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

主 编 汪文昭
副主编 关崇明
樊万寿
周海林



东北工学院出版社

编 者 的 话

为了适应理工科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哲学课的教学和改革的要求，我们8所院校的哲学教师，根据教育部颁发的理工农医科“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教学大纲”（修订本）的要求，结合各校教学经验，集体编写了这本教材。参加编写的院校有东北工学院、沈阳建工学院、沈阳化工学院、沈阳工业学院、沈阳音乐学院、沈阳大学、松陵工学院、沈阳冶金机械专科学校等。

在编写过程中，结合理工农医院校哲学教学的特点，着重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的基本方面，努力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注意吸收哲学、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的新成果。

参加编写的同志有（按章节顺序）：穆祥涛、关崇明、葛桂荣、关素芝、姜永胜、谭永梅、顾雅琴、王凤峴、胡彩荣、孙厚才、牛钟峻、宁坚、汪文昭、刘淑兰、邹本琴、王吉成、杨金兰、樊万寿、周海林、董扶春、王炳德、韩素芳、许显允、尹书范、吕世俭。主编汪文昭，副主编关崇明、樊万寿、周海林，对各章进行了加工修改，最后由汪文昭统改定稿。邹本琴、刘淑兰还参加了部分内容的文字修改工作。

东北工学院陈昌曙教授、刘永信副教授审阅了书稿，辽宁大学陶银骝副教授审阅了附录稿，他们对书稿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修改意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前些年，东北工学院社会科学部哲学教研室编写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内部教材，为本书的编写提供了初步基础。在这本内部教材的编写中，陈昌曙和刘永信同志都作出了很大贡献。

由于我们的理论水平有限，本书在体系、内容、文字等方面会有许多缺点、甚至错误，衷心期望读者提出批评、建议。

编 者

1987 年 3 月

目 录

编者的话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基本问题(1)

一、哲学的对象及实质.....(1)

二、哲学基本问题.....(3)

三、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历史发展.....(7)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

和方法论(10)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历史必然性.....(10)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史上的伟大革命...(13)

三、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15)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17)

一、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意义.....(17)

二、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方法.....(20)

第二章 世界的物质性

第一节 世界统一于物质.....(22)

一、物质统一性思想的历史考察.....(22)

二、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29)

第二节 运动和物质(32)

一、运动是物质的存在形式.....(32)

二、静止是运动的特殊状态.....(33)

三、物质运动有它自己的规律性.....(35)

第三节 时间和空间(36)

- 一、时间和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37)
- 二、时间和空间的内在矛盾.....(39)

第三章 意识及其对物质的反作用

- 第一节 意识的起源**(42)
 - 一、意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42)
 - 二、意识是社会的产物.....(44)
- 第二节 意识的本质**(46)
 - 一、意识是人脑的机能.....(46)
 - 二、意识是对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48)
 - 三、意识和人工智能.....(49)
- 第三节 意识对物质的能动作用**(53)
 - 一、意识能动性及其表现.....(53)
 - 二、正确发挥意识能动性的途径及其意义.....(55)

第四章 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

- 第一节 物质世界是普遍联系的**(59)
 - 一、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59)
 - 二、联系的多样性和条件性.....(61)
- 第二节 物质世界是永恒发展的过程**(63)
 - 一、事物的相互联系构成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63)
 - 二、发展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64)
- 第三节 唯物辩证法的科学体系**(67)
 - 一、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67)
 - 二、唯物辩证法的科学体系.....(70)

第五章 物质世界普遍联系形式的多样性

- 第一节 原因和结果**(74)
 - 一、事物的因果联系.....(74)

二、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75)
三、因果联系的客观性、普遍性和多样性·····	(76)
第二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	(78)
一、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含义·····	(78)
二、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79)
第三节 可能性和现实性·····	(82)
一、可能性和现实性的含义·····	(82)
二、可能性和现实性的辩证关系·····	(84)
第四节 内容和形式·····	(85)
一、内容和形式的含义·····	(85)
二、内容和形式的辩证关系·····	(86)
第五节 系统和要素·····	(89)
一、系统和要素的含义·····	(89)
二、系统和要素的辩证关系·····	(90)

第六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

第一节 对立统一规律·····	(96)
一、事物的矛盾及其属性·····	(96)
二、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	(100)
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104)
第二节 质量互变规律·····	(113)
一、质、量、度·····	(113)
二、事物的量变和质变及其辩证关系·····	(117)
三、事物量变质变的复杂性·····	(120)
第三节 否定之否定规律·····	(123)
一、辩证的否定·····	(123)
二、否定之否定·····	(128)

第七章 认识和实践

第一节 认识的实质	(135)
一、认识的主体和客体	(135)
二、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	(137)
第二节 实践是认识的基础	(141)
一、实践的特点与形式	(141)
二、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	(143)
三、科学认识发展的相对独立性	(146)

第八章 认识的辩证过程

第一节 由实践到认识	(150)
一、事物的现象和本质	(150)
二、认识的感性阶段	(153)
三、认识的理性阶段	(158)
第二节 由认识到实践	(169)
一、由认识到实践飞跃的过程	(170)
二、由认识到实践第二次飞跃的重要意义	(170)
三、实现由理论到实践飞跃的条件	(171)
第三节 认识运动的不断反复和无限发展	(171)
一、人类认识发展的全过程和规律	(171)
二、认识路线和党的群众路线	(173)

第九章 真理

第一节 真理和谬误	(175)
一、真理及真理的客观性	(175)
二、谬误及其产生的原因	(178)
三、真理和谬误的关系	(179)

第二节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182)
一、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182)
二、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关系.....	(183)
第三节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186)
一、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186)
二、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	(187)
三、实践检验和逻辑证明.....	(188)

第十章 历史唯物主义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

第一节 历史观及其基本问题	(192)
第二节 历史唯心主义及其产生的根源.....	(193)
一、唯心史观的根本缺陷.....	(193)
二、历史唯心主义产生的根源.....	(195)
第三节 历史唯物主义的产生及其伟大意义.....	(196)
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	(196)
二、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历史观的伟大变革.....	(198)
第四节 学习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意义.....	(199)
一、历史唯物主义与各门社会科学.....	(199)
二、历史观与人生观.....	(201)
三、科学技术工作者与社会.....	(202)

第十一章 社会物质生活条件

第一节 地理环境	(205)
一、地理环境及其与人类社会的关系.....	(205)
二、“地理环境决定论”及其错误.....	(207)
第二节 人口因素	(208)
一、人口因素的构成.....	(208)
二、人口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208)

三、“人口决定论”及其错误·····	(211)
第三节 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 ·····	(212)
一、生产方式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212)
二、物质利益与社会发展的关系·····	(213)
第四节 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生产方式的相互关系 ·····	(217)

第十二章 社会基本矛盾

第一节 生产力、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 ·····	(224)
一、生产力及其要素·····	(224)
二、生产关系及其基本类型·····	(229)
三、上层建筑及其系统·····	(232)
第二节 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和发展规律 ·····	(233)
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关系以及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	(233)
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以及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	(238)
第三节 社会基本矛盾推动社会的发展 ·····	(240)
一、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一般过程·····	(240)
二、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	(242)
三、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246)
四、我国的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改革·····	(249)

第十三章 阶级和阶级斗争

第一节 由无阶级社会到阶级社会的过渡 ·····	(252)
一、阶级的起源和实质·····	(252)
二、国家的起源和实质·····	(254)
第二节 阶级斗争 ·····	(260)

一、阶级斗争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260)
二、社会革命及革命的根本问题·····	(263)
三、我国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和阶级斗争·····	(267)
第三节 由阶级社会转化为无阶级社会·····	(269)
一、阶级的消灭·····	(269)
二、国家的消亡·····	(270)

第十四章 社会意识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	(272)
一、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	(272)
二、社会意识具有相对独立性·····	(274)
第二节 社会意识诸形式·····	(279)
一、艺术·····	(279)
二、道德·····	(282)
三、宗教·····	(285)
四、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	(287)
五、科学·····	(289)
第三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意义·····	(291)
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同其他社会精神 文明的区别·····	(291)
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大意义·····	(294)

第十五章 个人、群众和社会历史的创造

第一节 人的本质和人的价值 ·····	(298)
一、人的本质·····	(298)
二、人的价值·····	(302)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	(306)
一、历史发展的合力·····	(306)
二、杰出人物的出现和作用·····	(308)

第三节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	(311)
一、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311)
二、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社会制约性	(314)

第十六章 社会进步和人类解放

第一节 社会进步	(317)
一、社会发展的进步趋势	(317)
二、社会进步的标志	(320)
第二节 社会历史的必然和自由	(322)
一、必然和自由的统一	(322)
二、共产主义是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	(323)
第三节 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	(327)
一、改造客观世界	(327)
二、改造主观世界	(329)
三、改造主观世界和改造客观世界的关系	(331)

附录 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简要评介

一、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的形成及主要特点	(333)
二、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的主要流派	(337)

第一章 绪 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马克思主义全部学说的哲学基础，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世界观的科学理论体系。掌握马克思主义必须认真地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首先要了解哲学的一般问题，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特点和发展，以及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方法和意义。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基本问题

一、哲学的对象及实质

哲学是人类最早产生的一门学问，但关于哲学对象和性质的认识，经历了多次变化。早在人类社会蒙昧时期，即原始社会，人们在长期的实践中就开始积累了关于自然、生命、灵魂等方面的知识，并且也锻炼了思维能力，形成了最早的对世界的看法，这就是古老的世界观。由于当时生产力很低，人们对世界的认识缺乏科学根据和真正的科学分析，往往只是些猜测。古老的世界观表现为最原始的宗教和神话的形式，还不是哲学理论。人类进入奴隶社会，生产力有了进一步发展；从而对自然现象的认识加深了，产生了最早的科学，如天文学、数学、力学等。在这些具体的科学中，萌发了最早的哲学思想。当时的哲学思想直接以“论自然”、“论宇宙”的方式出现，故叫自然哲学。哲学一词就是这个

时候出现的。它源于古希腊文，原意是“爱智慧”。哲学等同于聪明、智慧，是一切知识的总汇。那时的哲学不仅研究世界的本质及思维逻辑，而且包括一切具体科学，哲学和具体科学混为一体。如古希腊的亚里士多德把物理学和数学都看成是哲学。中国古代，文、史、哲不分，统称为学问。欧洲到了中世纪，哲学成了“神学的婢女”。它的任务仅仅是论证神学和解释教义，哲学附属于神学。近代，随着生产的发展，各门具体科学不断成熟，且相继从哲学总汇中分离出去，形成了独立的科学理论。这时，哲学才成为人类知识体系中有独特对象的学问。但资产阶级思想家并没有真正解决哲学和具体科学的关系，往往把哲学看作是凌驾于一切科学之上的“科学的科学”。只有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才使哲学具有了真正独立的科学形态。

1. 哲学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

尽管各派哲学的观点不同，但它们都以世界的共同本质和普遍规律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世界观是人们对整个世界的根本观点和总的看法。人们在社会实践中，要同客观事物和现象接触，产生一定的看法，开始是对具体的部分事物的看法，如对自然的看法，即自然观；对社会的看法，即历史观；对人生的看法，即人生观。在此认识的基础上逐步扩大形成对整个世界，包括自然、社会和人的思维在内的根本观点、根本看法，这就是世界观。世界观统帅着自然观、历史观和人生观；自然观、历史观和人生观是世界观的具体体现。世界观人人都有。但人们在实践中自发产生的世界观，类似经验公式，是零散的、缺乏论证的，还不是哲学理论。哲学是哲学家们总结和概括出来的，经过理论和逻辑论证，形成完整理论体系的世界观。

一般说来，世界观和方法论是统一的。世界观决定方法论，方法论体现世界观。人们对世界的根本看法是世界观；利用这种根本看法（即世界观）去观察分析和处理问题是方法论。没有脱离世界观的方法论；也没有不表现方法论的世界观。所以，我们又可以说哲学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宗教也是一种世界观。但它不是理论化的世界观，单凭对偶像的盲目崇拜和信仰，没有理论逻辑的论证，故不是哲学。

2. 哲学是关于自然知识、社会知识和思维知识的概括和总结

哲学和具体科学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哲学和具体科学的区别主要在于它们各有自己的研究对象。各门具体科学只研究世界的某一特定的局部或方面的过程及其规律，是特殊和个性。而哲学涉及到世界一切领域，是关于整个世界的普遍规律的认识，是一般和共性。哲学和具体科学的联系是：哲学以具体科学知识为产生和发展的基础，是对自然知识、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具体科学接受哲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哲学离不开具体科学，但不能代替具体科学；具体科学离不开哲学，故不能取消哲学。

二、哲学基本问题

恩格斯说：“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①这就是说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思维指的是人的思想活动，即主观精神。存在指的是脱离人主观意识独立存在的客观实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9页。

在。所以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也就是主观和客观、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包括两个方面内容：第一，思维和存在何者为第一性、何者为第二性，即什么是世界本原？世界的本原是精神还是物质？哲学家依照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分为两大阵营。凡断定精神对自然界来说是本原的，即承认思维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组成唯心主义阵营；凡断定自然界或物质是世界本原，即承认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组成唯物主义阵营。第二，思维和存在有无同一性问题，即思维能否正确认识现实世界的问题。哲学按对此问题的不同回答区分为可知论和不可知论两类。承认思维和存在有同一性是可知论；反之，是不可知论。哲学基本问题的这两方面是互相联系的、不可分割的，它们结合在一起构成完整的哲学基本问题。但这两方面又不是平列的。第一方面是根本的，规定着全部哲学问题的性质和方向，是第二方面问题解决的基础和出发点。第二方面问题的观点也会影响着第一方面问题的彻底解决。

为什么说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呢？这是由哲学的性质和任务决定的。第一，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而世界自有人类以来，从根本上说只有物质和精神这两种现象。这是对整个世界一切现象的最高概括。因之，物质和意识的关系问题是任何哲学家都不能回避，必须回答的问题。第二，思维和存在的关系中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是划分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的唯一标准。除此以外，再无别的标准。第三，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解决和研究哲学其他问题的前提和基础。它规定着哲学发展的根本方向。第四，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也是人们社会实践的基本问题。人

类社会实践涉及的问题不外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而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遇到的都是主观和客观的关系问题。从世界观上看，这就是哲学基本问题。正确地解决哲学基本问题，才能正确地进行人类实践活动。

把哲学基本问题贯彻于社会历史，就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这是历史观的基本问题。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是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是历史唯心主义。

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是哲学上根本对立的派别。哲学的党性指的就是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两个对立的派别。世界不存在超出这一对立的派别。哲学史上的“二元论”，如笛卡儿认为世界有精神实体和物质实体两个本原，两者各自独立，互不决定。表面看起来，笛卡儿调和了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的对立，但他承认精神实体的独立存在，这实际上是倒向了唯心主义。

哲学的发展史，从根本上说就是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两大派的对立和斗争史。但这中间还交织着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即交织着两种发展观的斗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从属于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的斗争，但在某些方面也影响着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和斗争，有着深刻的社会根源、认识根源和阶级根源。

唯物主义的各哲学派别，其基本形态和科学程度虽有不同，但都坚持物质是世界的本原，坚持按照自然界的本来面目去认识世界。人们在征服自然和改造社会的实践中，必然会逐渐认识到周围事物是不依赖人的意识而存在的，并且是互相联系和不断发展的。随着社会实践和科学的发展，人们

会越来越认识到这一切。这是唯物主义产生的社会根源。唯物主义产生的认识根源在于人的思维按其本性来说，是可以正确认识客观实在，实现主观和客观的统一。产生唯物主义还有阶级根源。一般来说，唯物主义哲学的产生和发展是与先进阶级和社会力量相联系的。他们不满现状、要求发展生产和改造社会，因而要求如实地认识自然和社会现实，如实反映客观规律。

唯心主义哲学派别有两种基本形式：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主观唯心主义把人的主观精神夸大为唯一的实在，认为世界是人的主观意识的产物。客观唯心主义把超人的某种“世界精神”（“理念”、“绝对观念”等）看作是现实世界的最后原因。他们的说法虽有不同，实质上都是把精神奉为世界的本原，都是错误的。唯心主义观点可以追溯到早期的人类认识。原始社会，人类生产力和认识水平低下，对自然灾害既不能有效地抵抗，也不能合理地解释，就把它归结为某种超自然的力量的作用，这就是原始的宗教世界观，其中就有唯心主义思想的萌芽。唯心主义作为一种哲学体系，是在阶级社会形成的。一般来说，历史上保守的、反动的阶级和社会集团都倾向于唯心主义，因为他们要歪曲世界的本来面貌，掩盖世界发展规律，以维护其反动统治。唯心主义适应了这些阶级和集团的需要，反映了他们的根本利益。他们把唯心主义理论化、合法化，用唯心主义解释自然和社会问题。当然，不能把唯心主义的阶级根源绝对化。在历史上，被剥削阶级和进步力量，由于受社会条件和认识水平的限制，也会受唯心主义影响，甚至支持唯心主义。唯心主义能够长期存在，还有认识根源。人们的认识是一个非常复杂而充满矛盾的过程。在认识过程中，如果把认识的某一

片段（如感觉、表象、概念等）加以夸大，绝对化，使其脱离物质根源和客观实践，就会导致唯心主义；如果把意识的能动性无限夸大，甚至认为人的主观意志可以任意地创造出周围事物来，把主观意识摆到了第一性的地位上，也就滑向了唯心主义。列宁说：“哲学唯心主义是把认识的某一特征、方面、部分片面地、夸大地……发展（膨胀、扩大）为脱离了物质、脱离了自然的、神化了的绝对”。“直线性和片面性，死板和僵化，主观主义和主观盲目性就是唯心主义的认识论根源。”^① 唯心主义思想家正是把认识过程中产生唯心主义的可能性变成了现实。

三、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历史发展

在哲学史上，实际存在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是复杂多样的，各有自己的具体内容、表述方式、论证方法，表现为多种形态；而且是在与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相互影响和斗争中发展着的。

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在历史发展中的不同形态，是由当时的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经济制度、阶级斗争和科学发展状况等决定的。唯物主义经历了三种历史形态：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辩证法也经历了三个历史形态：古代朴素辩证法、近代唯心主义辩证法和唯物辩证法。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经历着由自发结合到相互分离，再到科学基础上统一的过程。

1. 朴素唯物主义和辩证法

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哲学产生于奴隶社会。朴素唯物主义肯定世界的物质统一性，把统一的世界归结为某种或某几种

^① 《列宁全集》第2卷，第715页。

具体物质形态，如水、火、土、木、金、气、原子等。朴素唯物主义与最初的辩证法相结合，认为世界万物相互联系、相互作用，发展变化，有生有灭。并初步估计到了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于事物内部包含的对立因素（冷和热、干和湿、阴和阳、爱和恨等）的相互作用和斗争的结果。如中国古代的“五行说”，用金、木、水、火、土说明万物的始原，用阴阳二气的作用说明万物的变化。战国时荀子提出“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的观点，实际上包含着一切事物的变化都有客观规律的唯物主义思想。古希腊唯物主义发展的最高形式是德漠克利特的原子论。他认为万物皆由微小的不可分的原子构成，原子的聚合和分离形成了具体物质的生灭。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基本倾向是正确的。但有很大的缺陷：具有朴素的直观的性质，没有真正的科学论证。古代唯物论把世界归结为某种具体物质形态，不能说明物质世界的多样性。古代辩证法只是笼统地描述整个世界的一般状态，不了解构成世界的各个部分，而且还有循环论和运动绝对化的倾向。

在欧洲中世纪，哲学成了“神学的婢女”，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思想的发展，受到压制和摧残。在中国长期的封建社会中，出现了各种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思想。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还是有所发展，如东汉时，王充主张万物皆由“元气构成”，否认神的存在。南北朝时，范缜提出了“神灭论”，用“形存则神存，形谢则神灭”的观点，有力地驳斥了宗教唯心主义。明清之际的王船山说“天下惟器”，“无其器，则无其道”，指出“道”随“器”的变化而变化，说明世界上除了按其自身规律运动的事物外，再没有别的东西。

古代的某些唯心主义者，也有辩证法思想。如我国春秋

时老子用道来说明宇宙万物的演变，道就是客观自然规律。他还提到了事物的正反对立面和对立面的转化。古希腊的柏拉图专门研究了概念间的辩证关系，分析了概念间的“一与多”、“同与异”、“无限与有限”等矛盾性质。

2.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辩证法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产生于资产阶级革命时期。新兴的资产阶级思想家冲破了封建宗教神学的禁锢，恢复和发展了唯物主义思想。其主要代表人物是 17 世纪英国的培根、霍布斯、洛克等，18 世纪法国的狄德罗、霍尔巴赫、拉美特利、爱尔维修等。他们坚持唯物主义和无神论，反对唯心主义和有神论；坚持唯物主义反映论，反对唯心主义的“天赋观念论”。形而上学唯物主义比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前进了一步，成为资产阶级革命的思想武器，起过进步作用。但是因为受到当时生产和科学水平的限制和剥削阶级偏见的影响，也有一定的局限性。第一，是机械性，把一切运动都归结为机械运动，企图用纯粹力学的原因解释一切现象。第二，是形而上学性，把物质世界看成是孤立的、静止的，否认事物的联系和发展，否认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第三，是不彻底性，社会历史观仍是唯心主义，把精神、观念看成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近代唯心主义辩证法在黑格尔哲学中得到了系统的发展。他创立了哲学史上最庞大的客观唯心主义体系，第一次系统地阐述了唯心主义辩证法。他“把整个自然的、历史的和精神的世界描写为一个过程，即把它描写为处在不断的运动、变化和发展中，并企图揭示这种运动和发展的内在联系”。^①黑格尔关于一切都在矛盾中运动的思想，深刻地批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63 页。

判了形而上学。但他的辩证法是头脚倒置的唯心主义辩证法。他以神秘的“绝对观念”作为自然界的创造者。他的辩证法与唯心主义体系相矛盾，从而被自己的体系所窒息。费尔巴哈批判了黑格尔哲学的唯心主义体系，恢复了唯物主义传统。但他却抛弃了黑格尔哲学的辩证法。他的唯物主义是形而上学的，他的历史观是唯心主义的。

3. 辩证唯物主义和唯物辩证法

19 世纪 40 年代，为适应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需要，马克思恩格斯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唯物辩证法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实现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科学结合。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历史必然性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于 19 世纪 40 年代，这决不是出于马克思、恩格斯的主观构思，而是欧洲当时社会经济、政治和思想发展的必然结果。

第一，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经济社会根源。19 世纪初，欧洲的工业革命促进了资本主义机器大工业生产的高度发展。“资产阶级在它的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①资本主义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推动了科学技术的进步和交通工具的改进，扩大了世界性的贸易，打开了人们的狭小眼界，使得人们有可能将各国联系起来考察，对社会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256 页。

历史的发展作全面的认识。

第二，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阶级基础。资本主义大工业生产，也加剧了资本主义制度的固有矛盾，并使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对立和斗争更加尖锐化。从19世纪30年代起，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此伏彼起，其中较大的有三次：法国里昂纺织工人起义、英国大宪章运动、德国西里西亚纺织工人起义。这些斗争说明无产阶级已经摆脱了附属于资产阶级的地位，作为独立政治力量登上了政治舞台。无产阶级为了完成自己的历史使命，把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进行到底，取得解放全人类的胜利，迫切要求有能够代表自己利益，指导自己行动的革命理论和科学的世界观。马克思主义哲学正是适应无产阶级革命的需要而产生的。

第三，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自然科学前提。进入19世纪，自然科学有了迅速而重大的发展。它由主要是“搜集材料的科学”变为“整理材料的科学”；由对现成事物的孤立考察进到综合性历史考察阶段。一些以研究自然物质发展过程为特征的科学，如地质学、胚胎学、生物学、有机化学等相继建立和发展起来，特别是细胞学说、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达尔文生物进化论等重大理论的建立具有重要意义。它们从自然界的各个侧面，指明了事物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为唯物辩证地认识自然界提供了自然科学基础。这三大科学发现的前两项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自然科学前提，后一项为刚诞生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提供了强有力的论证。

第四，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理论来源。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直接理论来源是19世纪德国的古典哲学，主要是黑格尔的辩证法及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马克思、恩格斯抛弃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体系，批判地吸收了其辩证法的“合

理内核”；抛弃了费尔巴哈哲学的形而上学和宗教的、伦理的唯心主义，批判地吸收了其唯物主义的“基本内核”，并在以往哲学发展的成果基础上，创立了崭新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马克思主义哲学，除了上述客观条件外，还有马克思、恩格斯的主观条件。他们亲自参加了当时的阶级斗争，认真总结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经验，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主观世界，实现了从唯心主义向唯物主义、从革命民主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转变。马克思恩格斯这“两个转变”集中表现在40年代他们的革命实践和理论著作中。1842年，马克思在《莱茵报》上撰写的文章表明，他反对封建专制，追求出版自由。但却把希望寄于理性国家，在哲学上是诉诸理性。1843年，报纸横遭查封。这一次政治上的挫折，却使马克思看到旧的国家 and 法不过是剥削者利益的维护者。他开始批判黑格尔的法哲学，第一次提出物质生活关系决定国家的思想，提出建立新的国家制度要经过革命。1844年初，马克思在法国创办《德法年鉴》。同时，他经常参加工人的团体集会，并且把理论研究和工人运动结合起来。这使他第一次认识并指出无产阶级是唯一能消灭剥削制度的阶级，工人运动必须与科学世界观相结合，并主张对旧世界进行“无情的批判”，尤其是“武器的批判”。同年，在《经济学手稿》中，马克思提出劳动异化理论，在这里虽然还有费尔巴哈的影响，但马克思已经大致看到物质生产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接近了历史唯物主义。在这一时期，恩格斯也走过了同马克思类似的历程，在哲学世界观上他们特别接近。1844年8月底，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巴黎会见，从此，两位伟大导师为人类解放事业并肩战斗。1845年马克

思写出著名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这是“新世界观天才萌芽的第一个文件”。1846年，在马克思恩格斯合写的《德意志意识形态》中，较系统地阐述了新世界观的理论，特别是论述了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些基本原理，明确提出了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历史任务。在这一年，他们在布鲁塞尔建立了共产主义通讯委员会和德国工人协会。1847年他们又加入了共产主义者同盟。1848年1月，马克思恩格斯参加了同盟第二次代表大会的领导工作，并受大会委托，起草了同盟纲领，因此产生了《共产党宣言》这一伟大共产主义文献。《宣言》的发表标志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正式问世。正如列宁谈到《共产党宣言》时指出的：它“……包括社会生活在内的彻底的唯物主义、最全面最深刻的发展学说辩证法以及关于阶级斗争、关于共产主义新社会的创造者无产阶级所负的世界历史革命使命的理论。”^①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史上的伟大革命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标志人类哲学思想发展进入了一个崭新阶段。马克思主义哲学在哲学对象、内容和作用等方面，都与旧哲学有本质区别，使哲学成为完整严密的科学体系，成为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第一，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

过去的旧哲学把自己看作是包罗万象的知识体系，是凌驾于一切科学之上的“科学之科学”。它们往往用主观幻想的联系代替现实联系，用臆想出来的事实冒充客观现实，用虚构出来的知识去代替具体科学，实际上是非科学的。马克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578页。

思主义哲学与此不同，它把自然、社会和思维的共同本质和发展的一般规律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任务，就在于揭示贯穿于自然、社会和思维领域的变化规律，从而正确地解决了哲学的对象以及哲学与具体科学的关系，使哲学具有真正的科学性质。

第二，马克思主义哲学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统一的完整的科学体系。

以往的旧哲学，除了古代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过自发朴素的结合外，总的来说，唯物主义和辩证法都是相互割裂的。唯物主义是形而上学的，辩证法是唯心主义的。形而上学限制了唯物主义，唯心主义窒息了辩证法，使唯物主义和辩证法都失去了科学性。马克思主义哲学第一次在科学基础上，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有机地结合起来，建立了辩证唯物主义。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内，唯物主义是辩证的唯物主义；辩证法是唯物的辩证法。在论述世界本原时，贯穿着辩证法；在阐明世界的联系和发展时，从唯物主义原则出发，把辩证的规律和范畴首先看作是物质世界本身所固有的，把主观辩证法看作是客观辩证法的反映。

以前的旧哲学，总的来说在历史观上都是唯心主义的，即使旧唯物主义，虽然他们的自然观是唯物的，但他们的历史观也是唯心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第一次把唯物辩证法贯彻到社会历史领域，使唯物辩证的自然观和唯物辩证的历史观有机地统一起来，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由此结束了唯心史观统治的历史，建立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严密的、完整的科学体系，这是人类哲学史上的一个伟大创举。

第三，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

以往的旧哲学多数是剥削阶级的哲学，是为剥削阶级统治者利益服务的工具。这些哲学抬高理论地位，贬低社会实践，特别是否认劳动人民改造世界的活动。他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说明世界，而不是改造世界。马克思主义哲学不同，它首先强调实践性，认为哲学不只是说明世界，而更重要的是改造世界，是“实践的唯物主义”，是在实践中产生，又为革命实践服务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鲜明的革命性，它是无产阶级哲学，体现着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和革命要求。马克思主义哲学还具有严格的科学性，它正确地反映客观世界的联系和发展规律，并随着无产阶级革命实践和科学进步而不断发展，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科学性和革命性是统一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革命性是建立在科学性基础上的。坚持从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利益出发，必定要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任何反科学、伪科学的东西，都是在根本上损害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利益的。同时，也正因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彻底的革命性，不为剥削阶级偏见和私利所束缚，不需要也不允许歪曲事实真相，才具有高度的科学性。马克思主义哲学科学性和革命性统一的基础是实践，实践确保科学性，表现革命性。

三、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史上的一次伟大革命，但不是哲学的终结。它在实践中，在自身发展中，开辟着不断认识真理的道路。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 100 多年来，正是在总结无产阶级革命和建设实践，概括科学发展的成就中，在同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思想斗争中，不断地丰富和发展的。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在以后的战斗生

活中，他们又撰写了《政治经济学批判》、《资本论》、《反杜林论》、《自然辩证法》、《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等光辉著作。他们针对机械唯物主义的流行，特别强调辩证法，重视把唯物主义贯彻到底，进一步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

列宁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新的历史条件下，在与第二国际机会主义斗争中，总结和概括新的历史经验和科学成果，写了《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国家和革命》、《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最高阶段》、《哲学笔记》、《战斗的唯物主义的意义》等一系列著作，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进一步阐述了认识的规律；发展了辩证法，特别强调对立统一规律的作用；发展了唯物史观，提出了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关于国家、民族、殖民地等问题的理论，把马克思主义哲学推向一个新阶段。斯大林在领导苏联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实践中，写了《论列宁主义基础》、《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等著作，进一步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

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领导中国的民主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及社会主义建设中，创立了毛泽东思想。毛泽东思想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毛泽东写了《实践论》、《矛盾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反对本本主义》等著作，结合中国的实际进一步论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认识论、辩证法和唯物史观。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新的历史时期，我们党坚持和发展了毛泽东思想，丰富了马克思主义哲学；重新确立和丰富了党的思想路线，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认

识论；提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方针等，发展了辩证法；提出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等，丰富了历史观。

各国马克思主义者，在各自的革命实践中，创造性地应用马克思主义哲学，都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作了贡献。

当前，资本主义国家和社会主义国家的实践出现了许多新情况、新问题、新特点。科学技术迅速发展，新的科学理论如控制论、信息论、系统论等等相继建立，提供了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的新材料，正推动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 和方法

一、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意义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根本目的在于完整、准确地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掌握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提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为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而奋斗。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首先是为了逐步树立革命的共产主义世界观和人生观。以此指导自己的认识和实践活动，建设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共产主义世界观就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世界观、历史观和人生观是统一而有机联系的整体。世界观是历史观、人生观的理论基础。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掌握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历史观，以此为指导了解共产主义、坚信共产主

义，树立共产主义人生观。在当前，树立共产主义世界观、人生观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今天，我国虽然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但阶级斗争在一定范围内仍然存在，特别在思想意识形态领域，资本主义思想、封建主义思想残余以及某些旧的习惯势力还会长期存在；随着对外开放，资本主义制度的一些落后的东西，还会渗透进来，这些都会毒害我们。我们只有树立了共产主义世界观和人生观，才能防止和抵制各种错误思想的影响，使自己成为一个坚定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共产主义世界观和人生观是不会自发地形成和建立的。这要求在革命实践中，自觉地加强思想修养，其中一个重要方面就是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有助于我们深刻理解和正确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提高执行党的路线的自觉性。这主要是因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的理论基础。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可以帮助我们正确掌握科学的思维方法，提高理论思维水平和科学研究能力。提高理论思维水平，对作好各项工作都是需要的。而对科学技术工作者尤为突出。恩格斯说：“一个民族要想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①科学技术工作者总要进行理论思维，而要正确地进行理论思维就要有辩证唯物主义的指导。列宁说：“自然科学家就应该做一个现代的唯物主义者，做一个以马克思为代表的唯物主义的自觉拥护者，也就是说应当做一个辩证唯物主义者。”^②

为什么科学技术工作者应该成为自觉的辩证唯物主义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67页。

② 《列宁选集》第4卷，第609页。

者？怎样正确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对科学技术工作者具有世界观方法论的指导意义？有人会说，我们学哲学不见得有用，资本主义国家许多大科学家没有学习哲学，还不是搞出了许多伟大成就。确实不能说学了哲学就一定有科学成就。哲学思想再多、再正确，加果没有实验室，没有科学资料，或者不下苦功夫去研究也不能有所发现。但是说有重大发现的科学家与哲学毫不相干，也不完全符合事实。历史上有重大发现的科学家都是关心哲学的，并且有比较深刻的哲学见解。例如牛顿、笛卡儿、普利斯特、达尔文、门捷列夫、普朗克、爱因斯坦等人，不但有科学专著，而且有哲学论述。他们的哲学思想就是哲学专业人员也需要认真研究。科学发展史证明，一些科学家之所以取得重大科研成果，原因之一就在于他们自觉或不自觉地遵循了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

还有人会说，我们搞科学技术的，不能人人都成为大科学家，所以积累具体知识才是管用的，这种看法也有片面性。因为单从搞好专业来看，只有具体知识还是不够的。我们的知识面总是应该比专业面要扩展些，眼界开阔些，这对于加强联想和想像力、活跃思想都是必要的。学习哲学可以训练思考和提高思维能力。爱因斯坦对学校教育有一段话是正确的，他说，发展独立思考和独立判断的一般能力，应该始终放在首位，而不应当把获得专业知识放在首位，如果一个人掌握了他的学科的基础理论，并且学会了独立地思考和工作，他一定会找到他自己的道路，而且比起那种主要以获得细节知识为其培训内容的人来，他一定会更好地适应进步和变化。实际上，科学与技术的研究离不开理论思维，也要用逻辑方法。对此爱因斯坦说得深刻，科学要是没有认识论……就

是原始混乱的东西。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科学的认识论；科学研究需要辩证唯物主义哲学的指导。

还有人说，科学技术工作者自然倾向唯物主义，似乎可以放松哲学思维的科学训练。这种看法也是片面的。确实，科学史上有重大发现的科学家都具有自然科学的唯物主义。例加牛顿就明确地说过，除非那些真实而已足够说明其现象者外，不必去寻求自然界事物的其他原因。但是，在科学实践中自发形成的唯物主义，是零散的，不稳定的。它不是世界观的科学体系。虽然它也是许多科学发现得以成功的因素，但有很大局限性，造成不少大科学家的挫折和失误。牛顿晚年相信天体原初运动是上帝的神力，就是突出的实例。19世纪60年代，门捷列夫不自觉地运用量转化为质的辩证规律，发现了元素周期律，可是以后他竟反对物理学在原子结构方面的新发现，不承认电子的存在，否认原子的可分性和元素转化的可能性。门捷列夫的同龄人肖莱马，是学徒工人出身的化学家，也是马克思、恩格斯的战友。他自觉运用辩证法，终于成为近代有机化学的奠基人之一。总之，科技工作者想要掌握和推进现代高度复杂的科学技术，为社会主义现代化作更大贡献，就应该抵制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干扰，成为自觉的辩证唯物主义者。

二、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方法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根本方法是理论联系实际。

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包含两个方面。一是要认真读书。哲学和其他科学一样，要想学好必须花力气，首先要刻苦钻研理论，争取完整地系统地准确地理解基本原理，领会精神实质，这是理论联系实际的前提。二是要联系实际。联系实际

就是学以致用，就是把理论和实际结合起来。要联系社会主义建设实际，科学技术发展的实际，思想、学习、工作实际，分析新情况、解决新问题，要逐步学会哲学思考，培养用理论分析实际问题的能力。

坚持理论联系实际，要反对教条主义和实用主义两种错误倾向。恩格斯说：“马克思的整个世界观不是教义，而是方法。它提供的不是现成的教条，而是进一步研究的出发点和供这种研究使用的方法。”^① 教条主义从本本出发，把马列主义当作僵死的教条，不问具体情况生搬硬套。这样，既不能解决实际问题，又要窒息马克思主义哲学。实用主义从主观需要出发，以自我的主观效用作为根据，摘用某些章句，阉割理论的实质。

思 考 题

1. 什么是哲学？怎样理解哲学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
2. 怎样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它与具体科学是什么关系？
3.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同树立无产阶级人生观有什么关系？
4. 科技工作者为什么要自觉地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9 卷，第 406 页。

第二章 世界的物质性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彻底的唯物主义一元论。它的根本出发点，就是坚持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即肯定世界是在时间和空间中按照自己固有的规律运动着的统一的物质世界。要理解这个原理，就要具体地理解辩证唯物论的物质观、运动观、时空观及它们之间的内在联系和固有规律，懂得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根本要求。

第一节 世界统一于物质

一、物质统一性思想的历史考察

哲学是研究世界整体的本质和规律的。世界上的事物和现象是形形色色、千差万别的，那么，在这无限多样的世界中，有没有统一的东西、共同的本原呢？如果有，它们统一的基础是什么？这就是关于世界的统一性问题。自从哲学产生以来，哲学家们都试图说明这个问题，但由于出发点不同而有着不同的回答。

一切唯心主义哲学派别都坚持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认为精神对于物质来说是本原的，因而断言世界统一于精神，整个世界归根到底是精神的世界。这里所说的精神，不论是客观唯心主义所说的宇宙精神，还是主观唯心主义所说的“我”的精神，实际上都是人的意识。所以唯心主义哲学实际上是主张世界统一于人的意识。但是他们却把意识说

成是可以离开具体的人的独立存在，成为上帝的代名词；或者是上帝所启示，所赋予人的东西。这样，世界统一于精神的观点，实质上就不过是以理论的形式、重复着宗教迷信关于上帝创造世界的胡话。

也有一些唯心主义哲学派别，特别是现代资产阶级唯心主义的某些哲学派别，在世界统一性问题上，避免直接作出统一于精神的回答，采取了折衷主义的手法，貌似第三种答案，实际上仍然是坚持唯心主义的根本观点。恩格斯在批判杜林时指出，杜林关于“世界统一于存在”的命题就是折衷主义的，因为“存在”既可以归结为物质，也可以归结为精神，所以这个命题是含糊不清的，没有指明世界究竟统一于物质，还是统一于精神。但是，我们从杜林由思维的统一性引伸出世界统一性的观点中，可以看出他对世界统一性问题的回答是唯心主义的。恩格斯指出：思维的统一性只能来源于物质世界的统一性，而不能相反；因为“如果我把鞋刷子综合在哺乳动物的统一体中，那它决不会因此就长出乳腺来。”^①可见，杜林颠倒思维和物质世界的关系是十分荒诞的。

二元论否认世界的统一性，认为世界有两个本原，一个是物质，一个是精神，二者都是各自独立的实体，彼此平行地发展，不分先后，不相依赖。二元论的著名代表是笛卡儿。二元论的观点是根本不能成立的。首先，这是一种没有本原的本原理论。因为按照这种观点，宇宙两大类现象，即物质现象和精神现象之间没有依赖关系，整个宇宙的一切事物和现象也就没有什么共同的本质。所以这种观点的所谓本原，不论是物质的，还是精神的，都称不上真正的本原。两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81页。

个本原等于没有本原。其次，这种观点表面上是对唯物主义哲学和唯心主义哲学关于世界本质理论的调和、折衷，实际上却倾向于唯心主义。因为它肯定了在物质世界之外还有一个独立存在的精神实体。二元论还把精神和物质完全对立起来，没有看到精神对物质的依赖关系，而把精神看作是积极的、能动的，物质则成为消极的、被动的，这本身就是唯心主义。

现代西方“科学哲学”中有一种流派，叫做“多元实在论”，它是奥地利哲学家卡尔·波普创立的。卡尔·波普提出“世界1、2、3”的理论，认为“世界1、2、3”的发生，有着先后的关系：先有“世界1”即物质世界，他叫做“物质状态世界”，包括自然界的物质，一切生物，以至人脑；然后有“世界2”即精神世界，这是伴随认识过程的“意识状态世界”；最后，才有“世界3”，即“客观知识世界”，这是人类创造的文化世界，包括语言、科学、艺术、道德等等。“世界3”是有了人以后才有的，是人的精神的产物。波普提出了许多值得研究和商榷的问题，比如，精神与脑的活动过程究竟是什么关系，科学理论究竟是怎样发生的，等等。但在世界统一性的问题上，却企图使哲学既摆脱唯物主义或唯心主义一元论，又摆脱二元论，而以关于“世界1、2、3”相互关系的论述，取消世界的本质，即世界的统一性基础的问题，则是不正确的。卡尔·波普强调“世界1、2、3”都是实在的(*real*)、现实存在着的，用以取代物质和精神的第一性和第二性、本原和派生的关系，这是违背唯物主义的，也同他自己所主张的“世界1、2、3”的发生顺序相矛盾。至于把“世界3”即“客观知识世界”看作是客观的，存在于物理世界和精神世界以外、同物理世界和精神

世界并列的第三世界，实质上也就是认为属于意识的东西不是物质的产物，不是物质的反映，而是不依赖于物质、在物质以外，同物质不相干的、平行发展的实体。可见，卡尔·波普在世界的统一性问题上并没有摆脱一元论和二元论，而是陷入了多元论。在世界的统一性问题上，多元论同二元论的实质是一样的。

和唯心主义相反，唯物主义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物质，世界万物的统一性在于它的物质性，物质是世界一切事物和现象的共同本质和统一基础。哲学上叫唯物主义的一元论。

人类关于物质统一性的认识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古代朴素唯物主义最先提出了世界的本原问题，把宇宙万物的本原看作是水、火或“五行”。这种把世界的本原看成是一种或几种固定物质形态的观点，坚持了从客观世界本身来说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问题，方向无疑是正确的。但它对物质的解释是简单肤浅的。第一，它缺乏科学根据，只是一种朴素的直观猜测；第二，它把物质同物质的某些具体形态混为一谈，因而不可能科学地说明世界的本质，不能说明世界的多样性统一。

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依据当时科学发展的成果，认为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就在于原子，万物都是由不可分割的原子构成，原子是世界的本原。原子的不变属性（质量不变、广延性、不可分性）是物质的共同属性。这种观点克服了古代朴素物质观念的直观性和猜测性，是物质观上的一个进步。但这种观点以原子的不变性为前提，不能说明世界的多样性，更不能说明社会现象，因此，仍然没有科学地解决世界的物质统一性问题。

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前的旧唯物主义哲学对世界的本原问

题进行了有意义的探讨，提出许多正确观点。但由于受历史条件的限制，存在着共同的缺陷：它把物质只理解为某种具体的物质形态、属性或结构。因此，经不住自然科学发展的考验，抵挡不住唯心主义的攻击。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物理学发现了 X 射线、元素的放射性，原子中有电子等更小的微粒子、电子的质量会随着它们速度的变化而改变，推翻了原子的不变性、不可分割等观念，这些伟大的发现引起了物理学的革命。一些受形而上学思想支配的科学家却由此作出了“原子非物质化”的错误结论。他们怀疑物理学对象、规律的客观性和可靠性，从而陷入悲观失望和混乱之中。这时唯心主义便乘机向唯物主义发动进攻。例如，马赫主义打着“自然科学的最新哲学招牌”，叫嚷“物质消灭了”，“唯物主义被驳倒了”，进而认为，自然科学只是一些“作业假说”、“符号”、“约定”、“可以期待的逻辑必然性”等等。上述事实说明，旧唯物主义由于自身的局限性，不但不能制服唯心主义，反而给唯心主义留下可乘之机。对世界物质统一性问题做出科学的回答是由马克思主义哲学完成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继承了已往唯物主义的传统，在总结全部科学材料、特别是 19 世纪以来自然科学重大成就的基础上，深刻地论述了世界的物质性。列宁说：“唯物主义的基本前提是承认外部世界，承认物在我们的意识之外，并且不依赖于我们的意识而存在着”。^①马克思主义哲学关于世界物质统一性的理论，不仅同唯心主义根本对立，而且与旧唯物主义也有原则区别。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第一，世界的统

^① 《列宁选集》第 2 卷，第 79 页。

一性不是机械的、死板的同一，而是多样性的同一；第二，多样性统一的基础不是某种具体的“原初”物质，而是统摄于一切具体物质形态而又不能归结为任何具体物质形态的客观实在性。恩格斯指出：“世界的真正的统一性是在于它的物质性……。”^① 人类认识和科学发展的成果，充分证明了世界统一于物质。

人类的社会实践证明了物质世界是客观存在的。人们在从事生产活动、社会活动和科学实验过程中，都亲自感触到物质世界是在人的意识之外而独立存在着的，都会从实际生活中得出朴素的唯物主义的认识。

自然科学发展的历史也证明了整个自然界从宏观世界到微观世界，从无机界到有机界，都是物质的统一体。天体演化的理论证明：地球同宇宙中其他星体都是由同类化学元素构成的；其它天体和地球的物理运动规律是相同的。这就证明地球和无数天体组成了一个统一的物质世界。神学唯心主义宣扬的非物质世界是根本不存在的。近百年来，人类对微观世界的研究不断取得重大成果，揭示出原子内部也充满着各种形态的物质。目前已知基本粒子 300 多种，按其质量大小、性质差异，一般划分为光子、轻子、介子、重子四大类，证明微观世界和宏观世界一样，都是物质的。生命是一种复杂的现象，它与无生命物质有着明显不同的特点。然而，生命也不是什么神秘的非物质的东西。关于生命起源和生命本质的理论，有机化学、生物化学和分子生物学的成果都证明：各种各样的生命体，无论是微生物、植物、动物，它们所包括的化学元素与构成无生物的化学元素（诸如碳、氢、氧、硫、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83 页。

磷、钾等）是相同的，在有生命和无生命之间，不存在不可超越的界限，它们都是物质运动的不同形态。

人类社会也是整个物质世界的一个组成部分。人是由类人猿进化而来的；人类社会的历史，归根到底是物质生活资料生产发展的历史，人类社会的发展有其固有的客观规律。在生产过程中，人们结成的生产关系也是物质关系，因此，人类社会的本质是物质的。

总之，科学成果证明，世界是物质的，世界的统一性在于它的物质性。

科学的发展总是不断地打破那些原来以为是神秘的领域，使唯物主义在反对唯心主义和宗教迷信的斗争中赢得新的阵地。正如恩格斯所说：“在科学的猛攻之下，一个又一个部队放下了武器，一个又一个城堡投降了，直到最后，自然界无限的领域都被科学所征服，而且没有给造物主留下一点立足之地。”^①但是，世界物质统一性的命题是一个哲学结论，是对无限多样、永恒发展着的整个宇宙的总观点、总概括。对这一命题只从实践经验、科学材料来说明是不够的，必须把各方面材料综合起来，找出它们内在的必然联系，才能正确地总结出世界物质统一的科学结论。另外，哲学是关于世界观方法论的学说，它决定人们观察事物分析问题的基本出发点，对同样的科学材料用不同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观察会得出不同的甚至截然相反的结论。所以，关于世界物质统一性问题必须给予哲学论证。

第一，哲学的发展过程证明，关于世界统一于物质还是统一于精神的问题，必须作出明确地回答。二元论否定这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29页。

个问题，给唯心主义留下空隙。辩证唯物主义第一次明确肯定了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彻底地坚持了唯物主义一元论世界观。

第二，哲学的发展过程证明，只有坚定地承认物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才能科学地说明世界的真正统一性。唯心主义否认物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因而导致了世界统一性问题上的唯心主义一元论。二元论、唯心论已被科学证明是错误的，这就从反面说明世界统一于物质原理的正确性。

第三，哲学的发展过程证明，只有用辩证的思维方法才能真正把握世界的物质统一性。一切旧唯物主义者虽然坚持世界的物质统一性，但是由于他们的形而上学思维方法，不能理解具体和抽象、个性和共性、一和多的辩证统一关系，所以把物质简单地归结为某种具体的物质形态；用某种物质形态所具有的特殊性质代替物质的共性；把对于物质形态及其结构、属性的相对性认识，同物质世界客观实在的绝对性混为一谈。总之，他们只抓住了世界物质统一的单一性，而丢掉了世界物质统一性的复杂性和多样性，不能把唯物主义一元论贯彻到底，一进入社会历史领域就陷入唯心主义。马克思主义哲学坚持了唯物论和辩证法的内在统一，运用辩证的思维方法观察世界的物质统一性问题，才从根本上克服了旧唯物主义在世界物质统一性问题上的不彻底性，把唯物主义贯彻到一切领域。

总之，世界是多样的，又是统一的。世界的统一性在于物质性。

二、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

世界统一于物质，讲的是世界是物质的世界。因此，科

学物质观的确立是正确理解世界物质统一性的关键。

19 世纪 80 年代，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一书中，依据当时的科学成果，针对机械论的物质观，对物质作了科学的说明。他指出：“实物、物质无非是各种实物的总和，而这个概念就是从这一总和中抽象出来的。……‘物质’……这样的名词无非是简称，我们就用这种简称，把许多不同的，可以从感觉上感知的事物，依照其共同的属性把握住。”^①在这里，恩格斯把个别实物和实物的总和区别开来，共性不等于个别实物，正象水果不等于樱桃、梨、苹果；哺乳动物不等于猫、狗、羊等一样。物质的这一共性就是它的客观实在性，正是这种客观实在性表明了世界的真正的物质性。当然，物质性、客观实在性只能存在于所有的不同事物之中，没有离开个别实物而独立存在的“物质自身”。

20 世纪初，列宁总结当时最新科学成果，在回击唯心主义进攻的斗争中，发展了辩证唯物主义物质观。列宁指出：“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②列宁的物质定义包含丰富而深刻的内容，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坚持了彻底的唯物主义一元论，同唯心主义、二元论划清了界限。这个物质范畴从物质和意识的矛盾中，揭示了物质对意识的根源性，意识对物质的派生性。物质是世界的唯一本原，意识不过是物质的产物和特殊表现，这就贯彻了唯物主义一元论，驳斥了唯心主义主张精神第一性的谬论以及揭露了二元论主张物质和意识都是世界本原的错误。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556 页。

② 《列宁选集》第 2 卷，第 128 页。

第二，坚持了唯物主义的世界可知论，同不可知论划清了界限。它指明独立于人的意识之外的物质，可以为人的意识所反映，为人的感觉所感知，为人们所认识。人类对世界的认识是发展的，随着实践和科学技术的发展，人们的认识范围将不断扩大，会愈来愈深刻地认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

第三，坚持了唯物辩证法的物质观，同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划清了界限。它指明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是从客观存在着的事物和现象的总和中概括出来的，是客观实在性与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的内在统一。它体现了个别和一般、特殊和普遍、相对和绝对、多样性和统一性的对立统一，具有深刻的辩证性质。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者不懂得这种个别和一般、特殊和普遍的辩证关系，往往把物质的具体形态及其结构、属性同物质本身混为一谈，把人们打破对物质的具体形态及其结构、属性认识的旧界限说成是物质本身的消灭，经受不住自然科学发展的考验。辩证唯物主义物质范畴的确立，克服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者物质观念上的局限性。

哲学的物质范畴与自然科学关于物质实体和物质结构的理论既有区别又有联系。二者的区别是：哲学的物质范畴揭示出物质作为世界的本原和基础，就在于它的客观实在性，它不随着人们对物质认识的变化而变化，是永恒的、绝对的；自然科学关于物质结构的理论，仅仅揭示出特定的物质形态及其属性和结构，具有暂时性和相对性，它随着科学的发展而不断地补充和修正。二者又有联系：哲学物质范畴以自然科学关于物质实体、结构理论的成果为基础；又给自然科学对物质形态及其结构、属性的研究提供了方法论的指导。

现代自然科学的发展，日益证明并不断丰富了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近几十年来，科学家发现了许多新的物质形

态。目前发现的基本粒子已达 350 种左右。而且每一基本粒子都有与自身对应的“反粒子”。这就科学地证实了物质存在形态的多样性和不可穷尽性。

第二节 运 动 和 物 质

世界是物质的世界，而这个物质世界是处在永恒的运动变化之中的，物质世界无限丰富的多样性正是在它的运动中展现的。只有研究物质运动及其诸方面的问题，才能把握物质世界的无限多样性的统一，才能真正理解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一、运动是物质的存在形式

运动是标志一切事物、现象的一切变化的哲学范畴。恩格斯指出：“运动，就最一般的意义来说，就它被理解为存在的方式、被理解为物质的固有属性来说，它包括宇宙中发生的一切变化和过程，从单纯的位置移动起直到思维。”^①物质是运动着的物质，运动是物质的运动，没有物质的运动 and 没有运动的物质都是不存在的。

物质和运动的不可分割性，表现在两个方面。首先，没有脱离运动的物质，凡物质都处于永恒运动中。全部科学证明，从微观粒子到宏观天体，无不处在运动之中，无不经历生成和灭亡的历史。不论无机界还是有机界，不论自然界还是人类社会，任何物质形态都以一定的运动形式而存在。离开运动，任何物质形态既不可能存在，也不可能被人们所认识。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491 页。

人们认识物质，就是认识物质的运动形式。物质的属性只有在运动中才能显示出来，也只有运动着的物质才能发出信息，作用于人的感官和仪器而被人们所认识。设想有所谓没有运动的物质，是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特征。

其次，没有脱离物质的运动，凡运动都是物质的运动。现代科学证明一切运动都有物质主体和承担者。宏观机械运动的主体是物体，物理运动中的声、光、热、电都有相应的物质粒子体；化学运动是原子的化合和分解；生物运动的主体是生命有机体；社会运动的主体是物质资料生产方式；思维运动的主体是人脑。设想没有物质的运动，那就是唯心主义。可见，坚持物质和运动不可分的原理，是坚持整个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一个必要条件。

二、静止是运动的特殊状态

运动和物质是不可分割的，这说明运动是绝对的、无条件的、永恒的。但是，这并不否认在物质世界的绝对运动的过程中有某种相对静止的状态。静止是指事物在一定条件下，处于一种不显著的变动状态，它是运动的一种特殊状态。所谓静止，就是指的以下两种情形：第一，在特定空间范围内，某个事物没有进行某种特定形式的运动，表现为静止态，某物体相对特定的参考系没有进行机械运动。第二，在特定时间范围内，事物仍然保持它自身的根本性质不变，表现质的静止态。这两种情形的静止都是相对的。第一种情形，静止是事物的特定形式的静止状态，不是它的一切形式运动停止。例如，一张静止的桌子只是此时此地它没有进行位移的机械运动，但它还在进行其它形式的运动，如木材腐化的化学运动等。而且，就位移的机械运动来说，也不是绝

对停止了，而只是就它对于地球的相对位置这点来说停止了，这时，在它的内部还包含着机械的运动，而且还随着地球一起绕着地轴旋转并遨游太空。第二种情形，说明静止是事物量变的暂时状态。事物在特定条件下，保持自己的性质不变，是说它还处于量变阶段，还没有发生特定的性质的质变，但它仍在进行种种形式的运动。例如，一个社会形态灭亡以前，就它还没有被新的社会形态所代替来说，它处在静止状态即稳定状态，但这个社会的生产力、生产关系、上层建筑各方面总在变化，这个社会的阶级关系总在发生这样那样的变动。任何事物，由于它内部的这种不停的运动，总有一天要发生性质的变化，要变成别的事物，就是说，事物保持自身性质不变的静止状态只是一种暂时状态。

运动和静止也是不可分离的。任何事物的存在和发展都是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统一。离开运动讲静止，把静止状态绝对化，是形而上学不变论。离开静止谈运动，否认事物的相对静止，是相对主义、诡辩论的一个特征。它认为万物都是瞬息万变、不可捉摸的，抹煞事物的相对稳定性和质的差别。在现实生活中，模棱两可，不分是非，不讲原则，不区分事物性质等等，都与相对主义相似。因此，坚持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辩证法，反对形而上学不变论，同时反对相对主义、诡辩论，是在理论和实践上坚持辩证唯物主义运动观的重要任务之一。

承认相对的静止具有重要意义。第一，把握相对静止，才能测量运动，真正理解运动。恩格斯说：“从辩证的观点看来，运动表现于它的反面，即表现在静止中”。^①某物在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01页。

运动是以它的稳定状态为前提的。任何事物的相对静止状态都是它过去运动造成的，并且是它将来运动的出发点。只有了解运动的相对静止状态，才能清楚地了解它过去的运动，预测它将来可能发生的变化。第二，把握相对静止，才能理解物质的多样性。因为相对静止是物质分化的条件，物质的多样性是从物质自身的永恒运动中产生的，只有在相对静止中才能显现出来。第三，了解相对静止，才能对事物进行区别和确定的分析。因为事物有相对静止，才有确定的性质和形态，才能对事物进行分门别类的科学研究。

三、物质运动有它自己的规律性

物质世界由于它的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统一而产生并显示出它的无限的多样性。但是，物质世界的无限的多样性并不意味着杂乱无章，而是有它自身所固有的运动规律。认识物质的运动，最根本的就是认识物质运动的规律性。

关于规律，唯物辩证法的经典著作家们有过许多表述。恩格斯说：“自然界中的普遍性的形式就是规律。”^①列宁说：“规律就是关系”，是“本质的关系或本质之间的关系。”^②又说，“规律是现象中同一的东西。”^③根据上述论述可以说，规律是物质运动所固有的、内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规律具有必然性、稳定性和普遍性的特点。规律的必然性是指事物及其发展过程中不可抗拒的，坚定不移的基本趋势。如资本主义一定要被社会主义所代替，这是社会发展的必然结果。稳定性表现为千差万别、易变的事物和现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54页。

② 《列宁全集》第38卷，第161页。

③ 《列宁全集》第38卷，第159页。

象的规律是稳定的东西。稳定性又表现为重复性，只要具备一定必要的条件，合乎规律的现象必然重复出现。普遍性表现在，对于相同的事物和条件，规律是普遍适用的。如万有引力定律，对地球范围内的物体适用，对于宇宙间庞大的星体也适用。当然，规律的普遍性也有它的相对性。有的规律在整个自然界起作用，如能量守恒定律；有的只在某种物质运动形态里起作用，如生物界的遗传与变异规律；有的在整个人类社会起作用，如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规律；有的则只在一个社会形态里起作用，如资本主义社会的剩余价值规律。

规律是客观的，它同物质一样，是不依人们意志为转移的。不管人们是否认识它，是否喜欢它，它都客观存在，并在起作用。人们不能任意制造或消灭物质，也不能任意制造或消灭规律，而只能认识规律和利用规律，只能改变规律发生作用的形式和结果。

承认不承认、尊重不尊重客观规律，不仅在哲学理论上历来是、至今仍然是唯物论和唯心论相互斗争的大问题，而且在实际工作中也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所谓认识世界，就是认识各种事物的规律性；所谓改造世界，就是以对事物的规律性的认识作指导去变革事物。我们的一切实际工作顺利与否，成败如何，从认识上说，其分界就在于我们的思想和行动是否符合客观事物的规律性。尊重客观规律，是辩证唯物论世界观的根本要求，是从辩证唯物论关于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中引出的最重要的实际结论。

第三节 时间和空间

世界是运动着的物质或物质的运动，而物质的运动又具

有时间和空间的形式。时空理论是世界物质统一性原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时间和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任何事物的存在和发展都要占有一定的空间，经历一定的时间。一切物质形态，都要以时间和空间作为自己运动的存在形式。

时间是指物质运动的顺序性、持续性，它是物质运动过程的顺序更替和前后联系的表现。时间的特点是一维性，时间总是按过去、现在、将来的一个方向前进，是不可逆的。所谓“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就是指时间的一维性，时间不能多于或少于一维。

空间是指运动着的物质的伸张性和广延性。它表明物体都占有一定的位置，规模和体积。空间的特点是三维性，即任何物质都有一定的长度、宽度和高度，它同其它物体的位置关系只能是上下、前后、左右。空间都不能多于或少于三维。现实运动着的事物总是存在于三维空间和一维时间之中。此即四维时空概念，它表示了时间空间的统一性。

时间、空间和物质运动是不可分割的。离开物质运动的时间、空间和没有时间、空间的物质运动都是不可能存在的。

首先，时间和空间离不开物质运动。时间和空间只是形式，它总是以物质运动为内容的。如果说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那就是没有经历时间，就是没有这种现实的时间。如果说某个地方什么东西都没有，那就是根本没有这个地方，就是没有这种现实的空间。所以，恩格斯说：“物质的这两种存在形式离开了物质，当然都是无，都是只在我们头脑中存

在的空洞的观念、抽象。”^①从时间和空间的量度也可以说明时间和空间离不开物质的运动。时间就是以物质在空间中的运动来量度的。例如地球绕太阳公转一周是一年，地球绕地轴自转一周是一天。空间则是以物质在时间中的运动来量度的。例如天体之间的距离用光年来计量；微观世界内的极小长度用电磁波等物质波的运动来测定。可见，离开物质的运动，时间和空间都是不可思议的。

同样，物质的运动也离不开时间和空间。物质的运动不能没有时间和空间的形式。如果说某个东西过去没有、现在没有、将来也不会有，那就是不存在于任何时间中的东西，也就是根本不存在的东西。不存在于时间中的东西，就是以无限大的速度运动的东西。科学证明，具有无限大速度的物质运动是不存在的。最大的速度是真空中光速，每秒钟运行 30 万公里，也就是每运行 1 公里需要 30 万分之 1 秒，也还是要经历时间。不存在于任何空间的东西，就是不存在于任何地方的东西，这当然也就是根本不存在的东西。科学同样证明，没有任何空间的东西是没有的。任何极微小的粒子也有位置和体积。

肯定了时间、空间和物质运动不可分，也就肯定了时间和空间的客观实在性。唯心主义正是从否认物质运动的客观实在性出发，否认时间空间的客观性，把时间空间看成是观念、意识的产物。黑格尔的客观唯心主义认为时空是“绝对观念”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并且是先有空间后有时间。康德的主观唯心主义把时空看成是人类感性直观中的先天形式，是人通过这种先天形式去感知事物才给了事物以时间性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556 页。

和空间性。主观唯心主义者马赫也持类似的观点，认为时空只是人用来整理认识材料的工具。这种唯心主义的时空观是与人类生活的经验和科学发展的事实相违背的。

总之，时间和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它同物质运动一样是客观实在的。用这种时空观点指导我们的实际工作，就应当重视事物发展的时间条件和空间条件。不同的时间和空间具有不同的物质运动的内容，要做到从实际情况出发，就必须遵循一切以时间和地点为转移的原则。

二、时间和空间的内在矛盾

时间和空间同物质运动是不可分割的，没有不存在于时空中的物质运动，没有超时空的存在，因此，和物质运动一样，时空的存在是绝对的。但是，时间和空间的具体形态、具体特性却是可变的，是随着物质运动状态的变化而变化的，因而是相对的。相对性是讲时空的可变性，绝对性则是讲时空的客观性。坚持时空的绝对性，即承认时空是物质运动的普遍的存在形式，就同唯心主义时空观划清了界限。承认时空的相对性，即承认时空具体形态和具体特性的可变性，就同机械论的时空观划清了界限。

现代科学证明，时间和空间随着物质运动特性的变化而变化。例如，欧氏几何学反映的是狭小地面范围空间的特性；罗氏、黎氏的非欧氏几何学分别反映的是广大宇宙空间及非固体物质形态的空间特性，它们在各自的领域内都是正确的。这些都说明，空间的特性依赖于物质运动的特性，随物质运动的不同而不同。爱因斯坦的相对论，对于进一步揭示出时间和空间与运动着的物质的密切联系具有重要意义。狭义相对论证明，当物体以接近光速的速度运动时，物体沿运动方

向的空间延伸会缩短，过程的时间会变慢。广义相对论证明，重力场的时间和空间特性依赖于物质质量的分布，质量越大，分布越密，重力场越强，则空间发生的“弯曲”越大，时间的流逝也就越慢。可见，时空特性是由物质特性所决定的。

以牛顿为代表的形而上学时空观，把时间看成是和运动物质无关的绝对均匀的流逝的纯粹持续性；把空间看成是脱离物质运动的空箱子，不管有没有东西占有，它都是不变的。即所谓“绝对时间”和“绝对空间”。这种割裂时空与物质运动的关系的观点当然是错误的。

物质运动是永恒的、无限的，这就决定了它的存在形式时间和空间也是无限的。时空无限性是运动着物质的无限性的表现。时间无限性是指：它的一维持续性是无限的，它既无开端也无终点，永远不会遇到无时间状态。空间无限性是指它的三维的广延性是无限的，即空间在任何一个方向上都没有尽头，从宏观上看茫茫宇宙无边无际；从微观方面说，层次、结构无穷无尽。

时空的无限性和有限性是辩证的统一。整个物质世界在时间和空间上是无限的，但就具体事物来说，在空间和时间上都是有限的。任何事物总有它产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任何事物总有它或大或小的体积或规模。整个世界的时间和空间，就存在于无数有限的时间和空间之中。所以，无限离不开有限，无限是由无数的有限构成的并通过有限表现出来；有限也离不开无限，有限包含着无限，因为任何有限事物的结构、层次都是不可穷尽的；任何具体事物虽然都有它存在的界限，但由于它的运动，转化必然要突破自己的界限。事物不断地突破自己的界限，就是由有限趋向于无限。我们运

用辩证的思维方法，才能从有限的时空中，发现和掌握时空的无限性。

科学和哲学的发展，不断冲破时空有限论所设置的界限，日益证实着时空的无限性。唯心主义哲学宣扬的时空有限论不过是为了论证物质和运动是可以被创造和消灭的，这必然会引出一个超时空、超现实的神灵世界，给宗教神学留下地盘。所以，肯定宇宙在空间、时间上的无限性，是坚持世界物质统一性原理的必要条件，对批判唯心主义、破除宗教迷信有重要意义。

正确掌握辩证唯物主义的时空观，有着重要意义。我们做工作、办事情、处理问题，一定要有时空观念，注意事物的范围界限，一切以时间、地点为转移，因时制宜、因地制宜，不搞“一刀切”，一律化。同时，还要善于抓住时机，当机立断。我们一定要珍惜时间，在有限的时间内，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多做贡献。

思 考 题

1. 怎样理解世界的统一性在于它的物质性？为什么要树立世界统一于物质的观点？
2. 如何理解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定义及其意义？
3. 从哪些方面来证明物质和运动是不可分的？
4. 什么是时间、空间？辩证唯物主义的时空观与牛顿的时空观有什么区别？

第三章 意识及其对物质的反作用

自有人类以来，世界上除了物质现象之外，还有意识现象。为了进一步弄清世界统一于物质的原理，科学地回答哲学的基本问题，还要正确地说明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以及物质和意识之间的关系。

第一节 意识的起源

一、意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意识不是从来就有的，在数十亿年前，地球上没有生命，更没有人类，也就没有意识。自然界先于人类和人类意识而存在，意识是随同人类一起产生的。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从自然界无机物质发展到能思维、有意识的人类，经历了漫长的历史过程。这个过程有三个基本阶段：从无生命物质的反应特性到低等生物的刺激感应性；从低等生物的刺激感应性到高等动物的感觉和心理；随着动物向人类的发展，产生了人的大脑，才有了人的意识。

反应特性是一切物质都具有的。地球最早是一个无机物世界，无机物没有生命体的反映能力，但是有反应特性。它们在机械、物理和化学的相互作用中，会留下作用的痕迹，作出相应的反应。例如阳光、空气和水分的作用，会使岩石风化。风化就是石头对阳光、空气和水作用的反应。

随着生命的出现，开始有了生物的反应形式，即刺激感应性。刺激感应性和无机物的反应特性有相同的地方：反应（反映）和被反应（被反映）同时存在。被反应（被反映）者不依赖于反应（反映）者独立存在。但从无机物的反应特性到刺激感应性是一个质的飞跃。反应特性是无机物通过改变自身形态或转化为它物表现出来的。而刺激感应性则是生物为了维持自身的生存和发展，是自身与外界交换质量和能量，有不断进行新陈代谢，自我更新的特征；反应特性是机械的、被动和没有选择性的，而刺激感应则有了选择性和一定的主动性。例如植物在生长中展叶向阳、根扎沃土；变形虫（如阿米巴）则能趋利避害。阿米巴受到食物（如藻类）的刺激，就会接近食物把它吸入体内；但如果食物太大，经多次尝试无法吸入体内，还能放弃这个食物而另寻它物。这里已经包含有某种有计划、有目的活动的萌芽，然而，这毕竟是生命的原始反应形式。低等生物没有感觉器官，只是靠细胞的外膜来感应外界的刺激。

在生物由低级向高级进化的过程中，产生了动物的感觉和心理。动物的感觉同刺激感应相比，是较高级的反映形式，它是动物为适应更复杂的周围环境，通过“自然选择”的漫长过程产生的。动物的感觉能力是随着动物物种的进化不断完善和发展的。由低等动物到高等动物不但出现了专门的感觉器官——眼、耳、鼻、舌、身，而且神经系统也逐步发展，出现了包括脑和脊髓的中枢神经系统和周围神经系统，大脑则是这个专门反映机构的指挥中心。

高等动物能把感觉器官和感觉能力联系起来，形成对客观环境的统一反映，这就是动物的心理。它不仅包括简单的动机，而且包括知觉、表象和情绪。动物的活动越是复杂多

样，动物心理对其行为所起的调节作用就越大；动物心理越发展，它的活动能力、适应复杂环境的能力也越强。而大脑发达的程度，一般来说，是动物进化程度的标志。青蛙的大脑两半球切除后，看不出它的正常行为有什么改变；而切除大脑两半球的鸽子，虽然还能保持平衡和飞行，但是不会吃食了；要是把狗作同样处理，它就成了完全的废物。

生物反映形式从刺激感应到动物的感觉和心理的发展，为人类意识的产生准备了条件。动物的心理已具有分析综合能力的萌芽。但动物心理不是意识，动物的感觉和心理同人类意识有着本质的区别。主要表现是：第一，动物的反映是感性形式，而意识则以抽象的概念、判断、推理即理性形式为主要特征。第二，人类反映外界的意识形式离不开语言，而动物的感觉心理在反映外界时，没有语言也能进行。第三，动物的反映和人的意识有不同的物质器官。动物的大脑再发达，终究不是人的大脑，也产生不了人的意识。由此可见，意识的产生是自然界由低级到高级发展的合乎规律的结果。

二、意识是社会的产物

人的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但决不是由纯粹的生物学过程自然产生的。意识还是社会的产物，人类社会产生的最根本标志是社会劳动。由于生存条件的影响，类人猿的前肢和后肢有着某种分工，但是只要它的前肢不会制造工具就还不是人手。经过几十万年的发展，当第一把用燧石做成的石斧出现以后，类人猿的“手”就变成了人类的手，动物的活动就变成了人类的生产活动。这样，就由主要依靠自己的生理器官来适应自然界的动物，发展为有意识、有目

的地改造自然的人类。生产劳动从来都是社会性的，说意识是社会的产物，就是说意识是劳动的产物。社会劳动是意识产生和发展的决定力量。

第一，劳动为意识的产生和发展提供了客观需要。人类劳动与动物本能活动的根本区别就在于人能制造和使用工具能动地改造世界。要成功地改造世界，人们必须认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而做到这一点，需要有人类意识这种高级的反映形式。

第二，劳动为意识的产生和发展创造了物质器官。“劳动创造了人本身”。在劳动过程中，原始人类不仅改变了自然环境，同时也改变了人体本身，形成直立姿势，开阔了视野，改变了食物的结构，提高了食物的质量，使脑髓得到了丰富的营养，脑的组织结构和功能也日益完善，为意识的产生提供了物质基础。

第三，劳动为意识活动提供了物质外壳——语言。在劳动过程中，由于协同动作的需要，交流思想的需要，促进了语言的产生。有了语言，就能交流思想，积累经验；就能用词来概括各种感觉材料，进行抽象思维，形成反映事物本质和规律的人类意识。

第四，劳动使人类意识内容日益丰富和发展。在劳动推动下，人类实践活动不断向深度和广度发展，改变了社会物质生活条件，也促使其它活动日益增多。人们交往更加广泛，锻炼并提高了人类意识反映的能力；通过各个感官所获得的各种感性材料也日益丰富，形式日益多样化。因而，人们对世界的认识也不断向纵深扩展，日益丰富着意识的内容。综上所述，首先是劳动，然后是语言和劳动一起，形成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使人的意识合乎规律地产生、发展起来。而

劳动一开始就是集体和社会活动，所以离开集体和社会就不会有人的意识。关于狼孩的故事已证明了意识是社会的产物。正如马克思所说，“意识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而且只要人们还存在着，它就仍然是这种产物。”^①

总之，以劳动为动力，以人脑为物质基础，以抽象思维为标志，以语言为传递工具的人的意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这就从意识的起源上说明意识对物质的依赖关系，证明了辩证唯物主义关于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论断是完全正确的；而主张意识在先，物质在后的唯心主义观点则是荒谬的。

第二节 意识的本质

意识的本质可以概括为两个相互联系的方面：就意识活动的物质器官来说，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就意识的内容或它对客体的关系来说，意识是物质世界的主观映象。这两个方面都表现了意识对物质的依赖关系。

一、意识是人脑的机能

意识活动是以人的大脑的生理过程为物质基础的。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离开人脑就没有意识可言。人脑是意识的器官，是意识的物质承担者，这已经成为一般常识。如果大脑先天性发育障碍，人就会变成白痴；正常人的大脑如果出现脑血栓，大脑皮层供氧中断，就会失去知觉。人脑具有高于任何自然物反映外部世界的能力。人脑是高度复杂而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5页。

严密的物质体系，它是任何高级动物的大脑都远不可及的。现代人脑的重量平均为 1400 克，人脑大约由 10^{11} 个神经细胞构成，其神经网络具有等级式结构，大脑皮层是各种生理反应和控制的指挥中心。意识的产生，就是经过人的大脑对客观外界刺激的一系列反射活动实现的。反射是人和动物都有的，分无条件反射和条件反射两大类。无条件反射是对外界作用的本能的反应，是与生俱来的。例如狗见到食物就分泌唾液；初生婴儿会吃奶，这是在世世代代适应环境过程中形成的，并由遗传固定下来。条件反射是在后天活动的经验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是对外界某种食物的信号经过重复刺激引起的反应，例如狗在吃到食物之前，如果总是先听到铃声，久而久之，以后它只要听到铃声，未见到食物也会分泌唾液。条件反射比无条件反射是更高级的反射。无条件反射是中枢神经低级部分的活动，是一种生理过程；条件反射则是大脑皮层的活动，已经是一种心理现象，不纯粹是生理过程了。条件反射不仅能反映与生命有直接联系的事物（食物），而且可以反映那些与生命有间接联系的事物（铃声），这就大大加强了动物的反映能力，使它更好地适应条件多变的复杂环境。巴甫洛夫称条件反射为第一信号系统。高等动物具有第一信号系统，所以能产生复杂的动物心理。

人的意识与动物心理所以有根本区别，是人在社会实践活动中，建立了、并且必须具备的第二信号系统——语言文字信号。语言信号是许多同类刺激物的概括和标志，它使人的反射达到了动物所不可能有的广度和深度。因为第一信号系统只是具体形象的感性反映；只有第二信号系统才产生抽象概括的理性反映。人脑在第一和第二信号系统基础上进行的思维活动就是意识。现代神经生理学和脑科学的发展，对

意识活动的研究，已深入到神经细胞的水平，并证明意识活动是人脑通过传递生物电、处理信息流来实现的。总之，意识活动同人脑的生理活动分不开，人脑是意识活动的物质器官。

辩证唯物主义批判了把意识独立于物质之外或凌驾于物质之上的唯心主义观点，也批判了认为自然界所有物体都有意识的“物活论”错误观点，还批判了抹煞物质和意识的区别和对立，把意识和物质等同起来，认为意识是大脑分泌出来的一种特殊物质，好象肝脏分泌胆汁一样的庸俗唯物主义的反科学观点。

二、意识是对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

认识意识活动是人脑的机能，只是把握了意识本质的一个方面，只有进一步理解意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才能全面地把握意识的本质。

人脑是意识的器官，但不是意识的源泉，光有人脑还不能产生意识。人脑好比是产生意识的“加工厂”，制造意识产品的原材料取自客观物质世界。就是说，人们只有在社会实践中使人脑和其它反映器官同外在客观世界发生联系时才会产生意识。意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各种意识都有其客观内容，都来源于外部世界，都可以找到其现实世界的原型。马克思说：“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①

意识是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意识的内容是客观的，形式是主观的。意识体现了主观与客观的统一。第一，意识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17页。

感性形式和理性形式都是物质世界的反映。客观世界无所谓感性、理性，它们是人的主观形式，这两种主观形式的内容都来自客观物质世界。数学是一种高度抽象的概念体系，但是它的原型，还是来自客观世界。第二，意识的主观差别也有客观根源。对于同一对象，不同的人会有不同的、甚至相反的反映，至少有认识的快慢，深浅程度上的差别。这种主观上的差异，无非是先天素质特别是后天实践的不同造成的，都可以从物质过程得到说明。例如色盲可以从遗传与变异的生理过程得到解释；对于社会现象的不同认识，可以从实践经验、社会影响等得到说明。第三，意识中正确的和错误的反映，甚至荒唐的幻想也都有其客观基础。一种思想是正确的还是错误的，不在于它是不是客观世界的反映，而在于它是正确的反映还是错误的反映。

辩证唯物主义在现代科学的基础上，揭示了意识的起源和本质问题，才把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以及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原理贯彻到底。

三、意识和人工智能

近 30 年来，随着控制论、信息论、生理学、仿生学、电子计算机等科学的发展，出现了用机械和电子装置模拟人脑意识活动的控制系统，即智能机器人，这是现代科学的重大成就。像各种机械工具把人从很多沉重的体力劳动中解放出来一样，电脑对“扩大”、“延伸”人的大脑，把人从重复性的、浩繁的脑力劳动中解放出来，开辟了广阔的前景。现在能使用智能机计算复杂的数学问题，证明几何定理，整理资料和翻译文章，辅助人们进行经济管理；能用智能机代替著名中医给人看病、诊断和开出药方；还能用它跟人下棋，

打桥牌等等。同时，也为进一步研究和揭示意识的本质，研究意识活动的物质承担者——人脑的思维机制提供了大量新的事实材料和新的科学论据。特别是人工智能的基础理论——控制论、系统论和信息论的研究，能揭示出意识和信息、人工智能和人的意识的关系，这对于丰富辩证唯物主义的意识论，也有重大意义。

控制论深刻地揭示了生命系统，社会系统和技术系统这三种不同运动形式的共同规律，它们都具有信息变换和信息反馈过程的一般规律。信息是控制论的一个最基本的概念。控制论的创始人维纳认为：“信息不是物质也不是能。任何唯物论，如果不承认这点，在今天就不能生存下去。”他看到了用机械唯物论的物质概念和能的概念不能说明信息的本质，但他没有说明信息和意识的关系。有一种观点认为，信息是和物质、意识并列的第三个更为广泛的概念，这是站不住脚的。尽管现代科学对信息概念的定义还有分歧，从哲学的观点看，可以把信息的本质看做是物质所固有的反应特性，是事物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一种形式。信息、物质和能量有区别也有联系。信息不是物质实体，不是能量，也不是信息的载体（如报纸、无线电波）。但是信息的产生、储存和传递又不能没有物质、能量和载体。信息的内容归根结底来自客观存在的反映，认为信息可以脱离物质运动而独立存在，是违背事实的。

信息作为一种反映特性，它同意识也有某种联系。但是意识作为人脑的反映特性，是一种精神信息，它在同外界客体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中，表现出一般动物所没有的能动性。它有反映和改造客观世界的“特殊的能动性”，它与机器中的信息过程有本质的区别。总之，可以用信息论探讨反映

论、认识论问题，但不能把意识归结为信息，更不能把信息看做与物质、意识平行的第三者。

人工智能的出现和发展，向人们提出了诸如人工智能能不能思维以及与人脑的关系等引人注目的问题。还有人提出：“人工智能会达到或超过人类智能吗？”1972年，美国普林斯顿大学教授萨帕尼可夫宣称：“人将成为计算机思想家的玩物或害虫”。这种悲观的看法是没有道理的。实际上思维模拟和人的思维有相似之处，又有本质的区别。

第一，从结构上看，它们是两种不同性质的物质运动形式。人类意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是人脑所进行的一系列复杂的生理-心理过程。人工智能是由一些晶体管、电子管、集成电路等电子元件和线路所组成的机械的、物理的过程。人脑这种高级的物质运动形式是人工智能所不具有的。它只能表现、模拟人的部分思维，它不过是作为人脑活动的一种辅助手段和工具。奥地利计算机专家泽曼奈克说得很对：“挖土机不是手，扩音器不是嘴——为什么计算机就应当是一个大脑呢？”

第二，从功能上看，人类意识有能动性和创造性，人工智能则是被动的。人类的思维过程是一个有目的的创造性的认识过程。人的意识是依照某种主观意向进行思考的活动，能主动地提出问题和发明创造，人类思维在本质上是创造性的。它不仅能思维，还有感情、兴趣和意志；不仅有运用概念、判断和进行推理的能力，还会有形象思维，产生想象、猜测、灵感的能力；不仅可做定量分析，而且会定性的思索。人工智能可以模拟人脑一部分功能，因此就单项而言，可以超过人脑个别功能。但是从总体上看，人工智能达不到人脑功能的水平。突出的表现是人工智能没有人类意识所特

有的能动的创造性。

第三，从性质上看，人类意识具有社会性。人类意识不仅是自然的产物，而且是社会的产物。人工智能则没有社会性。人在行动时，事先都带有一定的动机、目的和倾向，并考虑到由此引起的社会效果。人工智能则不然，它在解决问题时并不探究任务本身的社会意义，它只执行特定的指令而不顾社会后果。

第四，从两者次序来看，人工智能是人脑的产物，是人类智能的物化。所以在次序上，总是人脑在先，人工智能在后。人类智慧和思维能力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而发展，它是日新月异没有止境的。电脑是人造的，是受人脑支配和操纵的，是供人使用的、是为人服务的。总之，思维模拟并非思维本身，人工智能和人类智能有着本质的区别。所以，人工智能不可能完全取代人类智能，更不能反过来统治人类。断言思维机器将统治人类，纯属幻想，决不会成为事实。

人工智能不等于人类思维本身，但是人工智能的制造对于进一步揭示人类意识活动的本质、规律提供了重要的科学技术基础。因此，它对马克思主义意识论的丰富和发展，具有重要的哲学意义。

第一，它进一步证明了思维是物质运动的产物，人类智能和人工智能有着共同的物质基础，它们都是物质的运动形式。人工智能对人脑模拟可以达到很高的水平，有力地说明了人的意识活动不管多么复杂，都是以客观的物质过程为基础的，而不是什么超物质的神秘的东西。

第二，它进一步证明了思维活动的物质过程是有客观规律的，并且是可以被人们认识和利用的。思维模拟的理论基础是控制论和信息论。控制论、信息论所揭示的规律性，是

制造人工智能所应遵循的，也是人脑自动调节的动作系统所共有的。思维模拟之所以是可能的，人工智能机之所以能诞生，就是因为思维的物质机制具有客观规律性，并且已部分地被人们认识、掌握和利用。表现了人脑的物质过程同人工智能机有某些共同的规律性。

第三，它进一步证明了人类思维能力是无限的。人同机器的关系永远是制造和被制造、支配和被支配、使用和被使用的关系。思维模拟作为人脑的延伸，极大地提高了人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它将带来人类认识能力的飞跃，将为人类消灭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差别提供物质基础。人工智能科学发展的广阔前景，将对社会生产和社会生活发生重大影响，这些都体现了人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是无限的。

第三节 意识对物质的能动作用

意识的起源和本质说明了物质决定意识，同时也可以看到意识是适应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需要而产生和发展的。因而，辩证唯物主义在承认物质对意识起决定作用的前提下，又承认意识对物质具有能动的反作用。物质对意识的决定作用和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是辩证的统一。

一、意识能动性及其表现

意识的能动性，是指人们的意识通过实践可以能动地反映客观世界和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的能力和作用。就是指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这是人的意识所特有的功能。毛泽东说：

“思想等等是主观的东西，做或行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

西，都是人类特殊的能动性。这种能动性，我们名之曰‘自觉的能动性’，是人之所以区别于物的特点。”^① 它一方面说明意识本身的发展是一个能动的过程，同时又说明意识对物质有反作用。

意识能动性具体表现在：

第一，意识反映世界不是直观的，而是有选择、有目的、有计划的活动。人的意识活动和动物适应外界环境的本能根本不同。人在反映客观对象时，总是基于实践的需要，带有一定的主观倾向和要求，抱有一定的动机和目的，并且事先总是作出一定的方案、计划，这是任何动物所不具备的。

第二，意识活动是一个主动创造性过程。意识反映是为了变革事物。因此，它不是消极被动地反映，而是在改造客观世界中能动的反映。意识不仅能反映事物的外部现象，而且能反映事物的本质和规律；不仅能反映当前的事物和现象，还能追溯过去，推测将来，预见事物未来的发展趋势和结局。科学想象是意识创造性的重要表现。

第三，意识活动对客观世界具有改造作用。意识自身并不能改造世界，但是，意识的能动性不仅限于在实践中形成观念和理论，更重要的是某种观念和理论一经形成，就能指导实践，改造客观世界。列宁说：“人的意识不仅反映客观世界，并且创造客观世界。”^②

第四，意识的能动性还表现在意志、情感和信念上。在实现目标的实践中，意识通过意志、信念和情感等形式，对

^①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445页。

^② 《列宁全集》第38卷，第228页。

人们起着指导控制作用。情感表现为人们情绪上的某种感受。这种感受可以激起人们对现实事物的一定态度。这种态度影响着人们认识和改造世界的活动。一个没有感情的人，不会有对真理的追求和向往，也不可能有对于变革现实的热情和干劲。因此，情绪上的精神焕发或消沉，可以导致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不同结果。意志是为了达到目的而克服困难的心理过程，它是一种能动性很强的精神力量。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活动中，它调节和支配着人们的行为。在客观条件具备的情况下，坚强的意志可以使人们在困难面前毫不畏惧、百折不挠地顽强战斗，力争取得改造客观世界的成功；而脆弱的意志，使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艰巨任务面前，表现软弱无力，无精打彩，甚至半途而废。

总之，自从地球上出现了思维着的精神现象，我们周围的世界到处打上了人类“意志的印记”，充分体现出意识对物质的能动反作用。

意识对物质反作用的突出表现是：正确的思想、意识，能指导人们采取正确的行动，对事物的发展起促进作用；而错误的思想、意识，会导致人们采取错误的行动，对事物的发展起阻碍作用。在特定条件下，一定的意识对事物的发展方向、速度及人们的工作成败起非常重要的作用。无论在改造自然和社会活动中，还是在革命和建设，当物质条件已经具备，意识能动性发挥的程度、思想正确与否，对改造客观世界的成败具有关键性的作用。

二、正确发挥意识能动性的途径及其意义

人的意识是一种精神力量，要使它变成物质的东西需要一定的条件。怎样才能更好地正确地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

呢？

首先，意识的能动作用是通过实践来实现的。正确的意识不仅是在实践中得到的，并且只有通过实践才能改造客观世界。人的某种目的、动机、计划、方案只停留在头脑中，不会引起物质世界的任何变化。必须把它运用到实践中去，才能使它的能动作用发挥出来，结出丰硕的物质之果。

其次，要遵从物质运动的客观规律。列宁说：“当我们不知道自然规律的时候，自然规律是在我们的意识之外独立地存在着并起着作用，使我们成为‘盲目的必然性’的奴隶。一经我们认识了这种不依赖于我们的意志和我们的意识而起作用的（马克思把这点重述了千百次）规律，我们就成为自然界的主人。”^①

再次，还必须有一定的物质条件和物质手段。意识并不是无条件地能对客观世界起着能动作用，无论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都需要一定的物质条件。“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没有现实的原材料，意识再好，也创造不出任何物质的东西来，而有了符合客观规律的理论观念，以至有了可供改造的物质条件，如果没有必要的物质技术手段、工具、仪器设备等，即或是正确的观念也不会转化为物质的东西。

实现意识能动作用的途径说明，必须正确地解决人的意识能动性和客观规律性之间的关系。尊重客观规律和发挥主观能动性是辩证的统一。一切从实际出发，尊重客观规律，是发挥主观能动性的前提。在任何情况下，都只能在客观条件允许的范围内去规划自己的行动，不能违背客观规律，否则要受到规律的惩罚；而要正确认识客观规律，按客观规律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192页。

办事，又必须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因为客观规律不是明摆着的现象，它需要通过反复实践和认真地科学分析才能掌握。总之，要把物质和意识、客观规律和主观能动性辩证地统一起来，也就是把高度的革命热情和求实的科学态度结合起来。一方面要有高度的革命热情，有理想、有干劲。这样才能改变因循守旧、固步自封的习惯势力，破除旧框框，开创新局面，做革命的促进派。同时又要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这样才能一切从实际出发，按客观规律办事，才能有效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作好各项工作，使革命和建设的宏伟目标早日成为现实。

总之，在意识与物质的关系问题上，我们既要坚持唯物论，又要坚持辩证法；既要从根本上肯定物质决定意识，又要承认意识对物质的能动作用。为此，我们既要反对否认客观规律的主观唯心主义，也要反对否定人的主观能动性的机械唯物主义。唯心主义无限地夸大意识的能动作用，否定物质决定意识的根本原理，宣扬不同形式的“精神万能论”，或者成为精制的“神创论”，或者导致“唯我论”；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只承认物质对意识的决定作用，否认意识的能动性，对物质决定意识陷入了机械的、片面的理解，结果都是对意识能动性的歪曲和践踏。

坚持和发挥符合实际的自觉能动性，对于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大意义。在实践中，既要正确认识和严格遵循客观规律，不能超越客观条件，勉强地或者鲁莽地做当前根本做不到的事；又要最大限度地发挥主观能动性，努力做好现实物质条件所允许做到的事，并且积极创造条件，做好经过努力可以做到的事。为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我们必须一切从实际出发，按照客观规律办事，既要注

意现实的物质基础，同时也要用马列主义教育人，激发人们的革命精神，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当前，我们所从事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伟大事业，是开创性的事业，异常艰巨复杂，有些事情我们还没有完全弄清楚它的规律，亟待我们去认识和掌握。这就更需要我们充分发挥意识的能动性，在实践中勇于探索，不断总结经验，尽快地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以适应时代对我们的要求。在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的同时，还要建设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促进经济体制改革的发展。

思 考 题

1. 如何通过意识的起源和本质进一步理解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原理？
2. 怎样理解“意识是社会的产物”？理解意识的社会性有何意义？
3. 什么是意识的能动性？既然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为什么还要克服主观主义？
4. 运用唯物主义原理分析我们现实生活中唯心主义思想的主要表现？
5. 怎样理解物质和意识的辩证关系？

第四章 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 和永恒发展

辩证唯物主义回答的是关于世界的本原问题，认为世界是物质世界。唯物辩证法要回答的是关于物质世界的状态问题，认为物质世界是普遍联系和不断发展的。

第一节 物质世界是普遍联系的

不论自然界还是人类社会，首先呈现在人们眼前的是一幅由事物的普遍联系而交织起来的画面。所谓辩证地认识客观世界，首先就是把握世界的普遍联系。普遍联系的观点，是唯物辩证法学说的第一个特征，所以恩格斯说：“辩证法是关于普遍联系的科学。”^①

一、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

联系是一个普遍的哲学范畴，是指事物之间及其内部诸要素之间的相互影响、相互制约和相互作用。事物的这种相互影响、相互作用和相互制约，是客观的、普遍的。

联系的客观性是指，凡是真实的联系都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联系，而不是外加给事物的，主观臆想的联系。坚持联系的客观性，就是在联系观点上坚持唯物论，这是唯物辩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21页。

证法同诡辩论的重要区别所在。诡辩论的一个重要特征是从主观臆想出发，把风马牛不相及的东西联系在一起。抛开联系的客观性去讲普遍联系，就会从根本上背离唯物辩证法。

联系的普遍性是指，一切事物都不能孤立地存在，都同周围的其它事物有某种联系；整个世界就是由种种相互联系交织起来的统一整体；其中任何一事物都是统一的关系网上的一个部分、成分或环节，并通过它体现出联系的普遍性。从宏观世界到微观世界；从无机界到有机界；从自然界到人类社会，各种事物无不处在普遍联系、交互作用之中，整个世界就是一个万事万物相互联系的整体。孤立的事物是不存在的，也是不可能存在的。因此，对于任何事物都不能用孤立的观点去观察，这是唯物辩证法的一个根本要求。

事物的相互联系和相互区别是互为前提的，没有区别，就没有联系。唯物辩证法所了解的联系，是相互区别的具体事物、现象之间的联系。普遍联系的观点并不否认而且是以承认事物之间的确定界限为前提的。否认了事物之间的界限，就不能区别事物，就不知道究竟是什么事物在联系着。形而上学思维方法的一个根本缺陷是只见事物的区别，忘记了它们的联系，把事物之间的差别绝对化。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之间没有绝对分明的、固定不变的界限，相互区别的事物，通过相互联系而相互过渡。“一切差异都在中间阶段融合，一切对立都经过中间环节而相互过渡。”^①“除了‘非此即彼！’‘又在适当的地方承认，亦此亦彼！’并且使对立互为中介。”^①科学的发展，许多边缘科学和综合科学的出现都证明了这些观点的正确。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35页。

二、联系的多样性和条件性

正如世界的物质统一是多样性的统一一样，事物、现象的普遍联系也是极其复杂的，多种多样的。有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内部联系和外部联系。唯物辩证法的诸范畴，如原因和结果、必然和偶然、可能和现实、内容和形式、系统和要素、本质和现象等等，都是从不同侧面揭示事物复杂的普遍联系的。不同联系对事物的存在和发展所起的作用也是各不相同的。科学的任务是揭示某一领域事物或现象之间的各种联系。

下面仅以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为例，来说明普遍联系的复杂性和多样性，以及就这些联系进行具体分析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什么是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呢？通常认为，在时间、空间和层次上间隔愈大，中间环节（中介）愈多的事物之间的联系，就愈带有间接性。一般说来这是对的，不过这样的区分，还是比较地停留在表面。当我们深入到事物的内部时，往往会在时间、空间和层次上相距甚远的事物之间，发现它们的共同规律性，从而就把它直接地联系起来了。

一般来说，直接联系对事物的发展是较为重要、较为本质的联系；间接联系不如直接联系，是一些次要的、非本质的联系。但在有的情况下，间接联系也是重要的。如宗教是距离社会生产关系、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最远的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它们之间是一种间接联系，但却是重要的本质的联系。

联系的多样性和复杂性要求人们从事物的不同联系中把握事物的性质和特点，揭示事物发展的规律。一方面要注意联系的多样性，不可把事物的联系简单化，同时又要对事物

多种多样的复杂联系进行具体分析，抓住其内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不可把所有的联系等量齐观。否则，就不能正确认识事物。

联系和条件是密切相关的，承认普遍联系也就承认一切具体事物都是有条件的。条件这一范畴，是指同某一事物相联系的、对它的存在和发展作用的诸要素的总和。例加，某地农业丰收就和气候、土壤、实行承包责任制等要素分不开，即所谓天时、地利、人和，这就是它的条件。任何事物都处在普遍联系之中，因此，任何事物都是有条件的。每一具体事物总是在一定条件下才能产生，在一定条件下才能存在，在一定条件下才能发展，又在一定条件下趋于灭亡。斯大林有句名言：“一切以条件、地点和时间为转移。”^①这里所说的地点和时间也是条件。离开条件，一切都无法存在，都无法理解。如果离开具体条件，孤立地研究问题，就无法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一切以条件为转移，而条件又是具体的，多种多样的。条件一般有必要条件和非必要条件，决定性条件和非决定性条件，有利条件和不利条件，客观条件和主观条件等等。不同的条件，对于事物的存在和发展所起的作用各不相同。具体地、全面地分析种种不同条件，是我们弄清问题、解决矛盾的必要前提。要完成一项任务，一定要有必要条件，在必要条件尚不具备时就匆忙行事的人，只能是一个乱撞乱碰的鲁莽家。不善于区分不利条件和有利条件，不尽力避免不利条件的影响，充分发挥有利条件的作用，就不是自觉的、清醒的、聪明的革命者。

^① 《列宁主义问题》，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634页。

当然，条件是可以改变的。具体的条件处在不断的变化之中，事物的变化依赖于条件的变化，反过来又影响着条件的变化。就是说，事物同它周围条件的关系也是相互的，它们可以互为条件。人的一切活动都离不开一定的自然条件和社会条件，而人通过自己的活动又改造自然，改造社会，即改变着自己活动的条件。从条件的可变性着眼，当不利条件多于有利条件时，不必灰心丧气，萎缩不前；当必要条件尚不具备时，也不要束手等待，消极无为。人们可以发挥主观能动作用，即以主观条件去改造客观条件，变不利条件为有利条件；可以创设为实现预定任务所需要的必要条件。但是，人们不能主观任意地改变或创设条件，须知改变条件和创设条件也是有条件的。不了解或不具备改变条件和创设条件的条件，改变和创设活动就会失败和落空。

总之，一切具体的事物和现象都是有条件的，只有“有条件”这一点才是无条件的。从这个意义上说，唯物辩证法的普遍联系论同时也就是条件论。过去在左倾思想支配下所批判的“条件论”或“唯条件论”，实际上恰恰正是辩证唯物论。

第二节 物质世界是永恒发展的过程

物质世界不仅是普遍联系的，而且是一个不断运动、变化和发展的过程。发展的观点是唯物辩证法学说的又一个总的特征。

一、事物的相互联系构成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

事物的相互联系表现为事物或现象之间以及事物内部诸

要素之间的相互作用，这种相互作用构成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恩格斯说：“我们所面对着的整个自然界形成一个体系，即各种物体相互联系的总体，……这些物体是相互联系的，这就是说，它们是相互作用着的，并且正是这种相互作用构成了运动。”^①所以，联系构成运动、变化和发展。即使是位置移动这种最简单的机械运动，也是通过物体间位置的联系来显示其运动的。越是复杂的运动、变化，越是要通过复杂的联系以构成和显示。同样，离开了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就无法体现事物之间的联系。相互联系是通过相互作用表现出来的。

唯物辩证法关于发展的观点和普遍联系的观点是密不可分的。这一思想来自对客观辩证过程的正确反映。中国共产党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中指出“中国的文明将面向世界，吸收世界文明中的一切优秀成果”。这里说明了中国文明不可能孤立于世界文明之外，必然同世界文明相互联系。认识这种联系，利用这种联系所能带来的积极方面，就能大大促进我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事业的发展。

二、发展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

唯物辩证法通常用运动、变化和发展等概念来表述其发展观。运动、变化和发展是互相联系、又互相区别的哲学范畴。运动作为物质的存在方式，是一般的变化。宇宙间发生的机械运动、物理现象、化学变化、生命过程、社会发展以至思维活动等一切变化和过程，无不是物质运动的表现形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92页。

态。

变化是事物在运动过程中，其形态和性质发生某种程度的改变。变化既包括事物量的变化，也包括事物质的变化。它可以是上升的、前进的运动，也可以是下降的、倒退的运动。发展则是变化的高级形式，是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是新东西的产生和旧东西的衰亡，是由低级形态到高级形态的前进、上升运动。唯物辩证法发展观的实质就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

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运动、变化和发展的，所以事物总是作为过程而存在。所谓过程，就是指事物发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表现为事物在时间上的持续和空间上的延伸。物质世界的运动、变化和发展是无始无终的。就世界的总体来说，总是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地向前发展，是旧东西不断灭亡和新东西不断产生的过程。而个别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却是有始有终的。历史上的东西对当时的条件来说，都有其存在的理由，都要经历或长或短的时间，都具有相对的稳定性。但是，随着条件的改变，它就会丧失其存在的必然性，转化为其他事物。世界上每一具体事物，都有自己的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一个过程的结束，就意味着另一新过程的开始。如此生生灭灭，循环不已，以至无穷。正如恩格斯指出的，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不是一成不变的事物的集合体，而是过程的集合体……。”^①

唯物辩证法关于物质世界永恒发展的观点，是对客观世界辩证发展过程的正确反映，也是我们认识和处理事物的基本原则和方法。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0页。

唯物辩证法认为，“不存在任何最终的、绝对的、神圣的东西；它指出所有一切事物的暂住性；在它面前，除了发生和消灭、无止境地由低级上升到高级的不断的过程，什么都不存在。它本身也不过是这一过程在思维着的头脑中的反映而已。”^①唯物辩证法关于世界永恒发展观的确立，为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注入了新的科学内容，使唯物辩证法与唯心辩证法、形而上学划清了界线。

黑格尔的唯心辩证法看到了世界的运动、变化和发展，并把世界描绘成一个历史过程，他把物质世界的历史过程归结为“绝对精神”的外化。因而，黑格尔的发展观被禁锢在客观唯心主义的外壳中。形而上学的发展观用静止的观点看世界，认为物质世界是不运动、不变化、不发展的。即使承认运动，也只承认事物位置的变化、数量的变化和同一事物的简单重复循环，不承认事物有质变和飞跃，不承认旧事物向新事物的发展。这种观点违背了客观物质世界发展的事实，因而是错误的。

唯物辩证法的发展观，既是世界观，也是方法论。它告诉我们：“在考虑事物及其在头脑中的反映时，本质上是从它们的联系、它们的连结、它们的运动、它们的产生和消失方面去考察的。”^②要用运动、变化和发展的观点观察和处理一切事物，而不能用静止不变的观点看待事物。我们现在正处在改革的时代，改革就是要发展和提高。新观念、新思想、新的生活方式、新的体制会在改革中不断涌现。我们必须使自己的思想和认识跟上社会主义发展的实际，顺应改革的潮流。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2页。

第三节 唯物辩证法的科学体系

联系和发展是唯物辩证法的总特征。唯物辩证法就是关于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的科学。它是一系列普遍适用于自然、社会和思维的基本规律和范畴的科学体系。

一、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

“辩证法”一词是从古希腊语中“谈话”、“论辩术”演化而来的，其本意是指在论辩时揭露对方论断中的矛盾，并克服这些矛盾来求得真理的方法。从一开始，矛盾就是辩证法的核心范畴。但在康德以前，辩证法总是属于主观范畴，人们认为辩证法有随意性，通过主观地运用这种方法便能达到真理。康德首先指出了理性自身包含矛盾，“……所以存在一种纯粹理性的自然和不可避免的辩证法……。”^① 康德虽然没有认识到理性辩证法是客观事物辩证性质的反映，却看到了矛盾是理性思维中必然的、不可避免的东西，否认了辩证法的随意性。黑格尔是第一个把辩证法作为一种宇宙观和认识论的人。黑格尔认为，辩证法既是理念自身的运动法则，又是客观宇宙的普遍发展规律。黑格尔建立了唯心主义辩证法的庞大理论体系。

赋予辩证法以科学含义的是马克思和恩格斯。恩格斯指出：“辩证法不过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② 阐明了辩证法是一种科学的宇宙观，这一宇宙观是对“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中进行的、并服从

^①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第24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1页。

于辩证形式的现实发展的反映。”^①说明辩证法坚持了物质第一性的唯物论原则。唯物辩证法就是“关于普遍联系的科学，”^②就是“最完整深刻而无片面性弊病的关于发展的学说……。”^③揭示了唯物辩证法的总特征。

与唯物辩证法根本对立的是形而上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形而上学”一词是从古希腊文“物理学之后”一词翻译而来的。我国学者在翻译时，根据我国《易经·系辞》里“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的说法，把“物理学之后”一词译为“形而上学”。因此，形而上学的最初含义是指抽象哲理的学问，即我们现在所说的哲学。只是从黑格尔开始，把反辩证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统称之为形而上学。

形而上学形成于17、18世纪的欧洲。当时，由于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推动了科学的进步。自然科学中发展最快的是力学，不仅理论上有着显著的成果，而且在生产上、生活中得到广泛应用。因此，人们往往用力学原理解释和说明各种现象。这一时期的自然科学家，为了深入研究事物自身特有的属性和规律，对自然界的各种现象分门别类地搜集材料，而抛开了它们之间的联系和变化，孤立地、静止地看待事物。培根和洛克把这种力学的、孤立的、静止的、片面的方法形成哲学理论，就产生了形而上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形而上学是用孤立的、静止的、片面的观点去看事物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从人类思维的发展史来看，形而上学的思维方法是认识过程必然要经历的阶段。当时，人们为了摆脱神学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8卷，第20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21页。

③ 《列宁选集》第2卷，第442页。

统治并发现自然规律，就必须对每个个别事物进行孤神学的立的、但却是深入的观察、实验。人的认识是由个别到一般，由部分到整体，由抽象到具体的过程。形而上学是这一认识过程中的一个阶段，是符合认识发展规律的。形而上学的方法曾大大地推动了近代自然科学的发展。它较之古代科学研究中笼统、直观、猜测的思维方法是一大历史进步。但是，如果把形而上学当做适用于一切领域和一切过程的普遍的思维方法，当做客观世界的普遍规律，将导致世界观和方法论上的错误。

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两种根本对立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它们之间的对立表现在：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普遍联系的，不存在孤立的、与其它事物毫无联系的东西；形而上学则认为事物之间互相没有联系，彼此孤立存在。唯物辩证法认为一切事物都是运动、变化和发展的，发展的过程是从量变到质变，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曲折前进的过程；形而上学则认为事物是静止不变的，如果说有变化，也只是数量的增减和场所的变更，而不具有质变。唯物辩证法认为世界上的事物都是由各个方面构成的整体，要全面地看事物，看到事物内部以及事物之间的各种联系；形而上学片面地看问题，只见局部、不见全体。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根本分歧在于是否承认矛盾，是否承认事物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和源泉。这是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斗争的焦点，也是导致产生形而上学和唯物辩证法其它分歧的主要原因。形而上学否认事物的矛盾性，把事物运动、变化的原因归结为外力的推动；唯物辩证法认为矛盾法则是宇宙的根本法则，事物内部矛盾着的两个方面既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了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

二、唯物辩证法的科学体系

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是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的。唯物辩证法的一系列规律和范畴组成的科学体系，就是对物质世界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的概括和反映。

范畴即基本概念，是人的思维对事物普遍本质的概括和反映。范畴的形式是主观的、逻辑的东西，内容是客观的。范畴体现了客观事物的本质联系。人们在实践中，逐渐认识了客观事物的本质联系，就用一定的范畴来概括这些联系。随着人类实践的发展和认识的深入，范畴也更加丰富和日益精确。一切唯心主义者都否认范畴是对客观世界本质联系的反映，认为范畴是脱离客观实际的思维形式，颠倒了范畴和客观世界的关系。

各门科学都有自己的一系列范畴。马克思主义哲学范畴同各门具体科学的范畴不同。各门具体科学的范畴只是对某一科学领域内事物的本质联系的反映；马克思主义哲学范畴是对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类思维最普遍本质联系的概括和反映，是反映整个世界普遍本质的最一般、最基本的概念。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马克思主义哲学范畴的组成部分。其中，基本规律包含的范畴有：矛盾、对立、统一、质变、量变、肯定、否定等；还包括体现事物之间最普遍辩证关系和本质联系的成对范畴，如原因和结果，内容和形式，偶然和必然，现象和本质，可能和现实等。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人类思维的工具，在人的认识中起着重要作用。列宁指出：“范畴是区分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即认识世界的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是帮助我们认识和

掌握自然现象之网的网上组结。”^①范畴凝结了人类认识发展过程中某一阶段的成果，也是对客观事物或过程中某一本质的联系的反映。因而它也就成为我们进一步认识客观世界的思维工具。要认识由事物的普遍联系形成的复杂的“自然现象之网”，就必须借助于科学范畴。用范畴的关系和范畴体系建立起来的科学理论，反映了客观事物的本质联系和发展的必然性。因此，范畴是人类科学思维和自觉实践的工具。

规律是事物发展过程中内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规律是客观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地存在着的。规律既不能被创造，也不能被消灭。规律是可以被认识的。在认识规律的基础上利用规律，为人类自身的利益服务。

不同事物的发展和过程，具有不同的规律，因而规律也有普遍规律和特殊规律之分。唯物辩证法的规律，是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发展最普遍、最一般的规律。恩格斯说：

“辩证法的规律是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历史中抽象出来的。辩证法的规律不是别的，正是历史发展的这两个方面和思维本身的最一般的规律。”^②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有：对立统一规律，它揭示了事物普遍联系的根本内容和事物变化发展的根本动力；质量互变规律，它揭示了事物变化发展的基本形式或状态；否定之否定规律，它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基本方向和趋势。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侧重反映了事物的联系，唯物辩证法的规律侧重反映了事物的发展。唯物辩证法的规律和范畴，是互相联系，互相包含，互相贯通的。一方面，规律包含了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9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84页。

范畴。从逻辑形式上看，规律以判断来表达，范畴以概念来表达。判断离不开概念，规律离不开范畴。如对立统一规律就包含有矛盾、同一性、斗争性等范畴。另一方面，范畴体现了规律。范畴及其关系加以展开就构成规律。如原因引起结果、内容决定形式、偶然性为必然性开辟道路等，都是事物的客观规律，都是基本规律的表现、丰富和补充。因此，唯物辩证法的范畴和规律是不可分的。离开范畴，规律就无法揭示；离开规律，范畴就变成了一个个孤立的凝固的概念，变成空洞无物的抽象。割裂了范畴和规律的联系，就会使它们都变成不可理解的东西。

在唯物辩证法的科学体系中，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这是因为：

第一，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普遍联系的根本内容和变化发展的内在动力。事物联系的根本内容就是互相对立的矛盾双方之间的联系，事物发展的源泉和根本动力就在于事物内部矛盾双方的对立统一。第二，对立统一规律是贯穿于唯物辩证法各个规律和范畴的中心线索。质量互变规律所揭示的质和量、质变和量变的关系；否定之否定规律所揭示的肯定和否定、继承和发展、事物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前进运动；以及唯物辩证法的成对范畴，都是事物对立统一的关系。第三，对立统一规律是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唯物辩证法既是科学的世界观，又是科学的方法论；既是客观世界的发展规律，又是认识、思维发展的规律，是科学的认识工具和认识方法。

总之，在唯物辩证法中，对立统一规律作为其实质和核心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但核心不能代替全体，唯物辩证法的其它规律和范畴都具有对立统一规律所容纳不了的各自独

特的内容。只有掌握唯物辩证法的全部规律和范畴，才能深刻地揭示物质世界的联系和发展。

思 考 题

1. 怎样理解联系和发展的观点是唯物辩证法的总特征？为什么要用联系和发展的观点看问题？
2. 什么是规律？怎样理解规律的客观性？

第五章 物质世界普遍联系 形式的多样性

现实自然界和社会生活中的客观联系形式，不论其数量和性质，都是无限多样的。人类在长期的实践中，不断地揭示出和认识到这些形式，从而形成各种不同的关于事物普遍联系的概念。

第一节 原因和结果

一、事物的因果联系

原因和结果是揭示客观世界中普遍联系着的事物的先后相继、彼此制约的一对范畴。这对范畴所揭示的因果联系是人类实践中，首先遇到的联系形式。

原因是引起一定现象的现象，结果是由原因作用而产生的现象。这种引起和被引起的关系，就是事物间的因果关系。如“摩擦生热”、“风吹草动”、“水涨船高”、“药到病除”、“熟能生巧”等讲的都是因果联系。又如近些年来，我国实行的开放、改革政策，推动了生产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这也是因果联系。

因果联系的特点是：第一，时间的顺序性，原因在前，结果在后。这是因果联系的外在特点。但是，不是任何先后相继的事物都是因果联系。如白天之后出现黑夜，但白天不是黑夜的原因。白天黑夜更替的真正原因是地球的自转。又如地震前预兆现象很多，但预兆不是地震的原因。第二，内

在的制约性。如电机通电产生机械能、电子计算机的广泛应用引起科学技术和工业的新变化。

二、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原因和结果的关系是辩证的，二者既相互对立又相互统一，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

第一，在特定的联系中，原因和结果是相互区别、相互对立的，原因就是原因，结果就是结果，二者不能混淆。否则，就会倒因为果，倒果为因，得出荒谬的结论。如，资产阶级的剥削压迫是无产阶级反抗的原因，绝不能倒过来说，无产阶级的反抗造成了资产阶级的剥削压迫。

第二，在事物无限发展的因果链条中，原因和结果的区别又是相对的，它们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过渡、互相转化。首先，在事物发展整个链条中，同一现象，在这种关系中是原因，在另一种关系中又是结果。例如，在摩擦生热、热引起燃烧、燃烧导致爆炸的因果链条中，热既是摩擦的结果又是燃烧的原因，燃烧既是热的结果又是爆炸的原因。生产关系既是生产力发展的结果，又是引起上层建筑变化的原因。对一个具体现象来说，往往原因之前还有原因，结果之后还有结果。因此，我们在研究某一特定现象时，防止把因果关系的对立绝对化。不能满足于了解引起结果的直接原因，必须找出其历史的原因；不能只看到眼前的结果，还必须顾及长远的结果。要全面把握因果相互转化的发展链条，善于估计自己行动的长远影响。如，为了扩大耕地而滥伐森林，从眼前看能多打粮食，从长远看可能造成土地荒芜、水土流失，造成生态平衡破坏的结果。其次，事物、现象在发展过程中相互作用、互为结果。即在同一关系中，不仅原因产生

结果，而且结果也会反作用于原因，并改变着原因。因果联系不是单程的，而往往是双程的。例如，土壤是植物生长的一个原因，而植物的生长也影响和改变着土壤。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生产的发展是人民生活改善的原因，而人民生活的改善又会促进生产的发展，成为生产进一步发展的原因。原因和结果双程作用，大量存在于自然和社会生活中。

控制论中的反馈原理就是原因和结果的这种相互作用的反映。控制论认为任何系统都通过反馈进行自我控制、自我调节。反馈就是结果对原因的作用。反馈作用的大量存在，证明和丰富了辩证唯物主义的因果联系。如电冰箱内的一定温度是自动装置调节的结果，当温度升到高于给定指标时，反馈环节就会给自动装置提供信号，进行自我调节，直到把温度降到给定的指标。这样的反馈循环，使冰箱的温度稳定于给定要求。

三、因果联系的客观性、普遍性和多样性

唯物主义认为现象的因果联系是客观的普遍的。因果联系的客观性，是指因果联系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人们的因果观念是客观事物因果关系的反映。因果联系的普遍性，是指因果联系无所不在，世界上的一切现象、一切变化都有其产生的原因。任何原因也必然会引起一定的结果。没有无因之果，也没有无果之因。科学发展史证明，从前不知道原因的现象，后来找到了原因。有些现象(如癌症)的原因，虽然暂时不知道，但是其原因总是存在的，它迟早会被人们所认识。平时经常有人说：工作毫无成效，白干一场，似乎没有结果，实际并不是无结果，只是没有达到预期的结果。承认因果联系的客观普遍

性，是唯物论的“决定论”。“决定论”原则是科学地认识世界和有目的地改造世界的逻辑前提。

与此相对立的唯心主义的“非决定论”，否认因果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如主观唯心主义者休谟认为因果关系只是一种主观的、心理上的习惯。康德认为因果性的观念是先天就有的。马赫则认为“在自然中，既没有原因，也没有结果”，“原因和结果是我们思维的创造物”。还有一些唯心主义者虽然承认因果性，但他们却把某种客观精神或神的意志看做事物发展的终极原因，如“宿命论”和“目的论”就是这种观点的表现。它们对抗唯物主义的手段，就是一定要探索事物的终极原因，一直把人们引向上帝。从整个宇宙来说，是无所谓“终极原因”的。恩格斯说，如果要追溯事物的“终极原因”，那就是物质世界自身，就是物质现象间的相互作用，“我们不能追溯到比对这个相互作用的認識更远的地方……。”^①这一教导是我们批判信仰主义和各种宗教迷信的有力武器。

因果关系不仅是客观的、普遍的，而且也是复杂的、多样的。这是由于物质运动的形式及其所处的具体条件不同决定的。因果关系的复杂性、多样性表现为一因多果、一果多因、多因多果等情况。例如，一个学生学习成绩的好坏，常常是由许多原因共同作用的结果。其中有他原来的基础、主观努力的程度以及教员工作、家庭教育和社会影响等因素，这是一果多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确立了党的马克思主义路线，从而引起政治、经济、文化及外交等各方面的可喜变化，就是一因多果的情况。在分析多种原因时，必须区分内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52页。

部原因和外部原因、主要原因和次要原因、直接原因和间接原因、主观原因和客观原因等。在分析多种结果时，必须区分主要结果和次要结果、积极结果和消极结果等。因果联系的多样性，有性质上的适应，即不同的原因会引起不同的结果，相同的原因在相同的条件下会引起相同的结果，在不同的联系上有不同的结果。还有数量上的适应，即重大原因会引起重大的结果，持续起作用的原因会引起持续的结果，复杂的原因会引起复杂的结果等等。例如，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横行造成的恶果是巨大的，对此，就不能用简单的、细小的原因去说明。

客观现象的因果制约性是科学研究的一个重要原则。科学研究的使命，就是探索和掌握现实事物的因果关系，揭示自然界和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因果性并不就是规律性，但规律性必定是一种因果关系。只要勇于探索和思考，不断揭示事物的因果关系，在科学上才能有所建树。

正确把握因果关系是做好一切工作的重要条件。既然一切事物都是“事出有因”的，因此，就必须善于总结经验教训，找出成败的原因，估计到工作的后果。只有这样才能增强预见性，减少盲目性，取得有利的结果。同时，为了探求事物的因果关系，还必须有正确的科学方法，善于把因果关系从普遍联系中分离出来，在分离出来之后又不忘记它只是普遍联系中的一个环节。

第二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

一、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含义

“决定论”的原则告诉我们：有因必有果，有果必有

因。但不能由此说凡是有原因的现象都是必然的。在现实生活中，有些因果现象是不可避免地必然产生的，有些则是“碰巧”出现的。必然性和偶然性是揭示客观事物发生、发展和灭亡的不同趋势的一对范畴，是对因果联系的进一步深化和展开。

必然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合乎规律的、不可避免的趋势。偶然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可以出现，也可以不出现，可以这样出现，也可以那样出现的趋势。在正常的条件下，种豆得豆，这是必然的。但是，每粒豆种是否都能经历发展的全过程，每棵豆秧能结多少豆荚，每个豆荚又有多少粒豆子，每粒豆是否饱满等等，这又是偶然的。

事物的发展总是既包含着必然的方面，又包含着偶然的方面，这种矛盾现象是由事物因果联系的复杂性所决定的。必然之所以成为必然，偶然之所以成为偶然，就其本身来说都是有原因的。必然性是事物内在的根本矛盾决定的，偶然性是由事物非根本矛盾和外部矛盾决定的。

二、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必然性和偶然性是对立统一的。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对立，表现为两者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是不同的。必然性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居于支配地位，决定着事物发展的前途和方向。偶然性则居于从属地位，只起加速和延缓的作用，使事物发展过程出现一定程度的摇摆和偏离，但不能改变发展的总趋势。例如，人总是要死的，虽然人们可以创造各种延年益寿的条件，但都不能逃脱必然死亡的命运。但每个人的寿命又是不相同的，它带有很大的偶然性。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统一，主要表现在：

第一，必然性和偶然性是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事物发展既有必然性的方面，又有偶然性的方面，它们共处于事物的发展过程中。一方面，必然性离不开偶然性，它通过大量偶然性表现出来，并为自己开辟道路。不通过偶然性表现的纯粹必然性是不存在的。例如，概率论中的正态分布曲线是必然的。但它只能通过一个个随机事件表现出来。每一个随机事件都表现这种分布，同时又补充这种分布。另一方面，偶然性也离不开必然性。偶然性是必然性的表现形式和补充。偶然性的背后总是隐藏着必然性。表面上看来，偶然性在起作用的地方始终受着内部必然性的支配。如林彪、“四人帮”的出现，相对于社会主义发展规律来说是偶然的，但就其事件本身来说还有它的必然原因。

第二，必然性和偶然性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和过渡。由于事物联系的广泛性和发展的无限性，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区别是相对的。在一定关系中是偶然性的东西，在另一种关系中又是必然的。反之亦然。如在生物进化过程中，物种的变化，开始是微小的、偶然的变异。但其中有的变异因为能适应环境而保留下来，由此出现了新的物种。偶然转化为必然。在新物种形成后，它原有的某些已经消灭的必然性状，在新的条件下还可能重复出现，这种返祖现象就是必然向偶然的转化。

与唯物辩证法相反，形而上学把必然性和偶然性绝对对立起来，否认二者的辩证统一关系。

形而上学的一种观点是，只承认偶然性而否认必然性的非决定论。它认为世界的发展没有什么必然规律性，一切都是碰巧联系在一起的。如有的生物学家认为，生命的起源和发展的全部基础是纯粹的偶然性的。在社会生活中，有人否

认社会发展的必然性，用某个大人物的优劣、个人的性格、爱好等说明历史发展的原因。这种观点导致不可知论和唯意志论。

形而上学的另一种观点是，只承认必然性而否认偶然性的机械决定论。这种观点认为，一切现象都是有原因的、都是必然的，偶然只不过是人们为了掩盖自己对因果联系的无知而虚构出来的概念。在他们看来，这个豌豆荚中有五粒豌豆而不是四粒；这条狗的尾巴恰好是五寸长，不差一丝一毫；今天早晨四点钟跳蚤咬了我，而不是三点钟，是咬在左肩而不是左腿，这一切如同太阳系的运动规律一样，都是必然的。机械决定论把有原因而发生的现象都看成是必然性的，从表面看，是把偶然性提高为必然性，实际上，是把必然性降低为偶然性。把一切都看成是必然性的，就在实际上取消了科学研究的可能性，导致“宿命论”。

理解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具有重要意义。第一，只有了解必然性在事物发展中的支配地位，善于根据必然规律制定行动目的和计划，才能增强预见性和自觉性。只有认识和利用必然，才能获得自由。第二，在尊重必然规律的同时，充分估计到各种偶然因素，并善于利用一切有利的偶然因素，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不利的偶然因素的影响。第三，要承认和恰当地估计“机遇”在科学研究中的作用。科学史表明，偶然的“机遇”常常会导致新的发现。那种把偶然性看成是“科学的敌人”的观点是错误的，它堵塞了通过复杂多变的偶然性去发现必然性的道路。总之，我们要立足必然，又不忽视偶然，特别是要克服在客观必然性面前无能为力，把希望寄托在偶然上的侥幸心理。

第三节 可能性和现实性

一、可能性和现实性的含义

必然性通过偶然性为自己开辟道路时，要经历由可能向现实转化的过程。可能性和现实性是反映事物的过去、现在和将来的相互关系的一对范畴。

现实性是指现在存在着的客观实在，是指一切有内在根据的、合乎必然性的事物发展已经达到的状态。它不是简单地说明个别事实和现象的存在，而是客观实在的事物和现象种种内在联系的综合。现实处在不断发展过程中，它是过去的“现实”发展的结果，又是包含着引起将来的“现实”的原因。现实性和必然性相互联系，只有在发展中表现为必然的东西，才会成为现实的。

可能性是指包含在事物之中的、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种种趋势。可能性的特点是潜在的、没有实现的、但将来有可能实现的。因为它具有内在的根据，即基于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必然性、规律性而出现的。例如，任何一门新兴科学的产生，必须符合科学理论发展的内在逻辑和社会的需要。社会需要只是提供发展的可能，是一种催产素，只有当科学发展到已经具备条件的时候，这种可能性才转化为现实性。

掌握可能性这一范畴，不仅要把它同现实性区别开来，而且也要区别可能性的几种不同情况：

第一，要区别可能性和不可能性。可能性是指在客观现实中有它出现和产生的内在根据，只要具备一定的条件就能转化为现实。不可能性是指在现实中没有任何条件和根据，

在任何条件下都不能转化为现实。例如，设想制造永动机是不可能的，因为它违背了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由社会主义制度倒退到奴隶社会制度是不可能的，因为它违背历史发展的基本规律。在认识和实践正确区分可能性和不可能性是重要的。人们如果把可能性误认为不可能性，把能办到的事情说成不可能，就会放松应有的努力。或者把可能发生的坏事说成不可能，就会放松必要的警惕。反之，如果把不可能说成可能，并为此而蛮干，就会浪费人力、物力和财力；或者把不可能发生的坏事说成可能的，就会忧心忡忡。

第二，要区分现实的可能性和非现实的可能性。从可能性的形成、发展和转化为现实的过程来考察。现实的可能性是在现实中有充分根据，因而在目前就可以转化为现实的可能性。非现实可能性（又叫抽象的或虚假的可能性）是指在现实中缺少充分根据，因而在目前不能实现的可能性。这种区别是非常重要的，否则就会陷入思想上的主观主义和行动上的左右摇摆。正如周恩来所说：“我们努力去做那些客观上经过努力可以做到的事情，不这样做，就要犯右倾保守的错误；我们也应该注意避免超越现实条件所许可的范围，不勉强去做那些客观上做不到的事情。否则就要犯盲目冒进的错误。”^①

第三，要区别不同性质的可能性，即前进的好的可能性和倒退的坏的可能性。前进的可能性是合乎事物发展趋势的可能性，是新战胜旧、高级取代低级的可能性。倒退的可能性是指违背事物发展趋势的可能性，是旧战胜新，是一种复辟。事物发展无非有好坏两种可能。我们要力争前进的好的可

^① 周恩来《一九五六年一月三十日在政协二届二次会议上的报告》（见人民日报 1956 年 1 月 31 日）。

能，防止倒退的坏的可能。

第四，对客观可能性除了注意上述几种性质上的区别以外，还要注意量上的区别，就是可能性的大小。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做到量力而行，正确地规定自己行动的目的和任务。

二、可能性和现实性的辩证关系

可能性和现实性是对立统一的。可能性和现实性是互相对立的两个方面。可能性是指还没有成为现实的东西；现实性则是指已经实现了的可能性。现实性着眼于“现在”，标志着事物的当前的状况；可能性着眼于“未来”，标志着事物潜在的发展趋势。它们之间有着质的差别。

正确区分可能和现实是十分重要的。列宁说：“马克思主义的政策是以现实的东西，而不是以可能的东西为依据的。”^①一厢情愿地从某种可能性出发，就会把事情看得太容易，轻率冒进而犯“左”的错误。如果相反，过多的估计种种不利的可能，就会缩手缩脚，迟疑不前，犯右倾保守的错误。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这是做好一切工作的根本出发点。这里所讲的实际就是现实，不是可能。

可能性和现实性又是统一的。这种统一表现为它们之间的相互联系和相互渗透，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一方面，可能性依赖于现实性，可能性是以现实性为根据的，是在一定的现实的基础上产生的。它包含在现实自身之中，不与现实性相联系的可能性是没有的。另一方面，现实性也依赖于可能性，现实性是以可能性为前提的，是由可能性转化而来的，它是充分展开并已经实现了的可能性。不和可能性相联系、相依赖的现实性也是不存在的。

^① 《列宁全集》第35卷，第256页。

可能性和现实性又是相互转化的。可能性在条件具备时转化为现实。现实自身包含着新的可能性。新的可能性又转化为更新的现实。客观事物的发展，就是这样在可能和现实不断地相互转化的过程中实现的。例如，新物种在它产生前，只作为一种发展趋势孕育于旧物种之中，它仅仅是一种发展的可能性。只有通过杂交或改变遗传密码，才能产生新物种，由可能转化为现实。而在新的物种中又包含着产生更新的物种的可能性。在这里，条件是不可缺少的。没有一定条件，可能性向现实性转化则是不可能的。

还应当看到，在客观条件和内在根据已经具备时，主观能动性在变可能为现实的过程中起着巨大的作用。一般情况下，自然界是自发地由可能向现实转化，但在人力所能干预的自然过程中，人凭借主观能动性可以为它创造条件，促使它由可能向现实转化。在社会领域中由可能性向现实性的转化，更加突出地依赖于人的主观努力。

把握可能性和现实性关系原理有重要的实践意义。人们在变可能性为现实性的过程中，必须从现实的可能性出发，对各种可能性作最佳选择，并对可能性向现实性转化的条件作全面分析，从最坏处着想，向最好处努力，创造有利条件，力争实现好的可能性，防止坏的可能性转化为现实。

第四节 内容和形式

一、内容和形式的含义

内容和形式是揭示事物的内在要素和它的结构以及表现方式的一对范畴。

内容是指构成事物的一切要素的总和。这些要素，包括

事物的各种内部矛盾，以及由这些矛盾所规定的运动过程、趋势、事物的种种特性等。形式是指把内容诸要素结合起来的结构和表现方式。例如，地球上的生物体，都是由蛋白质和核酸为主要成分的大分子按着各种方式构成的。生物体都以这些大分子作为内容，它们是生命存在的基础。而蛋白质分子和核酸分子的特定的化学结构和空间排列，则是生命的存在方式。事物的形式有两种：一种是事物的外在形式；另一种是事物的内在形式，即和内容直接相关的事物主要的本质的形式。哲学讲的形式是指事物的内在形式。一部著作的封面设计，是白的还是蓝的，是精装的还是平装的，是横排版还是直排版，这是外在的形式；它的逻辑结构、思想体系和文风等，则是内在的形式。

二、内容和形式的辩证关系

内容和形式是对立统一的。第一，内容和形式是对立的。对于确定的关系，内容和形式是相互区别，不能混淆的，内容就是内容，形式就是形式，内容不能同时又是形式，形式也不能同时又是内容。生产方式中，生产力是内容，生产关系是形式，不能说生产关系既是生产方式的形式，又同时是生产方式的内容。第二，内容和形式又是相互联系、相互依赖、不可分割的。任何事物的内容都有一定的形式，没有无形式的纯粹的内容，没有形式就没有内容。任何形式都是一定内容的形式，没有无内容的纯粹形式，没有内容就没有形式。任何现存的事物都是内容和形式的统一。第三，内容和形式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如生产关系对上层建筑来说是内容，对生产力来说则是形式。

形式和内容是相互作用的。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反作用

于内容。一般地说，内容是主导方面，处于支配地位。形式必须适合内容，表现内容，有什么样的内容，就必然具有什么样的形式。内容变了，形式迟早也要发生变化，因为内容是事物存在的基础，形式要适合内容变化的要求，促使事物发展。内容决定形式，但形式并不是消极的被动的，它对内容起反作用。凡是适合内容的形式，对它内容的发展起着积极的推动作用，反之，则起消极的阻碍作用。如一部艺术作品，若没有好的形式，再好的内容也算不得艺术佳作，不能给人以美的享受，起不到感染人和教育人的作用。

形式和内容的相互关系是复杂的。特定的内容要求有与之相应的特定形式。但这并不意味着特定的内容只许有一种特定的形式。实际上，同一内容，由于时间、地点和条件的不同，可以用多种多样的形式来表现。例如，同一个内容的作品，可以由小说、戏剧、电影、诗歌等多种文艺形式来反映。同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内容，可以由民主共和制或君主立宪制等政权形式表现。反过来看，同一形式在不同条件下也可以表现和服务于不同的内容。例如商品、货币、工资、利润等经济形式，既可以为资本主义经济服务，又可以经过改造为社会主义经济服务。新的内容不但要求新形式为自己服务，还可以有选择有批判地利用旧形式；旧的内容也可以采取新的形式。例如，按劳分配在内容上是崭新的，但它可以采取工资这种形式。在阶级斗争和政治斗争中，旧事物旧思想常常以借用新的形式而复活。但是，还应看到，内容和形式的多样性并不是无限的，一种内容不是可以采取任何形式，一种形式也不是可以容纳任何内容。

在内容和形式的矛盾运动中，内容是比较活跃的、易变的，形式则是相对稳定的。当内容处在量变阶段时，原来的

形式同它是基本适合的；当内容发展到质变时，旧形式过时了，它也要随着发生质变，以新形式代替旧形式。不断变化的内容和相对稳定的形式之间存在的矛盾，是由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再到基本适合的不断发展过程。从这个侧面说明了事物发展的辩证过程。

正确认识形势和内容的辩证关系有重要的实践意义。我们坚持正确的革命的内容与合理的生动的形式的辩证统一，自觉地运用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必须适合于内容的规律，恰当地选择各种新形式，取舍、改造和抛弃旧形式，给内容的发展开拓广阔的道路。当形式和内容基本适合时，就要努力保持形式的相对稳定性，充分发挥它的积极作用。如果主观随意地改变形式，采取不成熟的形式，势必阻碍事物发展，造成严重的恶果。我们既不能“固执地只承认旧形式，而忽视新内容”，又不能“固执地绝对否定某些旧形式，看不见新内容正在通过各种各样的形式为自己开辟道路”，而要“掌握一切形式，学会以最快的速度，用一种形式去补充另的一种形式，用一种形式去代替另一种形式。”^①同时，要善于掌握各种形式，包括创造新形式和利用旧形式来为新内容服务。要讲究实效，既反对单纯地追求表面或外观的形式主义，又要反对抹煞形式作用的虚无主义。至于对某种形式是采取肯定的态度，还是否定的态度，归根到底取决于它是否合乎内容性质，是否有利于内容发展。因此，为了使内容获得发展，就要善于掌握多种形式，灵活地、协调地利用各种形式。只有这样，才不会被呆板的形式束缚自己的手脚，才能卓有成效地发展内容。

① 《列宁选集》第4卷，第257页。

第五节 系统和要素

一、系统和要素的含义

系统和要素是揭示作为统一整体的客观事物和构成它的许多相互联系、相互依赖、相互制约和相互作用的要素、部分之间的相互关系的一对范畴。

系统就是由相互作用和相互联系的若干组成部分结合而成的具有特定功能的整体。要素是指作为系统基本材料或组成部分的物质实体、能量、信息以及它们之间的各种关系。系统和要素是事物整体性联系所呈现的两重性和两重存在方式。

宇宙中一切事物均具有系统的属性。系统的显著特征是它的整体性。系统整体性表现在,系统内部诸要素之间及系统要素与外部环境之间保持着有机的联系。系统内部要素之间的联系为内部联系,又称为结构。系统与外部环境之间的联系为外部联系,又称为功能。系统、要素、环境三个环节,就是通过结构和功能两个中介的沟通而有机联系起来的。系统之所以能保持它的整体性,不仅由于系统内部诸要素之间可以进行协调,而且还在于系统具有自我调节的能力和对外部环境的适应性。没有自我调节的能力和对外部环境的适应性,就不能保持系统的整体性。系统内部诸要素之间的相互作用及系统与外部环境之间的相互作用,是推动系统发展的动力。

唯物辩证法认为,物质世界的联系是客观的普遍的。而系统和要素是客观事物普遍存在的现象,也是客观的,其种类是

多种多样的。从人和自然的关系角度,系统可划分为自然系统和人工系统。自然系统是指由矿物、植物、动物等自然物要素形成的系统;人工系统则是人为地由各种社会要素建立起来的有目的的系统。在现实生活中,大多数系统是自然系统和人工系统相结合的复合系统。从物质和精神的角度,系统可划分为实体系统和概念系统。实体系统包括自然系统和“人-机”系统;概念系统则是由概念、原则、方法、制度、程序等观念性要素所构成的系统。另外,从物体形态上,系统可划分为动态系统和静态系统。从物体间的关联程度上,系统可划分为开放系统和封闭系统,等等。

系统虽然有许多种类,但其基本结构都是由输入、贮存、控制、处理和输出等五部分组成。这五部分对不同的系统来说,也都是由一些特点的要素构成的。例如消化系统中的口腔和食道就是输入器官;胃、肠等是处理器官;肌肉、脂肪等是营养的贮存器官;大脑和神经中枢是控制器官;排出废物的机体则是输出器官。总之,系统和要素是紧密联结的。

二、系统和要素的辩证关系

任何事物,都是由各个要素联结为既对立又统一的有机整体,也就是系统和要素的对立统一。

系统和要素是相互区别、相互对立的。系统之所以为系统,就在于它是一个由要素联结成的整体;而要素之所以是要素,就在于它不是这种整体,而是这种整体的组成部分。系统具有整体性的功能,这是系统和要素区别的基本特征。一切系统的整体的性质和功能都不等于各个要素在孤立状态下的性质和功能的简单相加。马克思在考察分工和机器大工业的生产时指出:“生产总体的运动——不同于这一总体的独

立器官的运动……。”^①在由许多独立的个人相结合的劳动过程中，会创造出非单独个人所能比拟的巨大生产力。而现代系统工程和控制论所发现的系统整体的性质和功能，正是表现了各组成部分本来所没有的新特性和新功能。在系统自组织、自控制下，系统朝着熵减少和有序度提高的方向发展，并逐步达到系统整体最佳状态。从这个意义上讲，系统整体性功能大于它的各个孤立部分和要素功能的总和。就是说，系统的特定功能不能由其组成要素的性质和功能简单迭加，而是其任何组成要素所不曾具有的。系统的这种“非加和性”的性质，是系统和要素最突出的区别和对立。

系统和要素的统一表现为：

第一，系统和要素相互依存，互为存在的前提和条件。系统以要素为前提条件。系统是由各个要素、部分构成的，它不能先于或脱离要素而存在。因为事物的各个要素和部分的运动、性质是系统运动和性质的基础。客观事物中不存在没有要素的系统，系统一旦离开要素也不复存在。同样，要素也离不开系统。世界上也不存在离开系统而独立存在的要素。

第二，系统和要素不同于一般的整体和部分，它有深刻的相互制约性。一方面，要素只有作为系统中的组成部分、环节，方有其要素的品格。离开了系统的要素，只能是特定的他物，而不成其为要素。特定的要素总是作为某种系统的要素而存在，是受系统控制和支配的。要素在系统中也会发生质的变化，当它作为组成系统的一个要素，以特定的联结方式与其他要素联系，并构成统一整体时，也改变了原来的状态，它与自身作为独立存在物时有质的区别。另一方面，系统也受要素结构上的制约。系统诸要素层次排列的组合方式

^① 《资本论》第1卷，第367页。

发生变化，必然引起系统整体的质和功能发生变化。这包括要素的序列易位、要素的重新组合、要素的构型变换等等，都会引起系统整体性能的质变。

第三，系统和要素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互相转化的。由于事物处在纵横交错、相互联系之中，在不同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下，形成了各种不同层次的矛盾系统。所以，系统和要素的从属关系、系统和要素的区别和对立，只在一定范围内是确定的；在不同范围又是不确定的、相对的。一方面，任何事物对组成它的要素来说是一个系统，具有自己独特的整体性；另一方面，对它所从属的更大系统、更复杂的系统来说，它又是要素。这个大系统也有自己的整体性。系统和要素的转化是普遍的。例如，星系中的太阳系是由九大行星组成的整体，九大行星中的任何一个行星，又各自称为子系统；若再增大层次，从太阳系对星团来说，太阳系就是它们的要素或部分。

客观世界上各种事物构成系统和要素的联系，是错综复杂、多种多样的。综合起来有四种情况：

第一，是机械性的系统和要素的联系。事物整体中的各个部分、要素，既可以作为独立物而存在，又可以在整体系统中构成机械的结合。在这种结合中，系统整体和要素部分仍然是辩证统一的。如钟表的功能，归根到底取决于它的各个部件，而钟表的计时性却是每个部件单独没有的，钟表的计时是它作为系统的整体性或整体性的功能存在的。

第二，是化学性的系统和要素的联系。系统整体中各个部分、要素以变态方式互相结合。例如，氧化锰中的锰和氧就是以变态的方式存在的，它们已不再是独立物时的本来面目了。在这类结合中的各个部分、要素之间的相互联系，更加明

显地决定着系统的整体性，而区别于部分、要素原来性质。

第三，是有机性的系统和要素的联系。在系统整体中的各个部分，不能再作为独立存在物游离出来，可以称为有机的结合。割下来的手，就失去了它的独立存在，它的灵活性、运动、形状、颜色等等都改变了，而且它还会腐烂。只有作为有机体的一部分，手才能获得它的地位。

第四，还有社会性的系统和要素的联系。从社会生产系统到各行各业，结合为国民经济的整体系统或经济系统。还有人与人的关系结合为生产关系、家庭、部落、阶级、政党的整体。社会系统是一种更为高级和复杂的系统。恩格斯说：“许多人协作，许多力量溶合为一个总的力量，用马克思的话来说，就造成‘新的力量’，这种力量和它的一个个力量的总和有着本质的差别。”^①这就指明了人们之间协作的力量大于各个人力量的总和。共产党组织的作用大于这个组织内每个党员个人作用的总和。马克思主义哲学把系统整体性的观念和方法与矛盾的整体观念和方法有机地结合在一起，成为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重要组成部分。正确认识系统和要素的辩证关系，对于了解现代科学技术的特点，对于认识复杂事物和进行实际工作，都有重要意义。

现代科学的发展，使科学将进一步高度分化而又高度综合，综合的趋势占主导地位，导致现代科学整体化的趋势。现代科学的整体化趋势，正是人类对客观世界的认识从思维抽象上升到思维具体的过程。我们越是深刻精确地理解系统整体的各个部分、要素，就越接近综合地把握各个部门科学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06页。

所获得的成果。在实践中运用系统原理和方法去分析实际问题，已成为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的新动向，并为现代科技管理提供了新的工具。当今系统的科学技术管理方法，成了能否使社会集体劳动能力得到充分发展的关键，也是国家科学技术和经济能否起飞的关键。因此，运用系统的方法分析和处理经济管理的工作、人口素质的提高、教育和人才的开发、国家机构的建制等重大系统问题，是加速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当务之急。

在考察某个对象时，要如实地把事物当作整体，要有系统的整体观点，既考虑部分、要素也要有全局的观点。这就是说，不仅从各个部分、要素的合理化来考察系统整体的状况，而更要注意从整体系统的合理化中去认识和处理部分、要素，以系统的最佳化作为出发点。实践证明，当组成一个系统整体的各个部分、要素自身都达到最佳状态时，系统整体不一定是最佳；只有各个部分、要素，都达到合理要求，并有恰当的配合时，系统的整体才能是最佳的。现代系统论、系统工程、系统分析的基本思想，就是如实地研究普遍联系，主要是系统整体大于各个孤立的部分、要素的总和的观点。研究社会、工程技术，应用这个观点以确定最佳的方案和对各个部分、要素的合理要求。

在科学研究的方法上，重视分析和综合的结合，重视运用系统方法，重视结构分析，是解决科学技术和管理领域的综合性、系统性问题的一种工具，也是战略决策的理论根据。现代科学逐渐广泛重视结构分析和综合研究，认识到事物的整体性质和功能，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是与事物各个要素间的结合方式有关。

思 考 题

1. 如何理解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你对运用这一原理分析和解决问题有什么体会？
2. 怎样了解事物发展中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关系？掌握必然性和偶然性在实践中有什么重要意义？
3. 试用可能性和现实性辩证关系的原理，分析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一个实际问题。
4. 内容和形式的关系是怎样的？如何在实践中正确处理两者的关系？
5. 怎样理解系统和要素的辩证关系？如何坚持系统整体性，在实际工作中选择最佳方案？

第六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

第一节 对立统一规律

对立统一规律即事物矛盾运动的规律。矛盾双方又对立又统一，构成了一切事物的矛盾运动，推动着一切事物的变化和发展，决定着一事物向它事物的转化。

一、事物的矛盾及其属性

什么是矛盾？在日常生活中，通常有两种不同的含义，一是指人们在叙述问题时出现的首尾不一、互相打架的现象。如对某一确定的桌子，既说“它是圆的”，同时又说“它是方的”，陷入自相矛盾。这种由于主观思维违反了形式逻辑规律造成的矛盾叫逻辑矛盾。在思维过程中，应当避免而且可以避免逻辑矛盾。一是指客观事物本身存在的既互相对立又互相统一的倾向。如事物既是静止的，又是运动的；动中有静，静中有动。这反映了事物固有的矛盾关系。这种矛盾关系反映在人们的思想上，叫辩证矛盾。黑格尔说：“既对立而又统一，这就是矛盾。”^①辩证法的矛盾就是反映事物内部或事物之间的对立和统一关系的哲学范畴。同一性（即统一）和斗争性（即对立）是辩证矛盾的两种基本属性。

1. 矛盾的同一性

^① 《美学》第1卷，第154页。

矛盾的同一性是指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内在的有机的不可分割的联系，体现为对立面之间相互吸引的**趋势**。统一性、一致性、互相依赖、互相渗透、互相贯通、互相依存、互相联结、互相合作等，都从不同侧面揭示了矛盾同一性内容的多样性。但是，主要包括两方面：

第一，矛盾双方的互相依存。矛盾着的每一方面，都不能孤立地存在和发展，都必须以另一方面的存在和发展为条件。例如，微分和积分，作用与反作用，正电和负电，化合和分解，正确和错误，先进和落后等等，都是互相联系的，没有一方也就无所谓另一方。但不是任何联系都可以称为矛盾的同一性，只有统一体中的对立双方之间的联系，才具有同一的性质。矛盾双方所以能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就是因为对立的双方，不仅有共同的基础，而且彼此之间还包含有某种共同点，即异中之同，作为联系的“纽带”，这样才形成对立的同一，才具有矛盾的同一性。如作用与反作用，共同的都是力（马拉车、车也拉马）；真理与谬误的共同点都是讲主观对客观的反映，离开认识论也就无所谓真理与谬误的矛盾。互相联系着的方面，都在一定条件下互相依存，组成一个统一体。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中的事物和现象，都是作为这样的矛盾的统一体而存在。

第二，矛盾双方的互相贯通。矛盾着的对立面彼此相通，包含着互相转化的趋势。如真理与谬误、战争与和平等等，一切矛盾着的双方无不在一定条件下向它的对方转化。这种转化过程之所以能够发生、能够实现，就是因为对立面之间本来存在着由此达彼的贯通性。红与专也是相互贯通的。“专”讲的是知识，“红”要以知识为基础，不能无“知”而“红”。当然，这不是说知识就等于“红”，而是

说因为有这种相通，“专”才可以转化为“红”。例如，自然科学的知识转化为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观。“红”讲的是觉悟、精神、积极性、世界观、方法论，“专”也要有点精神、干劲、观点和方法，不能无干劲而“专”。当然这不是说精神和觉悟就等于业务，因为有这种相通，“红”才可以转化为“专”。矛盾的转化是事物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而不是向任何别的东西转化。所以，对立面之间互相转化的趋势最鲜明最深刻地表现了对立双方的内在的同一性。

2. 矛盾的斗争性

矛盾的斗争性是指矛盾的对立面之间互相排斥的属性，体现着对立面双方互相分离的性质和趋势。矛盾的斗争性是一个广泛的哲学范畴，有着丰富和多样的形式。

首先，不同的矛盾其斗争性具有不同的表现形式。双方你死我活的搏斗是斗争性；双方按不同的方向发生作用也是斗争。社会中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人民内部不同意见的争论和批评与自我批评，自然界中的排斥和吸引、作用和反作用、阴电与阳电、化合与分解、同化与异化之间，都有斗争性。矛盾的斗争形式是多种多样的，不能把斗争的某种特定形式看作是斗争的全部形式或唯一形式。例如在社会领域中，就不能把阶级斗争当作唯一的斗争形式，不能一有不同意见和分歧，就认为是阶级斗争。矛盾是具体的，矛盾斗争的形式也是具体的，必须作具体分析，是什么问题就是什么问题。

其次，同一类矛盾在其发展的不同阶段上，斗争性的表现形式也会不同。矛盾展开的初期，矛盾双方的对立处于萌芽状态，斗争较为隐蔽，随着矛盾自己运动的发展，对立越来越明朗化，越来越充分展开，斗争也就越来越明显。所谓

矛盾的激化，就是指斗争性的激化。在矛盾发展的不同阶段上，矛盾激化程度不同，矛盾斗争性的表现形式也就不同。但是，不管矛盾斗争形式如何不同，都只是斗争性的差别性问题，不是斗争性的有无问题。因此，不可把矛盾的斗争性归结为某一具体形式，不能把斗争形式的变换误认为矛盾斗争的消失，而把一切斗争都看成是对抗，这就歪曲了矛盾的斗争性。

3. 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相互联结

同一性和斗争性是事物矛盾的两种基本属性，二者相互联结、互为前提。没有离开斗争性的同一性，也没有离开同一性的斗争性。

同一性不能脱离斗争性。这是因为辩证的统一是以差别和对立为前提的，而不是绝对的同一，不是等同。因此，同一性必然为斗争性所制约，没有矛盾双方的互相斗争，就谈不上相互依存、转化。比如生物进化中，遗传体现了与现存物种同一的趋势；变异则体现了与之相异和排斥的趋势。同一中包含着不同一，遗传中包含着变异。如果只有遗传没有变异，就等于说子代和亲代一模一样，绝对等同，这样的生物在世界上是找不到的。可见，斗争性是同一性的基础，没有斗争性就没有同一性。

斗争性也不能脱离同一性。这是因为辩证的差别和对立是统一体内部的差别和对立，即同一中的差别和对立，因此，斗争性必然为同一性所制约。例如，好事与坏事，成功与失败，战争与和平等，这一切对立着的东西之间，都是互相依存、互相贯通的。如果对立面之间没有联系，毫不相干，就根本斗不起来。

把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割裂开来的形而上学有两种极

端的表现。一种是在绝对同一中思维。它认为，事物只能和自身同一，不能同时包含它的对立面，因而事物永远只能是老样子，不会有飞跃和发展。另一种是鼓吹脱离同一的绝对对立。它认为，凡是存在着矛盾的地方，彼此双方就有一条绝对分明、固定不变的界限，它们绝对排斥，没有任何同一可言。以上两种看起来截然相反的观点，实际上是同一形而上学的不同表现。要么这样，要么那样；在看到同一的地方否认对立，在看到对立的地方否认同一；是就是，不是就是不是。这就是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的基本特征。

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辩证关系的原理，要求人们在分析和处理任何矛盾时，必须在斗争中把握同一，在同一中把握斗争。黑格尔曾经说过：“假如一个人能看出当前即显而易见的差别，譬如，能区别一枝笔与一头骆驼，我们不会说这人有了了不起的聪明。同样，另一方面，一个人能比较两个近似的東西，如橡树与槐树，或寺院与教堂，而知其相似，我们也不能说他有很高的比较能力。我们所要求的，是要能看出异中之同和同中之异。”^① 懂得这一原理，有助于我们养成一种科学的思维方法，力求符合全面性的要求，力戒片面性和绝对性。

二、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相互联结、不可分割的，对于事物的存在、发展都是不可缺少的。但由于两者在矛盾中的特殊地位，它们所起的作用是不同的。

1. 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矛盾的同一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主要表现在：第一，

^① 黑格尔《小逻辑》，第253页。

矛盾的同一性是矛盾着的事物得以存在和进一步发展的条件。由于矛盾具有同一性，才使矛盾双方保持着相对稳定的联系，因而使事物成为特定形态的统一体，从而使千差万别的事物得以存在和发展。药物能消灭细菌，细菌也会由于药物的作用而具有更强的生命力。反动势力要求得发展，就要限制革命势力的发展；反动势力的发展，同时又刺激或促进着革命势力的发展。第二，矛盾的同一性使矛盾双方互相利用、互相吸收有利于自身的因素而得以发展。这不仅是因为矛盾双方包含着可以互相利用的某些共同因素，如工业和农业的互相促进；而且组成矛盾一方自身的内部矛盾性，也可以为另一方利用来发展自己。如反动势力之间的矛盾可以为革命势力的发展所利用；唯心主义各派之间的差别和矛盾，可以为唯物主义的发展所利用。第三，矛盾同一性规定着矛盾发展的基本趋向。发展是一事物转化为他事物，但不是转化为任一别的事物，而是转化为自己的他物，是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例如生物的进化是在遗传和变异的矛盾运动中实现的，离开遗传和变异的具体同一性，就无从确定生物进化的基本趋势。

矛盾的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主要表现在：第一，从事物量变过程看，在事物量变过程中，通过矛盾双方斗争，新事物一方不断壮大自己力量，又不断削弱对方的力量，造成双方力量的不平衡性，导致双方力量对比的根本变化，为事物的转化准备了条件。如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中，由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斗争，推动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由相适应向不相适应发展，同时由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这一矛盾双方力量对比的不断变化，也就为实现生产方式的变革准备了条件。第二，从事物质变过程看，矛盾的斗争

在事物质变过程中的作用更加明显。只有通过矛盾双方的斗争，才能突破现存事物的限度，实现事物的质变，使事物发展到较高阶段。如当生产力发展到旧的生产关系所不能容纳的限度时，就要变革旧的生产关系，突破旧的生产关系的限制，代之以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生产关系，这种变革是通过斗争来实现的。

2. 矛盾双方既同一又斗争推动事物发展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本身，以及它们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都是互相联结不可分割的，但它们在事物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不同。矛盾的同一性是相对的，矛盾的斗争性是绝对的。相对的同一性和绝对的斗争性相结合推动事物的发展。

同一性的相对性是指它的有条件性。不论双方的相互依存或相互转化，都受到一定条件的限制。斗争性的绝对性是指它的无条件性。无条件性不是指不需任何具体条件，而是指不受特定条件的限制，在任何条件下都要贯彻下去的趋势。战争中的无条件投降不等于投降不讲条件，而是指不论讲什么条件，不管什么方式，都要投降。无论是相互依存或相互转化，双方的相互排斥是贯彻始终的，所以，矛盾的斗争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

在事物实际发展中，同一性和斗争性都是事物发展不可缺少的条件。例如，地球绕太阳运动就是吸引和排斥的对立统一。如果只有吸引没有排斥、或者只有排斥没有吸引，就不会有行星的运动。毛泽东指出：“有条件的相对的同一性和无条件的绝对的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了一切事物的矛盾运动。”^①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307页。

矛盾推动着事物由量变到质变的发展，实现着旧的统一体的灭亡和新的统一体的建立的历史过程。新的统一体又包含着新的矛盾，开始了新的斗争。如此循环往复，无限发展，使物质世界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不断地向前发展。可见，发展就是对立面的同一和斗争，就是相对的同一性与绝对的斗争性的统一。如果把两者割裂开来，夸大或缩小任何一方的作用，都不能正确理解辩证发展的实质。

3. 内因和外因

辩证法认为，运动、发展的根源在于事物的矛盾。那么，矛盾又是怎样引起事物运动、发展的呢？首先，我们看到在自然界中有一种不需要外力的运动，如原子中的电子绕原子核的运动，地球绕太阳的运动等，都是由于事物内部或事物之间的吸引和排斥的对立统一所造成的，并不需要什么外力去推动，否则就会象牛顿那样求助于“第一推动”了。当然这不是说外部条件对于这些运动毫无影响，如辐射、压力也会影响电子的运动。其次，我们还可以看到外力作用很明显的大量实例。水力、风力可以使物体发生位移；雷击可使空气中的某些元素化合；气候地理条件可使生物物种改变；人不仅可以作用于自然物，更可以作用于人造物，所有这些没有外力的推动都是不可想象的。没有外因就没有运动。然而这种外力的推动，也是一种相互作用，亦即矛盾的又统一又斗争的过程。外力作用于物体，物体也反作用于外力，并改变着外力；环境改变生物，生物也改变着环境。可见，外力推动的根源仍在于矛盾。造成事物运动的，既有外部的相互作用，还有内部的相互作用，并且大体上可以得出以下结论：

第一，内因和外因都是客观存在，都是事物的运动所不可缺少的。第二，内因和外因是不等价的。只有内部矛盾，

才能说明事物的本质，并规定事物发展的方向，而外部矛盾是做不到的。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把事物的内在矛盾称之为根据，把它的外部矛盾称之为条件。它们在事物发展中的地位、作用是各不相同的。第三，外因要通过内因起作用。外部条件的作用，在不同情况下显然是很不相同的。但不管怎样，不管出现什么情况，外因总要通过内因才能起作用。外部磁场的变化只能在导体中感生电流；别人的批评只有在自己有接受意见的可能时才能起作用。因此，作为人的认识和实践，就要从事物的根据出发去考虑和确定相应的外部条件。例如，要根据被投掷的物体来决定怎么用力；要视孵化的蛋决定如何加温；要看一个人的思想水平和自觉程度决定如何对他批评。第四，内因和外因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相互转化的。由于世界联系的普遍性和发展的无限性，在较大范围内是内因的东西，在另一较小范围内则可能转化为外因，反之亦然。

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1. 矛盾的普遍性

矛盾是一切事物自身所固有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矛盾的普遍性是指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都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就是说，矛盾无处不在，无时不在。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矛盾的普遍性又指矛盾性质的普遍性，即同类事物的共性。

怎样理解矛盾的存在是普遍的、绝对的呢？我们知道，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和存在形式，世界上没有不运动的物质，运动是普遍的、绝对的。那么，运动的实质又是什么呢？恩格斯说：“运动本身就是矛盾；甚至简单的机械的位移之

所以能够实现，也只是因为物体在同一瞬间，既在一个地方又在另一个地方，既在同一个地方又不在同一个地方。这种矛盾的连续产生和同时解决正好就是运动。”^①可见，在机械运动中，最简单的位移也是连续和间断的对立统一。同一瞬间在一个地方，表现了运动是非连续的，“在一个地方”即意味着间断；同一瞬间又不在一个地方，表现了运动是非间断的，“不在一个地方”即意味着连续。古代有人说“飞矢不动”，有人说“轮不碾地”，都有一部分道理，但又都有片面性。如果把飞矢描述为 t_1 时间在 s_1 点上， t_2 时间在 s_2 点上……，虽然从普通物理学的角度说是可以的，但是，那就会象列宁所说的：“（1）它描述的是运动的结果，而不是运动自身；（2）它没有指出运动的可能性，它自身没有包含运动的可能性；（3）它把运动描写成为一些静止状态的总和、联结，就是说，那种（辩证的）矛盾没有被消除，而只是被掩盖、推开、隐藏、搁置起来。”^②可见，要么我们承认运动是客观的事实，由此承认连续与间断的对立统一构成了事物的运动；要么承认运动，但又无法说明运动，二者必居其一。上面我们已经看到，既然最简单的机械位移就已包含着矛盾，那么其它高级的运动形式，不就更加包含着矛盾了吗？

“运动本身就是矛盾”，这就要求我们必须从事物的运动、变化中去揭示矛盾。恩格斯说：“当我们把事物看作是静止而没有生命的，各自独立、相互并列或先后相继的时候，我们在事物中确实碰不到任何矛盾。我们在这里看到某些特性，这些特性，一部分是共同的，一部分是相异的，甚至是相互矛盾的，但是在这种情况下是分布在不同事物之中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60页。

② 《列宁全集》第38卷，第284—285页。

的，所以它们内部并不包含任何矛盾。……当我们从事物的运动、变化、生命和相互作用方面去考察事物时，情形就完全不同了。在这里我们立刻陷入了矛盾。”^①例如，当我们孤立地去考察桌子、茶杯时，确实碰不到什么矛盾。如果把杯子的用途与人的需要联系起来作历史的考察，就会发现古往今来的杯子是大不相同的，这正是杯子的内部与外部的矛盾推动的结果（杯子的设计者和制造者们就是专门研究这些矛盾的）。运动本身就是矛盾，揭示矛盾要靠运动；运动是普遍的、绝对的，矛盾也是普遍的、绝对的。

矛盾普遍性的观点，不仅需要逻辑的证明，而且需要实践的证明，“必须由科学史来检验”。^②全部自然科学、社会科学、思维科学的发展史，不仅证明矛盾普遍存在于自然界、社会和思维以及各个领域，而且证明正是由于矛盾的不断被揭露和解决，科学才得到了发展。例如，在数学基础理论的发展史上曾有一次重大的转折，被认为是三次“危机”，实际上是揭示了三个重大的矛盾——有理数与无理数的矛盾、有限与无限的矛盾、集合论的“悖论”（即矛盾）。在通讯中，人们总要处理灵敏度（如传得远）与选择性（如分得清）的矛盾。然而，情况常常是提高了灵敏度，选择性就降低了；提高了选择性，灵敏度又降低了。这种矛盾在整个通讯技术史中是难免的，贯彻始终的。正是这种矛盾的存在，它的不断解决又不断产生，推动着通讯科学技术的发展和提高。任何一项技术，都有它自身的矛盾，技术发展史就是不断解决矛盾的过程。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59—160页。

② 《列宁选集》第2卷，第711页。

在科学史上也有由于不能正视矛盾而陷入困境的情况。十九世纪以前，把相同和相异的东西之间都共有的既相吸引又相排斥的对立统一，片面地理解为“同性相斥，异性相吸”的观点，曾妨碍了化学的进展。道尔顿就在这个问题上出了毛病。他认为相同元素的原子间只是相互排斥的，只有相异元素的原子间才相互吸引。因此，他只承认H、O之类的原子，不承认 H_2O_2 之类的分子；只承认水是H、O的原子集合，而不承认水是 H_2O 。只是由于化学事实的进一步积累，才使许多化学家承认不论在相异元素或相同元素之间，引力和斥力都是既对立又同一的，从而使人们的观念转变成“异性相吸又相斥，同性相斥又相吸”了。

可见，科学技术史就是矛盾的发展史。矛盾就是过程，矛盾就是历史。坚持矛盾的普遍性是一切科学认识的首要前提，否认矛盾就谈不上科学。

与唯物辩证法相反，形而上学否认矛盾的存在，或者虽然承认矛盾，但并不贯彻自始至终，认为事物的发展是“同一-差异-对立”的过程，在同一、差别的阶段是没有矛盾的。这种观点的错误在于：首先，事物的发展并不是由同一到差别，差别始终存在，从来就没有绝对的同一。其次，差别就是矛盾。生物的个体差异从自身基础上来说就有遗传与变异、同化与异化的矛盾，还有种内矛盾。这里讲的差别就是矛盾，是指同一中的差别，而不是说这一张纸同那一张桌子的外在差别。当然，说这样的差别不存在矛盾也不对，从普通数学上讲一张纸加一张桌子就不行；也可以加，但这是集合论所要研究的矛盾。

总之，矛盾是普遍存在的，我们必须正视矛盾，不回避矛盾。那种认为美好的东西是没有矛盾的，有矛盾就是不美

好的，企图生活在一个没有麻烦、没有矛盾的境地的想法是不现实的。

2. 矛盾的特殊性

具体事物的矛盾及其每一个侧面各有其特点，这是矛盾的特殊性。矛盾的特殊性有多方面表现。

矛盾有性质的特殊性。每个不同事物都有其自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本质。世界上各种事物的运动之所以千差万别，就因为各种事物内部的矛盾各有其特殊性。同一事物在其发展的不同过程和阶段上的矛盾，各有其特殊性。一个比较复杂的事物，它的发展总要经历若干过程或阶段，这些不同过程或阶段的矛盾各有自己的特殊性。认识事物矛盾的特殊性是科学认识事物的基础。因为一切实际存在的矛盾都是特殊的矛盾，它规定着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本质，是一切事物千差万别的内在原因或特殊根据。不了解矛盾的特殊本质，不了解矛盾的特殊性，就无从认识事物。矛盾的特殊性是科学分类的依据。各门科学的分类，就是以研究对象的特殊矛盾为依据的。认识矛盾的特殊性是正确解决矛盾的前提。掌握矛盾特殊性的重要性还在于要用不同的方法解决不同质的矛盾。

矛盾发展的不平衡性。事物矛盾和矛盾双方地位和作用的发展是不平衡的，表现为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主要矛盾方面和非主要矛盾方面等。

在一个复杂的矛盾体系中，往往会有一种占支配地位、对事物的发展起决定作用的矛盾，这就是主要矛盾，其他处于从属地位的矛盾，则是非主要矛盾。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互相依赖、互相制约、互相渗透。主要矛盾规定、制约着非主要矛盾，非主要矛盾影响、反作用于主要矛盾；主要矛

盾的解决为非主要矛盾的解决创造必要的前提，非主要矛盾的解决也为主要矛盾的解决创造有利条件。因此，我们要首先抓住主要矛盾，但在抓主要矛盾时，不能忽视非主要矛盾。如果以为只要抓住主要矛盾，非主要矛盾也就轻而易举或自然而然解决了，这就把事情简单化了。我们的着眼点必须放在解决主要矛盾上，但在解决主要矛盾时，从哪入手，还要具体分析具体对待。不仅如此，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也不是凝固不变的。不能设想，大至一个国家，小至一个学校、工厂，在每一具体条件下对事物发展起主要(或非主要)作用的矛盾始终不变，并把它作为抽象的公式到处去套，这本身就背离了矛盾特殊性的要求。

不但一个复杂事物内部的各种矛盾的发展是不平衡的，而且一种矛盾的双方的发展也是不平衡的，其中处于支配地位起着主导作用的方面，是主要矛盾方面；处于被支配地位不起主导作用方面，是非主要矛盾方面。事物的性质是由主要矛盾的主要方面决定的。

主要矛盾方面对非主要矛盾方面起着支配作用，但主要矛盾方面又不能离开非主要矛盾方面而孤立存在。抓不住主要矛盾方面，就不能辨别事物的性质，但只有矛盾的一个方面，即使是主要方面，也不能构成事物，矛盾的双方总是相互作用的。非主要矛盾方面是被支配的方面，但却并不是完全被动的方面，它也会影响和制约主要矛盾方面。在实际生活中往往有这样的情形，即为了加强主要矛盾方面，反而要首先加强非主要矛盾方面。因此，在分析矛盾和处理矛盾时，要分清矛盾双方的主次，不能等量齐观，更不能颠倒主次，当然也不能忽视非主要矛盾方面。矛盾的主要方面和非主要矛盾方面，也不是固定不变的。矛盾双方处在不停地相互作用、

相互斗争中，这种相互作用、相互斗争的结果，在一定条件下会引起矛盾双方地位的相互转化。而且，随着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的变化，事物的性质也随之发生变化。

矛盾发展的不平衡性的原理告诉我们，在观察矛盾和处理矛盾时，要坚持唯物辩证法的“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不要搞一点论和均衡论。不研究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以及主要矛盾方面和非主要矛盾方面的不平衡性，就会陷入抽象的研究，就不能具体懂得矛盾的特殊情况，就不能找出解决矛盾的正确方法。

矛盾解决形式的多样性。第一，矛盾的一方克服另一方。这是较为普遍、大量存在的形式。如生物通过自然选择，使能够适应环境变化的物种生存下来，不适应的物种被淘汰，这就是以优胜劣败的形式解决矛盾，实现由旧物种到新物种的质变。又如，自然科学发展史中，“日心说”与“地心说”、“氧化还原说”与“燃素说”之间的矛盾为解决。再如先进势力战胜落后势力以及真理克服谬误等。第二，矛盾双方“同归于尽”，为新的对立双方所代替。如在自然现象中，电子和正电子相撞可以变成光子；质子和反质子相撞可以变成光子和正负中性介子。在科学发展史中，地质学的“水成说”与“火成说”的矛盾，为科学的地质演化论所代替。在社会生活里，奴隶社会中奴隶阶级和奴隶主阶级的矛盾的最终解决就是双方“同归于尽”，为新的对立双方，即农民阶级和地主阶级的矛盾所代替。可以说，在人类历史的不同阶段上所经历的几大阶级的对抗，如农民和地主、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对抗，就其最终结局来说，都是以这种形式解决的。第三，有些矛盾经过一系列的发展阶段，最后达到对立面的融合，即融合成一个新的事物，使矛盾得到解决。如在

自然科学发展史中，光的“波动说”与“微粒说”的矛盾，似乎是一方克服另一方，但真正解决是融合为量子说。又如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城市和乡村、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这类非对抗性的矛盾，随着社会生产力的不断发展，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方面的不断改革；随着向共产主义过渡的其他条件的逐渐成熟，上述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的差别就会不断缩小，最终达到融合，形成完全新型的居民点和完全新型的劳动。这里需要注意的是：其一，这种形式，不是矛盾解决的普遍形式；其二，承认这种矛盾解决的形式，同“矛盾调和论”是有原则区别的。因为这种对立面的融合不是矛盾运动的出发点，而是矛盾运动的结果，是同矛盾斗争密切联系在一起的。

在研究解决矛盾的形式多样性时，要特别注意区别社会生活中解决对抗性矛盾的不同形式。社会生活中的对抗性矛盾，是对立双方在根本利益互相冲突基础上的矛盾；社会生活中的非对抗性矛盾，是对立双方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对抗性矛盾，一般采取外部对抗的形式去解决。因此，在阶级社会中，革命和革命战争是不可避免的，它是解决敌对阶级矛盾的基本形式。而非对抗性矛盾，则只能采取批评、民主协商和其他调整矛盾诸方面的利益和相互关系的适当措施等形式加以解决，而决不能采取外部冲突、乱斗一气的形式。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随着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发生根本性变化，解决矛盾的形式也要相应地发生变化。

3.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关系

矛盾的普遍性即矛盾的共性，它是无条件的，因而是绝对的。矛盾的特殊性即矛盾的个性，它是有条件的，因而是相

对的。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就是矛盾的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的关系。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是既相互联结、又相互区别的。任何事物都是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的统一体。矛盾的普遍性通过特殊性表现出来，因为矛盾的特殊性中包含着普遍性，即没有离开特殊性而独立存在的普遍性，也没有不包含普遍性的特殊性。然而，共性和个性又是互相区别的，任何共性只是大致地包括个性，它只是个性的一个部分、一个方面或本质，个性总有许多自己独有的特点，任何个性也不可能完全地包括在共性之中。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由于事物范围的极其广大和发展的无限性，在一定场合是特殊的东西，在另一场合则变为普遍的东西，反之亦然。

毛泽东说：“这一共性个性、绝对相对的道理，是关于事物矛盾的问题的精髓，不懂得它就等于抛弃了辩证法。”^①这一科学论断，无论在认识上或实践上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从认识论、方法论上说，共性个性、绝对相对的道理，提供了正确认识事物矛盾的根本方法。它是客观事物固有的辩证法，又是人们观察、处理问题的认识论、方法论。人类的认识总是从认识一个个具体事物的特殊矛盾开始，逐步认识各种事物矛盾的共同本质，概括出普遍的矛盾运动规律，然后用这个普遍规律进一步去研究那些尚未研究过的各种具体事物的特殊矛盾，并以这种研究的成果来补充、丰富和发展关于普遍的矛盾运动规律的认识，作为更进一步的具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5页。

究的指导。这就是从个别到一般，再从一般到个别的认识过程。教条主义颠倒了认识的正常秩序，只承认一般而否认特殊，拒绝研究具体事物的特殊性，把一般真理看作凭空出现的东西，当成可以不顾具体条件到处套用的僵化公式。经验主义则不懂得认识必须从特殊上升到一般的道理，只承认特殊而否认一般，把狭隘的经验当作普遍真理，到处搬用。只有把握矛盾的精髓，才能从思想上克服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

共性个性、绝对相对的道理，是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各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哲学基础。具体情况具体分析是马克思主义活的灵魂。我们党关于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本国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思想原则，就是共性个性、绝对相对的道理的具体体现。它是我们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长期革命和建设斗争经验的结晶。我国的现代化建设，必须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第二节 质量互变规律

任何事物都是质和量的统一。事物的变化总是表现为两种状态：量变状态和质变状态。质和量、质变和量变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量变和质变是相互过渡，相互转化的，这就是事物的质量互变规律。

一、质、量、度

1. 质

质是一事物区别于它事物的内在的规定性。世界上的事

物是形形色色、千差万别的，这是由于它们各自有其特殊的质的规定性。日月星辰、草木鱼虫，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社会主义民主与资本主义民主等等，我们所以能把它们区别开来，就是因为它们具有各自不同的质。质是事物的内在规定性，就是说质的规定性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是由事物内部的特殊矛盾所决定的。质和事物的存在是直接同一的，即任何事物都具有一定的质，不具有一定质的事物是没有的。质变了，一事物就变成它事物。而质又总是一定事物的质，离开特定的事物而孤立的质也是不存在的。

事物质的这种内在规定性，是通过事物的属性表现出来的。所谓属性，就是一事物在同其它事物发生联系时表现出来的质。如一种物质的耐腐蚀性，只有通过它同酸碱的作用，与其它易腐材料的比较才能呈现出来。属性是质的某一方面的表现，而质则是各种属性的总和。

任何事物都是多种矛盾的统一体，因而事物的质和属性是多方面的。不同的事物具有不同的质和不同的属性，就是同一事物也往往具有多方面的质和多方面的属性。例如，金属有延展性、可熔性、导热性、导电性等等。事物的质是多方面的，其中可分为根本的质和非根本的质。人们在认识事物的质的时候，不可能也没有必要去了解它的所有方面的质，而总是依据实践的需要，侧重某一方面把握事物的质。所以，一个事物的质，哪些方面是基本的，必须根据实践活动才能确定。例如，人有社会的属性，如阶级性等；又有自然的属性，如生老病死等生命特征。在社会科学的研究中，人的社会本质是主要的；在自然科学研究中，主要涉及人的自然本质，如生理学研究的是人的生理的质。

区分事物的质是认识和实践的起点。质是人们认识事物

的基础，只有把握事物质的规定性，才能正确地区分事物，划清不同事物的界限，找到解决问题的正确的方法。没有区别，就没有科学；没有区别，就没有政策。抹杀事物质的区别，是诡辩论的一个特征。在我们党的历史上，左倾机会主义者曾把国民党看成铁板一块，认为资产阶级都是反动的，不做具体分析，不知道区别，这是诡辩论在政治上的表现。在实际工作中的“一锅煮”、“一刀切”的作法，也是不讲区别的表现。

2. 量

事物不仅有质的方面，还有量的方面，在质上相同的事物还有量的区别。量就是事物的规模、发展程度和速度，以及它的构成成分在空间上的排列组合等可用数量表示的规定性。如事物的多少、大小、长短、高低、轻重、厚薄、深浅、快慢、疏密以及分子中原子数量的多少和排列组合的状况等等，都是事物量的规定性。

量的规定性与质的规定性一样，都是事物自身具有的，是客观的，但它们是两种不同的规定性。质和事物是直接同一的，而量和事物的存在不是直接同一的。量的规定性在一定范围内的增减，不会影响某一事物的存在，即相同质的事物，可以有不同的量。例如，在标准大气压下，水的温度在 0°C — 100°C 时，水的物理性质不会改变，始终保持液体状态。一种事物，规模可以大些，也可以小些；颜色可以深些，也可以浅些，在一定限度内，都不影响它的质的规定性。所以相对事物的质来说，量是事物外在的规定性。

量的规定性同质的规定性一样，也是多方面的。事物质的每一种属性，都有自己量的规定性。如每个人都有体重、身高、文化程度等多方面的规定性。金属又有其强度、硬

度、耐磨程度、抗疲劳程度和耐腐蚀程度等。

把握事物的质是认识的基础，而由质进入量是认识的深化和精确化。确定事物的性质，叫定性研究。在定性研究的基础上，还必须对事物进行数量的分析，即定量的研究。在现代科学研究中，不仅要注意对事物的定性分析，而且要注意定量分析。定性是定量的基础，定量是定性的精确化。定量分析是数学方法的应用。马克思指出，一种科学只有在成功地运用数学时，才算达到真正完善的地步。现代科学和现代化生产都是以精确的数量测定和数量统计为基础的。通过电子计算机的运用，提供精确而完备的数据，从而为思考、预测和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如到本世纪末，我国经济建设的目标是：在不断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力争使全国工农业的年总产值翻两番，即由1980年的7100亿元增加到2000年的28000亿元左右。总产值翻两番就是对量的要求。由此可见，只有对事物的定性分析，而无定量分析，那么，这种定性分析也往往是模糊的、不精确的。

3. 度

度是保持事物特定质的稳定性的数量的界限，是事物的质所能容纳的量的活动范围。在度中，明显地表现了质和量的统一。质是一定量的质，量是一定质的量，它们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一方面，质决定量，质规定着量的活动范围；另一方面，质又依赖于量，一定的质的稳定性以一定的量作为必要条件。度的上下极限称为关节点。关节点是一定质所能容纳的量的活动范围的最高界限或最低界限。如每种液体都有自己的凝固点和气化点。在关节点的范围内，量的变化不会引起质变，超过这个范围，事物就会发生质变。在标准的大气压下 0°C — 100°C ，这就是水的度，超过这个界限，

水就变化成冰或者水蒸气。现代技术表明：在 10000 大气压下，可使岩石及又硬又脆的金属获得可塑性；在 39000 大气压下，可获得一种变态的冰，它的比重是水的 0.5 倍，熔点为 180°C ；在 100000 大气压下，多数金属的导电率约增加 20%，有的增加 4 倍；在 100000 大气压和 3000°C 高温下，可把石墨压成透明的金刚石。

把握事物的度，对于我们的认识和实践具有重要的意义。我们做任何事情都要有基本的数量分析，要掌握好“讲求实效，量力而行”的原则和“适度”的原则，做到“胸中有数”，防止“过”或“不及”。当事物在其质的范围内还有发展余地时，任意地破坏事物的度，人为地促使质变，就会犯“左”的错误；当事物的质需要进一步发展而受到阻碍时，不敢冲破原有的度，不促使事物转化，就要犯右的错误。不仅如此，我们还要找出事物的最佳度，以便做出最佳的处理方案，收到最佳的效果。最佳度就是事物保持其质的规定性所依赖的最优化的量的界限。例如，根据我国建国 30 多年来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目前我国的积累率大体上控制在 20%—30% 之间，其中以 25% 左右最有利于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这个数量界限，就是我国目前国民经济的最佳积累率，即最佳的度。

二、事物的量变和质变及其辩证关系

量变和质变是事物发展的两种状态。量变就是事物数量的增减和场所的变更，是一种渐进性的、不显著的变化，它体现事物发展的连续性。量变不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我们常见的相持、平衡、凝聚、静止、统一等等，都是事物处在量变过程中呈现的状态或面貌。质变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

化，是事物由一种质态向另一种质态的飞跃。事物的质变表现为根本性的、显著的突变，是对原有度的突破，是事物的连续性和渐进过程的中断。质变意味着旧事物的灭亡和新事物的产生。这种变化，就是我们日常看见的事物的统一体被分解，事物的均势、相持、静止、凝聚、吸引等状态被破坏时的情形。区分量变和质变以是否超出度的范围为根本标志。事物的变化不超出度的范围就是量变，超出度的范围就是质变。

量变和质变的关系是对立的统一，二者既相互区别，又相互联系。首先，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即量变的积累引起质变。一切事物的变化、发展都是由量变开始和准备的。量变发展到一定阶段，事物的质就会发生变化。气体温度的量只有达到临界点以下，才会变成液体或固体；物体运动速度接近光速时，物体的静止质量就转化为运动质量。在社会领域，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才会引起生产关系的变化。我国古代学者说的，“合抱之木，生于毫末”、“积跬步，以至千里”，说的都是由量变引起质变的道理。其次，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并引起新的量变。事物的量变不能代替质变，旧事物的消灭和新事物的产生，不是单纯量的增减所能达到的。只有质变使渐进过程的中断，才有新旧事物的交替，才能使新事物产生，旧事物灭亡，才能使量变的成果体现出来并巩固到新事物中去。从这个意义上说，质变是旧质向新质转化的决定性环节，没有质变就没有发展。正如列宁指出的：“资本主义自己替自己造成了掘墓人，自己造成了新制度的因素，但是，如果没有‘飞跃’，这些单个的因素便丝毫不能改变事物的总的状况，不能触动资本的统治。”^① 质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393页。

变是新旧事物交替的关节点，它既是旧事物量变的结束，又是新事物量变的开端，给新的量变开拓道路。例如，由于温度的升高，物质由固体转化为液体之后，又在液体的基础上开始新的量变；人类社会由较低级的经济形态发展到较高级的经济形态后，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又会在新的基础上开始新的量变。

总之，事物的发展总是由量变开始，量变达到一定程度引起质变，在新质基础上又开始新的量变。客观事物就是一个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的循环往复，以至无穷，不断由低级向高级的发展过程。

和唯物辩证法相反，形而上学把量变和质变的对立绝对化，割裂了二者的联系。“激变论”只承认质变，否认量变，认为事物发展不存在量变的过程，质变是突然发生的。在革命斗争中，这种观点表现为左倾冒险主义，他们否认革命需要积蓄力量，要做艰苦细致的准备工作，幻想在一个早上取得胜利。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否认量变的观点也是很有害的。如在生产力发展程度不足的情况下，不断变革生产关系，搞“穷过渡”，使生产关系超越生产力的发展，结果欲速则不达。庸俗进化论只承认量变，否认质变，把事物的发展看作是点滴的量的积累。这种观点为改良主义反对革命、反对推翻剥削制度提供了理论根据。

掌握量变和质变辩证关系的原理，对我们的工作和学习都有重要的意义。对于我们在校的大学生来说，既要有远大的革命理想和为四化做贡献的抱负，又要有脚踏实地的求实精神，认真地学习科学知识，重视知识的量的积累。要把远大的革命理想和求实精神结合起来，既要反对因循守旧，停步不前，又要反对不顾量的积累，陷入空想。

三、事物量变质变的复杂性

质量互变规律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但是质量互变的具体表现又是复杂多样的。质量互变的复杂性表现在两个方面：

1. 量变和质变形式的多样性

量变形式的多样性，可以归结为两种基本形式：一种是事物在数量上的增减。这是量变的最基本的形式，这种数量的增减到一定界限，就会引起质变。例如，门捷列夫的元素周期表表明，元素的性质取决于该元素的核外电子数即核电荷数。由于原子序数量的增加，元素就呈现出周期性变化。人的认识也是一个从量变到质变的发展过程，对感性材料的积累和加工取得理性认识的飞跃。量变的另一种基本形式是构成事物的成分排列组合不同。化学成分相同但分子结构不同，其物理、化学的性质也就不同。例如，乙醇和甲醚组成的分子种类和数量都相同(C_2H_6O)，但由于结合能不同，排列次序也就不同，乙醇的结构式是 C_2H_5O ，甲醚的结构式是 CH_3OCH_3 。由于分子结构不同，甲醚和乙醇的性质也就不同。如甲醚是气体，几乎不溶于水；乙醇是液体，溶于水，等等。又如，红、兰、黄三种颜色可以排列绘画出无数不同幅图画；几种简单的图案，由于排列不同，可以组成不同的花布；音乐中仅有少数音符，由于排列与时间间隔不同，可以产生完全不同的千变万化的乐曲。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实行了与生产力水平相适应的生产责任制，虽然劳动力和技术设备的数量没变，经济效益却大大提高。量变的上述两种形式，在许多比较复杂的事物中往往是互相渗透、交织在一起的。如普通锡是金属，导电、导热、有光

泽，在 18°C 以上时，锡的每个原子都与另外 6 个锡原子相毗邻。可是当温度在 18°C 以下时，结构就改变，每个锡原子都与另外 4 个锡原子相毗邻，并以其价键相结合，变成非金属——灰锡。它不能导电、导热，颜色是灰色的。由此可见，随着温度数量的变化，结构变了，性质也跟着发生了变化。

质变形式的多样性，归纳起来也有两种基本形式，即爆发式的飞跃和非爆发式的飞跃。爆发式的飞跃是指通过一次或几次决定性的打击而迅速实现根本质变的质变形式。其特点表现为剧烈的外部冲突。如自然界中的火山爆发、炸弹爆炸、江河决堤、铀核的裂变等等。在社会发展中，武装夺取政权、镇压反革命和犯罪分子等都是爆发式飞跃。非爆发式的飞跃指的是通过新质要素的逐渐积累和旧质要素的逐渐衰亡而实现根本质变的质变形式。如自然界中天体演化，物种进化，由猿到人的发展。人类社会中语言的演变，生产工具和科学技术的进步，人的世界观的转变等等。事物在发展过程中采取何种质变形式，首先取决于事物本身的性质，同时也受外部条件的影响。所以爆发式飞跃和非爆发式飞跃有时是交织在一起的。在总的爆发式飞跃的过程中，可能有非爆发式的飞跃，而在总的非爆发式飞跃过程中，也可能出现暂时的、个别的部分的爆发式飞跃。例如，在我国，剥削阶级作为一个阶级已基本消灭，摆在全国人民面前的主要任务就是实现四个现代化。为此，就要在社会生产力、生产关系以及上层建筑等各个方面实行改革，在此基础上消灭一切阶级差别等等。这种改革不是通过阶级对抗和冲突来实现的，而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通过社会主义制度自行调节的，这也是新质要素不断增长的过程。但是，由于国内外诸条件的影

响，国内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有激化的可能。

2. 量变和质变的互相渗透

量变和质变的互相渗透表现在：量变中包含着质变，即总的量变过程中有着部分质变；质变中包含着量变，即质变中有量的扩张。

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有两种情况：其一，阶段性的部分质变，是指事物发展的整个过程中，根本的质没变，而比较次要的质发生了变化，使事物的发展呈现出阶段性。其原因在于事物内部非根本性的矛盾发生了变化。例如，人在从生到死整个生命过程中，要经历婴儿、童年、少年、青年、中年和老年等阶段。其二，局部性的部分质变，是指事物的全局未发生质变，但在局部范围内发生了根本性质的变化。这是由于事物内部矛盾发展的不平衡性造成的。最明显的例子就是，我国民主革命在夺取全国政权前，我党在广大农村建立起一块块红色根据地。就全局来说，整个社会性质未变，但在局部地区已经发生了质变。其它如水的蒸发、食物的变质等。总之，部分质变不同于单纯的量变，部分质变尽管发生在总的量变过程中，但就某些属性或局部来说，毕竟是质变，它也是以量的积累作为准备的。部分质变也不同于根本质变，它是在整个事物根本的质未变的情况下，某一部分的质变，就整个事物来说仍然是量的变化，为事物的根本质变创造条件。

在质变过程中有量的扩张，是指质变过程中新质在数量上迅速增长和扩充。因为当事物的质变开始时，新的质不是同时一下子完成的，而是在旧质中首先突破一点或几点，然后在数量上迅速占领地盘，代替旧质而取得支配地位。如水达到沸点或冰点，迅速气化或结冰；在全国范围内夺取政权

时，解放战争的不断深入，都是一个量的扩张的过程。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每一步都会产生新质，其速度快慢直接影响到事物根本质变过程的长短。由此可见，它不同于一般的量变。

量变和质变的相互转化，体现了新旧事物发展的连续性和间断性的统一。量变表现了事物发展的连续性，质变则表现了事物发展的间断性。这是不断革命论和革命发展阶段论相统一的理论基础。一方面，要区别革命发展的不同阶段，不能把将来的事拿到现在来做，否则会犯“左”倾冒险主义错误。另一方面，既要立足于完成现阶段的任务，又要有远大的革命目标，为过渡到下阶段做准备，条件成熟就要把革命推向新阶段。

第三节 否定之否定规律

由于事物内在的矛盾性，肯定自身的现存事物，其本身就包含着它的否定方面、因素和趋势。这种内在的否定性或内部矛盾的力量，促使事物转化为自己的对立面，由肯定达到对自身的否定，继而再由否定进到新的肯定，从而显示出事物自己发展自己的完整过程。这就是否定之否定的规律，这一基本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基本方向和道路。

一、辩证的否定

1. 肯定和否定的对立统一

任何事物的内部都包含着肯定和否定两个方面，都是肯定和否定的对立统一。就是说，任何事物不仅有保持其存在的方面，又有促使其灭亡的方面。如果只有前者没有后者，事

物就会永远不变；如果只有后者没有前者，事物就会没有任何稳定性。前者称为事物的肯定方面，后者称为否定方面。就无机界来说，无论原子核、原子、分子、化合物、晶体、星球，吸引是保持其存在的方面，而排斥则是否定的方面。生物的遗传是肯定的方面，变异是否定的方面。就资本主义社会来说，资产阶级是它的肯定方面，无产阶级是它的否定方面。

事物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作为两种对立的力量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发展。当肯定方面居于主导地位时，事物仍保持其原有的性质和自身的存在，当否定方面战胜肯定方面取得支配地位时，事物的性质则发生根本变化，一事物变为他事物，达到对事物的自身的否定。因此，辩证的否定和辩证法的其它范畴一样，必须从它与其对立面的联系中，才能真正把握它的内容。离开了否定就不能理解肯定；同样，离开了肯定也不能理解否定。肯定和否定的互相依赖和互相渗透表现在：一方面，在一定意义上，肯定就是否定，肯定包括否定。例如，当我们说这是（肯定）桌子，就等于说，它不是（否定）别的什么东西；表扬某人就等于批评别人；种子是可以成长为植物的东西，就意味着植物不是种子；肯定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的初级阶段，同时就意味着它既不是资本主义，也不是成熟的共产主义。不仅如此，肯定本身还包含着否定。生命是死亡的否定，可是，生命中就包含着死亡，撇开了死亡就无从理解生命。可见，不同时具备否定性的肯定是不可理解的。另一方面，在一定意义上，否定也就是肯定，否定包含肯定。否定了它是某种东西，也就同时肯定了它是另一种东西。人们在反对什么的时候，也就同时表示了赞成什么。例如，光明不是黑暗，不是黑暗的现象就是光明；批评是对错误

的否定（“治病”），同时也是一种肯定（“救人”）；无产阶级对资本主义的否定，也就是对社会主义的肯定。不仅如此，否定本身还包含着肯定。辩证法的否定决定不是简单地宣布“没有”，不是绝对的无。恩格斯曾以“零”为例，精辟地说明了否定中包含着肯定的道理。他说，“零”是对任何一个确定的量的否定，但它作为一切正数和负数之间的界限，作为能够既不是正又不是负的唯一真正的中性数，它本身不只是一个非常确定的数，而且比其它一切被它所限定的数更重要，有更丰富的内容。温度表上的零度也决不代表纯粹的、抽象的否定，而是代表物质的十分确定的状态。可见，不同时具备肯定性的否定也是不可理解的。

2. 辩证的否定是事物发展和联系的环节

事物内部的肯定方面和否定方面的对立统一，说明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是事物内在矛盾发展的结果，而不是起因于外力，而是事物的自身运动，自我发展。

辩证否定具有两个重要特点：

第一，否定是发展的环节。辩证的否定是旧事物向新事物的转变，是由旧质到新质的飞跃。否定就意味着要消灭掉某些东西，它不能原封不动保留原来的事物。人的认识从感性到理性也是否定，这个否定也要消灭感性中的一些东西。正是因为这种“消灭”，“克服”，新事物才能否定旧事物。否定既是旧事物发展的连续性的中断，又是新事物连续性发展的开始。自然界，社会和人们的思想的发展都是经过一个一个的否定而实现的。

第二，否定又是联系的环节。新事物都不是凭空出现的，而是从旧事物孕育出来的，并在保留和吸收旧事物的积极成果的基础上产生的。新事物与旧事物有本质的区别，又有

必然的联系。这就是说，否定就意味着保留某些东西，它不能全盘取消原来的事物。在生物界，高级生物和低级生物有着本质的区别，它们之间不能杂交，或杂交不育。但是，这些生物总是有一定的亲缘关系。在高级生物中仍然保留低级生物的某些特征，作为生存和繁殖的基础。同样，新的社会制度否定旧的社会制度，只是变革其阻碍生产力发展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对于旧社会在物质方面和精神方面的一切积极成果，仍然要保留下来，并加以改造，作为新社会进一步发展的前提。马克思主义的产生是人类思想史上最伟大的革命变革，但它又是最充分地吸取了人类思想上的一切优秀的积极成果。列宁说：“辩证法的特征的和本质的东西并不是单纯的否定，并不是任意的否定……而是作为联系环节，作为发展环节的否定，是保持肯定的东西的，即没有任何动摇，没有任何折衷的否定。”^① 如果不承认否定是联系的环节，把以往任何肯定的东西全盘否定，这就否定了更高级的东西产生的基础和可能性，否认了发展本身。

这种作为发展环节和联系环节的辩证否定的实质是“扬弃”。“扬弃”就是对旧事物既克服又保留。所谓克服，是对旧事物的质的根本否定，它在新旧事物之间划出一条确定的界限，因而体现着发展过程中的非连续性；所谓保留，是对旧事物中一切积极的东西的吸取，因而体现着新旧事物之间的历史的联系，体现着发展过程的连续性。事物经过辩证否定而实现的发展过程，都是连续性和非连续性的统一。

形而上学的否定观与辩证法的否定观是根本对立的。形而上学否定观有两个根本错误：第一，它不把否定看成是事

^① 《列宁全集》第 38 卷，第 244 页。

物的自我否定，而是看作外力作用强加给事物的；是主观的，任意的否定。第二，它否认肯定与否定的对立统一，把肯定与否定绝对对立起来。认为肯定就是绝对的肯定，就是肯定一切；否定就是绝对的否定，就是否定一切，把否定看作是不包含任何肯定因素的否定，看作是简单的抛弃，一笔勾销。费尔巴哈对待黑格尔哲学的态度，就是形而上学否定观的典型例子。他在否定黑格尔哲学的唯心主义体系时连同辩证法的合理内核也不加分析地一概抛弃了，就好象倒洗澡水时连同盆中的小孩也一起倒掉一样。对此，恩格斯说：“费尔巴哈突破了黑格尔的体系，并且干脆把它抛在一旁。但是仅仅宣布一种哲学是错误的，还制服不了这种哲学。象对民族精神发展有过如此巨大影响的黑格尔哲学这样伟大创作，是不能用干脆置之不理的办法加以消除的。必须从它的本来意义上‘扬弃’它，就是说，要批判地消灭它的形式，但是要救出通过这个形式获得的新内容。”^①

坚持辩证的否定观，对人们认识活动和实践活动有着重大的指导意义。坚持辩证的否定观，就要揭示事物内部所包含的否定自己的因素，以便预见事物的未来和发展。坚持辩证的否定观，就是要对事物作具体分析，不能主观任意地进行否定，在一个事物尚有存在理由和具有生命力时，人们不能过早地对它加以否定；当一个事物已经丧失继续存在的理由，成为消极的、过时的东西时，人们就应该坚决地否定它。坚持辩证的否定观，就要对任何问题，任何事物采取科学分析态度，既不能肯定一切，也不能否定一切。诸如对待历史文化遗产，对待新生事物，对待历史人物的功过，对待别人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9页。

工作和意见，以及对待外国的东西等问题上，都应采取科学分析的态度。实践证明，在文化建设上的复古主义和全盘西化都是有害的，同时，对本民族的或国外的文化成果持虚无主义或排外主义的态度，也不利于社会主义新文化的建设与发展。我们应当反对这两种片面的倾向，并且防止由这一种片面的倾向转化为另一种片面的倾向，保持清醒的、正确的态度。

二、否定之否定

1. 事物的发展是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的前进运动

由于事物内在的矛盾性，事物总是不断地向着自己的对立面转化。一个事物否定了它的对立面，它自己也终究要被否定。事物的发展总是由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这是事物通过自身否定而进行的自我发展、自我完善的过程。事物经过这样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三个阶段和两次否定、两次向对立面的转化，使事物在高级阶段上重复第一阶段的某些特征和特性，形成仿佛向出发点复归的周期性。第二次否定（否定之否定）是前一个周期的终点，又是后一个周期的起点，以它作为新的肯定，新的出发点，又在更高的阶段上开始新的发展周期。事物的发展就是这样循环往复，螺旋式地上升或波浪式地前进的。

体现事物自己发展自己的否定，一方面是事物自身发展的中断和另一新发展过程的开始；另一方面又是事物自身发展的继续，是完善自身所必须经历的一个环节。这就是恩格斯说的：“我做第一个否定的时候，就必须做得使第二个否定可能发生或者将有可能发生。”^① 否则，事物自身就得不到进一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2页。

步完善。以植物为例，种子在适宜的土壤、水分和阳光的环境下，就会萌芽，生成为植株，这是对种子的否定，即“第一个否定”；当植株开花、结实又产生出更多的种子时，又是对植株的否定，即“第二个否定”。这样由种子出发又回到了种子，远离了起点又回到了起点。在这里，第二次否定不是使事物在原来基础上的重复，而是在更高基础上的重复，不是回到原来的旧东西，而是向新东西的转化。

事物发展经过两次否定，发展的总方向、总趋势是前进上升的，这是因为事物在发展过程中，无论是“第一个否定”，还是“第二个否定”，归根到底，都是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都是“扬弃”，因此在内容上都更高级、更丰富了。但是，只有一次否定，还不能体现这种趋势。因为，单有事物内部矛盾的一次解决，一次质变，即一次否定，还不能充分呈现某一特定事物自我运动的完整过程。事物经过一次否定，尽管保存了被否定的事物中的积极因素，矛盾得到了初步解决，但事物发展的否定阶段与原先肯定阶段所形成的对立的双方，都包含着一定的片面性和局限性。只有通过第二次否定，即否定之否定，才解决了前两个阶段之间的矛盾。既保留了它们各自的积极因素，又克服了它们各自的片面性，达到了肯定与否定的对立统一，呈现了特定事物发展的完整过程，使事物在“自己运动”中自身得到充分的发展。例如人们对光的本质的认识，开始时提出了“微粒说”，它成功地解释了光的一些现象，但不能解释光的衍射和干涉。以后“波动说”否定了“微粒说”，但“波动说”又解释不了光电效应。直到量子理论的出现，揭示出光的波粒二象性，才完满地解释了光的各种现象。现代光学理论是在两次否定（微粒说和波动说）的基础上进行综合，既解决了两

种学说的矛盾，克服了两种学说的各自局限性、片面性，又保留了两种学说的合理因素，使光学理论达到了更加完善的地步，取得了进一步发展。

事物发展所以又是迂回曲折的，首先“世界上的事物，因为都是矛盾着的，都是对立统一的，所以，它们的运动、发展，都是波浪式的。”^①如前所述，事物的前进和发展，不可能是直线的，一般要经过两次否定三个阶段，第三阶段在更高的层次上重复第一阶段的某些特性，这样就使事物的发展出现迂回曲折的情形。其次，事物中肯定和否定两种矛盾因素，平衡是相对的，不平衡是绝对的。否定因素开始总是弱小的，受支配的，只有经过反复斗争，才能由小到大，由弱到强，最后才能战胜旧的肯定因素，取得支配地位。在这个过程中，斗争的起伏进退，是不可避免的。再次，在一定时期，一定条件下，事物的发展还可能出现严重曲折，甚至一时的倒退的现象。这是世界历史和我国历史一再证明的客观事实。但是这种严重曲折或倒退并不能改变事物前进运动的总趋势，这也是由历史不断证明的客观事实。

总之，事物的发展是沿着肯定-否定-否定之否定的辩证过程，一个周期又一个周期不断进行的。从事物发展的辩证的内容上看，是事物自己发展自己、完善自己的自我运动；从事物发展的辩证形式上看，则是一个螺旋式上升或波浪式前进的过程。事物发展的总方向是前进上升的，而具体道路又是迂回曲折的，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这就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基本内容。

循环论和直线论，都否认事物发展是曲折性和前进性的

^① 《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1页。

统一。循环论片面夸大了事物发展的某些重复现象，把事物发展的重复性说成是简单的周而复始的循环，这就从根本上否认了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否认了事物的发展。直线论则把事物发展的前进性绝对化，认为在任何时候，任何条件下，事物都是笔直前进的，根本否认事物发展的曲折性。

掌握否定之否定规律，对人的实践活动有重大指导意义。它指出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但成长道路又是曲折的。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我们既要满怀信心，又要头脑清醒，对各种困难有充分精神准备，把坚定的革命精神和灵活的斗争艺术结合起来。

既然事物发展的总趋势是前进的，那么新生事物，即符合事物发展客观规律，具有远大前途和强大生命力的事物，就是不可战胜的。新事物“扬弃”旧事物，新陈代谢，这是宇宙间普遍的、永远不可抵抗的规律。我们在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斗争中，就要坚信前途是光明的，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要认清前进的方向和坚持远大理想，在战略上敢于藐视任何困难，决不为任何复杂现象所迷惑，不为暂时的困难所吓倒。那种否认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坚持“循环论”而维护旧事物，或者当新事物一遇到暂时困难和挫折就失去前进勇气的“悲观论”，都是错误的。

既然前进的道路是曲折的，我们就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充分估计到在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过程中，必然会出现的各种复杂情况和反复。在战术上要重视和善于战胜具体的困难，同时还要善于总结经验教训，尽量避免那些因主观指导失误而人为造成的折腾和反复。学会为了更准确的前进而后退，为了加快发展而主动地调整、整顿，因势利导地去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顺利进行。那种否认事物发展的曲折

性，坚持“直线论”而把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道路看成坦途捷径，可以不经艰难曲折，总是一帆风顺得到成功的想法，也同样是错误的。

2. 否定之否定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恩格斯说，否定之否定“是一个极其普遍的，因而极其广泛地起作用的，重要的自然、历史和思维的发展规律；……。”^①

在自然界，地质学证明，地质的发展是一个旧地层不断破坏，新地层不断形成的否定之否定过程。原始地壳，经过海洋、气象及风化等作用而碎裂，这是第一次否定。这些碎裂的物体，一层层淤积在海底，由于海水的高压又形成新的岩层，这就是否定之否定。一系列否定之否定的积极结果，就形成了由复杂的化学元素所构成的、适宜植物生长的土壤。生物学表明，种子-植株-种子；卵-虫-卵等，都是否定之否定。在否定之否定阶段出现的“种子”、“卵”，已不同于肯定阶段的种子和卵，不仅在数量方面多出许多倍，某些特征、特性，也会有所改变，在自然选择和人工培育的条件下，经过若干次否定之否定，还会出现新的品种。

在社会领域中，社会现象是遵循否定之否定规律发展的。例如人类劳动的发展就是一个否定之否定过程。在原始社会，还没有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工，二者是原始的统一，这是劳动发展的第一阶段，即肯定阶段。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分工的扩大，特别是阶级社会，出现了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裂和分工，这是对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原始统一的否定。这种分裂和分工，一方面是发展脑力劳动的必要条件，它创造了人类文明，加速了生产力的发展；另一方面，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1页。

它摧残了绝大多数体力劳动者的聪明才智，又带来了脑力劳动的畸形发展，并使体力劳动的效率难以提高。随着生产力的高度发展，特别是将来的共产主义社会，必然导致在每个社会成员身上实现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真正的完满的统一，这是第二次否定，即否定之否定。到了那时的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统一，已不是原始社会那种统一，而是在生产力高度发展基础上产生出来的全面发展的共产主义新人。再如，无阶级社会被阶级社会所否定，阶级社会还将被建立在生产力高度发展基础上的无阶级社会所否定。还有革命战争中的进攻-防御-进攻；政治生活中的团结-批评-团结；国民经济中的平衡-不平衡-新的平衡等等，都是否定之否定。

人类认识和思维也是遵循否定之否定规律发展的。如哲学史上自发的朴素辩证法被形而上学所代替，这是第一次否定；后来形而上学又被唯物辩证法所否定，这是第二次否定。这种否定之否定，实质上是哲学思想发展中，认识世界整体和认识世界各个部分的矛盾展开和解决的过程。古代朴素辩证法初步反映了客观世界各种现象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的一般状况，它对世界的认识在整体上是正确的，但在细节上是不清楚的，因此，必然要被形而上学所否定。形而上学注意了对自然界的各个部分的研究，注意到个别部分的现状，但是割断了这个部分同其它部分的联系以及它自身的历史联系。它在局部上比较深入，在整体上却是错误的，终究又被唯物辩证法所否定。经过两次向对立面转化所形成的唯物辩证法，仿佛是向朴素辩证法复归，但实质上它是比朴素辩证法更高级的思维形式。只有唯物辩证法才提供了正确认识世界整体和部分及其相互关系的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否定之否定规律和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一样，

是在现实世界一切领域中都起作用的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它们都是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历史中抽象出来的，具有普遍性。但在表现形态上，又有自己的特殊性，因此，不能把它当作单纯的证明工具，更不能把它当作一个不变的模式到处硬套，而是研究的指南，具有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意义。不然的话，就会象恩格斯所指出的那样：“仅仅知道大麦植株和微积分属于否定之否定，既不能把大麦种好，也不能进行微分和积分，正如仅仅知道靠弦的长短粗细来定音的规律还不能演奏提琴一样。”^①

思 考 题

1. 什么是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如何理解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
2. 如何理解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辩证关系？在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中如何运用这一辩证关系原理？
3. 什么是事物的质、量、度？量变和质变关系是怎样的？
4. 怎样理解质量互变形式的多样性及其相互渗透？
5. 怎样理解辩证的否定观？形而上学否定观的根本错误是什么？
6. 为什么事物的发展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这一原理对我们正确认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发展有什么指导意义？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2页。

第七章 认识和实践

哲学的根本任务是认识世界，并以认识的成果为指导去改造世界。认识论是关于人类认识本质及其规律的理论。它涉及的主要问题有认识的对象和来源、认识的过程和形式、认识的方法和结果、认识的能力和发展等。认识论是哲学的重要内容。哲学史上不同的哲学派别有不同的认识理论。马克思主义哲学认识论是以实践为基础的能动的反映论。

第一节 认识的实质

一、认识的主体和客体

认识论首先要回答谁在认识 and 谁被认识的问题，即认识主体和客体的问题。不同的哲学派别，对认识的主体和客体问题有不同的回答。马克思主义哲学坚持唯物主义观点，并把实践引入认识论，科学地阐明了主体和客体的实质。

认识的主体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从事活动的人。我们说的认识是人的认识，不言而喻人是认识的主体。哲学家们从不同的哲学本体论出发，对主体人的本质有不同的看法。唯心主义把认识主体的人归结为灵魂、心灵、自我意识等纯精神因素，这是错误的。旧唯物主义承认人是有生命的自然存在的物质实体，这是正确的，但它脱离了社会和劳动，把主体看作是纯自然的人，这也是错误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

主体的人，不仅是有生命的物质实体，而且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结成一定社会关系，进行实践劳动的物质实体。作为认识主体的人由多种因素组成，主要是在社会实践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身体组织和语言、感觉能力和思维能力、对象意识和自我意识等。这些要素有机联系形成人特有的认识能力。认识主体具有不同层次：一是整体存在的认识者，指的是人类整体和人类的群体（如阶级、民族、政党、团体等）。作为整体认识主体具有无限的认识能力和多样的组织结构。二是个体存在的认识者。每一个实践着的人都是一个具体的特定认识主体。作为个体认识主体的组织结构和认识能力是有限的。这两方面相互制约、互相补充，构成人类统一的认识主体。认识主体随着社会不断发展地扩大着自己的认识能力和范围。

认识客体是指进入实践领域，成为主体对象性活动的事物。哲学家们对客体的认识也受本体论的制约。唯心主义认为客体是主体的某种精神实体的外化和创造，旧唯物主义肯定物质自然界现象是真正现实的客体。但它们对客体也只作了单纯的自然主义的理解，没有从主体的实践活动来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认识客体是主体对立面的存在，与实践有密切联系。客体具有二重性。一是客观实在性；二是主体对象性的存在实在性。由此，客体具有双重的层次：其一是作为物质实体的自然实体和社会实体，可以为主体直接感受。其二作为精神实体的精神自身和精神的产品，多为主体的理性所把握。认识客体是具体地历史地发展着的，随着社会的进步，客体的范围不断扩大和充实。

主体和客体是对立统一的。就一定的关系而言，主体和客体不能混淆。它们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是不同的。但它

们的对立不是绝对的，互不相干的，而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主体和客体相互规定，互为前提。离开客体，无所谓认识主体；离开主体，也无所谓认识客体。认识客体制约着认识主体，制约着主体的认识内容、认识形式和认识作用。主体反作用于客体，改造着客体的内容和形式，限定客体的范围，创造新客体。主体和客体的相互作用，不是简单地直接地表现出来，而是通过一系列中介物及中介环节实现的。这里指的是各种设备、仪器等工具系统；各种操作的实践系统和运算、分析的思维系统。主体和客体在一定条件下，一定意义上可以相互转化。认识主体，作为现实社会关系的人，其本身就具有主客体两重性。主体可以成为认识对象而转化为客体，如人们的自我认识。而客体被认识，以信息形式进入主体，构成主体的意识内容，从而作为主体的思维因素起作用。以实践为基础的人类认识过程，就是在主体和客体之间相互作用中展开的。

主体和客体的关系与物质和精神的关系是同一序列但又不完全等同的范畴。物质和精神的关系涉及的只是世界的本原和本质问题，它们之间存在着反映和被反映关系。但从根本上说是第一性和第二性的关系。而主体和客体仅是在人们认识活动中产生的一对矛盾。认识主体和客体统一的基础是实践。主体和客体不仅是反映和被反映关系，而首先是改造和被改造关系。人类的认识就是在实践上主体对客体的能动地反映。

二、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

1. 唯物主义反映论

在哲学史上，存在着两条根本对立的认识路线：一是从

思维和感觉到客观事物的唯心主义认识路线；一是从客观事物到主观感觉和思维的唯物主义认识路线。这两条认识路线的根本区别在于承认或否认反映论。

唯心主义哲学从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观点出发，把认识看作是先于物质、先于经验的东西，以不同方式否认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即否认反映论。主观唯心主义哲学认为，认识是人们头脑中固有的，是人们心灵的自由创造或主观臆想的产物。如中国宋朝的陆九渊说，知识“存在于心中”，“致知不假外求”。英国的贝克莱说，认识是对自己感觉的整理，“存在就是被感知”。客观唯心主义却认为，认识来自物质世界之外的某种客观精神，或来自神的启示。如古希腊的柏拉图说，认识是人的灵魂对“理念世界”的回忆。德国的黑格尔则把认识看作是“绝对观念”的自我认识。

唯物主义哲学从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观点出发，认为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客观世界是认识的对象和内容，认识是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如中国战国时代的荀况说：人的知识来源于“天官”（即感官）同外界事物的接触，一切知识都是“求之后而得”的。英国的培根说“知识是存在的影象”，“人是自然的仆役和解释者”。一切唯物主义哲学，除庸俗唯物主义外，都承认反映论。

唯物主义反映论本身包含着可知论的思想。可知论肯定人有正确认识客观世界的能力，客观世界及其规律可以被认识。如中国的荀况说：“凡以知，人之性也。可以知，物之理也。”德国的费尔巴哈说：“自然界是一本不隐藏自己的大书，只要我们去读它，我们就可以认识它。”许多自然科学家也承认世界是可知的。爱因斯坦说：“相信世界在本质上

是有秩序的和可认识的这一信念是一切科学工作的基础。”除了唯物主义者外，某些唯心主义也主张可知论。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他把世界的事物看成是“绝对观念”的体现，因此，认识是“绝对观念”的自我认识，思维和存在是同一的。

可知论和不可知论是根本对立的。不可知论否认人有正确认识客观世界的能力，认为客观世界及其规律不可认识或不可彻底认识。不可知论自古有之，各有各的说法。近代不可知论的主要代表是英国的休谟和德国的康德。休谟夸大感觉的局限性，认为人的认识局限于感觉范围内，科学只能排列和整理经验材料，至于感觉是否反映客观世界，经验材料是否描绘客观世界的规律，甚至感觉之外有无客观世界等都是不可能回答，也是不允许提出的问题。在他看来，科学知识只能当作一种期望值高的经验或作业假说。康德夸大现象和本质的对立。康德承认客观世界的存在，承认感觉是外部世界引起的。但他认为人只能认识这个世界的现象，不能认识它的本质。在现象和本质之间有一条不可逾越的鸿沟。客观世界是不可认识的“自在之物”。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者 and 许多自然科学家批判过不可知论。但他们只是基于信念和经验，没有彻底驳倒不可知论。唯心主义者黑格尔对康德的不可知论进行过有价值的批判，是有贡献的。但他不承认客观世界的真实存在，因之，在实际上取消了世界可认识的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把科学的实践观引入认识论，彻底批判了不可知论。正如恩格斯所说，对不可知论的“最令人信服的驳斥是实践，即实验和工业。既然我们自己能够制造出某一自然过程，使它按照它的条件产生出来，并使它为我们的目的服务，从而证明我们

对这一过程的理解是正确的，那末康德的不可捉摸的‘自在之物’就完结了。”^①实践的成功证明人类有正确认识世界的能力和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正确的。今天，人类已经合成出有生命力的蛋白质，实现了原子核的裂变及聚变，并加以利用，这就说明人类可以认识生命物质及原子结构。不可知论的错误在于夸大感觉的局限性，把认识限于感觉范围内，并割裂事物的现象和本质、有限和无限、个别和一般的统一。

唯物主义主张可知论，但不是说已经把世界认识完了。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人们实际所达到的认识是有限的。但人类的认识是无限的。过去没有认识的，现在可以认识；现在没有认识的，将来可以认识。世界上只有尚未认识之物，没有永远不可认识之物。只要人类存在，认识就会无限地发展下去。科学认识的任务就是探索未知，化不知为知。不可知论的根本错误是从原则上否认认识的可能性，贬损人类认识的意义，调和宗教和科学的对立，维护迷信和宗教的地盘。

2. 以实践为基础的能动反映论

一切唯物主义哲学都承认反映论和可知论，但在主体如何反映客体问题上有不同的理解，从而形成了有原则区别的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两种认识理论。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认识论有两个根本缺陷：第一，离开社会实践来考察人的认识问题，不了解社会实践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看不到认识过程中主体对客体的能动作用，把认识只看成是消极的直观的反映。第二，不能用辩证法观察认识问题，不了解认识是一个充满着主体和客体、认识和实践

^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1页。

践等一系列矛盾的辩证运动过程，把认识过程简单化，看成是一次完成的和一成不变的。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克服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根本缺陷，创立了能动的反映论。这个反映论有两个根本的观点：第一，坚持实践观点。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把实践观点引入认识论，认为实践是认识的基础。实践决定认识主体和客体及主客体关系，认识的过程是实践的过程。主体和客体的关系首先是改造和被改造关系，才有反映和被反映关系。正如恩格斯所说：“人的思维的最本质和最切近的基础，正是人所引起的自然界的变化，而不是自然界本身。”^①第二，坚持辩证观点。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把辩证法贯彻于认识论，科学地揭示了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人们在认识中的能动性，不仅表现在以变革世界为基础去反映世界，而且表现在人们能动地提出任务，能动地解决理性和感性的矛盾，能动地应用理论去指导实践等。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以实践为基础的能动反映论。

第二节 实践是认识的基础

一、实践的特点与形式

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首要的和基本的观点，因此掌握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必须弄清实践概念的科学含义。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实践是人们能动地改造和探索现实世界的社会性的客观物质活动。实践的基本特征是：第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51页。

一，实践具有客观性。实践不是单纯的思想活动，而是改造现实世界的物质活动。构成实践活动的主体(人)、客体(作为认识对象的客观世界)和实践的手段(工具、机器、仪器等)都是物质实体。实践活动受到现实物质条件的限制。第二，实践具有能动性。人类的实践不同于一般动物的本能活动，而是有目的、有计划、有意识的能动活动。人们在实践之前就有了一定的目的和计划，并能预见到实践后果。实践过程中，可以根据情况改进实践方案，争取最好的结果。实践之后，总结经验，不断地有所发现，有所发明。第三，实践具有社会历史性。实践的社会历史性指的是人们的实践总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进行，受到社会条件的制约。但这并不是说每一项实践活动都注定要以集体的方式进行。如科学家以个体方式进行实验研究，仍然是社会实践。因为这类实验的得以进行必须依赖于社会的需要和可能，要利用社会提供的物质的和精神的实践成果。马克思指出，科学技术上的发现和发明，“部分地以今人的协作为条件，部分地又以对前人劳动的利用为条件。”^①

人类的实践涉及范围很广，形式多种多样，基本的形式有三种：

第一，改造自然的生产实践。生产实践是人类从自然界获取物质生活资料的活动，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物质基础。恩格斯指出：“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然后才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宗教等等。”^② 生产实践决定其它实践，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形式。生产实践是人类认识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12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574页。

基本来源。

第二，处理人与人社会关系的实践。人类的生产实践一开始就是社会性的。人们在生产活动中不仅与自然发生联系，而且相互间发生联系，形成一定的生产关系和其它各种社会关系。因此，人们在生产实践中必须涉及人与人的关系，产生处理人与人关系的社会实践。在阶级社会中，人与人的最基本的社会关系是阶级关系。各种形式的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主要的社会实践形式，它对人的认识产生极为深刻的影响。在阶级产生以前以及阶级消灭以后，社会中没有阶级斗争，但仍有各种社会关系的矛盾需要处理，改造社会关系的实践仍然存在，并且始终制约着人们的认识活动。

第三，科学实验。科学实验是从生产实践中分化出来的，并以生产实践为基础的特殊实践活动。科学实验以探索客观规律为直接目的，它主要着眼点不是创造物质财富，而是创造精神财富。在现代生产中，科学实验可以走在生产的前面，推动生产的发展。

生产实践，改造社会关系的实践和科学实验相互联系、相互促进，构成人类实践活动的主体，其中生产实践是最基本的。除此之外，还有医疗实践、文化教育、艺术、天文观察、地质考察等实践形式。

二、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

1. 实践是认识的源泉

认识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而现实繁多的客观事物，并不都同时进入认识领域成为认识对象，只有那些因实践需要、与实践发生联系的客观事物才成为认识的对象。人类科学认识的任务是由实践需要产生的，是围绕着重实践为中心发

展的。正如恩格斯所说，科学的发生与发展一开始就是由生产决定的。古代科学的发展，大都集中在天文学、力学和数学方面，这是因为当时农业、手工业和航海业的需要。现代科学的发展仍然来自于军事、民用生产、医疗卫生等实践的需要。

实践不仅决定认识的任务，而且是认识的根本途径。人们只有通过实践活动才能接触客观事物和迫使事物加速其本质的暴露过程。在实践的基础上，人们才得以感知事物的现象，进而通过抽象思维把握事物的内在本质及规律。这就是说，只有变革现实才能认识现实。我们的任务是认识对象的本来面目，所用的方法却是变革对象的本来面目。例如：目的是认识原子，而方法是破坏原子，即用实验的方法把原子中的电子拉出来，或把电子或中子打入原子，乃至把原子核分裂。结果原子不再是它本身，直接认识的对象成了离子或原子核“碎片”。自然科学正是通过这样的变革才认识了原子的本质。如果只直观地在放大镜中看着原子（如果这是可能的话）是很难对原子的性质有所了解的。人们对社会现象也是如此。革命阶级对反革命阶级是不打不相识的，也是在变革对手中认识对手。若不与敌人搏斗，革命者就不会真正认识敌人。

在实践中获得认识，并不只限于变革现实，用观测和开调查会等方法，也可以获得知识。在自然科学中，有一些学科就难以运用变革对象的研究方法。如天文学、地质学等，它们主要是观察的科学。但正因为是这样，这些古老的科学积累起来的确凿资料相对来说不足，理论上多是假说，比较确定的原理和定量的公式不多。而象无线电电子学这样的学科，从产生到今天才不过一百年的历史，却在资料积累和理

论分析上取得了相当可观的成果。对社会现象的认识也是如此。如通过望远镜观察也可以对敌人的军事力量有所了解，但不如火力侦察（即局部地变革对方）了解的深刻；而后者又不如实际战斗。

尽管不同方式的实践对于获得知识的作用不同，但人们总要经过实践才能获得真知。任何天才、神童都不可能生而知之。实践是认识的源泉，离开实践人的认识就不可能产生。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反对唯心主义的天才论，但并不否认人们的大脑和感官的生理素质的差别，也不否认人们在大致相同的情况下，经过几乎同样的努力仍会在才能和知识上有一定差异。但生理素质本身并不是才能和知识，只是进行实践和认识活动的一种物质条件。一个人的大脑不管有多么健全，如果与世隔绝、闭目塞听或者像狼孩那样从小就与动物生活在一起，是不会成为聪明人的。

2. 实践是认识的动力

实践不仅是认识的源泉，而且是认识的动力。人类的认识不仅因实践的需要而产生，而且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人类的认识是在实践的推动下，由浅入深，由少到多地无限发展过程。实践是认识发展的根本动力：第一，实践的需要及其发展，不断向人们提出认识的新课题、新任务，推动人们从事新的探索和研究，建立新的理论。正如恩格斯说的：“社会一旦有技术上的需要，则这种需要就会比十所大学更能把科学推向前进。”^①第二，实践的发展，不断给人们提供新的经验资料，从而使人们有可能回答实践提出的新的认识课题，建立新的理论，推动认识的深化。例如，现代计算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05页。

机的应用和电子工业的发展，推动了信息论、控制论的发展。第三，实践的发展，不断向人们提供更新的认识工具和技术手段，弥补了人们认识器官的局限性，提高了人们的认识能力，扩大了人们认识的深度和广度，推动了认识的发展。如实践中创造的显微镜、望远镜、雷达等，提高了人的感官认识能力；计算机及人工智能的应用，代替了部分人脑的劳动，提高了人脑的认识能力。第四，实践的发展，不断地推动着人类思维能力的发展和认识能力的发展。人的思维能力有其生理的物质条件，但它的形成和发展则始终依赖于人们的实践。同时，实践决定着人们认识能力的发展和认识程度的提高。正如恩格斯所说“人的智力是按照人如何学会改变自然界而发展的。”^①

3. 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是认识的目的

人们在实践中得到的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即是否符合实际，只有返回到实践中去，接受实践的检验，才能确认。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认识产生于实践，又去指导实践，认识的根本目的是实践。实践是认识的起点，又是认识的归宿。

总之，实践决定认识，实践是全部认识活动的基础。任何否认实践的重要性，否认认识对实践的依赖关系的观点都是错误的。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首要的和基本的观点。

三、科学认识发展的相对独立性

认识依赖于实践，实践决定认识，这是辩证唯物主义认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51页。

识论的根本观点。在此前提下，科学认识的发展还受到自身内在矛盾等因素的影响，表现出相对的独立性。

1. “求知欲”、“探索兴趣”与科学认识的发展

全部科学，从其总体上说是在实践基础上产生和发展的，科学认识离不开实践。但这并不排除科学认识的某些课题游离于现实实践的需要。这主要是因为实践产生了认识的需要，也产生了认识自身不断完善的需要。科学史上许多科学家，正是从科学知识体系自身的矛盾中找到认识的课题，并产生了强烈的“求知欲”和“探索兴趣”，最后取得认识上的突破，推动了科学认识的发展。例如数学，早在16世纪，人们就已经取得了关于三次、四次方程的一般求解公式，但没有得到对五次以上方程的一般解法。数学的这一课题推动了许多科学家进行研究探索。法国青年数学家伽罗华就是其中的一个。他经过认真地研究，提出了“群论”的思想，利用“群”的观点，解决了对高次方程求解的可能性判断的问题。又如俄国的数学家罗巴切夫斯基和德国数学家黎曼，都是在欧氏几何学第五公式根本不能证明的体系矛盾推动下，经过认真研究创立了非欧几何学（曲面几何学和椭圆几何学）。因此科学家的“求知欲”、“探索兴趣”对科学发展有推动作用。但是“求知欲”、“探索兴趣”本身是精神的因素，是第二性的东西，他们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仍然离不开实践的需要和现实的条件。

2. 科学实验与科学理论的相互作用

科学家的探索也可以产生于新的实验事实与现行理论、概念、假说的矛盾中。这种矛盾推动着科学家提出新理论、新概念、新假说，一旦这个矛盾解决了，认识就前进了。如19世纪末期，自然科学的巨大发展，就是由科学实验的新

发现冲破了旧的理论开始的。当时在物理学领域中，牛顿的经典物理学体系被认为是天衣无缝的，可以解释一切自然过程。但不久在科学实践中发现了X射线、电子、天然放射性等，用经典物理学已无法解释。正是物理学体系本身的这种矛盾推动了物理学的革命，导致了新的原子结构理论和量子论的产生。

在实验事实和现有科学理论的矛盾中，科学理论并不是完全被动的，它对科学实验有极大的推动作用。科学上的新成就为科学实验和科学观测提供理论预见，为社会生产提供新技术、新工艺，开辟新的实验领域，推动科学技术的发展。原子核物理学的研究开创了原子能工业；控制论、无线电电子学、半导体物理学导致了电子计算机技术工业的产生。科学理论与实验事实的矛盾是科学发展的重要动力。

3. 知识继承和科学发展

实践出真知，但不是说每门学科的每一原理都直接来源于实践，科学的发展还来源于自身体系的继承和自我完善。继承是科学创新的必要前提和基础，又是科学发展的重要特点。如牛顿力学，就是牛顿在继承了刻卜勒和伽利略的认识成果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另外各学科之间也有重要的影响。数学和哲学往往直接与各学科相联系。数学还源于力学和电学的需要。所以，人们在认识的过程中，吸收别人的认识成果，即学习间接经验是非常必要的。一个人不可能，也没有必要事事都去直接实践。就一个人的知识来源来说，多数还是间接经验的东西，是从书本得来的。当然间接经验也是实践的产物，而且在接收间接经验时，还要以某种直接经验为前提。

思 考 题

1. 怎样理解主体和客体的辩证关系？
2. 怎样理解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它同旧哲学的认识论区别在哪里？
3. 怎样理解实践及其在认识过程中的决定作用？
4. 什么是实践？实践的特点是什么？实践有哪些基本形式？

第八章 认识的辩证过程

实践是认识的基础。在实践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认识经历着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的无限深入发展的辩证过程。列宁说：“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并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这就是认识真理、认识客观实在的辩证途径。”^①毛泽东明确指出并深刻论述了人类的认识是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循环往复以至无穷的全过程。

第一节 由实践到认识

由实践到认识是认识过程的第一次飞跃。它表现为在实践基础上从观察事物的外部现象到把握事物内在本质和规律；从感性的经验认识到理性的理论认识的飞跃；从认识的感性具体到思维抽象的过渡。

一、事物的现象和本质

1. 现象和本质的含义

现象是事物的表面特征以及这些特征的外部联系。如商品的价格是其价值的外部表现。彩虹的七色是电磁辐射的外部表现。现象有两种类型。一是真像，它与事物的本质比较一致，是从正面直接地表现本质；二是假象，它是从反面歪曲地表现本质的现象，在外形上与本质不一致，但仍是事物本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181页。

质的表现，仍是客观的。列宁说：“假象的东西是本质的一个规定，本质的一个方面，本质的一个环节。”^① 假象和错觉不是一回事。错觉是主观的错误感觉，是主观没有正确反映客观，而假象是事物本身所具有的。

本质是事物的根本性质，是事物的内部联系，是由事物内部的根本性质决定的。本质与必然性、规律性是同等程度的范畴。认识事物的本质，就能更好地把握事物发展的必然性和规律性。但本质比必然性和规律性的含义更广泛些，它是事物内部一系列必然性和规律性的综合。

现象和本质的关系就是事物的外部联系和内部联系的关系。

2. 现象和本质的辩证关系

事物的现象和本质是对立统一的。

现象和本质的对立和区别是：第一，现象是事物的外部表现，可以被人们的感官所感知；本质是事物的内部特征，只有通过思维才能把握。第二，现象是易逝多变的；本质则是相对稳定的、平静的。第三，现象是丰富的、生动的；本质则是单纯的、深刻的。现象和本质的对立和区别决定了科学认识的必要性。正如马克思说的：“如果事物的表现形式和事物的本质会直接合一，一切科学就都成为多余的了。”^②

现象和本质的统一是：任何事物都是现象和本质的统一，都有现象和本质的两个方面。现象和本质相互依存，相互依赖，不可分离。第一，现象是本质的现象，都从某一特定的方面表现事物的本质。假象也表现本质，“假象是本质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13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23页。

自身在自身中的表现。”^① 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工资就是一种假象，表面看来是“合理的”，但实质上是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第二，本质都是现象的本质。“本质具有某种假象”，^② 任何本质都通过现象表现出来，没有离开现象的本质。社会上的每一个人，他的本质都要通过自己的言行表现出来。

现象和本质是统一的，割裂现象和本质统一的观点都是错误的。英国主观唯心主义者贝克莱否认本质的客观性，否认本质的存在。他把事物看作纯粹的现象。他说物是感觉的复合，存在就是被感知。现代西方的存在主义哲学，把人的本质和人的存在割裂开。他们的口号是“存在先于本质”。这实际上是把人的本质看成是纯主观性的创造。

现象和本质的统一决定了人类科学认识的可能性。人们可以通过对事物大量现象的认识，再经过科学思维加工，从而把握对事物本质的认识。人们在认识了本质以后，又可以进一步对事物的现象进行更广泛的认识，更深刻的理解。人们对事物的认识，经历着现象和本质的多次转化，实现从不甚深刻的本质到更深刻本质的无限深化的过程。如人类对宇宙的认识，经历着由“地心说”、“日心说”、开普勒定律、万有引力定律到广义相对论等不断深化的过程。列宁说：

“人的思想由现象到本质，由所谓的初级本质到二级的本质，这样不断地加深下去，以至于无穷。”^③

对事物现象的认识是认识的感性经验阶段；对事物本质的认识是认识的理性理论阶段。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相互联

^① 《列宁全集》第 38 卷，第 137 页。

^②

^③ 《列宁全集》第 38 卷，第 278 页。

系、相互渗透。从人类认识过程看，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表示人的认识两种不同的认识形式和两种不同的认识水平。

二、认识的感性阶段

1. 感性认识

感性认识是认识的初级阶段，是人们在实践基础上，由感觉器官直接感受到的关于事物的现象、事物的外部联系、事物的各个片面的认识。

感性认识表现为感觉、知觉和表象等依次发展的三种形式。感觉是对事物表面个别属性和特性的反映。如视觉（对事物颜色的反映）、听觉（对事物声响的反映）、味觉（对事物滋味的反映）等。知觉是对客观事物外部特性的整体反映，是感觉的综合。如把苹果的颜色、形状、滋味等特征综合起来，形成了关于苹果的整体形象。表象即印象，是对过去感觉的回忆，是曾被感知的事物在记忆中的再现。感觉、知觉、印象等统一构成感性认识。

感性认识的主要特点是直接性、具体性和表面性，是对事物外部形象的模拟和描述。

要深入了解感性认识的特点，还必须注意到人的感觉包括一般的动物心理，又区别于动物的感觉。第一，动物的感觉是本能的、自发的、被动的。人的感觉则有选择性、自觉性和主动性。人具有抑制了自发注意和本能要求而产生的心理活动——自觉注意。人在制造工具和有目的地改造自然的活动中，逐步形成对自己劳动活动和操作过程的自觉注意。在科学实验和科学观测中，人们的感觉更是在理性思维指导下具有更高的自觉性。“自觉注意”无论是对个人和人类，都是在实践中培养出来的。第二，人可以主动支配自己的感

性活动，自己把握自己的心理活动，在感性范围内进行创造性的想象或“形象思维”。一般高级动物虽然也有感性综合能力，即实行直观的综合，把不同时间的感觉汇集起来；某些动物还有感性再现的综合，即记忆。但是，动物的感觉主要是与外部刺激并存的生物机制的反映，它不能主动支配自己的心理活动。第三，人的感觉能力从根本上说依赖于后天的实践，而不单纯是“天赋”的。动物的感觉主要是自然选择的产物。某些动物的感觉能力相当敏锐，但这样的本能是天然形成的，几乎不需要也不可能进行后天的学习。同类动物的感觉能力的差异也不大。人的感觉能力则不同，人能够区别不同的颜色，分辨不同的音调，看出不同的光洁度。

2. 感性认识的重要作用

感性认识是认识的起点，是达到科学理性认识的基础和必经途径。没有感性认识，就不可能有理性认识。理性认识是关于事物本质及其规律的反映。而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存在于现象之中，通过现象表现出来。人们只有通过事物的现象才能认识事物的本质，即只有通过感性认识，才能达到理性认识。理性认识之所以可靠，就是因为是从感性认识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离开感性认识，理性认识就成了“无本之木”，

“无源之水”，是靠不住的东西；离开感性认识，就不可能有真正的科学认识。毛泽东说：“认识开始于经验——这就是认识论的唯物论”。^① 如果认为理性可以不从感性认识中得来，也就是一个唯心论。

在科学的发展中，“理论的方案需要通过实际经验的大量积累才臻完善”。^② 达尔文在对生物进化问题考察中，首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417页。

先是经历了五年的环球航行，积累了从动物化石到现存各种动物的性状、体征的大量现象知识，又亲自对动物植物进行了人工培养试验，作了细致的观察。正是有了这些大量的感性材料，最后才创立了生物进化论。1665年，虎克开始用第一台自制的复式显微镜观察到了有机体的细胞壁，自那以后经过了170多年，人们又积累了大量的关于有机体显微结构的材料。只是在此基础上，19世纪30年代，施莱登、施旺才提出了细胞学说。

感性认识是理性认识的基础，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哲学史上的唯理论否认感性认识的作用，片面夸大理性认识的意义，认为只有理性认识才是可靠的。如唯心主义唯理论者法国的笛卡儿直接否认认识来源于对客观事物的反映，认为是存在于与生俱来的“天赋观念”之中，从观念中演绎得来。“天赋观念”是一切认识的基础。唯物主义唯理论者荷兰的斯宾诺莎，虽然承认认识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但他认为感性认识是混乱不清的、不可靠的，主张绕过感性认识，仅凭理性直观地去把握事物的本质。笛卡儿、斯宾诺莎的唯理论强调人类理性作用，坚信人的认识能力和认识发展的无限性，这对反对主张信仰先于知识的宗教、神学观念方面，有过进步意义。从认识论讲，他们指出了感性认识的局限性和缺陷，这是对的。但是他们的错误在于否认了理性认识和感性认识的联系，使理性认识失去了与客观外在联系的基础，因此是错误的。在实际工作中，唯理论表现为教条主义。教条主义轻视实践得来的经验，盲目地崇拜书本，把原则当作教条，不问时间、地点、条件，生搬硬套。在我国革命史上，教条主义危害最大。几次重大的路线错误，基本上都是教条主义造成的。

感性认识是科学认识的基础。但感性认识仍是对事物现象的认识，而不是对事物本质的认识。正如列宁所说：“表象不能把握整个运动。例如它不能把握秒速为 30 万公里的运动，而思维则能够把握而且应当把握”。^① 因此，科学认识不能只满足于经验的感性认识，而必须通过感性认识，揭示事物的本质规律，对经验事实给以理论的解释。

3. 获取感性认识的方法

获取感性认识的根本方法是观察和实验。

(1) 观察

观察是人类最早采取的基本的认识方法。所谓观察，是人们有目的有计划地对于自然条件下的客观对象，进行直接考察的方法。作为认识方法的观察有以下特点：第一，观察是感性的认识活动，是通过感官（有时借助于观察工具）对外界的直接认识。第二，观察是有目的、有计划的认识活动。第三，观察是在自然条件下进行，即尽量不干预、不改变对象而去观察对象。

观察按其内容分为质的观察和量的观察两类。质的观察是对事物的性质及其相互关系的观察。量的观察又叫观测和测量，是观察事物某种特征的数量状况。量的观察可以导致科学认识经验定律的发现。

为确保观察的可靠性，要求在观察中遵循以下原则：

第一，客观性原则，要尊重客观事实，排除观察中的主观偏见。坚持观察的客观性就要坚持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努力避免主观偏见。列宁把观察的客观性列为辩证法 16 要素的第一个要素。

^① 《列宁全集》第 38 卷，第 246 页。

第二，全面性原则。应该周密地、认真地、系统地考察，注意每一个细节和各种异常现象。坚持观察的全面性原则，要求观察事物的各个方面、事物的全体，即“把握、研究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①还可以采取追踪观察的方法，系统地观察事物发展的全过程。

第三，典型性原则。应该选择典型性事例。在典型的环境和典型的时间内进行观察。典型的选择是成功的观察的重要条件。

第四，目的性原则。观察要有科学理论作指导，要有目的。

观察是科学认识的基础。丹麦的天文学家第谷进行近30年的天文观察，获得了丰富的天体运行资料，为刻卜勒发现行星运行三大规律奠定了基础。

观察方法有局限性表现在：第一，一般观察只能在自然条件下进行，往往限于对事物外部情况的了解。第二，观察只适用于变化缓慢，可以重复的过程。对变化快，不能重复的过程，则难以准确地观察。“单凭观察所得到的经验，是决不能充分证明必然性的。”^②

（2）实验

实验也是观察，是人们根据科学认识的目的，利用科学仪器和设备，人为地控制和变革研究对象，以便在最有利的条件下进行的观察。实验是观察的高级形式。用实验进行观察有许多优点，主要有：第一，实验可以排除某些外力的干扰，使对象处于某种较纯粹的状态，便于正确观察。第二，可以给对象施加某种外界的影响，使其处于某种特定状态，

① 《列宁选集》第4卷，第45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49页。

便于有目的观察。第三，可以创造某种条件，以使对象重复出现，便于多次观察。

正因为实验有以上优点，故实验方法是现代科学认识的重要方法。

实验按其目的可分为定性实验和定量实验，按其实验手段可分为直接实验和模型实验。

三、认识的理性阶段

1. 理性认识

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理性认识是对事物的本质、全体和内部联系的认识。人们在实践中，在对某个事物的大量感性认识基础上，经过人脑的抽象思维，就能深入到事物本质的及规律的认识，这就是理性认识。

理性认识包括概念、判断、推理等基本的逻辑形式。概念与感觉、知觉不同。感觉和知觉只是对事物外部的个别属性的认识，而概念已把握了某类事物的共同属性或本质属性。每门科学都有自己的基本概念。如牛顿力学的基本概念是“质量”、“动量”、“时间”、“空间”、“力”等。判断是对事物间特定联系和关系的反映，是运用概念对事物有所判定的思维形式。科学中的判断表现为科学的命题、科学定律、科学定理。如“任何气体温度不变的，它的压强与它的体积成反比”。推理是从已有判断合乎逻辑地推出新判断的思维形式。如从“所有金属都导电”的已知判断，推出“金属铝也导电”，这是推理。从概念到判断、到推理是理性认识的依次发展和不断深入。它们之间既有区别又有联系。概念是思维的细胞，是构成判断、推理的不可缺少的知识单元，而概念又通过判断来规定，依靠推理形成。

理性认识不仅表现为个别的概念、个别的判断的形式，而且包括由概念、判断、推理形式的假说和理论体系。严格地说，只有形成理论体系，才能完整地反映事物的本质和规律。个别概念、判断或推理的结论，即使是正确的，也只是反映事物的某个方面和一定阶段。只有形成理论体系，把握“一般概念、规律等等的无限总和才提供完全的具体事物”。^①如“光具有波动性”，“光具有微粒性”等两个判断都是正确的。但如果孤立地坚持一个，否定另一个，就会导致错误的结论。又如把“人(劳动者)是生产力的重要因素”这个判断，与“物(生产手段)也是生产力的重要因素”这个判断相割裂，就很难对生产力有正确的理解。

理性认识有以下特点：第一、理性认识的主要特点是它的抽象性和间接性。理性认识是以抽象的形式间接地反映事物的。从形式上看，理性认识仿佛远离了客观事物，但实际上是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了客观对象。因为理性认识在科学抽象和概念的基础上，舍弃了事物非本质的、外表的、个别的偶然属性，把握了事物一般的、共同的、本质的特性。正如列宁所说：“物质的抽象，自然规律的抽象，价值的抽象及其他等等，一句话，即一切科学的（正确的、郑重的、不是荒唐的）抽象，都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着自然。”^②

第二，在理性认识阶段，更明显地表现出人类认识的能动性。概念已不是事物外在感性特点的直观反映，而是透过现象把握了事物的内在共同属性¹。判断和推理（特别是推论），并不是直接来自客观对象，而是超越了对象的当前情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310页。

^② 《列宁全集》第38卷，第181页。

况形成的预见。预见是理性认识的重要特性。判断和推理不仅反映客观事物的过去和现在，预见客观事物的未来，而且表达了人类改造世界的意志和信念，反映改造世界的计划和办法。理性认识可以对人的行动起到动员、组织和鼓舞作用。

第三，理性认识依赖于语言作为物质外壳。概念必然表现为语词（指实词），判断必然表现为语句（一般指陈述句）。语词和语句是理性认识的语言形式。理性认识是语词和语句的思想内容。语言的清楚或不清楚，同思维的清晰与不清晰有密切关系。

2. 理性认识的重要作用

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是消化了感性认识而实现的认识的飞跃。从认识发展看，理性认识是对事物深刻的认识。正如毛泽东所说：“感觉到了的东西，我们不能立刻理解它，只有理解了的东西才更深刻地感觉它。感觉只解决现象问题，理论才解决本质问题。”^① 认识的真正任务就在于把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这样才能有科学的认识，才能指导实践。感性认识一定要发展到理性认识，这是认识论的辩证法。

哲学史上的经验论片面夸大感性认识的重要性和作用，认为只有感性认识是可靠的，而理性认识是靠不住的。唯物主义经验论者英国的洛克认为，只有感觉经验才是真正的认识，理性认识只是对感性认识的相加或组合，抽象和分离，抽象的概念并不反映事物的本质，共性是人脑的产物，是空洞的，靠不住的。唯心主义经验论者英国的休谟只相信自我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3页。

感觉经验是唯一的实在，感觉之外，一切皆不可知。经验论强调经验认识的意义，对当时反对经院哲学、推动自然科学的发展，曾起过重要的作用。在18世纪自然科学中，经验论占了统治地位。但是经验论割裂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以经验观察代替理论思维，本质上是形而上学的，经验论在认识过程中是错误的思维方式。在实际工作中，经验论表现为经验主义的错误。经验主义轻视革命理论的指导作用，满足于自己的局部经验，把局部经验当作普遍真理，硬要客观实际服从他们的狭隘经验。经验主义也是主观主义。

3. 由经验到理论的过渡

由经验到理论的过渡，即由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的发展，是由实践到认识阶段的重要内容和必然结果，是认识的第一次飞跃。

由感性认识发展到理性认识，实现由经验到理论的过渡，从根本上说，必须具备两个条件：第一，占有十分丰富和合乎实际的感性材料。因为只有感性材料的十分丰富，才能充分暴露事物的本质；只有感性材料合乎实际，才能真实地反映事物的本质。第二，要对感性经验材料进行认真地思考和加工，即用科学抽象的思维方法去“消化”感性经验材料，以形成科学理论。所谓“消化”感性经验材料，就是将感性经验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地改造制作。

科学思维方法是由一系列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具体方法组成的整体。在这里有科学的逻辑方法和逻辑思考，还有想象、直觉、猜测。人们通过科学的逻辑方法进行逻辑思考形成理论。人们基于经验和知识的积累，还可以想象、直觉、猜测到某些真理，提出某种假说。

科学的逻辑思维方法就是唯物辩证的思想方法。在科学逻辑思维方法体系中，主要的是归纳和演绎、分析和综合、抽象和具体等。

(1) 归纳和演绎

归纳和演绎是认识过程中两种基本的推理形式和辩证思维方法，它们的客观基础是事物自身固有的一般、特殊、个别以及共性、个性的关系。

归纳是从个别事实中概括出一般概念、结论的思维方法。归纳过程是由个别到特殊、由特殊到一般的思维运动。如我们从摩擦生热的一些事例中，概括出“摩擦生热”的一般结论，这是归纳法。

归纳法按其归纳对象的范围分为完全归纳法和不完全归纳法两种。完全归纳法是根据某类事物的全部对象作出归纳概括的推理方法。如数学的穷举证明法是完全归纳法。完全归纳法的结论是可靠的。但在涉及的对象复杂而且数量极多的情况下，采用完全归纳法是困难的，甚至是不可能的。不完全归纳法是根据某类事物的部分对象作出归纳概括的推理方法。如根据金属铜导电、金属铝导电、金属铁导电等事实，概括出“凡金属皆导电”的结论，这是不完全归纳法。不完全归纳法不用穷举全部对象，故是可行的。但其结论是或然的，不是必然的。因为在归纳推理中，没有遇到相反情况不等于根本不存在相反情况。在一定范围内共有的东西，并不一定就是该类事物的共性或本质。

归纳法中，用以判明事物间因果联系的逻辑方法有五种。第一，求同法（又叫契合法）。其方法是：若在（A、B、C），（A、C、D），（A、F、G）等情况下，都有a现象出现，则A与a有因果关系。第二，求异法（又叫差异

法)。其方法是：若在(A、B、C)情况下，有a现象出现，而在(B、C)情况下，a现象不出现，则A与a有因果关系。第三，同异共用法(又叫差异共同法)，它是上述两种方法的综合运用。第四，共变法。其方法是：若在(A、B、C)的情况下，有a现象出现，且a随A的变化而变化，则A与a有因果关系。第五，剩余法。其方法是：若(A、B、C)引起a、b、c现象，而已知B是b的原因，C是c的原因，则A与a有因果关系。

归纳推理是人类认识的基础，它反映了认识应该从经验事实出发的唯物主义根本要求。归纳推理有重要认识作用，主要表现在：第一，可以从经验事实中找出事物的普遍特性，是各门学科在积累经验材料的基础上，概括出科学定理、科学原理的重要方法。如门捷列夫根据化学元素原子量和元素性质关系的大量经验材料，归纳提出了元素周期律。刻卜勒根据他的老师第谷30年的天文观察积累的材料，归纳提出了天体运行三大定律。第二，可以帮助人们从个别事实的考察中得到启发，扩大思路，看到真理的萌芽，进而提出假说。如著名的“哥德巴赫猜想”就是根据部分事实，用不完全归纳法提出的。第三，可以为合理安排科学实验、寻找事物间的因果关系提供逻辑根据，但归纳法不是十分严密的认识方法。归纳法的局限性在于：第一，归纳得出的结论不一定是同一类事物的共性，也不一定抓住了事物的本质。第二，归纳法得出的共性或本质特性不一定是必然的。如是必然的，也往往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

演绎法是根据一般概念、原理推出个别对象结论的思维方法。演绎的过程是从一般到特殊，从特殊到个别的思维运动。如从自然界的一切物质都是无限可分的原理，推出基本

粒子也是无限可分的结论，这是个演绎推理。欧几里得几何学是一个从少数公理出发，经演绎推理而形成的体系。演绎推理由三个判断组成，故叫三段论。第一个判断叫大前提，是推理的根据；第二个判断叫小前提，是推理的中介；第三个判断叫结论，是推理的结果。凡前提是真的，推理合乎规则，则结论一定是正确的。演绎推理是必然性推理。

演绎推理是科学认识的一个重要方法，它体现了认识应该以理论为指导的唯物辩证法的根本要求。演绎推理的重要作用有：第一，演绎法是逻辑证明的工具。人们根据正确的前提，通过演绎可以证明（或反驳）某个命题；尤其在以公理为基础构造的理论体系中，更是不可缺少的。第二，演绎法是提出科学预见的一种手段。如门捷列夫根据元素周期律预言了镓、锗、钪等元素的存在及其性质。又如海王星的发现是根据万有引力定律，经过演绎提出的预见，然后才推算出其轨道的。第三，演绎法是发展假说和理论的必要环节。由归纳得出的假说，可以通过演绎发展。但演绎法也有局限性，表现在：第一，演绎法本身不能得出演绎依据的前提，也不能保证这个前提的真实。如前提是假的，则即使推理是合乎规则的，也不会得到正确结论。第二，演绎只能从一般性推论个别，不能揭示个别事物特有的丰富个性。

在人们的认识过程中，归纳和演绎是对立统一关系，它们相互区别，又相互依赖，互为基础。第一，演绎以归纳为基础，演绎推理所依据的大前提是由归纳提供的。没有归纳就没有演绎，演绎离不开归纳。第二，归纳以演绎为基础，归纳必须以在一般原理指导下正确认识个别事物的演绎结论为基础，否则不可能进行归纳概括。归纳中包括演绎，归纳离不开演绎。归纳和演绎互相补充，并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

化。一般来说，人们的认识从归纳开始，获得一般的认识，再转入演绎。通过演绎，以一般理论为指导认识新的事物，进而对新的事物进行归纳，然后再演绎。在归纳和演绎的相互作用中，人们的认识由个别到一般；又由一般到个别，循环往复，逐步深入。

在哲学史上，曾经出现过把归纳和演绎当作各自孤立、互不相容、自成体系的归纳派（如培根和洛克）和演绎派（如亚里斯多德和笛卡儿）。归纳派只重视归纳法，认为归纳法是唯一可靠的认识方法。而演绎派则强调演绎，认为只有演绎才能获得必然性的认识。它们都是形而上学的，是错误的。恩格斯强调指出：“归纳与演绎，正如分析与综合一样，是必然互相联系的。不应当牺牲一个而把另一个捧到天上去，应当把每一个都用到该用的地方，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只有注意它们的相互联系、它们的相互补充。”^①

（2）分析与综合

分析和综合是一种比归纳和演绎更为深刻的认识方法。分析和综合的客观基础是事物自身的整体和部分的的关系、多样性和统一性的关系。

分析是在思维中把认识的对象分解为各个不同的组成部分、方面、特性等，对它们分别加以研究的思维方法。通过分析深入事物的内部，研究其各个部分的特性。如法国的物理学家萨迪·卡诺发现最理想的热机循环（卡诺循环），是分析方法。卡诺详尽分析了一部蒸汽机的各个进程和它的各个方面，得出了提高热效率的原理。这个原理只靠归纳是得不出来的。我们平日讲的“解剖麻雀”的方法也是分析法。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48页。

在分析中不是把整体机械地分解成部分，而是把事物的各个部分、特性放到矛盾关系中加以分析。因此，基本的分析方法是矛盾分析。在近代科学的认识中，分析方法的种类很多，重要的有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因果分析、结析分析等。

分析是深入认识事物的重要方法。通过分析可以从混沌的现象中，把那些偶然的、非本质的东西舍弃掉，抽象出那些必然的、本质的东西。如对商品的认识，通过分析揭示出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从而抓住了商品的本质。正如列宁说的：“如果不把不间断的东西割断，不使活生生的东西简单化、粗糙化，不加以割碎，不使之僵化，那么我们就不能想象、表达、测量、描述运动。”^① 分析方法可以弥补归纳法的不足。因为归纳法概括出来的共性，并不一定就是事物的本质。分析方法在近代科学研究中起了巨大作用。恩格斯说分析方法“是最近四百年以来认识自然界方面获得巨大进展的基本条件”。^② 分析方法也有局限性，因为它着眼于事物的局部，这就可能以偏概全，把本来互相联系的东西割裂开来。为了克服这些缺点，还需要采取综合方法。

综合是在分析的基础上，把事物的各个部分、各个侧面、各种因素，按其内在联系有机结合成一个统一整体而加以研究的思维方法。综合就是进行科学概括，把握事物整体的本质及规律。如牛顿提出的万有引力定律，就不只是用了归纳法，而主要是依据月球和地球关系等的分析研究，再把天体的运动、地面上物体的运动作综合研究的结果。列宁在研究帝国主义时，首先是分析，把握了帝国主义的垄断、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28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0页。

金融资本、资本输出等特征，进而综合，从整体上把握了帝国主义本质，指出帝国主义是垄断的、寄生的、垂死的资本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

综合在科学研究中有重要作用。综合克服了分析带来的局限性，恢复了事物内在的本来的联系和中介，因而能够揭示事物在分割时不曾显现出来的特性及规律。自 19 世纪上半叶开始，自然科学进入了整理材料的阶段，综合成为发展科学理论的重要方法。

在认识过程中，分析和综合是对立统一的。分析与综合相互依存、相互渗透、互为前提。第一，分析是综合的基础。没有分析，即没有对事物各个部分特性的认识，就不能综合。所以综合离不开分析。第二，分析必须从某种综合的整体观念出发，且以综合为目的。没有综合就没有分析，分析离不开综合。正如化学运动是分解和化合的统一一样，没有分解就不会有化合，没有化合也不会有分解。分析综合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相互过渡。分析达到一定程度，思维过程必然转化为综合；综合获得一定成果，又要转化为新的分析。对上一层次的分析，就是对下一层次的综合；反之亦然。人们的认识就是在分析、综合、再分析、再综合过程中不断前进的。

（3）抽象到具体

人们在进行归纳与演绎、分析与综合的辩证思维，实现理性认识的形成、发展、深化，表现为由感性具体到抽象的规定，再由抽象的规定到思维具体的过程。抽象和具体是这个科学思维过程的两个阶段。

人们在认识过程中，开始是通过感觉获得关于事物的感性认识。在感性认识中，客观事物表现为生动而具体的外

部整体形象。在认识论中，我们把这种认识形象叫做感性具体。感性具体是认识的出发点。但它未深入到事物的内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不是理论的认识和理性思维。理性思维的出发点不是感性具体而是抽象的规定。理性思维的过程是由抽象的规定到思维的具体。

抽象过程的主要手段是思维的分析活动。通过分析，在思维中把感性具体中某些偶然的、非本质的东西舍弃掉，抽象出那些必然的、本质的规定性，即达到抽象的规定。抽象是对感性具体的否定和发展。如对资本主义商品的认识，开始看到的是货物的外形和它可供我们使用等感性的东西，这是感性具体。通过抽象（即分析），我们舍弃了货物的外形和有用属性，深入商品的内部，形成了关于商品的价值和使用价值、抽象劳动和具体劳动、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等抽象的规定。科学的抽象有两个基本要求：第一，必须是反映对象的本质规定的抽象。比如对生命的抽象，其本质是蛋白体的自我更新和新陈代谢。第二，必须是极度的抽象。所谓极度的抽象，指的是最后的、最普遍的抽象。不需用事物的其他属性来说明，但可以说明事物的其他属性。如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是极度抽象，它可以说明社会的一切现象。当然极度抽象也是有限度的。极度有一个合理的限度，过与不及都达不到抽象的目的。科学的抽象不是远离了具体事物，而是把握了事物的本质方面。正如列宁所说的：“当思维从具体的东西上升到抽象的东西时，它不是离开——如果它是正确的——真理，而是接近真理。……那一切科学的（正确的、郑重的、不是荒唐的）抽象，都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自然。”^① 抽象是对事物认识的深化，是必要的，但又是不可

^① 《列宁全集》第 38 卷，第 181 页。

完善的。抽象相对于事物的具体性来说，不可避免的具有相对的片面性和孤立性。为了达到对事物的全面认识，应该由抽象规定上升到思维具体。由抽象上升到具体是辩证思维的基本原则。

具体作为认识的一个阶段指的是通过综合把关于对象的各种抽象规定联系起来。在理性思维中，把握事物的各种属性、特点和关系，以整体完整地、具体地再现出来，即达到思维的具体。例如马克思运用综合方法，把对资本主义商品的各种抽象规定，在思维中把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本质和规律完整地揭示出来，并形成了关于商品生产和商品生产社会的理论体系。这已不是感性具体，而是思维具体。由抽象上升到具体是认识的深化要求，是形成理性认识和真理认识的必经环节。认识从感性具体经抽象达到理性具体的发展是否定之否定过程。

在理性思维中，归纳与演绎、分析与综合、抽象到具体等方法相辅相成、互相补充的。除了以上基本思维方法外，还有想象、直觉等。

第二节 由认识到实践

由实践到认识是认识过程的第一次飞跃，至此认识并没有结束。认识的发展，要求认识到实践的飞跃，即把理论的认识返回到实践中去，指导人们的实践，改造世界，这是认识发展的第二次飞跃。认识到实践的飞跃，是实现理论到实践的转化，表现为精神变物质的过程。

一、由认识到实践飞跃的过程

从认识到实践的飞跃过程，包括依次联系的两个阶段：

第一，使抽象的理性认识具体化，形成行动的目的、计划、方案等，转化为实现理性认识的阶段。抽象的理性认识是关于事物的共同属性和本质规律的反映，它具有普遍性和共性的特点。但它只是大致地包括个性，只是个性的一部分、一个方面或本质，不可能完全地包括具体事物的一切方面，因而不可能指导具体的实践活动。为此，要把抽象的理论认识具体化，使其更接近于现实的过程，即把第一次飞跃产生的理性认识转化为具有现实意义的方针、计划、目的等观念形态的实践理性认识。这是认识的继续和深化，是实现认识到实践转化的前提。

第二，使具体的实践理性认识形成为群众的信念、付诸实践，转化为物质成果阶段。实践产生认识、推动认识的发展，而且是认识的归宿。认识转化为实践，是认识过程的重要阶段。

二、由认识到实践第二次飞跃的重要意义

在人类认识发展的全过程中，认识的第一次飞跃是第二次飞跃的前提准备，第二次飞跃是第一次飞跃的实现，第二次飞跃比第一次更为重要，意义更大。

第一，因为理论只有回到实践中去，才能得到检验和发展。人们在实践到认识阶段获得的认识是否合乎实际，是否是真理，或具有多少真理性等，只有在实践中才能得到检验。认识在实践的检验中，正确的被肯定、证实；错误的被否定、纠正；不完全的被充实；比较原则的被具体化；只适合过去情况的认识被新的实践经验提供的新结论所代替，由此，理论得到丰富和发展。

第二，因为理论只有回到实践中去，才能实现其改造世界的根本目的。马克思主义十分重视科学理论，这不仅因为科学理论可以说明世界，而更重要的是因为科学理论能指导实践改造世界。实践是认识的根本目的。

三、实现由理论到实践飞跃的条件

实现由理论到实践的飞跃，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遵循正确的途径。

第一，理论本身必须是正确的，这是实现认识第二次飞跃的前提。只有正确的理论才能指导实践，变革现实，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错误的理论是不可能具有指导意义的，当然也不可能取得改造世界的成功。

第二，坚持理论和实际相结合的原则。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这是实现理论到实践飞跃的根本原则。客观情况是不断变化的、复杂的。而理论则是确定的和一般的。理论只有适合具体情况，才能发挥其巨大的指导作用。

第三，使正确的理论为群众掌握，才能转化为物质的力量。为此，就要去宣传群众，组织群众。理论一旦掌握了群众，就会变成物质力量。

第三节 认识运动的不断反复和无限发展

一、人类认识发展的全过程和规律

人类认识的发展不是直线的，而是曲折的。由实践到认识，再由认识到实践，如此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认识的发展从简单到复杂、从低级到高级、从有限到无限，这就是人类认识发展的全过

程和规律，它充分体现了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统一。

第一，人类的认识是一个曲折的上升运动，是反复性和无限性的统一。

人们对于一个具体事物或过程的正确认识，一般地说，是不能一次完成的，而要经过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的多次反复才能达到，这是由于人的认识不能不受到主客观条件的限制的结果。主观条件的限制，有个人的实践范围、立场、观点、方法及思维能力和知识水平等。客观条件的限制，有事物的发展和其本质暴露的程度、社会的历史条件、科学技术发展以及社会实践水平等。因此，只有经过实践和认识的多次反复，不断积累和总结经验，一个正确的认识才能实现。过去，我们对民主革命的认识经历了许多的曲折和反复，才制定了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民主革命的总路线，取得了民主革命的胜利。今天，我们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规律的认识也有一个多次反复的过程。有些问题已经清楚，许多问题还有待于进一步探索。

人类的认识不仅是反复的，而且是无限的，这是因为物质世界及其发展是无限的；从空间上说，物质世界的结构及其相互间的联系是无限的。物质世界的无限性决定了人类对其认识过程的无限性。

认识过程的反复性和无限性表明，人类的认识是一个在实践基础上，由浅到深，由低级到高级的无限发展过程，是一个螺旋式上升的运动。从形式上看是曲折的，表现为实践和认识的反复循环；从内容上看是上升的，表现为实践和认识的每一循环都比较地进入到高一级程度。人类认识的全过程，就是反复性和无限性的统一。

第二，人类的认识过程体现了主观和客观、实践和认识

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认识是主观对客观的反映，因此，主观和客观就成了认识过程的基本矛盾。认识的这一基本矛盾是在实践基础上展开和解决的，由此决定了认识的任务就在于不断地克服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的矛盾，以达到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的统一。这个统一应该是具体的而不是抽象的，就是说，主观认识要同一定时间、地点、条件下的实践相符合，主观认识应该是对具体实践中具体对象的认识。这个统一，又应该是历史的而不是僵化的、一成不变的，就是说主观认识要同发展变化的客观实践相符合，主观认识应该随着客观实践的发展变化而发展变化。主观认识不能落后于客观实践，否则就会犯右的和保守主义的错误。主观认识也不能超越于现实的客观实践，否则就会犯“左”的和盲动主义的错误。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冲破了长期“左”倾错误的束缚，及时地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是从中国实际出发、符合中国国情的正确的路线。我们的思想和行动应该适应这一伟大的历史转变。

二、认识路线和党的群众工作路线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认识路线和党的群众工作路线是一致的。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路线是党的群众工作路线的哲学基础；群众路线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路线的具体运用。毛泽东说：“在我们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

群众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①

“从群众中来”，大体上相当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过程，也就是调查研究，制定方针政策的过程。人民群众的实践是正确认识的源泉，是制定正确路线、方针、政策的基础和出发点。但就群众的每一个成员来说，他们的意见往往是分散的，不系统的，偏于感性认识，这就需要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把群众的意见集中起来，化为系统的意见，使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从而制定出正确方针政策。

“到群众中去”，大体上相当于从理性认识回到实践的过程，这就是把集中起来的意见，又回到群众中坚持下去。这是在群众的实践中检验和发展领导意见的过程，是认识的继续，是调查研究的继续。如同实践和认识的发展需要循环往复一样，“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集中起来，坚持下去”，也要永不间断的实行下去，使领导的意见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

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把群众路线的领导方法与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路线科学地结合起来，是个巨大的贡献，这不仅解决了必须依靠群众的问题，而且解决了如何依靠群众的问题。坚持党的群众路线，恢复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是坚持党的领导，加速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保证。

思 考 题

1. 怎样理解假象也是本质的表现？
2. 怎样理解认识和实践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3. 举例说明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相互渗透。
4. 举例说明归纳法在自然科学认识中的作用和缺陷。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54页。

第九章 真 理

我们的认识任务就是为了获得真理，发展真理，并在真理指导下改造世界。因此，正确理解真理问题，对于把握科学的认识论和进行实践活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第一节 真理和谬误

真理和谬误是揭示人在认识过程中自身矛盾的一对范畴。人们在认识世界活动中，既有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相符合相一致的方面，又有不相符合、不相一致的方面。在主观和客观的矛盾运动中，形成了真理和谬误的对立统一。

一、真理及真理的客观性

真理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们意识中的正确反映。真理不是客观事物本身，它属于认识论的范畴。真理的形式是主观的，是主体对客体的正确认识。

那么，真理的内容有没有客观性呢？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在真理问题上的分歧主要就是在这个问题上。

唯物主义从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观点出发，认为思维是存在的反映，也就必然承认真理的客观性。列宁说：

“认为我们的感觉是外部世界的映象；承认客观真理；坚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观点，——这都是一回事。”^①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129页。

真理的客观性，即客观真理，一是指它的内容是客观的，就是指在人们的正确认识中包含着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人、不依赖于人类的客观内容。如关于“地球存在于人类出现之前”的论断，“马克思主义关于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论断，都是具有不依个人、阶级和集团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性，都是客观真理。二是指检验真理的标准是客观的。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而实践是客观的。凡是被实践证明是正确的就是真理，否则就是谬误。

由于真理是客观的，所以在同一时间、地点、条件下，对同一事物的真理性认识只有一个。真理不因人而异，也不因阶级而异，任何个人，不管他的出身、社会地位和职业状况如何，只要他的认识符合客观事物及其发展规律，就是真理。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即在人们认识和掌握真理上；在尊重和服从真理上；在讨论理论和学术问题上；在实践标准面前，人人都是平等的。

当然，说真理本身没有阶级性，是指真理正确反映客观现实，并不是说人们对于真理的认识和运用不受阶级利益的制约和影响。在阶级社会中，人们对真理的认识和运用，不同程度地要受到阶级利益的制约和影响的。自然科学真理，一般说来并不直接涉及各个阶级的利益，可以为不同阶级所认识和运用。但是，当它触犯人们利益的时候，也会遭到某些阶级的激烈反对。例如，哥白尼的“日心说”触犯了宗教教条，便遭到了强烈的反对；布鲁诺坚持和发展哥白尼的“日心说”，宗教裁判所把他活活地烧死在罗马的鲜花广场上。社会科学真理，一般来说都直接或间接涉及各个阶级的利益，因而不同阶级对它有不同态度。反动阶级的根本利

益同社会发展基本趋势相背离，他们不愿意也不敢承认社会发展规律，因此，他们害怕真理。革命的先进阶级的根本利益同社会发展趋势相一致，他们需要真理，并能认识和运用真理。这是讲的主体的阶级性，而不是真理本身，真理的内容并不因各阶级的不同态度而有所改变。因此，只有客观真理，没有阶级真理。

唯心主义从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观点出发，否认物质世界的客观存在，也就必然否认真理内容的客观性。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认为世界是绝对精神的体现，真理是绝对精神的自我认识。宗教把上帝看成真理的化身，把圣经教义、上帝对人们的启示当做真理。主观唯心主义以主体感觉为中心，主张真理是主观的。俄国的马赫主义者波格丹诺夫认为真理是“社会的、全人类的经验形式”，把社会上多数人承认的观点说成是真理。其实，认识是否真理，并不决定于承认它的人数的多少，宗教迷信曾为多数人所接受，但它并非真理。实用主义更是典型的主观唯心主义的真理论，认为凡是有用的就是真理，它把“有用”和“真的”完全等同起来。詹姆士说：“你可以说‘它是有用的，因为它是真的’，也可以说‘它是真的，因为它是有用的’”，“满足我们双倍需要的，这便是真的。”这就从根本上否认了客观真理。这种主观真理论，是“人造真理论”。中国的实用主义者胡适说：“真理原来是人造的，是人造出来供人用的，是因为他们大有用处，所以才给他们‘真理’的美名的。”根据这种理论，真理完全是根据人的利益随意制造出来的一种“工具”，把真理的客观性变成了主观随意性。固然，真理是有用的，人们掌握真理，可以指导实践，给人们带来利益。但“有用”带有明显的主观性，不能作为真理的根据。并不是

任何有用的认识都是真理，如宗教迷信、谎言和骗术对于野心家、骗子是有用的，但它们永远不会是真理。实用主义者所谓“有用即真理”是主观真理论，它同马克思主义的客观真理论是有本质区别的。列宁说：“认识只有在它反映不以人为转移的客观真理时，才能成为对人类有机体有用的认识，成为对人的实践、生命的保存、种的保存有用的认识。在唯物主义者看来，人类实践的‘成功’证明着我们的表象和我们所感知的事物的客观本性的符合。在唯我论者看来，‘成功’是**我在实践中**所需要的一切，而实践是可以同认识论分离来考察的。”^①可见，实用主义是讲主观应用，而马克思主义真理观是以客观实践结果最终判定人们的认识是否与客观实际符合，是否有真理性，两者毫无共同之处。

现代西方资产阶级哲学派别存在主义，提出要把握存在真理。所谓存在真理，就是我意识到了的，它就是真理。这和实用主义所讲的有用即真理，没什么两样。

二、谬误及其产生的原因

谬误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歪曲反映。对于确定的客观对象来说，真理和谬误是相互区别、相互对立的，两者的界限分明，不能混淆。

客观事物是极其复杂的，人的认识也是一个复杂过程，所以人在认识上犯错误是难免的。任何个人、任何阶级、任何社会集团都不可能完全避免发生认识上或行动上的失误；无论是多么聪明伟大的科学家、思想家、军事家都不能例外。正如列宁所说：“不犯错误的人并不是聪明人。没有而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139页。

且也不可能有不犯错误的人。犯了错误但错误不很重大，同时又能迅速而容易纠正错误的人才是聪明人。”^①人们犯错误有两种不同的情况：一种是反动阶级和落后集团，逆历史潮流而动和违背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所犯的错误。这种错误也有认识上的原因，但主要是由于社会地位和阶级本性决定着他们要歪曲事实，宣扬谬论。另一种是进步阶级、革命人民、革命领袖所犯的错误，这种错误虽然也有社会根源，但主要是认识上的原因。

有各种各样的原因可以使人的认识陷入谬误。例如：第一，由于客观历史条件、实践水平的限制或由于感观的局限，在错综复杂的事物中被假象所迷惑，而陷入错觉，就会犯表面性的错误。第二，对复杂事物的多方面，只知其一，不知其二，陷入片面了解，就会犯“以偏概全”的片面性错误。第三，在经验材料不足的情况下，匆忙抽象，以主观猜测代替客观实际，就容易犯主观主义的错误。第四，忽略真理的运用界限，也会使真理转化为谬误。

我们承认错误难免，但绝不是宽容错误，而是在于提高防止和克服错误的自觉性，做到时时警惕错误，及时发现错误和迅速纠正错误。毛泽东说：“任何政党，任何个人，错误总是难免的，我们要求犯得少一点。犯了错误则要求改正，改正得越迅速，越彻底，越好。”^②力争少犯错误，不犯大错误，就要按照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办事。

三、真理和谬误的关系

真理和谬误是对立统一的，在特定的认识范围内，二者

① 《列宁全集》第31卷，第17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485页

是对立的，在认识发展过程中，又是统一的。它们的统一，一方面表现在二者相互依赖，互为前提，总是相比较而存在，没有真理就无所谓谬误；没有谬误也就无所谓真理。另一方面，两者相互贯通，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恩格斯说：“对立的两极都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真理变成谬误，谬误变成真理。”^①

真理向谬误的转化表现在：第一，真理是历史的，具体的，都有自己的适用范围和条件，如果超出了这个范围和条件，真理就会变成谬误。正如列宁所说：真理“只要再多走一小步，仿佛是向同一方向迈的一小步，真理便会变成错误”。^②如久旱逢甘雨时，“下雨是好事”的判断是真理。但阴雨连绵时，这个论断就变成了谬误。第二，真理是一个过程。真理的认识体现了认识和实践、主观和客观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如果历史发展已出现了新的情况，我们的认识不能随之发展，就会使认识和实践脱节，主观和客观分离，真理性的认识也就变成了谬误。如在我国生产资料所有制改造以前，阶级斗争是主要矛盾的判断是真理。当历史发展到消灭了作为阶级的剥削阶级以后，仍然坚持以阶级斗争为纲，真理就变成了谬误。第三，真理是全面的。作为全面的真理性的认识是一个完整的科学体系，它是由一系列相互联系的基本原理组成的。如果只抽取其中一个原理而忘掉其他乃至断章取义，不顾联系，就会使本来正确的理论丧失原有的真理性。如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是对敌人的专政和对人民实行民主这两方面观点的统一。如果把它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30页。

② 《列宁选集》第4卷，第257页

们割裂开来，只讲一个，否定另一个，就从根本上违背了马克思主义的真理。

谬误向真理的转化表现在：第一，如上所说，超出一定条件，真理就会变成谬误。那么只要条件得到恢复，谬误回到原来的界限内，它就又成为真理了。第二，错误可以转化为真理，并不是说错误本身就是真理，而是要从错误中吸取教训，做到“吃一堑、长一智”，就能取得对客观规律的正确认识，使错误转化为正确。“失败是成功之母”，就是指的这个意思。恩格斯说：“无论从哪方面学习都不如从自己所犯错误的后果中学习来很快”。^①虽然我们过去和现在也犯有各种各样的错误，而且将来还会犯错误，但是错误和挫折教育了我们，把我们锻炼得更加清醒、坚定，更为成熟了。第三，在批判谬误中发展真理，也是谬误向真理转化的形式。反面教员也可以利用，毒草可以肥田，对敌对阶级的谬误，也要认真研究，从反面我们可以更深刻地认识问题。

自觉地掌握真理和谬误相互转化的辩证规律，对于我们坚持和发展真理，敢于和善于同谬误作斗争，具有重要意义。

真理是在同谬误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的。真理和谬误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这是真理的发展规律，也是马克思主义的发展规律。毛泽东指出：“正确的东西总是在同错误的东西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的。……这种斗争永远不会完结。”^②人类认识的发展，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85页。

② 《毛泽东著作选读本》第785页。

贯穿着真理和谬误的长期斗争。人类的认识史和科学史，从一定意义上说，都是真理和谬误的斗争史。自然科学的成就是在同迷信、偏见的斗争中取得的。唯物主义是在同唯心主义、辩证法是在同形而上学的斗争中发展的。马克思主义在其生命的旅程中每走一步都得经过战斗。但是，不管斗争情况多么复杂，道路多么曲折，从社会发展的总趋势看，最终真理总是战胜谬误。在我们社会主义社会里，有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有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为真理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但是，真理的发展仍要通过斗争来实现。所以，我们要旗帜鲜明地坚持真理，理直气壮地同各种错误倾向作斗争，不怕打击、不怕报复。坚持真理，修正错误，为真理而献身。

第二节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承认真理的客观性，是坚持真理问题上的唯物论，承认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承认真理是一个从相对走向绝对的过程，是坚持真理问题上的辩证法。

一、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是同一真理的两重属性。真理的绝对性，一是指任何真理都有不依赖于主体的客观内容，这是无条件的、绝对的。承认了真理的客观性，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绝对性。二是指人类的认识按其本性来说，是能够正确认识无限发展着物质世界的。认识每前进一步，都是对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接近，也是无条件的、绝对的。承认世界是可以认识的，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绝对性。真理的相对

性，一是从整个物质世界看，任何真理只是对它的某些方面、某些片断的正确反映，认识有待扩展；二是从特定的事物看，任何真理只是对它的一定程度、一定层次的正确反映，具有近似、不完全的性质，认识有待深化。

二、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关系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是既相互区别、又相互联系、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二者是辩证统一的。

第一，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相互联系、相互渗透和相互包含。一方面，相对之中有绝对。从内容看，相对真理中包含着绝对真理。每一相对真理都是在一定条件下、一定范围内和一定程度上对客观事物的正确反映，在这个限度内，它永远不会被推翻，也就包含着绝对真理的“颗粒”。另一方面，绝对之中有相对。从发展看，绝对真理也具有相对性，并通过相对真理表现出来，绝对真理包含着无数相对真理。纯粹的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是不存在的。两者是对立统一的，它们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相互渗透、相互包含的关系。

第二，相对真理向绝对真理的转化。这就是说，真理是一个过程，它永远处在由相对到绝对的转化和发展中。任何真理都是对客观世界有限的认识，人们把握的是相对真理。但是，人们的认识能力是无限的，认识过程是不断发展的，科学知识总是越积累越丰富、越充实，认识也越来越正确。人们通过一个个相对真理，逐步认识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逐步接近绝对真理。

人类对自然和社会的认识，是都由相对到绝对的发展过程。在自然科学方面，物理学发展每一阶段的理论都是绝对

真理和相对真理的统一。牛顿力学概括了宏观低速运动的规律；爱因斯坦相对论反映了宏观高速运动过程；量子力学揭示了微观低速运动现象；现代量子场论正在考察微观高速运动领域。这些理论都是人们在一定历史条件下，对物理运动形式一定深度的认识，因而是相对真理。但是随着认识的不断发展，这些理论越接近于绝对真理。人类的认识永远不会停留在一个水平上。同时，仅就其中某一阶段的认识来说，它也包含着绝对真理的成分。如就牛顿力学正确反映了宏观低速运动的那些方面（牛顿三定律和万有引力定律）来说，它包含着不可推翻的结论。所以说任何真理总是绝对性和相对性的统一。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也是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统一。社会实践反复证明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客观真理是正确的，是绝对真理。但是它并没有穷尽一切真理，要不断地研究新情况、新问题，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因而又是相对真理。毛泽东指出：“客观现实世界的变化运动永远没有完结，人们在实践中对于真理的认识也就永远没有完结。马克思列宁主义并没有结束真理，而是在实践中不断地开辟认识真理的道路。”^① 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发展的，这正是它的强大生命力的表现。所以我们既要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反对一切否定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言行；又要发展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防止思想僵化。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统一，是人的认识能力、思维能力的至上性和非至上性的辩证统一相联系的。恩格斯说：“人的思维是至上的，同样又是不至上的，它的认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2页。

识能力是无限的，同样又是有限的。按它的本性、使命、可能和历史的终极目的来说，是至上和无限的；按它的个别实现和每次的现实来说，又是不至上和有限的。”^①这就是说，人类的思维，按其本性、能力和可能性来说，是能够认识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这就是思维的至上性，即思维的无限性和绝对性。但是，每一个以至每一代人，由于受到客观的社会历史的实践水平和主观的个人经历、立场、观点、思想方法等条件，以及生命的有限性等等方面的限制，他们的思维又是非至上的，即是有限和相对的。人类的思维是至上性、无限性和非至上性、相对性的统一。由此决定人对真理的认识也必然是绝对性和相对性的统一。

不懂得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辩证统一的关系，必然犯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的错误。

绝对主义夸大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真理的相对性和认识的发展，认为人们一下子就可以穷尽真理。这种观点，使人的认识凝固化，把真理的绝对性看成是认识的终结，否认真理是个过程，陷入了主观主义。在实践中，表现为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相对主义则走向另一个极端，夸大真理的相对性，否认真理的绝对性。在相对主义看来，真理没有客观标准，无所谓是非，也无所谓真假；对的、错的，都可以不是真理，都可以怀疑，也都可以抛弃。把真理的相对性，变成了主观随意性，从而抹杀了真理和谬误的原则界限，否认科学真理的存在，从而陷入了唯心主义不可知论和诡辩论。在实践中，表现为怀疑主义和无原则性。

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是对立的，又是相通的，两者在一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26页。

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绝对主义在一定条件下会导致相对主义。如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绝对主义在自然科学界占统治地位。大多数科学家认为当时的自然科学已经相当完备。当新的科学发现打破了古典物理学的传统观点时，有少数自然科学家由绝对主义陷入了怀疑一切的相对主义。认为自然科学发生了危机，科学已失去了真理性。相对主义把一切都看成是相对，这本身就是绝对主义。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相互转化的根源在于它们都是同一种形而上学的思维方法。

第三节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判断认识的正确性。确定其真理性，这是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

一、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检验认识的真理性就是检验主观认识同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是否符合。只有实践才能把主观同客观联系起来加以验证。但长期以来各派哲学对真理的看法不同，对检验真理标准的观点也不同。一切唯心主义都主张主观标准。如把“圣人”的意见，“圣经”的教条，自己的观念，多数人意见，对我“有用”等等，作为真理的标准。旧唯物主义虽然承认真理的客观性，但由于不了解实践的意义，因而也不能正确地解决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只有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才科学地解决了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早在 1845 年，马克思就指出：“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①毛泽东也明确指出：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16 页。

“判定认识或理论之是否真理，不是依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而是依客观上社会实践的结果如何而定。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的实践。”^①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是由真理的本性和实践的特点所决定的。

第一，真理的本性是主观和客观相符合。所谓检验真理，就是检验人们的主观认识与客观实际是否相符合。如果光在理论范围内兜圈子，用理论去检验理论，或限于客观事物本身，就回答不了主观和客观是否一致的问题。检验真理的标准，既不是主观认识，也不是客观事物本身，而是社会实践。

第二，实践不仅有普遍性的特点，并且有直接现实性的特点。它具有把主观和客观联系起来的的特点。实践可以把主观的东西（认识）变成客观的东西（改造世界的结果）。这样，人们就可以用看得见、摸得着的物质成果，去与原来的主观认识相比较，对照，从而直接检验认识是否与客观实际相符合及其符合的程度。实践的客观结果，是检验人们的主观认识是否合乎客观实际的客观尺度。

二、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但对这个标准不能做形而上学的理解。列宁说：“这个标准也是这样的‘不确定’，以便不至于使人的知识变成‘绝对’，同时它又是这样的确定，以便同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的一切变种进行无情的斗争。”^②这就说明了实践标准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1页。

② 《列宁选集》第2卷，第142页。

实践标准是绝对的。首先，在任何情况下只有实践才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这是无条件的、绝对的。认识都要受到实践检验而决定其是否真理。凡是经过实践检验证实的理论，就具有真理性，新的实践可以丰富它、发展它，却不能推翻它。其次，无限发展的实践，对任何认识的真理性都能作出确定的检验，这也是无条件的、绝对的。今天的实践不能作出检验，以后的实践将会作出检验。坚持这一点，就坚持了真理标准问题上的唯物论。

实践标准又是相对的。首先，因为社会实践是历史的、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的实践都有局限性，它不能完全证实或驳倒一切认识，而只能证实或驳倒当时的部分认识。其次，由于实践检验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往往要经过长时间的多次反复才能完成。已经被实践检验的认识，也是在一定具体实践下被确定的、有局限性，还需要继续接受新的实践检验。因此，实践标准又是相对的。

三、实践检验和逻辑证明

承认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但并不否认逻辑证明在发展真理中的作用。逻辑证明就是运用已知的正确判断作前提，通过逻辑推理，从理论上确定另一个判断的正确性的逻辑方法，是探索和论证真理的手段。逻辑证明的作用是：

第一，逻辑证明是实践检验的补充。在实际生活中，不可能也不必要对所有认识都付诸实践检验。在一定条件下，依据逻辑方法可以判定其正确性。如根据浮力定律，可以从逻辑上判定下面的命题是正确的：“同一艘军舰在海面上浮得高一些，在江面上要低些。”数学上的许多命题（如四色定理）只靠实践（演算）证明是不够的。但一旦作出了充分

的逻辑证明,则命题的真伪性就确定了。又如对假说的检验,往往是首先采用演绎的方法,从假说的基本理论观点中引伸出关于事实的结论(单称的、观察、陈述)。然后再把此引伸的事实投入实践检验。

第二,逻辑证明给实践以理论根据,是形成科学理论的必经途径。人们的实践经验是重要的,然而即使是经过实践取得的成功经验,也还必须给予逻辑上的证明。如针灸疗法、针刺麻醉已在实践中得到证实,但还是处于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的状况。因此,还需要在逻辑上加以论证,对它进行深入的理论探讨,做出严密的逻辑说明,给实践以理论根据,以便使其有进一步的发展。

第三,逻辑思维给人们的实践以信心和力量。人们的实践活动总是需要理论指导的,而理论的正确性又要在经过实践之后才能从根本上得到检验。那么,人们在进行实际活动之前是否就完全不能知道指导他们行动的理论是否正确呢?不是的。在这种场合,理论的正确性首先要靠逻辑的证明。人们对于未来的实践,总要先有经过逻辑证明的观点、方案、计划来指引。一个理论或预见,如果它的所有各个根据、理论前提、事实材料都是经过实践反复检验证明是正确的,如果在加工制作的过程中又是按着严密的逻辑规则进行论证的,一般来说这个结论的真理性就是无可怀疑的。对于共产主义的认识也是靠逻辑证明。马克思、恩格斯正是在对资本主义制度大量事实的判断中,用正确的逻辑方法,得出了严谨的逻辑推论: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科学预见。相信逻辑证明的力量,就能坚定信心,增强斗志,提高实践的自觉性。如果认为只有实现了共产主义以后,才能相信共产主义,那并不是科学的郑重态度。

在真理标准问题上，我们既承认实践检验，又承认逻辑证明，那就是真理的证明不能只靠行动，还要靠理性，至少要有逻辑上的论证。承认逻辑证明的作用，不但没有贬低实践的意义，而且对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原理做了进一步的科学解释。我们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是从根本意义上讲的。而逻辑证明是从实践中来的，逻辑证明的方法也是以实践为基础的。

第一，逻辑证明的前提是实践提供的，被实践证明是正确的认识。浮力定律、万有引力定律是实践早已证明了的，前提是正确的，因而才有可能据此推出正确的逻辑结论。

第二，逻辑证明的规则是在实践中产生，发展和完善的，并经过实践反复检验而确定下来。列宁指出：“人的实践经过千百万次的重复，它在人的意识中以逻辑的格固定下来。这些格正是（而且只是），由于千百万次的重复才有着先入之见的巩固性和公理的性质。”^①逻辑证明所使用的材料、概念、原理也要在实践中不断补充和发展的。

第三，逻辑证明的结果，有待实践最后判定。因为人类实践是发展的，人们的认识也是不断发展的，在每一个时期人们所获得的知识都有局限性，因而，实践向逻辑证明所提供的论据也是有限的。因此，许多科学理论在经过逻辑证明之后，还必须把证明的结果也放到实践中去，通过实践活动进行检验，才能最后证实它的真理性。可见，逻辑证明虽然是证明真理的一种重要手段，但它并不是离开实践而另立一个检验真理的标准。逻辑推理的形式是人类实践的总结，逻辑证明的作用，归根到底是以实践为基础的。逻辑证明是在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233页。

理论范围内进行的理论指导，而不是行动检验，因此，做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

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重要原理，是马列主义的一个根本原则，是党的思想路线的组成部分。

党的思想路线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和发展真理。认识论是思想路线的理论基础，思想路线是认识论一般原则的具体化和应用。

思 考 题

1. 什么是真理？为什么说真理是客观的？
2. 怎样理解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及其相互关系？
3. 为什么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坚持实践标准有何重要意义？
4. 什么是党的思想路线？

第十章 历史唯物主义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世界观的完整而严密的理论体系。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的科学历史观。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无产阶级的一般世界观，必然要贯彻于社会历史领域。历史唯物主义科学地解决了历史观的基本问题，揭示了人类社会发展的—般规律。

第一节 历史观及其基本问题

历史观是人们对社会历史的总的看法和根本观点。历史观体现了一定的世界观，世界观也是对历史观的概括和总结。世界观必然要用于对社会历史的考察，历史观和世界观是密切联系的。

历史观的基本问题，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它是哲学基本问题在社会历史观上的具体表现。社会存在是社会生活的物质方面，是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总和，即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物质生活条件，包括地理环境、人口因素和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社会意识是社会生活的精神方面，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包括艺术、道德、宗教、政治和法律思想、科学、哲学等。

为什么说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这是因为：第一，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社会领域中物质和意识关系的表现，是人们研究社

会历史现象的出发点，是一切哲学和社会历史理论都不能回避而且必须回答的首要问题。第二，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区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根本标志，是两种历史观对立和斗争的焦点。第三，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研究社会生活、社会历史和解决历史观中其它一系列问题的前提和基础。第四，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也是人们社会历史实践中的基本问题。在社会历史实践中，要使人们的主观愿望符合客观实际，达到预期目的，就必须正确处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

社会历史观可以有多种多样的表现形式，但是，依据其对历史观基本问题的不同回答，基本上分为两种：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它们的理论表现形态就是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存在是第一性，社会意识是第二性的，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历史唯心主义认为社会意识是第一性，社会存在是第二性的，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

第二节 历史唯心主义及其产生的根源

一、唯心史观的根本缺陷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各个时期的哲学家、思想家曾对社会历史问题作过这样那样的研究，用各种观点说明历史过程和人类的进步，但占统治地位的是唯心史观。唯心史观有两种基本形式：客观历史唯心主义和主观历史唯心主义。客观历史唯心主义认为，社会历史发展是由一种超自然的精神力量决定的。如柏拉图用“理念”创造“理想国”，为奴隶制辩护。黑格尔虽然第一次正确地把人类历史描写成

一个过程，并试图说明这一过程的内在规律，但他却错误地把这一过程说成是精神的发展过程，认为人类历史就是这个“绝对精神”的产物。在我国有“富贵在天，生死由命”、“君权神授”等观点，认为人类历史是由神、天命决定的，从而陷入历史唯心主义。

主观历史唯心主义认为，社会历史发展是由帝王将相、英雄豪杰的思想、意志决定的。德国的叔本华认为，人的意志是万物的本质和基础，包括人类社会在内的整个宇宙的一切事物，不过是变成了具体东西的意志而已。我国战国时期的孟轲说：“五百年必有王者兴，其间必有命世者”，认为每隔五百年，必定会有有一个“圣人”出来主宰社会历史的变化，人类的历史就是“圣人”活动的历史。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进步思想家和某些唯物主义哲学家，曾试图用某些物质的原因来说明社会历史现象，并提出过某些有价值的见解，但是，他们的历史观在总体上仍然是唯心主义的。中国汉代唯物主义哲学家王充说：“世之治乱，在时不在政；国之安危，在数不在教”。王充批判主观唯心主义历史观，试图用物质原因说明社会历史现象，是有一定意义的，但他把“治乱”的原因归结为自然条件，显然是错误的。在欧洲，18世纪法国唯物主义者爱尔维修提出“人是环境的产物”的命题，认为人们的精神和道德是环境决定的。这对批判一切由神决定的唯心主义是有意义的，但他所说的环境指的是法律和政治制度，而法律是由人制定的，故仍然是人的观念决定环境，最终仍陷入唯心主义。德国古典哲学家费尔巴哈，以自然的人做为自己哲学的基础，把人看成是脱离具体社会历史和社会实践的单纯的自然物，主张用理性、道德、爱的宗教来改造社会，从而陷入唯心主义泥

坑，成为半截子唯物主义者。

综上所述，在以往的社会历史理论中，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思想是支离破碎、残缺不全的，只是积累了一些片断；叙述的多是历史发展过程中的表面现象，没有找到错综复杂的社会现象之间的内部联系，没有揭示出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及其规律。从总体上看，占统治地位的是唯心史观。列宁说：以往的唯心史观有两个主要缺陷：“第一，以往的历史理论，至多是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考究产生这些动机的原因，没有摸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没有看出物质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第二，过去的历史理论恰恰没有说明人民群众的活动，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第一次使我们能以自然史的精确性去考察群众生活的社会条件以及这些条件的变更。”^①概括来说，以往的唯心史观颠倒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把人们的思想特别是个别英雄人物的思想动机或某种超自然的精神力量，看成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否认社会发展的物质根源，否认人民群众的作用。

二、历史唯心主义产生的根源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创立以前的社会历史理论中，唯心史观长期占有统治地位，这是有其深刻的社会历史根源、阶级根源和认识论根源的。

第一，人们的认识受历史条件的限制。在资本主义大机器生产出现以前，由于生产规模狭小，科学技术落后，外加宗教的掩盖，限制了人们的眼界，使人们很难从各种各样的

^① 《列宁选集》第3卷，第586页。

政治现象背后找出其经济原因，而正确地解决社会问题，科学地认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

第二，剥削阶级的偏见歪曲了社会历史的本来面貌。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剥削阶级垄断了全部精神文化生活。他们夸大精神的作用，鄙视体力劳动，否认经济作用和人民群众作用，歪曲社会历史的本来面貌。在剥削阶级处于上升时期，他们的社会地位和要求，曾使他们在一定程度上能够认识客观事物的本来面貌，用唯物主义观点同唯心主义进行斗争，所以自然观是唯物主义的。但他们为了维护自己的经济利益和政治权力，在历史观上仍是唯心主义。

第三，认识上的错觉夸大了主观认识的作用。人类社会和自然界不同。在自然界起作用的是各种盲目的、自发的力量，而在社会历史领域起作用的则是有目的地自觉地进行活动的人。社会发展的历史就是有意识的人的活动历史。而人的活动是在一定思想指导下进行的，这就使人们产生一种错觉，似乎在社会历史领域中起作用的是人们（尤其是个别人）的思想动机和主观意志，否定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性和真正原因。

第三节 历史唯物主义的产生 及其伟大意义

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

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人类社会历史的唯物主义哲学，它的研究对象是人类社会，是关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在 19 世纪 40 年代，马克思恩格斯在创立辩证唯物主义的同时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

历史唯物主义在社会历史观上的根本变革，就在于它破天荒第一次正确地解决了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不是社会的思想生活、政治生活和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而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社会意识。但社会意识一旦产生，又对社会存在有能动的反作用。

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原理，是在科学地考察和分析人类社会历史基础上得出的必然结论。这个结论的基本点就在于：人类社会的发展是自然历史过程。马克思指出：“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是一种自然历史过程。”^①这是对于人类社会历史过程及其本质的高度的科学概括。它指明，人类社会虽然与自然界不同，社会历史是人活动的结果，但又与自然界一样也是按照自身固有的规律发展的。社会的发展也是社会的“自己”运动，其源泉和动力在于社会内部的矛盾性。这是历史唯物主义极为重要的原理，对于这一原理应从以下几个方面去理解。第一，人和人类社会本身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科学证明，人是由古猿进化来的，古猿又是由低等动物进化来的；而生物有机体又是由无机界发展而来的。从猿到人和人类社会的产生，劳动起了决定性的作用。劳动把人类从动物自然界中分离出来，过渡到更高级的运动形式。可见，人类社会是特殊的物质运动形态，它既来源于自然界，又区别于自然界，和自然界一样都属于统一的物质世界的一部分，也是物质性的客体，不过有它自己的特点而已。第二，人类社会是一个不断发展变化的历史过程。人类社会从自然界长期发展分化出来之后，作为一种特殊的物质客体，不是静止不变的，而是内部充满矛盾的不断发展的过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12 页。

程。迄今为止，人类社会的发展已经或者正在经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不同的社会形态的历史过程。所以，人类社会同自然界一样，是一个自然历史过程。第三，人类社会的发展是有规律的。人类社会的发展是通过有意识、有目的的人的活动来实现的。但是，人们创造自己的历史，也依赖于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等一定的物质条件，更主要的是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人们不能随心所欲地创造自己的历史，人类社会的发展是一个不以任何人的意识为转移、按照自己固有的规律发展的客观过程。最根本的客观规律就是社会基本矛盾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规律。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时，必然要求以新的生产关系代替旧的生产关系。但是旧的上层建筑却竭力维护自己赖以存在的经济基础，即旧的生产关系，因此，要使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变化，就必须变革上层建筑，这时社会革命就到来了。通过社会革命，以新的上层建筑代替旧的上层建筑，便会促进新的生产关系的巩固和发展，使生产力得到解放。如此循环往复，构成了生产方式的依次更替，社会形态便不断地由低级向高级发展。

二、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历史观的伟大变革

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社会历史观的重大变革。这一变革有重大的理论意义：第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建立，把唯心主义从它最后的避难所——社会历史领域中清除出去，建立了完备的、彻底的唯物主义哲学。在历史唯物主义创立以前，只有自然观上的唯物主义，没有历史观上的唯物主义。当自然观上的唯物主义占统治地位的时候，唯心主义还可以在历史观方面藏身。一旦社会历史领域确立了唯物主义观

点，唯心主义就没有藏身之处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既包括自然观、也包括历史观方面的彻底的完备的唯物主义学说。第二，历史唯物主义的建立，为各门具体社会科学提供了唯一正确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从而使社会学说成为真正的科学。历史唯物主义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都起作用，对各门具体的社会科学都有指导意义。只有以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才能使各门研究社会问题的学问成为科学。第三，历史唯物主义的建立，使社会主义由空想变成科学。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前，空想社会主义者不能说明资本主义制度的实质，也没有找到实现社会主义的正确途径。马克思和恩格斯根据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对资本主义社会作了彻底的分析，指明了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历史必然性和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这样，社会主义就不再是空想，而有了完整的科学的理论体系，成为工人阶级解放斗争的理论指南。

第四节 学习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意义

唯物史观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论基础，而唯物史观和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又是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基础。或者说，马克思主义核心部分的科学社会主义，是以唯物史观为指导思想，去分析资本主义经济关系所得出的必然结论。从这个意义上说，不懂得唯物史观，也就不能真正懂得政治经济学，而不懂得唯物史观和政治经济学，就不能把握科学社会主义，树立共产主义信念。

一、历史唯物主义与各门社会科学

历史唯物主义是以整个人类社会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

它从人类社会的总体上，即从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和社会发展的各个阶段之间的内在联系上，去揭示社会的本质及其发展的一般规律。它研究的主要问题是：社会生活的本质是什么？推动社会前进的决定力量是什么？个人和群众在历史上都起什么作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规律是什么？等等。

各门具体社会科学则是以社会历史的某一特定方面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它的任务，是揭示社会生活的某个方面的本质和社会发展的某个阶段或某个过程的规律。它不研究社会生活的全貌和社会发展的全过程。

历史唯物主义与各门社会科学虽然有区别，但又有着密切的联系。它们都是以人类社会作为研究对象的，但不同的是，研究对象的范围有别。各门社会科学是从特定的方面研究社会，而历史唯物主义对社会的研究，却纵贯古今历史的全过程，横跨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它们之间的关系是一般与特殊的关系。历史唯物主义是从共性和个性的关系中来研究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的，因此，它不能离开研究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本质及其发展规律的各门社会科学；各门社会科学为历史唯物主义提供可靠根据。各门社会科学的研究，也不能离开揭示整个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历史唯物主义提供的历史观的指导。历史唯物主义既是正确的历史观，又是科学的方法论。它不仅对各门社会科学的研究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而且对自然科学的研究也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学习历史唯物主义主要解决以下两个问题：

第一，运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正确地认识社会。正确地认识社会，就是要从总体上认识社会发展有无客观规律的问题，树立人类历史是按规律发展的思想，进而坚信马列主义和共产主义。如果我们对社会历史发展是否有规律这点上缺乏

认识，那么我们就会动摇不定，就不会有远大的理想和坚定的信念。那种认为共产主义社会制度不一定能实现的观点，就是没有认识和掌握社会发展规律的表现。资本主义一定要灭亡，共产主义一定要实现，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是任何人都抗拒不了的。要解决这个问题，最好的办法就是学习历史唯物主义，树立科学的社会历史观。

第二，运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正确地观察社会。学习历史唯物主义，认识社会发展的根本要素、过程和规律，从而树立分析各种具体社会现象的指导思想，正确地看待和对待现实的社会问题。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是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之上的，是无比优越的。建国以来，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社会主义祖国已经有了很大发展，而且还要发展。但是，由于我们对社会主义建设认识不足，缺乏经验，而且还受到了各个方面的破坏和干扰，使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还没有充分发挥出来，还存在一些问题。我们只有用历史唯物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观察社会，才能树立正确的历史观和人生观，才能对各种社会现象有正确的认识。

二、历史观与人生观

历史观是人们对社会历史的根本观点，人生观则是对人生的目的和意义的根本看法和态度。人生观包括的内容很多，例如生死观、幸福观、道德观，正确对待个人前途、历史使命、物质利益的态度等。

历史观是世界观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和人生观是密切相关的。历史观是人生观的基础，人生观则是历史观的具体表现。由于人们的经济地位和各方面的影响不同，人生观也就各不相同。用唯心主义的历史观去观察和对待人生问题，就

形成资产阶级的人生观。用唯物主义的历史观去观察和对待人生问题，就形成了无产阶级革命的人生观。人生观是人人都有的，任何一个正常人，不管他自觉或不自觉，总是用一定的人生观来指导自己的思想和行动的。无产阶级的人生观，是从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的利益出发，认为人生的目的和意义就是为消灭阶级、消灭剥削、实现共产主义社会而奋斗。它把集体主义、大公无私作为人生的目的和人生道路所应遵循的原则。历史观决定人生观，有什么样的历史观就有什么样的人生观。

学习历史唯物主义，就是要树立正确的历史观和人生观，从而正确地认识自己的历史地位和历史使命，认识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伟大任务已经历史地落在我们的肩上。为了完成这一伟大历史任务，我们必须树立正确的历史观和人生观，既要有共同理想，又要有最高理想。只有这样，才能完成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任务，为实现共产主义贡献我们的力量。

三、科学技术工作者与社会

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给当代世界的经济、政治和精神生活带来了巨大的影响。它向我国科学技术工作者提出一个重要的具有现实意义的问题：科学技术与社会进步的标志如何？科学技术工作者怎样用科学促进人类文明的发展、祖国的繁荣昌盛？要解决这个问题，就应认清科学技术和社会的关系，以及科学技术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恩格斯说：“在马克思看来，科学是一种在历史上起推动作用的，革命力量。”^①这就是说，科学技术与社会发展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75页。

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科学技术作为生产力，对社会的发展有巨大的影响。科学技术的发展给人类带来了文明与进步，从而推动了社会的发展。但是，科学技术并不能决定社会发展，科学技术革命也不能代替社会革命。科学技术对社会发展起什么样的作用，取决于社会制度的性质。只有先进的社会制度，才能使科学真正造福于人类。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科学技术工作者怎样才能更好地为社会服务呢？根本地说，就是必须树立科学的历史观，认清科学技术与社会发展的关系，立足于社会，了解社会，不断解决社会主义建设中提出的一些重大课题。

首先，在技术方向上要了解社会的需要。科学技术的研究方向要服从社会的需要，而不能离开社会需要去搞什么“为科学而科学”。科学本身不是目的，只是一种手段。有人喜欢谈论“追求自然科学的真理”，这是无可非议的。但如果空谈追求自然科学真理，不顾社会需要，那就错了。人们追求真理，是为了按照人类的需要去改造自然。科学是以服从社会生产为目的。科学的产生和发展决定于社会生产的需要，离开了这种需要，科学就会失去在社会中存在的价值和发展的动力。科学不仅要为国民经济的发展服务，也要为社会的发展服务。

其次，在技术活动上还要了解社会的人。人民群众是社会一切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创造者。科学技术的发展成果，不仅是少数的科学研究者，而且是世世代代、千千万万群众生产斗争经验的结晶。因此，作为科学技术工作者，在技术活动上，不仅要了解社会，还要了解社会的人。在技术活动的过程中，必须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依靠广大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来做好工作。要向那些苦心钻研

的工人“革新迷”学习，尊重他们。要认识到，群众是科学的主人，离开千千万万的群众，就不会有任何杰出的科学家和发明家。

第三，对于担任科学技术领导工作的人来说，还要懂得社会管理，懂得法律，如专利法、资源法、环境法等。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已经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它从多方面为社会服务，社会处处有科学。这就要求科学技术工作者学会社会管理，使科学技术的作用在社会中充分发挥出来，加快社会主义建设的步伐。

第四，科学技术工作者也是社会的一员。他和其他人一样，并没有什么不同。他也要有艺术爱好¹，有理想、有道德、守纪律，会看小说、电影，能正确对待朋友、婚姻和家庭等问题。

总之，科学技术工作者与社会的关系十分密切。科学需要社会主义，社会主义更需要具有科学历史观、了解社会并热心为社会服务的科学技术工作者。

思 考 题

1. 什么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怎样区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
2. 为什么说社会历史的发展是一个自然历史过程？
3. 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有什么伟大意义？
4. 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对我们选择正确的人生道路有何重大指导意义？

第十一章 社会物质生活条件

社会是人类生活共同体，它的存在和发展依赖于一定的物质条件。人类社会生活的物质条件或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指的是构成社会这一运动形态的诸物质要素的总和，它包括：地理环境、人口因素和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

第一节 地理环境

一、地理环境及其与人类社会的关系

社会不同于自然，但又不能脱离自然。社会的存在和发展必须有自然界这个前提，首先是地理环境。

地理环境是指人类生存和发展所依赖的各种自然条件的总和。它由大气圈、水圈、岩石圈构成，包括气候、地形、土壤、山脉、河流、海洋、植物、动物等。

地理环境与人类社会有着密切的联系，对人类的生存和社会的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第一，地理环境是人类生存的必要条件。人类居住的场所是由地理环境提供的。到目前为止，地球仍然是我们所知道的适合于人类生存的唯一场所。地理环境还为人类生存提供生活资料和生产建设资源，其中包括生态资源、生物资源、矿物资源。这些自然财富是人类赖以生存的物质保证，它对人类的生活和生产有着巨大的影响。第二，地理环境可以影响生产部门的分布和发展方向，进而影响社会发展的进程。在生产力水平相同的条件下，地理环境较好的国家和地区，生产发展就会快些；反之，生

产发展速度就会慢些。生产发展的快慢，直接影响社会发展的速度。地理环境的差异，还会直接影响人们的社会分工、生产部门的分布和经济的发展方向。生活在干燥高地、平原流域、沿海地区的不同居民，必将形成不同的生产交换特点和社会分工基础，对经济的方向和发展速度发生重要影响。在人类社会初期，这种影响甚至具有决定性的意义。古代的黄河流域、尼罗河流域、印度河流域成为人类文明的发祥地，同地理环境有着直接的关系。总之，地理环境的好坏与优劣，可以影响社会发展的进程。

地理环境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必要条件，但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因素。第一，地理环境不能决定社会的性质。社会性质是由生产方式决定的，而地理环境只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自然条件，跟社会的性质、制度没有必然的联系，处于类似地理条件下的民族，其社会制度不一定相同。第二，地理环境不能决定社会制度的更替。因为相对稳定的地理环境不能成为显著变动的社会发展的原因。地理环境是个外部条件，不能成为社会发展的内部根据。第三，地理环境的作用还会受社会条件制约。地理环境的作用取决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如地下资源的开发、水利资源的利用等都取决于生产技术。生产发展了，人们可以更充分地利用自然条件，扩大自然与社会的联系，进入新的自然领域；又可以减少对自然条件的消极依赖，比如采用人工合成材料等。在社会和自然的相互作用下，社会对自然的作用越来越明显，乃至我们可以说，今天的自然条件已经不再是自然的自然，而是社会自然了。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人类总是不断地突破原有地理环境的某些限制。海洋原是使人们隔离的因素，可是，当人们制造出船舶之后，隔离因素就变成了人们结合的因素。

这就表明，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与人类支配自然的力量成正比，与地理环境对社会的支配力量成反比。人类对自然界的能动作用十分重要。自然条件优越，地大物博，是有利的，但地大物博并不等于民富国强，它有待于社会对自然条件的利用和开发。地理环境通过生产力对社会发展起作用的观点，是马克思主义地理环境理论的基本特征。

二、“地理环境决定论”及其错误

历史上曾出现过夸大地理环境作用的“地理环境决定论。”如 18 世纪法国的孟德斯鸠认为，社会制度取决于气候条件、土地肥沃程度、地形差异等自然条件。他说，地理环境直接决定人的体质、心理、性格，进而决定种族的分布、文化的高低、经济的盛衰、国家的强弱、社会的发展。因为，炎热的气候会使人体弱神疲，丧失勇气，而寒冷的气候会使人筋络强壮，精神振奋。所以，“热带民族的怠惰几乎总是使他们成为奴隶，寒带民族的勇敢则使他们保持自由的地位。”又说，亚洲出现专制主义大帝国，是因为那里有“较大的平原”，西欧有民主自由传统，是因为那里的“天然地区划分成了不大不小的国家”等等。

“地理环境决定论”包含着某些唯物主义因素，对批判当时的宗教唯心主义有一定的进步意义。但是，他们无限夸大地理环境的作用，把它看作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这是完全错误的。首先，地理环境决定论不懂得地理环境同社会生活是两种不同质的事物，它们的变化特点是不同的。其次，地理环境决定论没有看到人的主观能动性，把人和社会看作是在自然界面前只能消极适应的被动者，不知道人通过劳动不断地改变和创造着自己的生存环境。最后，地理环境决定论

认为，地理环境决定人的心理状态，而心理状态又决定社会的发展，这就自觉或不自觉地颠倒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陷入了历史唯心主义。

第二节 人口因素

一、人口因素的构成

人类社会的自然前提除了地理环境外，还有人本身。人是社会的主体，是社会的自然前提。作为社会主体的人具有两种属性：第一，自然属性。虽然，我们不能把人归结为生物体，但也必须承认人有肉体组织和生物特性，否则，就把社会神秘化了。人的生物特性，有新陈代谢、生殖、遗传、死亡等。第二，社会属性。作为社会主体的人，更重要的是他的社会属性，即以劳动为基础的社会关系，如家庭、阶级、政治、经济、思想等。两种属性密不可分，自然属性是社会属性的基础，社会属性使自然属性打上社会的烙印。所谓人口因素，主要是指人口的自然属性方面，即人口的数量、构成、分布、质量（健康状况、文化和科学技术水平）及其变化规律。

二、人口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人口因素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必要条件。要弄清这个问题，首先要弄清人类自身的生产和社会再生产的关系。

1. 两种生产的关系

人类社会的历史就是生产发展的历史。人类社会的生产有两种：“一方面是生活资料即食物、衣服、住房以及为此所必需的工具的的生产；另一方面是人类自身生产，即种的蕃

衍。”^①这两种生产是不可分割的，物质生产以人口生产为自然前提，人口生产则必须与物质生产相适应。没有物质资料的生产和再生产，人类和社会就无法存在，人口的再生产就无法进行；没有人口的生产和再生产，也就没有物质资料生产的主体，就没有生产的动力和承担者，生产出来的东西无人去消费，物质资料的生产也就无法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对人口的生产具有重大的制约作用；人口生产对物质资料的生产又有重大的影响。两种生产的观点，是马克思恩格斯的一贯思想，是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马克思主义人口理论的基础，是我们社会主义国家实行计划生育的理论根据。

2. 人口因素和社会的关系

人口因素和社会的关系非常密切，它是社会物质运动系统中的一个重要的因素。一定的人口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必要条件，对社会发展起着重要作用。

第一，一定数量的人是组成社会的基础，是进行社会物质生产的前提。没有一定数量的人，就没有社会，就不可能有社会物质资料的生产和从事政治、精神文化生活。这一点，在人类社会产生的初期更为突出。人要脱离动物界，就要以群体的联合力量与自然作斗争，获得生存的条件。

第二，人口的密度和增长率与社会生产发展是否适合，会对生产和社会发展起着加速或延缓的作用。人口密度和增长率与社会生产发展基本适合，就会促进生产和社会发展；反之，不论是过快或过慢、过多或过少，都会阻碍生产和社会的发展。如当生产力发展达到可以开发更广阔资源的时候，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页。

人口过于稀少就会不利于生产发展。这时，有劳动能力人口的增加，就会促进生产和社会的发展。当人口增长过快，超过生产力发展水平，破坏了人口和资源之间的相对平衡，这时，过多的人口就会阻碍生产和社会的发展。人口作为生产者，必须和生产资料的生产相适应；作为消费者，必须和生活资料的生产相适应。人口再生产和整个社会再生产以及自然环境之间必须相适应。为此，必须对人口生产实行有计划的调节和控制。

第三，人口的构成和质量，也会影响物质生产和社会发展速度。尤其在生产高度发展和社会进步的今天，更为突出。人口的质量（体力和智力）逐渐成为生产中起重要作用的因素。就现代化生产来说，要求有一定专业水平的劳动者来操作越来越复杂的机器设备。此时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人越多，物质生产发展越快，社会越进步。

马克思主义承认人口对生产和社会的发展起加速或延缓作用，但是对社会发展不起决定作用。这是因为：第一，人口的状况不能决定社会的性质。一个国家的社会制度是先进还是落后，不能用这个国家人口的多少来说明。第二，人口的状况不能决定社会制度的更替。人口的增长或减少不能说明某一旧制度正好为某一新制度所代替。社会变革的根源存在于社会制度内部的矛盾中。第三，人口因素对社会发展的作用及其自身发展规律，要受到社会条件特别是社会物质生产状况的制约，并以此为其条件。人口作用是在一定的社会条件下实现的，社会条件不同，其作用大小不同。人口自身的发展依赖于一定的物质生产。人口受到社会发展规律的支配。

三、“人口决定论”及其错误

在社会历史观上，曾有一种“人口决定论”的观点。他们抛开社会条件，把人口看作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如俄国的柯瓦列夫斯基认为，社会进步从来都是在人口数量增加的压力下发生的。他说，人口增长了，会迫使人们去寻找新的食物来源，从而促进生产发展，推动社会进步。最著名的是英国的马尔萨斯，他认为，人口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人口的迅速增长是社会灾难的根源。他提出：人口是按几何级数增长，生活资料是按算术级数增长。生活资料的增长永远赶不上人口增长的速度，由此造成了饥饿、失业和贫困。他主张用战争、灾荒、瘟疫等办法消灭大量过剩人口，来限制人口的数量。

马尔萨斯“人口论”看到了人口增长速度有可能超过物质生活资料增长的速度，有其合理因素。但是他把人口增长规律看成是纯自然的生物规律，且抽象化为几何级数，这在理论上是错误的。人口增长速度和生活资料增长速度的比例关系不是一成不变的；更为错误的是他把人口问题看成是社会灾难的根源，并主张采取人为消灭人口的办法解决人口问题，这便掩盖了资本主义制度的矛盾，转移了无产阶级斗争的视线，反对无产阶级革命，暴露了其政治上的反动实质。

对人多好还是人少好的问题，要作具体分析。人有两重性，人既是生产者又是消费者，片面强调某一方面是不对的。人口的多少必须与经济发展相适应。人类社会是不断向前发展的，自然界也是不断向前发展的。为了使人类社会同自然界达到高度的统一，人类自身生产也应有计划，而不应是盲目的。这不仅是必要的，而且也是完全可能的。就是在社会

物质极大丰富的条件下，人口数量也必须进行调整和控制。

第三节 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

一、生产方式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生产是指人类取得物质资料所进行的劳动活动。马克思说劳动“……也就是生产活动本身，即潜在的财富。”^①人类要想生存，就必须劳动。正是有了劳动，人类才从动物界分离出来而形成社会。物质生产劳动是人类社会的起点，是人类社会生存延续的基础。

人们的劳动活动不是个人孤立的活动，而是人类改造自然的活动，是社会劳动，是在一定的生产方式中进行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是社会生存所必需的物质资料的谋取方式。它既是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又是社会物质生活本身，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这是因为：

第一，一定生产方式的劳动是人类从动物界分化出来的根本动力，是人类社会赖以存在的基础，是人类其他一切活动的前提。生产方式不仅是人类社会这个特殊机体的物质承担者，还为人类精神活动提供一切物质条件。正如恩格斯说的：“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然后才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宗教等等……。”^②物质生产是整个人类生活的基本条件，“任何一个民族，如果停止劳动，不用说一年，就是几个星期，也要灭亡，这是每一个小孩都知道的”。^③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第16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74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68页。

第二，物质资料生产方式决定着社会的结构、性质、面貌和社会制度，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有什么样的生产方式，就有什么样的社会结构；生产方式是怎样的，整个社会的面貌就是怎样的；不同的生产方式，表现为不同性质的社会形态。政治生活、精神生活都受生产方式所决定。

第三，物质资料生产方式的变化决定着社会形态的更替，推动社会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生产方式的转变是社会形态更替的基础，整个社会历史，就是物质生产方式的不断改变、从而推动社会形态不断更替的历史。

坚持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的观点，是坚持一元论唯物主义历史观的基础。离开这个基本原理，必然陷入历史唯心主义。

二、物质利益与社会发展的关系

物质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那么人们为什么要进行生产和改进生产呢？甚至为了更好地生产而进行革命斗争呢？是为生产而生产、为革命而革命，还是为了物质利益？其实，这个问题在前面已经涉及到了，就是为了人类的生存和社会的发展所必需的物质利益而生产而革命。

那么是否说，人类的生产和活动只是为了物质利益呢？历史唯物主义承认人类活动的物质利益原则，马克思就说过：“人们奋斗所争取的一切，都同他们的利益有关。”^①这里讲的“利益”，主要是指物质利益。物质利益是人类进行各种社会活动的物质动因。一切历史事件，各种形式的阶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82页。

级斗争，归根到底都是从物质利益这个动因上产生出来的。但不能把人类活动只归结为物质利益的满足，应该全面了解物质利益和社会发展的关系。

在原始社会，人类的生存是相当困难的。当时的人们几乎要用全部的精力和时间去进行物质生产，为的是满足物质利益的需要，使自己能够生存。为此甚至要杀死战俘。显然，原始人是为满足物质利益的需要而生产的。物质利益是原始人进行生产的出发点。但是，原始社会中的人们并没有私有观念和个人主义，氏族成员之间是团结互助的。

到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奴隶、农民以及无产者进行生产劳动，也是为了满足自身物质利益的需要。他们反抗奴隶主、地主、资本家，首先是由于奴隶主、地主、资本家使他们吃不饱、穿不暖，无法活下去。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中的阶级斗争，都是以物质利益为基础的。资产阶级与地主阶级、封建主与奴隶主之间的斗争，也首先是为了经济利益而进行的，政治权力不过是用来实现经济利益的一种手段。奴隶、农民及无产阶级进行政治斗争，归根到底，仍是基于物质利益而进行的。但这并不是说，劳动人民只顾自己个人的物质利益。事实上，在劳动人民之间，是同舟共济、互相帮助的。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根本目的在于解放全人类。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人们进行生产和建设，也是为了满足物质利益的需要，为了改善人民群众吃穿住的条件，享有丰富的文化精神生活。如果认为只有与吃穿无关的社会主义才是高尚的、神圣的、理想的，那么这样的社会主义就没有什么意义。人们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搞生产，是为了使人们生活得更好；搞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为了人民和子孙后代的物质

利益。即使到了共产主义社会，仍然首先要满足人们的物质利益要求。物质利益是一切社会生产的基础，是所有经济关系的本质。

从原始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都有物质利益的问题。历史唯物主义关于物质利益的观点，可概括为如下几点：

第一，物质利益观点含义是人们的活动与其衣食住行等物质生活的需要分不开的。劳动人民是为了满足自身的物质利益才进行社会生产和阶级斗争的。历史唯物主义不仅要研究社会制度、社会结构和社会生产，也要研究人和人的物质利益。

第二，物质利益对于劳动人民来说，是指生产和革命。劳动人民的物质利益不是一般的抽象物，而是同生产和革命连在一起的。在剥削制度存在的社会里，没有超阶级的物质利益，自然也就没有超阶级的物质利益原则。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虽然都有其物质利益，但两者是对立的。前者是以剥削后者为基础的。被剥削阶级如不推翻剥削阶级，就不会有真正的物质利益。被压迫阶级进行革命，就是为了从根本上解决物质利益的问题。在社会主义社会，人们不能不问社会政治，只顾实现自己的经济利益。物质利益的要求推动人们进行生产和斗争，物质利益也只有通过生产和斗争才能实现。

第三，物质利益是指社会的人们的生活需要。它既推动着生产，又是生产的产物；既是推动历史的因素，又是历史的产物。物质利益随着社会的前进而发展，社会越进步，物质利益的内容越丰富、越广泛。社会发展经历了五种社会形态，与此相适应的，物质利益也表现为五种不同的水平。人类对物质利益的追求是无止境的。

第四，物质利益是指社会的人们的利益，其中既有个人

利益、又有集体利益。剥削阶级的物质利益是以牺牲别人的利益为代价的，表现了极端的个人主义。但物质利益并不等于个人主义，也并不注定要产生个人主义。历史唯物主义所讲物质利益，是多数人在发展生产基础上的利益，其中也包括个人利益。在阶级社会中，个人利益和社会利益是不可能得到正确解决的，劳动人民的物质利益总是带有不人道和被奴役的性质。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社会的物质利益既包括国家利益、集体利益、个人利益，又包括人们的长远利益和眼前利益。这些利益互相联系，构成了社会主义的物质利益体系。社会主义的物质利益体系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因此，各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物质利益具有根本的一致性，表现为“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社会物质利益的根本一致性，是推动社会主义发展的基础。

历史唯物主义重观物质利益原则，强调物质性需要的重要性，并不是否认精神性需要对人类生活和社会发展的意义。安全、社交、求知、娱乐、尊敬、理想等精神需要，是人类生活不可缺少的内容，物质需要不是唯一的需要。人们的活动基于物质利益，与物质利益有关，不等于一切为了物质利益。物质利益从来就不是人们奋斗的唯一目标，更不是个人活动的全部目的。社会的人的需要是极其复杂的。随着历史的发展，人类的物质需要虽然还是最基本的需要，但是，从历史发展趋势看，精神需要越来越成为人们追求的主要目标。作为社会化个体的人，生活在复杂的社会中，与他人的关系就不仅仅是一种物质利益关系，还必须经常调整自己的活动，处理好物质利益以外的其他关系。如果人们只追求物质利益的满足，忽观精神素质的提高，成为“衣架饭囊”，甚至“衣冠禽兽”，把自身降到动物地位，那么社会便要停

止前进了。由于精神的东西对于物质的东西具有能动的反作用,我们在为实现人民群众经济利益的斗争中,就决不能忽观政治和思想的斗争,而且,也只有通过政治和思想斗争,提高人们的思想道德水平,才能保证获得和提高经济利益。

第四节 地理环境、人口因素、 生产方式的相互关系

人类的生存和生活,社会的存在和发展,依赖于一定的地理环境、人口因素和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其中任何一个条件,不论它的作用大小,对人类社会来说都是不可缺少的。所以,必须分别认识每一种物质条件对社会存在和发展所具有的特殊意义。这是否说,各物质条件是互不相干呢?相反,它们之间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

人类社会所依赖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是一个有机整体。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生产方式是构成这个统一整体必不可少的三个要素。它们的关系,既有相互区别的一面,又有相互联系的一面。

它们之间的区别表现为:每一种物质生活条件都有它自身的特殊性。它们各自在构成、属性及其变化规律方面有着根本的不同。地理环境属于自然条件,生产方式属于社会条件,人口因素则是自然条件与社会条件的统一。每一种物质条件的特殊本质,都是其他物质条件所不具有的,它们各自的特殊作用也是不能互相代替的。人们正是从这种区别中,认识到每一种物质条件对社会发展的特殊意义。可是,如果人们的认识只停留在它们各自的区别上,那么这种认识还难以避免片面性。因为孤立地考察一种物质条件,很容易把它

绝对化。因此，还必须进一步认识各种物质条件之间的相互联系。

它们之间的联系主要表现为：各物质条件互相作用、互相制约。一方面互相推动，另一方面又互相限制。

互相作用是指，任何一种物质条件的变化都会引起其他物质条件的变化，其他物质条件的变化又会引起它自身状况的变化。比如，生产方式的一定发展，必将直接改变地理环境的面貌，也必然引起人口数量、质量方面的某些变化；而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的重大变化，也总要使生产方式在发展中出现一定程度的超常情况。它们这种相互作用，一方面会引起各自的变化，另一方面又依赖于其他条件的变化，使各物质条件都得到发展。

互相制约是指，每一种物质条件的发展和对社会的作用，都要受其他物质条件的限制。没有不受制约或限制的物质条件。如果某一个国家的地理环境遭到了严重破坏，人口又急剧增长，那么该国的生产建设和经济发展必将受到阻碍，使它减速或停滞前进，进而影响社会的发展。反之，如果这个国家的生产方式内部矛盾重重，生产关系严重落后于生产力发展水平，那么，它的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条件不论如何优越，由于受生产方式的限制，也决不会得到正常的发展，从而影响社会的发展。在各物质条件的相互制约问题上，人们往往重视生产方式对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的制约，忽视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对生产方式的制约。把本来是互相制约的关系视为单方面制约，认为制约和被制约不可兼而有之，这就犯了形而上学的错误。不论在什么情况下，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的状况，对生产方式的发展从来都是起着重要的制约作用。生产方式对社会发展所起的主要作用，是在其他两个非主要条

件的配合和支持下发挥的。离开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生产方式是什么作用也不起的。从这个意义上说，没有一定的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也就不会有生产方式。

既然各物质条件互相作用、互相制约，那么它们各自对社会发展所起的作用的大小，也就不应该完全从它自身方面去理解。不论哪种物质条件，都不是完全单一的力，而是一定程度的合力。基于此，对生产方式的“决定作用”和对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的“影响作用”，就必须从相对的意义上去理解，而不能绝对化。承认生产方式是比较活跃、不断发展变化的因素，地理环境和人口是相对稳定、发展变化缓慢的因素，并不能由此认为，这种状况永远不会有丝毫改变。社会的发展变化，归根到底取决于生产方式，但并不是完全取决于生产方式。如果把各种物质条件的作用孤立起来进行考察，必然会把生产方式看成“无所不能”，是唯一的力量；把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看得“无足轻重”，是可有可无的东西。甚至还会认为，“主要的”永远主要，“次要的”永远次要。这既不符合马克思主义原理，也不符合历史的和现实的客观事实。实际上，在它们之间，只有作用的性质之别，而无重要的程度之分。看不到各物质条件之间的相互渗透、相互作用、相互制约以及相互关系的不断发展变化，必将陷入形而上学。

20 世纪中叶以后，许多国家由于看到生产方式特别是科学技术能够带来眼前的物质利益，而没有看到这种物质利益是建立在生产方式、人口因素、地理环境三者协调发展的基础上，只顾获取利润，忽视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的正常发展和对生产方式的制约作用，致使三者关系失去了应有的平衡，给当今世界带来了两个严重的后果。

第一，当今世界地理环境遭到了严重破坏。在现代科学技术高度发展的条件下，自然资源不断得到开发，天然财富越来越广泛地被利用。与此同时，自然界也越来越多地打上人类活动的印记，在越来越大的程度上变成“人化的自然”。人的活动甚至越出地球的范围而进入宇宙。在人类活动范围不断扩大的同时，失控作用的危险性也在不断增长。地球上的各种自然资源、天然财富毕竟是有限的，由于人们的开发和利用，变得越来越少。

地理环境是由各种自然条件组成的有机系统。生态平衡反映了社会与自然交互作用的正常进行。在整个地球上，人类是引起生态变化的决定性因素。人类做了大量有益于生态平衡的事情，如栽培、饲养、修筑、造林等等。也干了大量破坏生态平衡的蠢事，如极端开发维持人类生存的耕地、牧场、森林、海洋动物四大生物系统，造成水土流失、牧场退化、森林减少、资源枯竭、环境污染，既破坏了生物的支撑体系，又削弱了地球的长久维持能力，改变了几万年、几千年、几百年来所形成的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生产方式之间的关系格局。人类生存的地理环境正受到人类自身的严重挑战。

面对地理环境出现的问题，西方有些学者提出“零增长”的主张，即停止工业生产的增长。姑且不论这一主张有无实现的可能性，即便是能够实现，也无济于事。问题在于，人类多数所遭到的不幸，并非来自生产的过度增长，而是来自生产的增长不足。有人把生态危机的责任转嫁给科学技术革命，也并非公允，就连资产阶级思想家也承认，需要制定计划，限制私有财产，“以免为了利润只给我们的地球留下一条死路”。

地球属于人类，也主要取决于人类。人类在自然界面前，有支配它的权利，同时也有保护它的义务。不能象征征服者那样，任意掠夺破坏；也不能象旁观者那样，漠不关心。现在，许多国家已经认识到：经济要与生态平衡，人类要与自然和谐。他们并采取了許多有益措施，积极保护本国自然资源，这是一个良好开端。马克思主义是历史乐观主义，既对地理环境出现的问题感到关切，又对未来充满希望。

第二，当今世界人口的急剧增长。人口猛增，是当今世界面临的严重问题之一。公元初，地球上的人口大约为2亿人，公元1000年约为3亿人，1850年达到10亿，1930年达到20亿，1960年达到30亿，1976年达到40亿，1987年则达到50亿。每增10亿人口的间隔越来越短。人口无节制地增长，给发展中国家以及整个世界带来许多问题。今天世界上受饥饿威胁的国家，比历史上任何时候都多。如孟加拉国有8,700万人口，出生率高达3%，平均寿命47岁，每年进口粮食200万吨；乌干达全国有三分之一人口挨饿；海地有80%的人平均每年收入不到百元，75%的居民营养不良。

世界人口的迅速增长，在西方世界一度引起恐慌，惊呼“人口爆炸”。他们悲观地认为“人口问题犹如癌细胞扩散，促使整个世界患上‘衰败综合症’。”并说，“人口过剩使所有问题为之倍增，同时也是新的重大问题的根源”，“未来的头号敌人是孩子”。甚至提出，人口的增加将会造成“纷争加剧，敌意增长，更加倾向革命或暴力行动”。他们的许多观点是不正确的，他们象马尔萨斯主义那样，看到了饥饿的社会现象，不愿看饥饿的社会原因；看到了纷争的客观事实，不愿看动荡的真正根源，把社会动乱和革命斗争

归结对人口的增加，是历史唯心主义在当今的社会科学领域的突出表现。

单是人口数量并不构成问题，造成严重困难的是人口增长的速度与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速度不平衡。人口的增长取决于出生率与死亡率的比例，而这两个过程是受社会方面的许多因素影响的。如社会的政治经济制度、居民的文化水平、家庭的经济条件和伦理关系以及社会生活是否安定等，对人口的数量和质量都有重要的影响。从社会宏观角度观察，在制约人口变化的诸多因素中，经济发展变化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而经济的发展又取决于许多社会问题的解决，其中根本的是社会制度。

由于人口问题引起了普遍重视，现在许多国家实行了控制人口增长的政策。尽管全球人口每年增加的绝对数量还有增无减，但重要的是世界人口增长势头逐渐减慢，增长率开始下降，出现了 20 多个人口零增长或负增长的国家。当然，要解决已经出现的人口问题，需要所有国家几代人的努力。

中国是一个人口大国，对世界人口的增长速度有着巨大的影响。正因为如此，联合国和许多国家人口问题专家都十分关注中国的人口发展速度。我国由于实行了一系列的控制人口增长的政策，人口增长率已显著下降。这不仅得到国内越来越多的人的拥护，也得到了国际上许多专家的赞赏。

总之，正确地理解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生产方式三者的关系，对于人们的实践活动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既然生产方式受地理环境、人口因素制约，那么，就必须重视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的作用；既然地理环境、人口因素受生产方式制约，那么，要解决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的问题，就必须

从解决生产方式的问题入手。

思 考 题

1. 如何正确理解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生产方式三者的相互关系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2. 坚持“物质利益原则”与反对“一切向钱看”是否矛盾？为什么？
3. 怎样认识当今世界地理环境和人口因素出现的问题及其根源？

第十二章 社会基本矛盾

人类社会历史同自然界一样，是个客观的、合乎规律的辩证发展过程。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的基本矛盾。它贯穿于每一社会形态的始终，决定每一社会形态的性质、面貌和一种社会形态向另一种社会形态的转化，是社会发展的根本源泉和动力。

第一节 生产力、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

一、生产力及其要素

社会物质生产首先是人类改造自然的过程。生产力表示人和自然的关系，是人类征服自然，改造自然，获得物质生活资料的实际能力。

生产力由“人”和“物”构成，它包括三个要素：具有一定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的劳动者；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引入生产过程的劳动对象。

劳动对象是劳动过程中所能加工的一切对象。劳动对象分为两大类：一类是没有经过人类加工的自然物；另一类是经过人类加工过的物体，通称为原材料。随着生产的发展和科学的进步，劳动对象的范围越来越大，越来越多样化复杂化。在生产中，劳动对象是个不能忽视的物的要素。这是因为：第一，它是人们进行物质生产的前提。只有劳动者使用劳动工具作用于劳动对象，才构成现实的生产力；没有劳动对象，就谈不到现实的生产。第二，劳动对象不同，直接影

响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使用同样的工具，耗费同样的劳动，由于劳动对象不同，生产出来的产品的质量和数量也大不一样。

劳动资料是被人置于人和劳动对象之间并用来传导人对劳动对象的作用的物或物的综合体。这里包括有间接性的传导手段和条件，例如生产中厂房、储运、能源、控制系统等；也包括直接传导人对劳动对象作用的生产工具。生产力中物的要素主要是生产工具，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标志着人对自然界的关系。劳动资料是生产发展的决定性的基础，是生产力的决定性的因素。马克思说：“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劳动资料不仅是人类劳动力发展的测量器，而且是劳动借以进行的社会关系的指示器。”^①

有了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还不是现实的生产力。劳动资料只有跟活的劳动即人结合在一起，才能变为改造劳动对象的积极力量。作为生产力要素的不是任何的人，而是具有一定生产经验、劳动技能和科学知识的劳动者。劳动者是生产力中能动的要素，是最重要的生产力。

在生产力中，人（劳动者）的因素和物（主要是生产工具）的因素是相互制约的。人的因素在生产中有重要作用：第一，劳动工具是人能动地制造的，是由人有目的地加以改进的；第二，正是人运用劳动资料进行生产，或者说，只有人去使用工具才有现实的生产力；第三，在劳动资料大体相同的情况下，劳动者的本领、知识和经验的水平不同和发挥程度不同，劳动资料所产生的实际作用也就不同。没有人就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204 页。

不可能制造、使用和改进生产工具，生产工具是死的，人是活的，人的因素是生产力中能动地起决定作用的力量。

那末，物的因素在生产中又起什么作用，它又如何制约着人的因素呢？第一，人们可以有目的地制造和改进生产工具，这种制造和改进的基础并不决定于人的主观能动性，而是取决于现有劳动资料所提供的物质可能性，以及由劳动者在运用现有劳动资料中所积累的经验。在人类社会的历史进程中，每一代人都要以前辈留给的劳动资料为基础，既不可能随意地抛开，也不可能随意变革已有的劳动资料，而只能在已有的物质资料的基础上去进行改进和再创造。第二，人的因素也取决于物的因素。拖拉机手的劳动技能和生产经验是在有了拖拉机并在使用拖拉机的过程中培养和积累的，有什么样的劳动资料就会有相应的劳动者。没有拖拉机就没有拖拉机手，随着生产工具的多样化和不断改进，劳动者的种类和素质也就不同。有人会说，拖拉机毕竟也是人造的。但这里讲的是有了拖拉机才有拖拉机手，而拖拉机却不是由拖拉机手制造的。第三，在劳动者的知识水平大体相同的情况下，生产工具的先进程度不同，劳动者所发挥的实际作用也就不同。从以上几点可以看到，物的因素在生产力中的作用是很重要的。

不能离开具体的历史条件抽象地讨论生产力中决定要素的问题。作为一般规律，主要应理解以下三点：第一，生产力是社会用以影响和改变自然界的力量。这个力量的实际标志，不是人而是生产工具。石器、铁器、蒸汽机、电动机等标志着生产力的发展，而且归根到底规定着社会的性质。在使用石器或铁器为主的时代，不会产生资本主义制度。第二，生产力是人类创造的不断发展着的力量。生产力中唯一

能动的因素不是物而是劳动者，石器、铁器、蒸汽机、电动机等都是人创造出来的。第三，必须在人的因素和物的因素的相互作用中把握生产力的要素。把其中的一个方面孤立起来，或用其中的一方面去否定另一方面，都不能说明生产力的发展。

科学技术也属于生产力的范畴。在物质生产中，技术可以指生产工具和工艺，也可以指人的劳动技能。技术是生产力，是易于理解的。科学(主要是自然科学)本身是知识形态的东西。我们说它也属于生产力的范畴，是指：科学是社会的潜在的生产力，它能够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生产力的各个要素中都包含着科学水平的因素。在19世纪中叶以前，总的说来科学落后于生产，对生产力的发展不起主要的作用。从19世纪中叶起，科学对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已起着越来越大的、乃至是关键性的作用。第一，劳动资料和工艺过程已日益成为物化了的科学知识。历史上的生产工具，如石器、铁器乃至蒸汽机，主要是靠经验去制作和改进的。现代生产工具，如电机、自动化机床等，则主要是科学的产物。第二，劳动者的科学知识水平在生产中的地位日益重要。历史上的农民、手工业者是文化水平较低的劳动者，他们主要靠经验进行生产。在现代化生产中，要求体力劳动者有较高的科学水平，脑力劳动者在劳动者中的比例也不断增长。第三，生产过程的科学管理日益成为提高生产效率的重要因素。在历史上的自然经济、工场手工业乃至小型工厂的生产中，生产过程的管理只有附属的意义。在现代化的工农业生产、特别是自动化系统中，应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管理和控制，是保证正常生产和达到最佳水平的不可缺少的条件。第四，科学的发展正在改变着生产力的性质。使“知识工业”在全部生产体

系中起着主导的作用，并在根本上改变了传统工农业的面貌。在“知识工业”中，知识劳动者、工程技术人员占很大比例，生产力水平的提高主要取决于科学的力量。

科学技术成为日益重要的生产力，这是现代人类社会的最重要、最根本的事实。这一事实，对于社会的经济、政治、军事、文化乃至日常生活已经产生并将继续产生深远的影响。科学技术在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已成为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个重要内容，并成为一些学科——科学学、技术学和技术经济学等的重要研究对象。

生产力作为人类改造自然界的物质力量能否“自己运动”，生产力的内在要素的相互作用能否推动生产力的发展，或者说，我们能不能在理论上暂且撇开社会制度（生产关系），考察生产力自身运动的规律性问题呢？应当说，生产力的发展是有它自身的内在动力的。由于有这种动力，不管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发展起何种束缚、阻碍的作用，生产力总是在不断发展、不断提高的，没有任何一种社会力量可以长久地使生产力停滞不前。说生产力是社会历史中最革命、最活跃的因素，也正在于此。

生产力发展的内在动力，就是生产力中人的因素和物的因素的相互作用，表现在：第一，生产力发展的继承性和积累性，是生产力“自己运动”的主要表现。在生产过程中，人们使用生产工具去改造自然，必然要获得进行生产的新经验、运用工具的新技能和改造自然的新知识。只要人们与自然界打交道（进行生产），不论人们的社会关系如何，上述情况都是必然要发生的。而且，由于人类具有理性的思维和语言，他们的经验、技能、知识又可以传授给下一代，使后代能得到“获得性遗传”。第二，生产力发展的不可逆性和

前进性，是由于继承积累而来的。在生产过程中，人们获得的经验、技能和知识，又会被更好地运用于生产、改进生产工具和其它劳动资料。而且，人们一旦掌握了更为有效地劳动手段，就不会再使用过时了的笨重工具。科学知识总是越积累越丰富，而不会日益贫乏，工具总是越改越先进，而不会日益落后。第三，生产力加速发展的可能性，是由前两点而来的。科学技术的发展速度在一定程度上与原有的基础有关。已有的基础越雄厚，在这个基础上取得新进展的可能性也就越大。正如恩格斯所说：“科学发展的速度至少也是和人口增长的速度一样的；人口的增长同前一代的人数成正比例，因此在最普通的情况下，科学也是按几何级数发展的。”^①科学知识的加速增长，使生产力的发展速度也可能相应地越来越快。

如上所说，只是把生产力抽象出来的一般考察。实际上，生产力不可能脱离人们之间的社会关系而孤立存在，也不可能一帆风顺、直线前进。这里只是说，生产力自身有其发展动力，生产力的本性就是要不断前进。生产力是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它的前进是任何社会因素都无法阻挡的。

二、生产关系及其基本类型

生产力是人与自然界的关系，人在任何时候都不是以孤立的个体去改造自然，生产永远是社会性的。只有在人们的社会联系和社会关系的范围内，才会有人们对自然界的关系。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62页。

生产关系是生产过程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与一定的生产力的发展状况相适应的，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物质关系。在生产过程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多种多样的。从社会经济方面看，生产关系的构成是：第一，社会成员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里有两种不同的情况：一种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成员对生产资料是平等的关系；一种是以私有制为基础的，人们对生产资料是不平等的关系。第二，由所有制形式所决定的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和交换关系。所有制关系不同，劳动者所处的地位不同，或是象物一样归属于他人，或是人身依附于他人，或者“自由地”出卖自己的劳动力。他们与生产资料结合并进行生产，在生产中受剥削与被剥削的经济关系支配。第三，由前两者决定的产品分配的形式。或者是一部分人不劳而获，而且所占份额甚多，劳动者所占份额甚少；或者是按照劳动的贡献或生活需要进行分配。我们把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这些经济利益上的关系称为社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的三个方面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其中，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形式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它决定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地位和交换关系，决定产品的分配形式，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上述生产关系的诸方面，从社会生产和再生产的过程来看，又表现在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的相互联系的诸环节之中。

历史上曾经有过多种生产关系。从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来看，可以归纳为两种基本类型：即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和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是社会成员之间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结成的平等、互助合作的关系。属于这一类型的生产关系有：原始社会的生产关系、社会主义的生产关

系和未来的共产主义生产关系。在原始社会里，生产资料归集体所有，共同劳动，平均分配，氏族成员之间过着完全平等、互助协作的生活。社会主义和未来的共产主义生产关系，在生产资料公有制这一点上是和原始社会相似的。但它们和原始公有制有着根本的区别。原始公有制，劳动者共同劳动，平均分配，是以低下的生产力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和未来共产主义的公有制，则是以比较发达和高度发达的生产力为基础，因而在产品数量和产品分配上，也与原始社会有根本的不同。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在共产主义社会里，实行“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原则。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还包括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等形式。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是社会成员之间在根本利益冲突基础上结成的，以人剥削人为特征的关系。属于这一类型的生产关系有：奴隶制、封建制和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在奴隶制的生产关系下，奴隶主不仅占有生产资料和产品，而且直接占有生产者（奴隶）；奴隶不过是奴隶主的“会说话的工具”。在封建制的生产关系下，地主或封建主占有基本的生产资料（土地）和不完全占有生产者（农奴）；农奴或农民占有少数土地，大部租种地主的土地，劳动产品绝大部分以劳役地租、实物地租和货币地租等形式被地主无偿占有，受着残酷的经济的和超经济的剥削。在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下，资产阶级占有和垄断了生产资料，以剥削雇用劳动为其基本特征；无产阶级则丧失了生产资料，除了劳动力外一无所有，成为把劳动力当作商品自由出卖的劳动者，他们创造财富的绝大部分以剩余价值的形式被资本家所攫取。在这些生产关系的发展过程中，其具体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如资本主义在生产资料的占有形

式上，就有资本家个人占有，股份公司和各种垄断企业等资本家集团占有，以及资产阶级国家垄断等形式。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构成社会生产方式。斯大林说：“生产方式既包括社会生产力，也包括人们的生产关系，而体现着两者在物质资料生产过程中的统一。”^①在每个特定的社会形态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都是互相依存、紧密联系，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的。在生产方式的统一体中，生产力是内容，生产关系是生产力发展的形式，一定的生产力和一定的生产关系的有机结合，就构成特定社会的生产方式。

三、上层建筑及其系统

经济基础是一定历史阶段上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各方面的总和，它决定着社会上层建筑的存在和发展。上层建筑是建立在经济基础之上的社会意识形态和与其相应的政治制度、设施。

上层建筑是一个庞大的系统。在阶级社会中，可分两部分，一是思想上层建筑，包括政治法律、艺术、道德、宗教、哲学等思想观点，主要体现思想关系；一是政治上层建筑，包括国家政治制度、立法司法制度、政府机构、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设施，主要体现政治关系。上层建筑的各个部分都有其相对独立性，但又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一定的组织设施和制度是以一定的思想观点、意识形态为指导建立起来的；而一定的思想观点、意识形态，又必须凭借一定的组织设施和制度才能得到贯彻和传播。在上层建

^① 斯大林，《列宁主义问题》，第 646 页。

筑中，政治居于主导地位，国家政权是上层建筑的核心，政治观点是各种社会意识形态的灵魂。

建立在一定的生产力之上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构成一定的社会形态。在比喻的意义上，可以说，经济基础好象是一定社会形态的“骨骼”，上层建筑就是一定社会形态的“血肉”。只讲“血肉”，不谈“骨骼”，就把社会形态架空了；只讲“骨骼”，没有“血肉”，又把社会形态抽象化了。同时，生产关系又不是永恒不变的，随着生产力的发展最终也要发生变革。生产关系变革了，社会形态也就变了。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任何社会形态都是具体的、历史的，都有其发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不存在“一般社会”或“永恒的社会制度”。

现实存在的社会形态是复杂的。在每一具体的社会形态里，除了占统治地位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外，往往还存在着旧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残余，以及未来新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萌芽（但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不可能产生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因此，要正确地认识一个社会形态，必须对这种复杂情况作具体分析。只有这样，才能把握住这个社会的特殊本质，把握住同一社会形态在不同国家所表现的各自特点。

第二节 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和发展规律

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关系以及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

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是人类社会最根本的矛盾。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相互作用，构成生产方式的矛盾运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相互关系，从本质上说，就是生产关系要与生产力的性质和发展水平相适应，或者表述为，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这个规律的要点是：

第一，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力的状况（性质、水平和发展要求）决定生产关系的类型，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会产生什么样的生产关系。在人类历史上，各个不同社会的生产关系，都决定于当时的生产力状况。

所谓生产力性质，主要是看生产工具的性质和生产过程是否社会化。石器、铁器等是个体性生产的工具，仅从这点看，它所要求的，是以个人劳动为基础的小生产所有制和狭小的自然经济关系。而蒸汽机、电力装备等，是集体性生产的工具，只有集体协作才可以使用。仅从这点看，它所要求的，是以社会化劳动为基础的大生产所有制和广泛的社会分工。仅从生产力的性质看，在主要使用个体性生产工具的条件下，采用大生产所有制，或在主要使用社会化生产工具的条件下，仍采用小生产所有制，都是不符合客观实际的。

所谓生产力的水平，主要是看生产效率的高度、物质财富增长的程度，如劳动生产率的高低，剩余产品的多少，社会总产值的大小等。在生产力水平很低的情况下，要发展经济，不但不能设想没有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而且必然要靠暴力和超经济的强制手段迫使被剥削者交出劳动产品。在生产力水平还不高的时候，要实现全体社会成员的公有制，即单一的全民所有制，也是不可能的。

我们说生产关系决定于生产力的状况，是综合生产力的性质和水平两个方面而言的。这并不否认，其中某一方面可

能在一定历史阶段起主要的作用。原始社会的公有制，并不决定于生产工具的个体性质，主要是由于生产效率太低，没有剩余产品，因而也不可能有私有制。社会主义的公有制，首先决定于生产力的性质——生产过程的社会化；而由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又首先决定于生产力水平。

第二，生产关系反作用于生产力，促进或阻碍生产力的发展。

要具体分析生产力的发展，必须看到生产力的社会形式——生产关系的作用。在奴隶社会中，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和劳动者，奴隶被当作会说话的工具。这种生产关系，曾对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起过促进作用，然而，它只能为生产力的发展提供有限的可能性。因为，奴隶对劳动完全不感兴趣，他们是在鞭子强迫下进行的。在封建制度下，直接生产者的农民有自己的家业，因而对于劳动和提高自己的劳动生产率有一定的兴趣，这对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有一定意义。工人与资本家是对立的，但在形式上却又是与资本家平等的商品占有者。工人在出卖劳动力的时候，他的技术熟练程度越高，工资收入越多，因此，他也会在一定程度上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而且失业的危险也迫使工人不得不尽力干活。

在说明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发展起作用的问题时，既不能只从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上看，也不能只用劳动人民改善自己物质状况的需要去解释。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资本家牟取剩余价值，互相之间竞争，对生产的发展也有影响。马克思和恩格斯曾指出：“资产阶级在历史上曾经起过非常革命的作用。”^①这主要是指，“资产阶级在它的不到一百年的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53页。

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世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①同时，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又在它的发展中，成为阻碍生产力发展的因素。阻碍作用的存在，不等于生产力停止发展。同样，资本主义条件下的生产力仍在发展，也不等于生产关系不起阻碍作用。资本主义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劳动者的失业，资源和能源的浪费，民用的非盈利事业得不到应有重视等等，都表现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不适应于生产力的发展。

第三，生产力的发展决定了生产关系的变革，决定了由一种生产方式过渡到另一种生产方式。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又反作用于生产力，这种相互作用不只是一个量变的过程。某种生产关系在开始时是适合生产力状况的，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前进，就会变为不适合了。生产力的发展，使原来先进的生产关系变为落后的生产关系，不断增长的生产力就会与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旧生产关系发生冲突。这时，就要变革旧的生产关系，确立新的生产关系，以适应生产力的发展，解放生产力。

生产关系的变革是由生产力决定的，任何人、任何力量都不能主观任意地变革生产关系。如果硬要变革，就会失败，最终还是要“回到”能起积极作用的生产关系上来。正如马克思所说：“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们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存在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②变革了旧的生产关系后，要建立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5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3页。

什么样的新的生产关系，也还决定于生产力的性质和水平，决定于现实的生产力的状况。不能抽象地说，在任何条件下，大集体一定比小集体先进，全民所有制一定比集体所有制先进。变革生产关系的目的是为了解放生产力。是否解放了生产力是衡量社会变革是否进步的标志。新的生产关系之所以是新的、先进的，就在于它能从生产、交换等方面为生产力的发展扫除障碍，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给劳动者以更多的物质利益。生产关系的变革是由生产力决定的，而且这种变革又是必然要发生、不可避免的。生产力永远不会停止在一点上，生产力的发展是绝对的，落后的生产关系束缚生产力的发展是相对的。在生产方式的内部矛盾运动中，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由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再到新的基本适合，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是客观的历史规律。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规律，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制定路线、方针和政策的客观根据，是批判“左”右倾路线错误的锐利武器。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变革和完善必须适应于生产力的状况，有利于生产的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并不存在一套固定的模式，我们的任务是要根据我国生产发展的要求，在每一个阶段上创造与之相适应和便于继续前进的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这是我们党对多年来的经验和教训的深刻总结。牢记这条宝贵经验，严格按照这条规律办事，对于今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无疑是大有好处的。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3页。

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以及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

社会形态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相互作用构成社会形态内部的矛盾运动。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关系，从本质上说，就是上层建筑要与经济基础的状况相适应，或表述为，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这个规律的要点是：

第一，经济基础的性质决定上层建筑的性质，有什么样的经济基础，就会有怎样的上层建筑。恩格斯指出：“每一时代的社会经济结构形成现实基础，每一个历史时期由法律设施和政治设施以及宗教的、哲学的和其他的观点所构成的全部上层建筑，归根到底都是应由这个基础来说明的。”^①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在政治上也占统治地位，并且相应地决定占统治地位的社会观念。经济上被剥削的阶级，政治上也受压迫，并且相应地也有这个阶级的社会观念。上层建筑是进步的还是反动的，取决于它赖以建立的经济基础。

第二，经济基础的变更决定上层建筑的变革。当着旧的经济基础让位于新的经济基础之后，旧的上层建筑也就或迟或早地必然为新的上层建筑所代替。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上层建筑的变化，归根到底是由经济基础的改变决定的，国家性质和形式的改变在根本上取决于社会制度的不同。但这并不意味着社会经济制度一旦变化，上层建筑就立即与之完全适应。上层建筑也有它的相对独立性，它不会也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6页。

不可能一下子变得完全适应于经济基础的状况。因此，在经济基础变革之后，在社会的政治法律制度和意识形态领域，不仅会有重大的变革，而且还会有不断调整，并逐步适应经济基础的过程。

第三，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有能动的反作用。这也是上层建筑有相对独立性的表现。上层建筑并不是消极地反映经济基础的要求，它一经产生，就积极地为自己的经济基础服务——捍卫、保护、巩固和发展自己的基础。从历史发展的过程看，当着一种新的生产关系产生时，反映新生产关系的政治观点、思想理论，就起着批判旧的意识形态，为新的经济关系鸣锣开道，为推翻旧的政权造舆论的作用；在社会革命以后，新的上层建筑又起着打击旧的生产关系、巩固新的经济制度的作用。同时，被推翻的上层建筑的残余，如旧的政治法律观点和意识形态，也还会在新社会遗留下来，起到力图破坏新经济基础和复辟旧制度的作用。

我们承认上层建筑的反作用，甚至认为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起重要的作用，都是以承认经济基础的决定作用为前提的。只强调经济基础的决定作用，忽视上层建筑的反作用，是片面的；同样，离开经济基础起决定作用这个前提，夸大上层建筑的反作用，象林彪、“四人帮”那样鼓吹“上层建筑决定论”，更是荒谬的。这两种倾向，都是割裂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

承认上层建筑取决于经济基础（社会经济制度），也就是承认经济基础直接决定上层建筑的性质、规模和变动。生产力是通过生产关系对上层建筑发生作用的。因此，从生产力的状况上，就无法解释生产力水平相似的社会，为什么有的是资产阶级专政，有的是无产阶级专政；也无法说明，同

样生产力水平的社会，为什么在意识形态上会有那样大的区别。但是，也不能把这一点绝对化。社会政治法律制度的核心部分，如宪法、刑法更明显地决定于社会经济基础，而另一些部分，如环境保护法、森林法，则不仅受社会性质的制约，也是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生产部门中的规章制度与政法部门的规章制度，同社会经济制度的联系也是各有特点的。

在社会形态内部的矛盾运动中，上层建筑由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到新的基本适合。上层建筑适合经济基础的状况，是社会发展又一基本规律。

第三节 社会基本矛盾推动社会的发展

一、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一般过程

历史唯物主义用对立统一规律观察社会历史，认为社会变革的原因在于社会内部的矛盾性。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社会的基本矛盾。这是因为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是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始终起作用的三个基本因素。由这三者构成的社会基本矛盾，存在于一切社会之中，贯穿于每个社会的始终；它们的存在和发展，决定着其他社会矛盾的存在和发展，决定着一种社会形态向另一种社会形态的转化，是推动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但这两对矛盾的地位和作用不是等同的。首先，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更为根本，它决定和制约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的发展变化。这是因

为生产力是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是社会发展变革的最终原因，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有什么样的生产关系以及相应的上层建筑。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决定力量。它决定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制约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的发展。其次，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的解决，又依赖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的解决。这是因为生产关系对生产力有反作用，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有反作用，上层建筑总是保护自己的经济基础的，如果不首先解决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就不能解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就不能解放生产力。这在社会变革时期更为明显，只有通过社会革命改变旧的上层建筑，才能实现经济基础的变革，从而解决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而只有经济基础的变革，也就是生产关系的变革，才能解放生产力，使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得到解决。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交互作用，形成了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社会发展总是从生产力的变化开始，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对生产力有反作用；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有反作用。这种交互作用形成为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这个矛盾运动总是从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又从基本不适合到基本适合，矛盾不断产生又不断解决，从而使社会发展进程从量变到质变，又从质变到新的量变，如此不断循环往复，川流不息，推动社会形态的更替，促使社会从低级向高级发展。人类社会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将来还要发展到共产主义社会。

二、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

在社会发展中自始至终存在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这两对矛盾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形成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

原始社会，生产资料是公有的，人们之间的关系是平等互助的，分配是平均的。这种生产关系是由当时非常低下的生产力所决定。而这种生产关系又决定了相应的上层建筑，即由氏族首领主持的议事会，以及朴素的公有观念，平等观念和原始的宗教、道德、艺术等等。

生产力的发展产生了私有制，产生了阶级，产生了维护私有制的国家和意识形态。人类社会进入奴隶制社会，其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和完全占有劳动者奴隶。奴隶被当作会说话的工具，可由奴隶主任意买卖和屠杀。在奴隶制经济基础上建立的上层建筑是奴隶主专政的国家，宗法等级制度以及维护奴隶制而宣扬的“天命论”等一系列的思想观点。奴隶制是最野蛮、最残酷的剥削制度。但是，“在当时的条件下，采用奴隶制是一个巨大的进步。”^①比起原始社会来，它提供了较高的社会生产力。不过奴隶制社会的进步，是建立在奴隶主对奴隶的残酷剥削、压迫的基础之上的。到了奴隶社会末期，奴隶和自由民反对奴隶主的暴动不断发生。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兴地主阶级利用奴隶起义以及自由民的力量，推翻了奴隶制度，奴隶制社会便被封建社会合乎规律地代替了。

在封建社会，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封建地主占有生产资料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220页。

和不完全地占有劳动者。劳动产品的绝大部分以地租的形式交给封建地主，剩下的部分归自己所有，用以维持生活。在封建主义经济基础上建立的上层建筑，是封建地主阶级专政的国家和政权，以及维护和宣扬封建特权、等级制、世袭制等封建宗法思想、宗教等思想观点体系。封建主义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建立，是基本适合于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的，农业、手工业和小商品经济有了很大的发展。在小商品经济发展的基础上，逐步产生了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资本主义的商品销售市场和足够的劳动力，就同封建主义的自然经济发生了尖锐的矛盾。这个矛盾表现为资产阶级反对封建地主阶级统治的阶级斗争。资产阶级利用农民反抗地主阶级斗争的力量，推翻了封建地主阶级的统治，建立了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于是，人类社会便进入了资本主义社会。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资本家占有制，资本家和工人的关系是剥削和被剥削、统治和被统治的关系。在资本主义经济基础上建立的资本主义上层建筑，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资产阶级权利以及为维护资本主义制度而宣扬的“自由、平等、博爱”的资产阶级思想观点体系。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生产力的发展也决定着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状况。从自由竞争到垄断，是资本家之间大鱼吃小鱼的竞争结果，是资本集中的表现。但是，它的根源还是生产力的发展。在 19 世纪末，工业的迅速发展，使大工业企业的产生成为可能，成为必要。托拉斯、联合公司、大银行等正是在生产力的这种发展基础上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国家垄断也与生产技术发展的状况有关，技术进步使制造军用飞机、导弹、人造卫星和登月考察等成为可能，并使资产阶级国家对某些工业部门加强了控制。生产关系和上

层建筑对生产力和经济基础的反作用也依然存在，这里也既有阻碍作用，又有推动作用。

帝国主义的政治和经济制度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情况是比较复杂的。生产力始终是社会最活跃的因素，即使在生产关系阻碍生产力发展的情况下仍会“自己运动”，不断积累和发展。再者，帝国主义条件下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也不是完全没有刺激生产发展的作用。资本主义的竞争目前仍是采用新技术的一个刺激因素，国内垄断企业之间的竞争，特别是国际资本竞争（包括军事竞争），还起着推动技术发展作用。

由于现代科学技术的社会作用日益重要，帝国主义国家也要把对科学技术的管理作为国家政策。资产阶级的政治家和社会学家也在研究如何对科学技术的发展进行干预，研究如何由事后管制转变为事前控制，如何既有“软”控制又有“硬”控制等问题。当然，资产阶级政府对科学技术的管理，并不是出于某些人的善心，而是取决于经济利益的需要。任何国家都要制定能源政策，要处理环境污染等问题。

现代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也是历史的、暂时的，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必然会被新的、进步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所取代。现代社会生产力的一个突出特点，是高度社会化和生产水平的迅速发展。但是，资本主义私人占有的生产关系，却与生产力的状况不相适应，因此出现了许多不合理的现象。首先，是生产潜力不能充分发挥。其次，是社会经济的无计划造成的浪费，特别是资源和能源的不合理消耗造成难以挽回的后果。再次，是限制了新技术的推广应用。资本主义的经济关系还使失业成为不可避免。一方面是人们劳动的条件变好了（家务劳动机械化、社会化了，

寿命延长了，受教育的程度高了），另一方面又使许多社会成员学非所用、学而无用，长年领救济金或失去劳动的机会。

至于现代资本主义国家在政治法律制度和社会意识形态方面的“毛病”，贫乏、没落，更可以列举大量的事实。马克思、恩格斯早就指出了资本主义是不合理的并终将成为不现实的制度。许多有识之士也看到了资本主义社会中的矛盾。爱因斯坦不是马列主义者，也不是共产党员，他在1938年写的《给五千年后子孙的信》中，概括了30年代科学技术所达到的水平以后写道：“但是，商品的生产和分配却完全是无组织的。人人都生活在恐惧的阴影里，生怕失业，而遭受悲惨的贫困，而且，在不同的国家里的人民还不时互相残杀。由于这些原因，所有的人一想到将来，都不得不提心吊胆和极端痛苦。所有这一切，都是由于群众的才能和品格，较之那些对社会产生真正价值的少数人的才智和品格来，是无比地低下。我相信后代会以一种自豪的心情和正当的优越感来读这封信。”爱因斯坦相信后代们的优越，他并不认为无组织的商品生产社会是优越的。我们在这个问题上的见解总应当比爱因斯坦更深刻些。爱因斯坦把问题的原因归结为群众的才能和品格比“少数人”低下，应当改为“所有这一切，都是由于群众在经济地位上，较之那些占有生产资料的少数人的经济地位来，是无比低下。”要根除资本主义社会这个固有的弊端，必须解决生产资料私人占有和生产社会化的根本矛盾。人类社会必然向更高的社会形态发展，随着生产力的高度发展，从社会主义到共产主义社会，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三、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推动着人类社会的发展，也推动着社会主义社会向前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这一客观规律作用的必然结果。但是，它的产生有着自己的特点，它不可能在前一个社会制度里形成。这是因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是和私有制根本对立的，要建立公有制，就要消灭私有制，这就必然会受到维护私有制的剥削阶级的反抗。因此，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不可能在私有制社会内部产生，而必须通过无产阶级革命，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运用国家政权的力量，对各种私有制经济，采取各种方法和途径，逐步地把它们改造成成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这样才能建立起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产生的这一特点，是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一般规律之特殊表现。

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基本上适应生产力的状况，这可以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内部三个方面来分析。

第一，由于公有制的建立根本改变了历史上长期存在的生产资料同劳动者相分离的状况，劳动者成了生产资料的主人，因而空前提高了生产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有制的建立，从根本上改变了生产的目的，生产不再是满足资本家获取剩余价值的要求，而是为了满足人民的物质和文化方面不断增长的需要；它克服了剥削制度所造成的人为障碍，为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的不断革新，为科学技术的广泛运用开辟了广阔的道路；公有制的建立还解决了生产资料私人占有制同社会化大生产之间的矛盾，克服了资本主义生产的无政府

状态，使国民经济能够有计划、按比例、高速度地发展，人力、物力、财力能够得到合理的使用和安排。

第二，人们在生产过程中所处的地位和交换关系，已不再是旧社会那种剥削与被剥削、奴役与被奴役的关系，而变成了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同志式的互助合作关系。不但各生产部门和企业之间互相协作，而且领导和被领导、干部和群众之间，从原则上说只是分工不同、工作岗位不同，并没有高低贵贱之分。这种关系能够充分发挥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性和创造性。

第三，在个人消费品的分配方面，社会主义社会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不劳动者不得食”的分配原则，改变了剥削阶级社会那种剥削者“不劳而获”的不合理现象，使广大劳动人民摆脱了剥削，并且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人民群众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得到逐步提高。

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间除了相适应的一面外，还有相矛盾的一面。毛泽东指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建立起来，它是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但是，它又还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①从我国的情况来看，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矛盾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在所有制上，存在着两种公有制内部的经济体制、经济管理等方面的矛盾；两种公有制之间以及公有制经济和少量个体经济之间的矛盾等等。第二，在生产过程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上，还存在着工农之间、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之间、城乡之间以及各个部门劳动者之间、干部和群众之间、领导和被领导者之间等等的

^①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第768页。

矛盾。第三，在分配上，存在着生产和需要之间的矛盾，积累和消费之间的矛盾，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之间的矛盾，在如何正确地贯彻“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中，也还存在不少问题等等。

毛泽东指出：在我国“除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展的这种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以外，还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①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是基本适应的。主要表现在：第一，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不仅是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政治前提，而且是巩固、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强有力工具。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通过实现组织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等方面的任务，使公有制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得到可靠的物质基础；同时又运用军队、法院等国家机器和法律制度，对外防御侵略和颠覆，对内镇压阶级敌人的破坏活动，对人民实行民主，从而保证社会主义事业的顺利进行。第二，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中国共产党是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是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不断胜利的根本保证。任何企图削弱、摆脱党的领导的言行都是十分错误的。第三，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党和国家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基础和指导思想。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的社会意识形态，对促进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起着巨大的积极作用。同时，它是发展科学、繁荣文化艺术和批判旧的社会意识的思想武器。

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对它的经济基础的建立、巩固和发展所起的巨大作用，也说明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即不仅

^①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第768页。

经济制度具有优越性，而且政治法律制度同样具有优越性。

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之间除了基本适应的一面外，还存在矛盾的一面。在我国这种矛盾表现为：第一，社会主义社会是从资本主义社会中脱胎出来的，它不可避免地带有旧社会的痕迹和作为旧上层建筑残余的资本主义、封建主义的意识形态以及小生产的传统观念。例如，个人崇拜、官僚主义、特殊化、个人主义、无政府主义、平均主义等等，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将继续存在。这是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严重不相适应的，对社会主义经济基础起破坏作用，对生产力的发展起阻碍作用。所以，不能忽视这一矛盾的存在，必须采取适当措施，不断解决这个矛盾，推动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第二，社会主义上层建筑是新建立起来的，有一个从不完善到完善的发展过程，而且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又在不断地发展变化，因而国家制度中某些环节上还存在缺陷，民主和法制不健全等，如不及时调整 and 改革，就会与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发生矛盾，影响社会生产的发展。

四、我国的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改革

实现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大力发展我国社会生产力，必然要多方面地改变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这就不能没有经济体制、政治体制等方面的改革。改革的宗旨，是要使社会主义的基本制度日益完善、巩固和发展，使它的各项具体制度日益健全起来，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推动生产力不断向前发展。恩格斯指出：“我认为，所谓‘社会主义社会’不是一种一成不变的东西，而应当和任何其他社会制度一样，把它看成经常变化和改革的社会。”^①这就是说，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7 卷，第 443 页。

改革将贯穿于整个社会主义建设的全过程，是社会主义发展的必然要求。

第一，改革是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运动规律的要求。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同生产力和经济基础之间是基本上相适应的，但它们之间又有不相适应的一面。改革之所以必要，就是为了解决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之间存在的不相适应的矛盾。基本矛盾贯穿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始终，推动社会主义社会向前发展，因而，改革也就贯穿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始终，成为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

第二，改革是社会制度不断完善的客观要求。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是优越的，但也有不完善的地方。在政治体制方面，最突出的是党政不分，以党代政；权力过分集中，家长制，官僚主义；实际上存在的干部领导职务终身制和某些特权现象；还有组织制度方面的机构臃肿、人浮于事、职责不明、效率很低等等。在经济体制方面，主要是政企职责不分，条块分割，国家对企业统得过多过死，忽视商品生产、价值规律和市场的作用，分配中的平均主义严重，这就造成了企业缺乏应有的自主权、企业吃国家“大锅饭”，职工吃企业“大锅饭”的局面，严重压抑了企业和广大职工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使本来应该生机盎然的社会主义经济在很大程度上失去了活力。以上所述政治体制和经济体制方面的弊端，严重影响了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发挥和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只有通过改革才能逐步克服和消除。邓小平指出：“只有对这些弊端进行有计划、有步骤而又坚决彻底的改革，人民才会信任我们的领导，才会信任党和社会主义，我们的事业才有无限的希望。”^①

^① 《邓小平文选》，第293页。

社会主义制度能够依靠自身的力量得到完善和发展，这是社会主义社会与一切私有制社会的根本区别之一。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是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相适应的一面是基本的、主要的，体现了社会主义的优越性，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相矛盾的一面是非基本的、次要的，但和旧社会不一样，是非对抗性的矛盾，不再表现为阶级对立，矛盾的大多数已不再具有阶级斗争的性质，基本上属于人民内部矛盾。解决矛盾的方法，不再需要根本改变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不再需要进行“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革命”。四项基本原则是我们立国的根本，是中国革命历史发展的必然结论。中国没有共产党的领导，不搞社会主义，是没有前途的。在改革、开放的新时期，同样是如此。我们搞改革，无论是搞经济体制改革还是搞政治体制改革，都要在党的领导下进行，都是为了完善社会主义制度，而不是放弃或削弱党的领导，改变社会主义制度。

思 考 题

1. 怎样正确理解生产方式、社会形态的概念？掌握这些概念对观察社会历史有什么重要意义？
2. 如何理解科学技术也是生产力？
3. 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的内容是什么？掌握这一规律的重大意义何在？如何根据这一规律说明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的历史趋势？
4.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运动有什么特点？如何用社会基本矛盾的理论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5.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政治体制经济体制改革的关系怎样？

第十三章 阶级和阶级斗争

当社会产生阶级以后，社会基本矛盾主要表现为阶级矛盾，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主要表现为阶级斗争规律。阶级和阶级斗争是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内容，是我们认识人类的文明史和当今社会问题的重要理论根据。

第一节 由无阶级社会到阶级社会的过渡

一、阶级的起源和实质

阶级是一个历史范畴。它不是从来就有的，也不会永远存在下去。它是社会生产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又将被生产力的充分发展所消灭。正如马克思所说：“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①说明阶级的出现是有条件的。它的产生、发展和灭亡，归根到底，决定于生产力发展的程度。原始社会没有阶级，那时生产力水平很低，没有剩余产品，人们只有集体劳动，平均分配才能勉强维持很低的生活水平。原始社会末期，由于金属工具的出现，使生产力得到提高，出现了剩余产品，为阶级的产生提供了可能。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提高，出现了三次社会大分工，使财富迅速地积聚和集中到少数人手中，多数人日益贫困化，出现了私有财产和贫富的差别；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出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32页。

现，使一部分人能够利用自己手中掌握的生产资料占有别人的剩余劳动，从而使阶级的产生由可能变成现实。

最初的剥削阶级是通过两个途径形成的。第一，社会职能独立化，原来的公职人员转化为统治者，成为奴隶主阶级。如原来的族长、酋长、军事首领、祭司等人利用职权，把公共财产据为己有；通过战争掠夺别的氏族、部落的产品，并依仗所占有的财富，将民主选举制改为世袭制。第二，在自然分工条件下，出现了一些富裕家族，这些富裕家族依仗其较强的经济力量，吸收一定劳动力或负债者为他们劳动。奴隶的来源：第一，将战俘沦为奴隶；第二，本部落因贫困而负债的人沦为奴隶。

私有制和阶级的出现是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不是战争和掠夺造成的。因为战争、暴力只能改变财产占有状况，加速财产的不平等，但不能创造私有财产本身。所以，战争和掠夺对阶级的产生，只起促进作用，不是阶级产生的根源。

随着阶级的产生，人类社会结构发生了根本变化，由无阶级社会进入阶级社会。阶级是什么？列宁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给阶级下了一个科学的定义：“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了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它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① 列宁关于阶级的定义揭示和概括了阶级的基本特征和产生的原因，即阶级是在一定生产关系中处于不同经济地

^① 《列宁选集》第4卷，第10页。

位的集团。这种不同主要表现在：第一，各个集团对生产资料占有关系不同，这是阶级差别的物质基础和基本特征，起主要的决定性的作用；第二，由此不同而决定的各社会集团在劳动组织中的地位、作用不同；第三，由上述两者而决定的各集团所取得的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少不同。在阶级社会里，剥削阶级就是凭借占有的全部或大部分生产资料去占有别人的剩余劳动，在生产中处于指挥、支配别人的地位，将社会财富的绝大部分据为已有。而被剥削阶级由于不占有或少量占有生产资料，在生产中不得不从事繁重的体力劳动，受人指挥和支配，获得社会财富的极小部分。所以，阶级的实质就是一部分人占有另部分人的劳动，即剥削另一部分人。列宁的阶级定义指出阶级是个经济范畴，划分阶级的客观标准是经济关系，即以对生产资料不同的占有关系作为划分阶级的主要依据。马克思主义认为阶级的政治关系、思想关系是经济关系的反映，并服务于经济关系。因此，对社会各阶级作阶级分析就要以各集团的经济关系和经济地位为依据，进而分析其政治态度和思想表现，以便全面、深刻地揭示社会现象的阶级性质。如果把政治思想关系作为阶级划分的标准，那么必然导致混淆是非、颠倒黑白、搞乱阶级阵线的不良后果，从而扩大了打击面，使无产阶级孤立。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鼓吹用政治态度、思想表现作为划分阶级的标准，其目的在于妄图随意地给革命人民贴上剥削阶级的标签，以便打击陷害反对他们倒行逆施的人们，为他们搞阴谋诡计，篡党夺权制造理论根据。

二、国家的起源和实质

国家也是一个历史范畴。它不是从来就有的，而是随着

阶级的产生而产生，随着阶级斗争的发展而逐步完善，必将随阶级的消灭而消亡。在原始社会，没有阶级，也没有国家。人们以血缘关系组成氏族和部落，共同劳动，平均分配，过着原始平等的生活，重大事情由氏族全体成员大会通过决定。公职人员由全体成员民主选举产生，为全体成员服务。社会秩序的维持主要依靠习惯、传统的力量和首领的威信。原始社会的武装不是脱产和常备的，仅仅在同其它氏族、部落发生冲突时，才由全体成员共同进行武装活动。原始社会解体后，人类进入第一个阶级对抗的奴隶社会。由于奴隶主对奴隶极端野蛮残酷的剥削和压迫，引起奴隶的强烈反抗。当这种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不可调和时，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奴隶主阶级，为了保持他们对奴隶的剥削、压迫，维护他们的经济地位，便凭借其经济力量，组织起一种凌驾于社会之上，专门从事调解纠纷、平息反抗、缓和矛盾冲突的暴力机关，这种暴力机关就是国家。恩格斯指出：“国家是社会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产物；国家是表示：这个社会陷入了不可解决的自我矛盾，分裂为不可调和的对立面而又无力摆脱这些对立面。而为了使这些对立面，这些经济利益互相冲突的阶级，不致在无谓的斗争中把自己和社会消灭，就需要有一种表面上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这种力量应当缓和冲突，把冲突保持在‘秩序’的范围以内；这种从社会中产生但又自居于社会之上并且日益同社会脱离的力量，就是国家。”^① 所以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国家的出现是一种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历史现象。国家的产生不是封建阶级臆造的“君权神授论”，也不是 18 世纪法国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166 页。

资产阶级启蒙思想家的“社会契约论”，更不是杜林所推崇的“暴力论”。

从国家的产生可以认识国家的实质。国家是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对其它阶级实行统治的暴力工具，具有强烈的阶级性。从表面上看，国家似乎是代表全体社会成员管理公共事物的机关，但在实际上，它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建立起来的，并保证它对社会进行统治的权力机构。恩格斯指出：“由于国家是从控制阶级对立的需要中产生的，同时又是在这些阶级的冲突中产生的，所以，它照例是最强大的、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国家，这个阶级借助于国家而在政治上也成为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因而获得了镇压和剥削被压迫阶级的新手段。”^①

国家的实质通过它的构成更明显地表现出来。国家的特征就是暴力，它由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特殊的暴力机构所组成。其中军队是国家的主要成分，历代统治阶级都十分注意掌握军权。无产阶级要夺取、巩固政权，也必须高度重视人民军队的建设。

作为阶级统治暴力工具的国家，基于历史条件、阶级状况不同，有不同的类型。各种不同类型的国家又有不同的组织形式。国家的类型，也叫国体，指的是各阶级在国家中所处的地位，即国家政权掌握在哪个阶级手里，联合哪些阶级，统治、镇压哪些阶级。国家的阶级实质是由掌握专政权力的阶级决定的。人类历史上依次出现过奴隶主专政的奴隶制类型的国家、地主阶级专政的封建制类型的国家、资产阶级专政的资本主义类型的国家和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类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68页。

型的国家。旧中国是官僚资产阶级和封建地主阶级联合专政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这是一种特殊类型的国家。国家的组织形式，又叫政体，指的是政权构成的形式，即一定的社会阶级采取何种形式去组织反对敌人、保护自己的政权机关。同一类型的国家可以采用不同的政权形式，同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体形式就有：君主立宪制，民主共和制和法西斯专制等。

国体和政体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其中国体是根本的，它体现着国家的阶级本质，国体决定政体。只有依据国体，才能判明国家的阶级性质，区分国家的不同类型。政体是管理国家的形式，是从属、服务于国体的。政体适应于国体的需要，统治阶级才能实现自己的目的。

国家的职能是由国家的本质决定的，同时也是国家本质的主要体现。一切国家都有对内对外两种基本职能。对内职能是主要的、起决定性作用；对外职能从属于对内职能，是对内职能的继续。对内对外职能都体现统治阶级的利益，是国家本质的体现。由于国家的阶级性质不同，国家职能的阶级内容也有根本区别。剥削阶级国家是少数剥削者对占人口绝大多数的被剥削者的专政，它的对内职能主要是：镇压被剥削、被压迫阶级的反抗；保护剥削阶级的私有财产和生产资料私有制；维护和巩固剥削阶级在经济上、政治上和思想上对劳动人民的统治；调解统治集团内部矛盾和纠纷；对国家的公共事务进行管理和对社会经济进行有限的干预。对外职能主要是：执行本国统治阶级的意志，对外实行侵略、扩张、掠夺和奴役别国劳动人民，以扩大剥削对象和政治势力范围；当外敌入侵时，或武装保卫本国领土，或与敌人妥协，甚至出卖国家利益和民族利益，保护或维持统治阶级利

益。剥削阶级国家在执行对内对外职能时，除用暴力镇压外，还往往使用政治欺骗手段，两者结合交替使用。列宁比喻为：“一种是刽子手的职能，另一种是牧师的职能。刽子手镇压被压迫者的反抗和暴动。牧师安慰被压迫者……从而使他们忍受这种统治，使他们放弃革命行动，打消他们的革命热情，破坏他们的革命决心。”^①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和剥削阶级国家根本不同。它的对内职能主要是：镇压剥削阶级及其残余和一切反社会主义分子的反抗，制裁各种犯罪行为，打击敌对分子的破坏活动；对广大人民实行最广泛的民主，保护人民的经济、政治利益，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建立、保护、发展社会主义公有制，组织社会主义经济文化建设；在大力发展生产力的基础上，逐步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管理社会公共事务。对外职能是：巩固国防，保卫祖国，防御外敌入侵和颠覆破坏活动；反对一切形式的侵略战争、扩张政策和霸权主义，保卫世界和平；实行无产阶级的国际主义。

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的国家政权。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是无产阶级专政。它是以无产阶级为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国家政权，是多数人对少数人的专政，即对广大人民实行民主，对少数敌人实行专政，是民主和专政的统一。无产阶级专政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是为发展社会主义的公有制服务的；它的任务不只是镇压敌对分子的破坏和反抗，防御外敌入侵，而且主要是组织领导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文化建设，最终达到消灭私有制、消灭阶级、实现共产主义。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发展趋势是实现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638页。

由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的过渡。

无产阶级专政的根本要求是对极少数敌人实行专政，对广大劳动人民实行民主。民主和专政是对立统一不可分割的。无产阶级只有在无产阶级内部和人民内部充分实行民主，才能把人民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调动起来，才能形成强大的力量，才能对极少数的敌对分子实行有效的专政；只有对少数敌对分子实行强有力的专政，才能保证广大人民民主权力的实现。所以，民主是专政的前提和基础；对敌人专政是实现民主的保证。只有民主和专政的有机结合，无产阶级专政国家才能有效地履行其对内对外职能。要处理好民主与专政的关系，同时也要处理好民主与法制、民主与集中的关系。社会主义的民主是对资产阶级民主批判基础上的继承与发扬。它克服了资产阶级民主的虚伪性和狭隘性，是具有广泛性、真正的多数人的民主；社会主义的民主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以保证广大劳动人民的利益为目的，同资产阶级民主有本质的不同。要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必须以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维护劳动人民的利益为前提，否则，就是对社会主义民主的践踏。

社会主义民主的基本原则是民主集中制，即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在集中指导下的民主，是民主与集中、自由与纪律的统一，自下而上、自上而下的相互结合。因此，既要反对那种强调集中、纪律，否认民主、自由的个人独断专行的官僚主义，也要反对强调民主、自由，否认集中、纪律的无政府主义、自由主义。

同时还要看到，社会主义民主还需要一个逐步完善的过程。为了保证社会主义民主的稳定性和真正实现，目前必须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使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化、法律化，

使人们的言行有法可依，有法必依。健全法制是需要一个过程的。同时还要不断加强、提高公民的法制观念和习惯，使公民自觉地遵纪守法，维护社会主义民主，做到执法必严，违法必纠。所以，不断完善社会主义法制是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必要条件，否则保证的民主是不稳定的，也是难以实现的。同样，要发扬社会主义民主，还必须不断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提高每一个公民的政治、思想、文化素质，把全体社会成员培养成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劳动者。否则，就会滥用民主的权力，对社会进步无益。

中共中央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指导方针的决议》中指出，要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并作为现阶段我国各族人民的共同理想。这就说明发扬社会主义民主是我国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说明社会主义民主的建设和最终实现要依靠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要加强党的领导，而不是否认或取消党的领导。因为党的领导是我国各项事业取得胜利的保证，也必然是实现社会主义民主的保证。没有党的领导，社会主义民主就会偏离正确方向，就不能实现。

第二节 阶级斗争

一、阶级斗争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阶级斗争是指经济利益根本对立的两个集团之间的斗争，包括同一社会形态内新旧生产关系代表之间的斗争；同一生产关系内经济利益根本对立的两个集团之间的斗争。正如《共产党宣言》所指出的：“社会发展的各个阶段上被剥削阶级和剥削阶级之间、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之间的斗

争”是阶级斗争。阶级斗争的根源在于经济利益的根本对立。因此，在阶级社会，阶级斗争是不可避免的。恩格斯指出，自从产生阶级以来“全部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①说明阶级斗争贯穿于阶级社会发展过程的始终，渗透于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

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是一切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在阶级社会里，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则表现为阶级之间的矛盾和斗争。因此，阶级斗争成为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的作用主要表现在两方面：第一，阶级斗争是实现社会形态更替，推动社会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基本手段。在阶级社会，当旧的生产关系已成为社会生产力发展的障碍时，必然发展为尖锐的阶级冲突。代表旧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反动统治阶级不肯自动退出历史舞台，反而千方百计地维护旧的生产关系，企图继续维持其反动统治。这时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先进阶级，只有通过阶级斗争才能实现改变旧的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的目的，才能促进新生产方式的产生，实现社会形态质的飞跃。第二，阶级斗争在同一社会形态内，是推动社会前进的动力。由于阶级斗争渗透在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贯穿于社会发展过程的始终，所以，被剥削、被统治的阶级的不断斗争都在不同程度上打击了反动统治，迫使统治者不得不作出某些让步，从而或多或少地推动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总之，在阶级社会，无论质变或是量变都是阶级斗争推动的结果。恩格斯指出：

“自从原始公社解体以来，组成为每个社会的各阶级之间的斗争，总是历史发展的伟大动力。”^②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32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第560页。

对于阶级斗争的作用，要作具体分析。一般来说，革命阶级反对反动阶级的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因为这种阶级斗争解决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反动阶级对革命阶级的镇压是历史前进的阻力，因为它扼杀了劳动群众的生产积极性，破坏了社会生产力。因此，一切马克思主义者都应当支持对社会发展起进步作用的阶级斗争，反对对社会发展起破坏作用的阶级斗争，也反对在革命阶级内部搞阶级斗争扩大化。

阶级斗争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在资本主义社会里，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形式基本有三种：经济斗争、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经济斗争是无产阶级为改善工作、生活条件而谋取某些眼前的暂时的经济利益为目的而进行的斗争。这是阶级斗争的低级形式，它不能根本改变无产阶级被剥削与被压迫的地位。政治斗争是以夺取政权为目标的，使无产阶级在政治上占统治地位，以保证经济上的解放，是阶级斗争的高级形式。政治斗争中以武装夺取政权是政治斗争的高级形式。思想斗争是经济斗争和政治斗争的反映，是政治斗争的先导和舆论准备，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武装革命群众，反对资产阶级思想体系。当政治斗争是在马克思主义政党领导下进行的时候，无产阶级便从“自在的阶级”发展成“自为的阶级”，无产阶级的斗争便从自发的斗争转变为自觉的斗争。三种斗争形式相互作用、相互影响。其中政治斗争是主要的斗争形式，经济、思想斗争要服从于政治斗争，服从于夺取政权这一目的；政治斗争也依赖于经济、思想斗争，以便更广泛的团结、动员群众，揭露、打击敌人。现代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形式，各国无产阶级政党要根据资本主义世界当今生产力的发展、科学技术水平的提高，工人

物质生活、劳动条件的相对改善等这些新情况，不断总结无产阶级斗争的新经验，在理论上为无产阶级斗争指出新的更有效的斗争方式。

二、社会革命及革命的根本问题

在阶级社会里，阶级斗争发展到一定阶段必然导致社会革命。社会革命是社会历史发展中的必然现象。社会革命的实质是革命阶级用革命手段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用先进的社会制度代替腐朽的社会制度。社会革命是整个社会政治、经济制度的根本变革，国家政权从反动阶级手里转到革命阶级手里，是社会发展中质的飞跃、社会形态的更替，从而把人类社会推向更高阶段。

社会革命同社会领域中所进行的局部的改革、改良或工业革命等有质的不同。同一阶级内部各阶层和各集团之间政权的转移，并未改变旧的制度，不能称为社会革命。反动阶级对革命政权的篡夺，属于反革命复辟，更不能称作社会革命。

社会形态的更替是通过社会革命来实现的，它是阶级社会由低级到高级发展的决定性环节。它对社会发展起着强大的推动作用。因为社会革命所造成的巨大变革，无论在广度和深度上，都是和平发展时期无法比拟的。摧毁了反动阶级的政治统治，建立了新的生产关系，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为科学、教育、艺术的发展扫清道路，舍此不能完成社会发展的飞跃。由于它为新制度开辟道路，因此，马克思把社会革命的作用誉为“历史的火车头”。

社会革命的根源是社会基本矛盾的尖锐化。旧的生产关系阻碍生产力的发展，旧的上层建筑维护旧的经济基础，阻

碍社会前进；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革命阶级要起来打碎旧的上层建筑，变革旧的生产关系，建立和发展新的生产关系和政治制度，解放生产力。

社会革命的爆发不仅要有必要的经济条件，还需要一定的社会条件。社会条件包括主观条件和客观条件两个方面。客观条件，指的是各种矛盾尖锐化所形成的革命形势。如全国性政治危机的爆发，统治阶级不能照旧统治下去，被统治阶级也不愿照旧生活下去等。主观条件指的是，革命阶级的组织程度和觉悟程度的极大提高，已形成一支足以摧毁反动政权的强大革命力量。无产阶级革命主观条件成熟的标志在于无产阶级政党的成熟。革命条件的具备和成熟，有一个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不能一蹴而就。当革命条件不具备时，无产阶级及其政党要为发展革命形势，积聚革命力量，进行艰苦细致的工作；通过改良等斗争手段，揭露打击敌人，宣传教育组织群众。当革命条件具备时，则要果断地不失时机地率领群众进行社会革命，以实现社会制度的根本变革。

由此可见，是否具备革命形势并且能够进行革命，同革命阶级是否受剥削受压迫，是并不相等而又有联系的问题。我们不能从某些国家没有革命形势，就断定这些国家的生产关系是进步的，说无产阶级丧失了革命要求。只要资本主义制度存在，它与生产力的矛盾以及无产阶级的阶级斗争就是不可避免的，这种矛盾斗争必然会导致革命形势的到来。在这个问题上，既要反对革命条件不成熟企图过早爆发革命和取得胜利的“左”倾机会主义，又要反对革命条件已经成熟而不去夺取胜利的右倾机会主义。

根据社会革命内容及任务不同，人类社会历史上有过各种类型的革命。有反对奴隶主阶级的奴隶革命和新兴地主阶

级的革命；反对封建地主阶级的农民革命和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反对资产阶级的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而无产阶级的革命是历史上最深刻、最广泛、最彻底的革命。

在阶级社会里，社会革命的根本任务就是要对社会的经济制度加以彻底的改变，即改变旧的生产关系以解放生产力。革命就是解放生产力，这是区分真假革命的根本标志。革命虽然是由经济原因引起的，但仅仅进行经济斗争还不能达到解放生产力的目的。社会革命具有决定意义的是首先从反动阶级手中夺取国家政权。这是由国家的实质及国家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决定的。代表旧生产关系的反动统治阶级总是要利用旧的上层建筑——主要是国家政权，极力维护腐朽的生产关系。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革命阶级如果不首先夺取政权，旧的生产关系仍然在旧的国家政权强有力的保护下，要取得经济上的解放是不可能的。因此，要改变旧的经济制度，必须首先改变旧的政治制度。这样，以根本改变经济制度为目的的斗争必然要表现为政治斗争，表现为夺取国家政权的斗争。任何革命阶级，在斗争中总是致力于推翻反动政权，建立自己的政治统治，并根据本阶级的意志，对整个社会实行改造。列宁指出：“一切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① 列宁还深刻地指出了政权对各阶级都是重要的，对无产阶级尤为重要。指出：“沙皇说，除了政权，一切我都给予。革命的人民回答说：除了政权，一切都是幻影。”^② 无产阶级从反动阶级手里夺取国家政权是革命的首要问题和中心任务，是革命胜利的标志。

① 《列宁选集》第3卷，第19页。

② 《列宁全集》第9卷，第437页。

社会革命既然以夺取国家政权为中心任务，因而用暴力夺取资产阶级政权是无产阶级革命的一般规律。这是因为国家是阶级统治的暴力工具，历史上从来没有一个统治阶级会自动地退出历史舞台，自动地交出国家政权，反而总是首先利用手中的暴力工具来镇压革命。因此，一切革命阶级也只有用暴力的革命手段，才能推翻反动政权，建立革命政权，完成本阶级的历史使命。马克思说：“暴力是每一个孕育着新社会的旧社会的助产婆。”^①历史上，从奴隶社会转变为封建社会，从封建社会过渡到资本主义社会，没有一次是不经过国内战争的大革命。从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进行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的实践也证明：暴力革命的道路是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根本道路。一方面，由于资产阶级，特别是帝国主义时代的资产阶级，军事官僚机器十分庞大而且武装到牙齿，无产阶级不用革命的暴力就不能粉碎反革命的暴力；另一方面，资产阶级的国家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基础之上，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工具，不能成为无产阶级进行革命和建设的工具。马克思指出：“工人阶级不能简单地掌握现成的国家机器，并运用它来达到自己的目的。”^②必须通过暴力手段打碎、摧毁资产阶级国家机器，用崭新的无产阶级专政来代替它，并通过无产阶级专政建立、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消灭一切剥削阶级和剥削制度，为过渡到共产主义准备条件。

马克思主义强调暴力革命的重要性，但并不排除在某种特定条件下，在个别国家、个别地区通过和平方式取得政权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81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434页。

的可能性，无产阶级应该利用这种可能性。但是，即使存在和平发展的可能性，无产阶级也必须以强大的武装为后盾，随时准备还击反革命阶级的暴力；摧毁资产阶级的军事官僚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国家。这是把可能性变为现实性的必要条件。目前，各资本主义国家的无产阶级具体采取什么形式夺取国家政权，不单是理论问题，也是实践问题。应由各国的无产阶级及其政党根据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同本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原则去探讨去解决。

社会革命的爆发是人民群众的积极性、智慧和才能特别高度地集中地表现出来的时候。革命变革越深刻，群众发动得越广泛；人民群众发动得越广泛，对社会前进的推动作用则越大。特别是无产阶级革命，人民群众最广泛、最充分地发动起来了，被压抑的革命意识、热情和理想被激发起来，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得到了空前的发挥。因此，列宁把社会革命比喻为被剥削者和被压迫者的盛大节日。

三、我国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和阶级斗争

我国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和阶级斗争在社会主义改造前后有不同的变化。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之前，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是社会的主要矛盾。当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之后，阶级关系和阶级斗争发生了深刻地变化。由于消灭了剥削制度，剥削阶级作为阶级也已经不存在了。所以阶级斗争不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但阶级斗争在一定范围内还将长期存在，并且在一定条件下还可能激化。这是因为还存在着某些剥削阶级的残余和形形色色的敌对分子。如严重破坏社会秩序的刑事犯罪分子、严重经济犯罪分子、腐化变质分子、反革命分子、敌特

分子等。他们从经济上、政治上、文化上以及社会生活各方面进行破坏和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活动。

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还存在着敌对分子是因为：历史上的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在经济、政治、文化、思想等方面的遗毒不可能随着所有制改造的完成立即清除干净；我国的祖国统一大业尚未完成，并处在复杂的国际环境中，国外的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特别是一些帝国主义分子会从各方面不断地对我国进行破坏、颠覆活动；我国的生产力水平还比较低，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还有许多不完善的地方，这就成为各种犯罪分子滋生的条件。

我国现阶段的阶级斗争同过去的阶级斗争相比有不同的特点。第一，社会主义社会消灭了生产资料的私有制，从而消灭了阶级对抗的经济基础。因此，现时期的阶级斗争不是根源于社会主义制度本身，而主要是历史上的阶级斗争在新条件下、在一定范围的继续，阶级斗争的对象不是完整的剥削阶级，而是从经济上、政治上、思想文化上进行破坏的敌对分子。第二，阶级斗争在我国现阶段的地位、目的不同。由于阶级状况的变化，党和国家工作的中心转向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阶级斗争应该围绕并服务于两个文明的建设。阶级斗争的目的从原来改变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转变为在新的生产关系下保护和发展生产力。第三，阶级斗争的形式也不再是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而表现为社会主义国家运用法律武器按照法律程序进行。第四，阶级斗争的发展不是敌对分子的力量越来越强，而是越来越弱，以至全部灭亡。

我们对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斗争在认识和实践上，要坚持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方法，对阶级状况和阶级斗争的形

势进行科学分析。要防止两种错误倾向：既要反对阶级斗争熄灭论的观点，又要反对阶级斗争扩大化的观点。既不要因为阶级斗争趋向于缓和而麻痹大意，失去警惕；也不要因为阶级斗争在某些条件下的激化而“草木皆兵，风声鹤唳”，导致阶级斗争的扩大化。

第三节 由阶级社会转化为无阶级社会

一、阶级的消灭

阶级是在生产力有了一定发展的情况下产生的，阶级的存在又是生产力相对发展不足的结果，而阶级的彻底消灭只有在生产力高度发展的基础上才有可能。所以，生产力的发展既是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也是消灭阶级的物质前提。阶级的产生是社会自发发展的结果，阶级的消灭则是通过无产阶级自觉斗争实现的，无产阶级专政是消灭阶级的必经途径。就是说，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并依靠政权的力量消灭生产资料的私有制，从而消灭了剥削阶级。消灭剥削阶级只是消灭阶级的第一步，要完全消灭阶级，还要消灭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既不能存在也不能再产生的根源——废除任何生产资料的私有制；还要消灭工农、城乡、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间的差别；还要具备国际条件。总之，这是一个长期而艰巨的事业，需要我们以持久的艰辛的劳动创造一系列消灭阶级的物质条件和精神条件。我们现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就是为彻底消灭阶级创造必要的条件。马克思指出：“（1）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2）阶级斗争必然要导致无产阶级专政；

(3) 这个专政不过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和进入无阶级社会的过渡……。”^① 这是我们理解阶级产生的条件，阶级消灭的途径的科学指导思想；也是我们理解无产阶级专政国家自行消亡的科学指导思想。

二、国家的消亡

国家是随阶级的产生而产生，也将随着阶级的消灭而自行消亡，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国家的消亡是以阶级的消灭为前提的，因此，阶级消灭的条件也就是国家消亡的条件。这里指的国家消亡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而资产阶级国家则不会自行消亡，只能由无产阶级通过革命手段把它消灭。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建立，并不是为了永远保持这个专政，而是通过无产阶级专政去创造一切必要的经济、政治、思想条件，以促使国家的自行消亡。要完成这一历史任务是一个长期的、渐进的、合乎规律的过程。为了将来消灭国家，由一种崭新的社会组织取代国家并发挥作用，那么，现在就必须加强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强化其对内对外职能。只有如此，才能最终的在全世界实现共产主义社会，这就是国家消亡的辩证法。总之，既要看到国家消亡的历史必然性，又要看到国家消亡过程的长期性、艰巨性。我们每一个人都应为实现人类这一崇高理想而奋斗。当阶级消灭、国家消亡之后，人类将会以更快的速度继续向前发展，还会有新的质变和飞跃。人类社会的发展永远不会停留在一个水平上。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32—333页。

思 考 题

1. 什么是阶级？划分阶级的标准是什么？
2. 怎样正确认识我国现阶段的阶级和阶级斗争？为什么我国剥削阶级作为阶级消灭了，但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
3. 为什么说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的民主和新型的专政的统一？怎样认识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民主的关系？
4. 为什么新旧社会的更替只有通过社会革命才能实现？

第十四章 社会意识

社会意识是社会生活的精神方面。它包括社会的人的一切意识要素和观念形态，是社会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为了把握社会历史的全貌和发展规律，在除了分析社会的经济关系、政治关系外，还得研究作为思想关系的社会意识，科学地揭示社会意识的特点及其对社会存在的反作用，这对于坚持唯物主义历史观，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一、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

社会意识是同社会存在相对应的一个历史唯物主义范畴，它是社会存在的反映。社会意识具有复杂的结构。从社会意识的主体方面可分为个体意识和群体意识；从社会意识的高低层次可分为社会心理和社会意识形式；从社会意识对经济基础的关系可分为上层建筑的社会意识形式和非上层建筑的社会意识形式。

个体意识是个体社会实践的产物，是个体独特的生活条件和社会经历的反映。个体意识的主体是个人。个体意识对个人的观念和社会行为以直接的影响，但它对社会存在的反映具有个体的狭隘性和局限性。群体意识是一定的人群所结成的社会共同体(团体、政党、阶级、民族以至整个社会)的共同意识，是对群体的共同社会地位、生活条件和社会经历

的反映，是群体社会实践的产物。群体意识的主体是集合群体。群体是多样的，群体意识也是多样的，如：家庭意识、政党意识、阶级意识、民族意识等。在阶级社会里，统治阶级的意识占统治地位。个体意识和群体意识相互依存，相互联系。群体意识存在于个体意识之中，并通过个体意识表现出来；个体意识受群体意识的影响和支配，同群体意识相联系而存在。个体意识和群体意识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当个人在群体意识的影响、灌输下，形成个体意识时，是群体意识向个体意识的转化；当个人的科学思想、革命理论为一定社会集团所接受和掌握时，个体意识向群体意识转化。

社会心理是一种不系统的、不定型的、处于自发状态的社会意识，是人们对社会生活条件的经验的反映。它表现为感情、情绪、意愿、风俗、习惯、倾向、信念等等。它交织着感性的因素和理性的因素。社会心理以感性的东西为主，还不具有自觉的理性形式，是一种低层次的社会意识。

社会意识形态是自觉建立起来的、以特定的形式和较为严整的体系表现出来的社会意识，是高层次的社会意识。它包括艺术、道德、宗教、政治和法律思想、科学、哲学等多种形式，其中的艺术、哲学、道德、宗教、政治和法律思想和社会科学等是社会经济基础和政治制度的反映，属于上层建筑。自然科学直接同社会生产力相联系，不为特定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服务，因此，不属于上层建筑。

社会心理与社会意识形态既相互区别又相互联系、相互作用。社会心理是社会意识形态的思想基础，为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的形成和发展提供最初的动机、激情和丰富的素材；社会意识形态高于社会心理，它指导和影响社会心理。

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首先，社会意识的内容来

源于社会存在。社会意识不是凭空产生的，不论是正确的还是错误的，甚至纯粹出自幻想的，都可以从社会历史条件中找到它的来源和说明。其次，社会意识随着社会存在的发展而发展。社会存在变化了，社会意识也必然或迟或早地发生变化。例如，在原始社会里，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生产资料公有制，共同劳动，平均分配劳动产品，在这样的物质生活条件下，只能产生朴素的集体观念，没有自私自利的私有观念。随着原始社会的解体，私有制、剥削阶级的出现，人类进入了阶级社会，私有观念就产生了，并出现了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意识的对立。在阶级社会里，社会意识一般都打上了阶级的烙印。可以肯定地说，当私有制彻底消灭以后，私有观念必将逐渐消失。因此，社会意识是具体的、历史的、发展的，没有抽象的永恒的社会意识。

二、社会意识具有相对独立性

所谓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是指社会意识在反映社会存在的同时，它还具有自身的能动性和独特的发展规律，它的发展同社会存在的发展不总是保持一致和平衡的。但这种独立性是在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大前提下的独立性，是相对的而不是绝对的。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表现在：

第一，社会意识的发展变化和社会存在的发展变化的不完全同步性。这种不一致性有两种情况。一种情况是社会意识落后于社会存在，某一种社会思想观点，当它赖以存在的物质条件改变以后，不会随之立即消灭，还会继续存在一个时期，并对社会的发展起一定的阻碍作用。社会意识落后于社会存在，有认识上的原因。这指的是社会意识反映社会存在的变化要有一个过程，改变人们的思想，不仅要靠说理，而且

更重要的要靠自身实践。另一种情况是先进的社会意识，在一定程度上能预见社会发展趋势，对人们的社会实践起指导和推动作用。例如，马克思主义基于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科学地预见了社会发展的前景，鼓舞着人们去为实现美好的前途而斗争。上述两种情况，都表明了社会意识的一定独立性，但这种独立性只是相对的，有条件的。因为，落后的社会意识在它赖以存在的物质条件根本改变之后，不可能永久地存在下去，迟早要消灭的；而先进的社会意识绝不是凭空产生的，只有在社会的发展已成熟到能够提出新的历史任务时才能产生，并且，它只能是一个概括的描述，只能大体上推断社会发展的基本趋势，不可能周详地预见一切细节。

第二，社会意识与社会存在发展水平的不平衡性。一般说来，社会意识的发展程度同经济、政治发展水平是一致的。但是，在具体的历史发展中，二者并不一一对应。在某些经济相对落后的国家和地区，社会意识的某些方面却超过经济上比它发达的国家。恩格斯说：“经济上落后的国家在哲学上仍然能够演奏第一提琴……。”^①例如，18世纪的法国在经济上落后于英国，但在政治思想、哲学思想等方面远远超过了英国；19世纪中叶的德国，在经济上、政治上远远落后于英、法等国，却成了马克思主义的故乡。但这种不平衡现象是相对的，它仍然是以经济发展水平为基础。这种不平衡现象产生的原因，是由于社会意识形式的大部分是属于上层建筑范围的东西，并不直接反映生产力的发展变化，而是要通过生产关系的中介作用同生产力联系起来。当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尖锐时，变革生产关系的要求必定通过先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85页。

进阶级的代表表现出来，他们立足于现实，又批判地继承了历史上优秀文化成果和借鉴别国的经验，因而能够创造出新的意识形态。

第三，社会意识的发展具有历史继承性。每一个社会形态都有自己特定的社会意识，但不同社会形态的社会意识又不是相互隔绝的，它们之间存在着前后相继的必然联系。一定时代的社会意识，既是前一代人思想成果的继承和发展，又是下一代人思想产生的历史渊源。每一种社会意识形态都有其相对独立的历史发展线索。每一个时代的思想家、理论家和艺术家，在他们的思想、理论和艺术中，既有反映现实社会存在的时代特征，同时又有前人的思想、理论和艺术成果的积极因素，并以前人所提供的资料作为前提，逐步形成自己的新意识，从而把社会的科学文化向前推进了一步。由于这种继承性，社会意识才不断发展下去，由于每个民族的文化都有这种持续而不中断的继承关系，便形成了各民族具有不同特点的民族文化传统。继承性是科学文化发展的一个特点，它同物质生产不一样。在物质生产过程中，有了新产品，旧产品可以不用。而精神的东西则不同，它需要有一个不断创造和积累的过程。当然，社会意识的这种继承性也是相对的，因为对文化遗产的继承并不是无条件地原封不动地全盘接受，而是批判地继承，有取有舍，继承什么，不继承什么，这和思想家们的阶级立场、世界观有关，归根结底是由社会经济基础决定的。

第四，社会意识诸形式之间是相互作用相互影响的。不同的社会意识形态，以不同的方式反映着社会存在的不同方面，共存于社会之中，因此，它们之间既有区别，又相互联系、相互作用。例如，政治思想这种意识形态对法律思想、

哲学、道德、宗教、艺术等意识形式的传播和发展都有一定的制约作用，同时，其他意识形式又给政治思想以一定的影响。科学给哲学提供概括总结的材料，而哲学反过来又影响科学的发展。在社会意识相互作用中，政治思想和哲学对其他社会意识形式影响作用最大。社会意识形式之间的相互作用和相互影响的独立性也是相对的，因为这种作用和影响，归根结底是受经济基础制约的。

第五，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能动的反作用。这是社会意识相对独立性最重要、最突出的表现。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反过来它作为一种精神力量又积极、能动地影响社会的发展。这种反作用可分为两种情况，先进的社会意识促进社会的发展；落后的社会意识阻碍社会的发展。社会意识反作用的性质，取决于它所服务的经济基础的性质，取决于它是否符合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是否满足社会发展的客观需要。各种先进的社会意识对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依其反映社会发展规律的正确程度而各不相同。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先进社会意识，例如，处于革命时期的资产阶级思想，虽然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当时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起到了动员群众反对封建制度的作用，但是由于历史条件和阶级地位的局限，它不可能科学地反映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更不可能反映广大劳动人民争取彻底解放的要求。因此，这种社会意识的作用只能局限在资产阶级革命范围内，不可能成为广大群众争取彻底解放的精神武器。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的思想体系，它科学地揭示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代表了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利益和要求，因而能够掌握最广大的人民群众，成为组织和指导群众进行革命斗争、建设社会主义和走向共产主义的强大思想武器。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

反作用，仍具有相对的意义。社会意识的反作用就是指促进或阻碍、加速或延缓社会存在的发展变化，而不是起决定作用或根源作用。社会意识的作用不论多大，也不能创造出在社会存在中没有根基，没有可能性的东西。社会意识的反作用，是通过人们在各个社会领域的实践活动来实现的，理论必须掌握群众，才能变成物质力量，只有凭借社会存在，通过物质手段和群众实践活动才能实现。社会意识反作用的程度又取决于社会需要的程度，正如马克思所说：“理论在一个国家的实现程度，决定于理论满足这个国家的需要的程度”。^① 理论必须同革命实践相结合，才能发挥它的作用。归根结底，社会意识的反作用，是受具体的社会存在制约的。

认识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反作用具有重要意义。由于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有巨大反作用，因此在阶级社会里，每一个阶级都注意抓社会意识。反动阶级总是千方百计地用他们的腐朽思想来毒化群众的灵魂，麻痹群众的意识，以维护他们的统治。革命的阶级也要在群众中宣传先进的思想，动员群众参加同反动阶级的斗争。在我国，随着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建立和巩固，社会主义的意识也随之确定，并不断得到发展。但是，我国社会主义是在半封建半殖民地基础上建立的，封建意识同资本主义思想互相渗透、互相结合，影响着我国人民的思想。在现阶段，由于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着，因此，思想领域里的斗争也将长期存在，对此决不能掉以轻心。由于国际交往的复杂性，在我国人民中包括在一部分青年中，也会受资产阶级腐朽思想和生活方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0页。

式的影响。在人民内部，由于经济状况的差别，世界观的差别的存在，正确思想和错误思想的斗争、先进思想和落后思想的斗争也会长期存在。因此，大力发展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加强马克思主义教育，努力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法制教育，批判封建主义思想的影响，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用社会主义的意识形态占领一切思想文化阵地，保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沿着正确方向胜利前进，这是我国社会存在对社会意识的迫切要求。

第二节 社会意识诸形式

社会意识有多种形式，其中主要是艺术，道德、政治思想、法律思想、哲学、宗教、科学等，它们从不同方面，以不同方式反映并反作用于社会存在。各种意识形式之间相互联系、相互作用，构成有机联系的社会意识体系。

一、艺 术

艺术是通过塑造具体生动的形象来反映社会生活的意识形式。它是最早出现的意识形式之一，包括绘画、雕塑、音乐、舞蹈、戏剧、文学、电影等各种形式。艺术的最大特点，是通过具体生动的艺术形象来反映社会生活，用美的感染力来影响人的思想感情，影响社会生活。

社会生活是一切艺术创作的唯一源泉，艺术的产生是和社会生产活动分不开的。在原始社会，人们伴随生产劳动，以绘画、歌唱、舞蹈来表现自己的欢乐，就产生了最初的艺术。后来随着生产的发展，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分离，阶级的对立，使艺术和生产的联系比较复杂和曲折了，但是艺术家

的创作还是以人民生活作为源泉的。艺术即使是反映自然现象，如郑板桥的画竹、齐白石的画虾、徐悲鸿的画马等都抒发了作者的情怀以及对现实生活的感受和见解，都不同程度地反映了人类的社会生活。离开人的社会生活、人的斗争、思想和感情，便没有艺术。因此，深入生活，了解生活，是从事艺术创作的必经途径。

以典型艺术形象反映社会生活是艺术的基本特征。任何艺术形式都离不开典型形象的描绘，没有典型形象就没有艺术。成功的艺术形象，既是具体可感的，又是概括的。典型形象是共性和个性的统一，既带有鲜明的个性特征，又充分体现了一定生活的本质和规律。这样的形象具有普遍的社会意义。例如，《阿Q正传》通过阿Q这个深受压迫而不觉悟的具体人物形象，深刻揭示了统治阶级的罪恶，批判了辛亥革命的不彻底性和革命失败的原因。

在阶级社会里，艺术具有阶级性，不同阶级的艺术，反映着不同的社会内容，起着不同的作用。先进阶级的艺术在社会生活中起着积极的促进作用，有助于人们树立新观念、新道德，唤起人们对新生活的向往；反动阶级的艺术鼓吹倒退，使人们消极、颓废，追求低级趣味，因而对社会发展起着阻碍的作用。但是，由于人们的社会生活及其客观环境有某些共同之处，不同阶级的人们对某些自然美或艺术美的欣赏，也往往有某些相似和相近之处。

艺术作为一种意识形式，必然对社会发展具有反作用，促进或阻碍社会的发展。艺术是通过美的艺术形象反映生活并作用于人们的感情，改变人们的思想面貌，从而影响社会生活，反作用于经济基础。艺术的社会作用具体表现在：第一，艺术具有认识作用。艺术是通过艺术形象再现社会生活

的，人们通过优秀的艺术作品可以认识到它所描写的那个时代的政治，经济和社会风尚，以及各阶级、阶层的生活状况和精神面貌。比如，我们可以从最早的美术作品狩猎图中，了解到原始人的狩猎生活；从《红楼梦》中可以了解我国封建社会由盛到衰过程中具体、生动的生活画面；从《人间喜剧》中可以了解到拿破仑失败到 7 月王朝垮台这 30 多年间法国社会的生活情景。恩格斯在谈到此书作者法国的巴尔扎克时说：“他在《人间喜剧》里给我们提供了一部法国‘社会’特别是巴黎‘上流社会’的卓越的现实主义历史，……我从这里，甚至在经济细节方面（如革命以后动产和不动产的重新分配）所学到的东西，也要比从当时所有职业的历史学家、经济学家和统计学家那里学到的全部东西还要多。”^①

第二，艺术具有重大的教育作用。艺术可以唤起欣赏者的美感共鸣，使其在理智和感情上受到艺术感染，从而有力地影响着人的世界观、道德思想和精神面貌。真正的艺术作品，不仅再现生活，而且向人们指明在生活中应该树立什么，坚持什么，反对什么，为什么样的理想而斗争。如《国际歌》教育无产阶级团结一致摧毁旧世界，建立新世界。社会主义艺术是形成社会新思想、新道德、团结人民、打击敌人，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的强有力的教育工具。斯大林说艺术家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

第三，艺术具有审美作用。艺术家按照一定的审美观点，对社会生活中的美和丑加以判断、选择、概括和再创造，在作品中塑造出种种艺术形象。人们在阅读艺术作品时，对艺术形象必然会在感情上产生强烈的反应，引起美的或丑的、崇高的或卑鄙的、可笑的或悲惨的感情，从而在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462—463 页。

精神上得到愉快和满足，增进人的美的感受能力，陶冶人的情操，培养人们健康的审美观念，并得到美的享受。艺术欣赏是通过艺术形象去认识客观世界的思维活动。艺术欣赏是由欣赏者与欣赏对象即艺术作品两个方面构成的，艺术形象愈鲜明、愈典型，就愈能引起人们的欣赏兴趣。欣赏者要正确欣赏一个作品，不仅要有一定的思想水平和生活经验，而且还要有一定的艺术修养。马克思说：“只有音乐才能激起人的音乐感；对于没有音乐感的耳朵说来，最美的音乐也毫无意义……。”^① 艺术欣赏要求欣赏者饱含着感情，面对着艺术作品，用自己的经验和感情记忆，通过联想和想象，给作品以形象的补充和丰富。艺术欣赏是一种艺术再创造。

社会主义艺术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社会主义建设要求创造出更多的革命内容和完美形式相统一的优秀文艺作品，教育人民，鼓舞人民在四化建设中奋发向上，同心同德，团结一致，为实现我国人民的共同理想而奋斗。

二、道 德

道德是调整人们之间及个人和社会之间关系的行为规范，也是历史上产生较早的社会意识形式之一。行为规范也叫行为准则，就是规定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但道德行为规范不是依靠国家强制的力量来实现，而是依靠社会舆论的力量，依靠人们的信念、习惯、传统和教育的力量来维持的。道德规范是指一定的社会向人们提出的应当遵循的行为和道德标准。这种规范性的特点是用善和恶、正义和非正义、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单行本，第82页。

公正和偏私、诚实和虚伪等来认识、评价和把握社会生活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

道德是经济基础的反映。一定历史时期的道德是由当时的社会经济结构、经济生活、经济关系决定的。道德观念随着社会经济基础的变化而变化。道德一旦形成以后，就具有相对独立性，并对经济基础起反作用。当着某个历史时期道德观念与经济基础相适应时，它就促进、推动经济、社会的发展；反之，就会阻碍经济、社会的发展。这里所说的不相适应，有两种情况：一是社会向前发展了，经济基础已经改变了，而道德观念还是旧的，这种落后的道德观念必然阻碍经济、社会前进；另一是道德观念过分超前，这是一种带有很大主观性和盲目性的道德观念，普遍提倡这种在未来社会才能实现的道德观念，同样不利于现实的社会发展。

在阶级社会里，道德具有阶级性。在原始社会里，虽然没有形成道德理论，但与生产资料公有制性质和生产力水平低下的状况相适应，形成了原始社会的道德观念，人们把共同劳动，平均分配，服从集体决议，为同胞复仇和为部落英勇作战等，当作他们的道德标准。在奴隶社会中，奴隶主把体力劳动看作是最大的耻辱，把买卖、鞭打甚至屠杀奴隶的行为看成是合乎道德的，把奴隶的逃亡和暴动看成是大逆不道。与此相反，要求解放的奴隶把逃亡和暴动看成是合乎道德的。在封建社会里，占统治地位的道德，在西方是基督教的道德，在中国则是封建礼教。封建礼教最典型的道德规范是所谓的“三纲五常”、“忠孝节义”、“三从四德”等。这些道德是维护封建统治阶级的土地所有制和封建等级制度的。而广大劳动人民在劳动中形成了自己的道德观念，例如，勤劳、勇敢、艰苦朴素、济困扶危、正直忠厚、朴实友

爱、反抗压迫等。在资本主义社会形成了资产阶级的道德，资产阶级道德的基本原则是个人主义、利己主义。无产阶级在资本主义的大工业生产和在同资产阶级的斗争中形成了集体主义精神，团结互助、公正诚实，大公无私等高尚道德品质。这些道德品质和在革命斗争中形成的革命道德传统，随着工人阶级革命斗争的胜利，逐渐形成社会主义道德和共产主义道德的原则。道德具有阶级性，并不意味着在各阶级的道德中没有任何共同的东西。例如，父母爱子女、尊老爱幼、切勿偷盗、保护环境、抵御侵略等。但是，道德规范是发展的。“勿偷盗”只能是有偷盗的社会中的道德准则，在没有偷盗的社会中就不会有这个准则。父母子女间的互爱就不是人人都能做到的。剥削阶级中的某些人，可以为了自己的私利，把子女当作工具，甚至杀死子女，谋害父母。他们是人，但并不遵守人的道德。道德的阶级性，也不等于把阶级标准当作评价道德的唯一标准。历史唯物主义认为，评价道德的客观标准是以人们的行为是否有利于社会进步为原则，凡属有利于社会进步的道德，就是进步的道德，反之就是不道德。

道德具有继承性。马克思主义肯定道德规范的历史性和阶级性，并不否认道德本身的发展和继承。任何道德观念都和先前的道德观念有着继承关系。历史上先进阶级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发展的需要和人民群众的利益，所以，他们的道德观念总包含有一定的可以被后人所继承和发展的积极内容。特别是劳动人民的优秀的道德品质，是在他们世世代代的劳动和解放斗争中培养起来的，是人类宝贵的精神财富。社会主义的道德作为人类文明中道德发展的新境界，它必然要批判地继承人类历史上一切优良道德传统，并要同各种腐朽道德思想作斗争。

社会主义道德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为主体的基础上的道德规范，社会主义道德原则以集体主义为基本内容。随着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发展，社会主义道德观念还要进一步发展和完善。由于我国现在还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不但必须实行按劳分配，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和竞争。而且在相当长历史时期内，还要在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发展多种经济成分，在共同富裕的目标下，鼓励一部分人先富起来。这种多元的经济，必然要求有多元的道德规范。因此，社会主义道德建设必须鼓励先进，照顾多数，坚持先进性与广泛性相结合的原则，并且要改变长期以来在自然经济基础上形成的道德观念，适应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的需要。社会主义道德建设的基本要求是：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五爱”是我国社会主义社会人与人之间道德关系最一般、最广泛的反映，是我国人民在各个生活领域中的基本行为准则。在社会主义道德建设中，要加强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德的教育。在社会主义社会生活中，确有一部分先进分子为了实现共产主义理想，公而忘私，勇于献身，必要时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这种共产主义道德，现在要认真提倡，使共产主义道德随着社会的发展，为更多的人所接受、所习惯，最后成为全社会自觉遵循的道德原则。

三、宗 教

宗教是统治人们的那些自然力量和社会力量在人们头脑中虚幻的、颠倒的反映，是由对超自然实体即神灵的信仰和崇拜来“支配”人们命运的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宗教包括信仰和崇拜两个方面的内容。

宗教并不是社会的永恒现象，它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

才逐步产生的。原始的宗教观念是当时生产力水平低下的产物，人们对自然灾害无法抵抗，对自然界千变万化的现象不能理解，对自己身体构造和梦境无法说明，这样，人们迫于自然的压力便产生了对“超自然力量”的崇拜，形成了最初的宗教思想，但正式的宗教形成于阶级社会。在阶级社会中，人们除了受自然力量的支配外，主要受社会力量的支配，剥削制度给劳动人民造成巨大的痛苦比自然灾害更为惨重，劳动人民虽然经过数次斗争，但都没有摆脱受剥削受压迫的命运。因此，人们对社会压迫和对自然压迫一样，感到难以理解，感到恐惧和绝望。于是，就寄希望于“上帝”的保佑和“来世”的幸福，就产生了宗教。

宗教作为一种意识形态，对社会具有反作用。宗教要劳动人民忍受现世的痛苦，以换取来世的幸福。在阶级社会里，宗教往往掌握在反动统治阶级手里，他们利用宗教作为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的精神武器，宗教使劳动人民放弃反抗压迫、争取解放的斗争，它是麻醉人民的精神鸦片。宗教作为一种精神武器，也曾被劳动人民用于联合自己的力量、反抗剥削阶级的斗争。例如，历史上有的奴隶起义和农民起义带有宗教色彩，但是由于宗教使劳动群众迷信神灵，而不相信自己的力量，因此，靠宗教的力量是不能解放劳动群众的。

在社会主义社会中，随着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的消灭，宗教存在的阶级根源已经基本消失。同时，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发展，随着教育、文化和科学技术的发展，以及马克思主义宣传教育工作深入进行，越来越多的人不再相信上帝创造和支配自然界那样的宗教幻想，不再相信宗教可以决定自己的命运。但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还不可能完全消除宗教赖以存在的社会根源和认识根源，因此，宗教在

一部分人的精神世界中还有影响。社会主义时期处理宗教问题的一项基本政策是宗教信仰自由。它包括两个方面的含义，就是既要保障信仰宗教的自由，又要保障不信仰宗教的自由。社会主义时期宗教工作的出发点，是使全体信教和不信教的群众联合起来，把意志和力量集中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强国的共同目标上来。积极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投入振兴中华、实现四化的宏伟事业中，努力多做贡献；帮助信教群众发展生产，勤劳致富，提倡爱国宗教组织根据各自的条件举办社会公益事业和福利事业。

宣传唯物主义和实行宗教信仰自由，都是我们党坚定不移的方针。对信教群众，尊重他们的宗教信仰，保护他们的正常的宗教活动；同时对广大人民群众坚持不懈地进行唯物主义和无神论的宣传教育，不断提高思想觉悟，破除迷信思想。随着社会阶级的彻底消灭，随着社会物质文明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发展，随着马克思主义世界观教育的深入，人们头脑中的宗教意识必将逐步消亡。

四、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阶级和国家出现之后才形成的。政治思想是人们关于社会政治制度、政治生活、国家、阶级或社会集团的政治地位及其相互之间的政治关系等问题的观点、理论的总和。它不仅反映在各阶级的政治理论中，而且通过各阶级及其政党的纲领、方针、战略、策略以及国家的政治制度，政策法令表现出来。例如，我们有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与革命、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又有各时期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等等，这些都是社会主义政治思想的主要组成部分。政治思想的核心问题，是解决一定阶级如何夺取政

权或如何维护自己的政权问题。法律思想是关于法的关系、法律规范和法律制度及设施等方面的理论，观点的总和。它的直接目的在于确立、维护或者反对体现一定阶级利益的法制。政治思想在社会意识诸形式中居核心的支配的地位，它规定和影响其他意识形式。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对经济关系的直接反映，具有强烈的阶级性。在阶级社会里，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根本对立的。占支配地位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只能是统治阶级的思想。统治阶级利用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直接维护着现有的阶级关系和阶级统治。被统治阶级在阶级斗争的发展过程中也会形成自己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并利用这种政治、法律思想去破坏现存的社会制度，夺取国家政权，建立自己的阶级统治。资产阶级思想家极力抹杀政治、法律思想的阶级性，把他们自己的政治思想说成是人类普遍遵守的原则，这显然是错误的。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特别是欧洲文艺复兴时期，新兴资产阶级为了反对封建统治，大力倡导人道主义，以“人权”反对“神权”，以“人道”反对“神道”，肯定人的地位、价值和尊严，表达了新兴资产阶级发展资本主义的自由意志，是有进步意义的。但它是资产阶级人生观的表现，其实质是把人性当作永恒的东西，其目的是以资产阶级统治代替封建阶级的统治。资产阶级的“人权”，讲的是资产阶级的权利，其根本原则是“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不可能是人民的普遍权利。无产阶级有自己的政治、法律思想，无产阶级的基本政治口号是消灭私有制，消灭阶级，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实现人类的彻底解放。我们的国家制度是人民民主专政的制度。我国根据无产阶级政治、法律思想所制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以

及各种法律、政策、法令，是直接为社会主义经济和政治制度服务的，是广大人民群众意志的集中表现，是维护社会主义秩序，保护广大人民利益，保卫四化建设，有效打击敌对分子及违法分子的破坏活动的强大思想武器。

加强社会主义民主和加强社会主义法制，是当前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两项重大战略任务。社会主义民主是人民当家作主人，这是社会主义制度在政治上的基本体现。没有社会主义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制度，否认社会主义民主，就是否认社会主义制度。社会主义法制体现了人民的意志，保障人民的利益和合法权利，调解人们之间的关系，规范和约束人们的行为，制裁和打击各种危害社会的不法行为。社会主义法制同社会主义民主是相辅相成的关系。社会主义法制必须以保障社会主义民主为基础，社会主义民主又必须以恪守社会主义法制为前提；不要社会主义民主的法制，决不是社会主义的法制，不要社会主义法制的民主，决不是社会主义的民主。社会主义民主建设必须同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忽略那一方面都是错误的。

五、科 学

科学是人们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的知识体系。它是以概念、公式、定律等逻辑形式反映客观对象本质和规律的一种社会意识形态。科学与实践联系紧密，它是在人们社会实践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是实践经验的总结和概括。由于研究对象的不同，科学分为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两大类。

自然科学是研究自然界各种具体物质运动形式及其规律的科学。它直接同生产力相联系，是有史以来长期生产实践和科学实验不断积累而构成的知识体系。自然科学的对象是自

然规律，因此没有阶级性。自然科学所依据的事实是任何阶级、任何个人都可以重复实验的，只要有相同的实验条件，必然会再现相同的结果。它作为人类征服自然、争取自由的武器，可以为任何阶级所掌握利用。但是，这不是说自然科学可以完全摆脱阶级的影响，在阶级社会里，自然科学的利用，同样受着阶级利害关系的制约。

社会科学是人们对社会规律的认识，是社会阶级斗争和其他社会斗争经验的概括和总结。社会规律也是客观的，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因而社会科学真理也是没有阶级性的。但是由于社会科学与生产关系和社会制度相联系，因而，人们的阶级利益对社会科学发生重大影响，对于同一社会现象，不同利益的阶级和社会集团的看法往往很不一致，甚至截然相反。各阶级的思想家、理论家从本阶级的利益出发，对社会现象提出对本阶级有利的结论和论证，形成社会科学的体系。因此，社会科学作为科学体系来说，具有阶级性。社会科学的阶级性与社会科学真理的客观性并不矛盾。凡是在历史上居于上升地位，敢于正视社会现实的阶级就有可能在不同程度上正确反映历史的发展；而处于腐朽没落时期的反动阶级，必然歪曲社会历史的本来面目。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之前，还没有完整的关于社会历史的科学理论。无产阶级是人类历史上最进步、最革命的阶级，它的阶级利益和社会发展规律是一致的。历史唯物主义的产生是社会科学中的革命，它为各门社会科学奠定了科学的理论基础，并为各门社会科学以方法论的指导。

随着社会实践和人类认识的发展，思维科学（心理学、逻辑学）在科学体系中越来越占有重要的地位。

现代科学的发展，使科学进入一个新的转折点，科学在

社会生活中的作用，对历史发展进程的作用越来越突出地表现出来。在今天科学技术革命的新时代，生产和科学的相互关系发生了新变化，科学趋向生产的比重空前增大，科学进步已经成为技术进步和整个生产力发展的决定因素，生产发展的速度现在主要决定于科学进步的速度。另外，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又相互联系、互相渗透，自然科学愈向前发展，现象间的内部联系就愈深刻地被揭示，就更需要进一步要求用唯物辩证法作指导，这是自然科学发展的必然趋势。

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是科学技术现代化。在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过程中，要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必须大力发展自然科学，加强应用科学和基础科学的研究，同时要加强社会科学的研究，加强经济科学和管理科学的研究和应用，这对推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第三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意义

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人们改造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的精神成果即是精神文明。精神文明与社会意识是同等程度的概念。我国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是同发展社会主义的社会意识是一致的。加强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建设，必然促使社会主义社会意识的新发展，这对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对全面改革和对外开放的事业，都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意义。

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同其他社会精神文明的区别

任何一个社会形态，都有它的精神文明成果。每一个社

会的精神文明，都是有条件地继承以前社会的精神文明，又为以后社会的精神文明所继承。但是，不同社会的精神文明，总是特定的社会生产方式的表征。因而，不同社会的精神文明又互相区别。

1.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同以往阶级社会精神文明的区别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在继承和发扬以往人类社会精神文明的全部优秀成果，吸取其中一切具有人民性、民主性和科学性精华的基础上形成的崭新的精神文明。它同以往阶级社会的精神文明有本质的区别。

第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基础之上的，它反映并反作用于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为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服务。这种精神文明必然形成以团结友爱、互助协作、共同奋斗、共同进步为主要特征的社会主义社会关系。以往阶级社会的精神文明，则是建立在以各种形式私有制经济基础之上的，是从属并服务于阶级剥削和阶级压迫的精神文明。这种精神文明必然导致剥削阶级与被剥削阶级对立的加深和扩大。

第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它是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前提下，必须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一中心任务的精神文明。因而，它能为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工人、农民、知识分子所创造和所享有。而以往阶级社会的精神文明，总是在特定的剥削阶级思想体系制约下，为剥削阶级所垄断和所享有。对于广大劳动群众来说，则是一种精神奴役。

第三，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同它的物质文明是协调发展的。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基本上是适应的，因而它的物质文明建设和精

神文明建设、思想道德建设和教育科学建设也基本上是协调发展的。而以往阶级社会，特别是资本主义社会，则是高度发展的物质文明和教育科学文化同人们的思想空虚、颓废、腐败和道德堕落相伴随的。

2.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同共产主义精神文明既相区别又相联系

我国还处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不但必须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实行按劳分配，而且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还要在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前提下发展多种经济成分，在共同富裕的目标下鼓励一部分人先富起来。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我国的精神文明建设，只能从实际出发，鼓励先进，照顾多数，把先进性的要求和广泛性的要求结合起来，引导不同觉悟程度的人们一起向上，形成亿万人民的强大精神力量。党为此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作为现阶段我国各族人民的共同理想。这个共同理想，集中了我国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劳动者、爱国者的利益和愿望，保证了全体人民在政治上、道义上和精神上的团结一致。为了实现这个共同理想，对一切有利于建设四化、振兴中华、统一祖国的积极思想和精神，一切有利于民族团结、社会进步、人民幸福的积极思想和精神，一切用诚实劳动争取美好生活的积极思想和精神，都应当加以尊重、保护和发扬。这样才能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克服长期造成严重危害的狭隘观点，使共产党员和非共产党员，马克思主义者和非马克思主义者，无神论者和宗教信仰者，国内同胞和国外同胞，都紧密团结起来，为实现共同理想而奋斗。但这绝不是否认共产主义最高理想。为共产主义而奋斗，无论过去，现在和将来，都

是我们党的最高理想。在现阶段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奋斗，是实现最高理想的必经阶段，也就是在为实现最高理想而奋斗。我国的先进分子，为了人民的利益和幸福，为了共产主义理想，站在时代潮流前面，奋力开拓，公而忘私，勇于献身，必要时不惜牺牲自己生命的崇高共产主义精神，在现阶段，同样应该在全社会提倡。这就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同共产主义精神文明互相联系起来了。

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大意义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特征，也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体现。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有巨大的反作用，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对整个社会主义事业及其发展，具有重大、深远的意义。

1.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总体布局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和作用

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总体布局是：“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定不移地进行经济体制改革，坚定不移地进行政治体制改革，坚定不移地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并且使这几个方面互相配合，互相促进”。这“一个中心”和“三个坚定不移”的总体布局，反映了社会主义社会这个有机整体的结构与功能的统一，反映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及其规律。这些辩证关系和规律，都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必须遵循的客观辩证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在这个总体布局中的战略地位和作用，不是无足轻重、可有可无，也不是主观规定、权宜之计，而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规律，特别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规律的客观要求。

2.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是关系社会主义兴衰成败的大事

第一，只有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才能为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建设提供精神动力。物质文明建设的主体是人民群众。要激发人民群众建设物质文明的积极性、创造性，除了贯彻按劳分配原则外，还需要有一种精神动力。这就是各族人民群众树立起来的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目标和信念。而这种精神动力的激发，正是精神文明建设的结果。第二，只有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才能为物质文明建设提供雄厚的智力支持。智力支持主要来自科学技术的研究、发明、创造和教育事业的发展。这些都是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既是建设高度物质文明的必要条件，又是建设高度物质文明的客观要求。第三，只有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才能保证物质文明建设的社会主义方向。在物质文明建设中，有关生产目的、经营方向、利益分配等问题能否正确解决，取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状况。如果不能正确解决，物质文明建设完全可能偏离社会主义方向，而物质文明建设的方向问题直接关系到我们国家的前途和命运的大事，这更加突出了精神文明建设的重大意义。

3.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是促进全面改革和对外开放的强大精神力量

第一，全面改革和对外开放，是十分复杂、巨大的社会系统工程。一方面，我们已经从改革和开放中获得了巨大的效益，今后还会获得越来越大的效益，这是形势的主流。但另一方面，在从旧体制向新体制的转变过程和对外交流、引进的具体工作中，不可避免地会产生这样那样的问题。只有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认真学习、掌握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才能认清改革和开放形势的主流和支流，坚定改革和开放的信心，正确解决改革和开放中出现的问题。第二，改革和开放从一定意义上讲是一场深刻的革命，这就不可避免地要求人们进行观念的变革。而观念的变革，又必须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结合改革和开放的具体实践，主动研究新情况，探索新问题，得出新结论，自觉进行观念的更新。以符合实际的新观点、新思想、新理论，代替过时的、阻碍改革和开放的旧观念、旧思想、旧理论。这是在精神上对改革和开放的巨大推动，也是智力上的巨大支持。

4.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是克服和战胜旧社会剥削阶级遗毒的根本途径

社会主义新中国是从旧社会脱胎出来不久的国家。长期的封建统治和半封建半殖民地统治的遗毒，不可能在短期内扫除干净，如官僚主义、家长制作风、宗法观念、等级观念等封建主义残余影响；利己主义、拜金主义、自由化倾向等资产阶级影响。同这些旧社会遗毒的斗争还是一个长期的任务。同时，在对外开放的条件下，资产阶级的腐朽思想及其生活方式的影响，也会渗透进来。消除这些消极、腐朽现象，只有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进程中，加强马克思主义的学习，坚持深入地进行思想政治工作，持之以恒，才能奏效。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就是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思想素质和文化素质。这是具有深远意义的根本大计。只有一批批马克思主义者成长了，“四有”公民在全社会范围内成长了，整个中华民族两个素质迅速提高了，才能荡涤旧社会的遗毒，战胜外

来的精神污染，击退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的侵袭。

思 考 题

1.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是什么？怎样认识各种意识形式的特点和作用？
2. 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有什么重要意义？
3. 试用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原理剖析“人都是自私的”观点。

第十五章 个人、群众和社会历史的创造

人的问题是历史观的重要问题，也是历史唯物主义必须解决的问题。人是具体的，抽象的人是不存在的。个人离不开群众和社会，群众和社会又是由单个的人所组成的，他们之间相互影响、相互制约。

第一节 人的本质和人的价值

一、人的本质

人的本质的问题是一个永恒的哲学问题。人不仅是意识的主体，人作为一种存在也是意识的对象。从远古时代起，人们就开始考虑这样的问题：人是什么？人为了什么？随着历史的发展，人们对人的本质的认识经历着一个不断深化的过程。所以这是一个常新的问题。

在古希腊罗马哲学中，人的问题占有重要位置。许多唯物主义哲学家都认为，自然界是一个伟大的整体，人则是它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所以人具有宇宙的普遍特性；但他们又认为，人是创造文化的生物，他不仅模仿自然和复制自然，而且还发现新的事物，创造前所未有的东西。他们有时也注意人的理性才能，并把这些才能看作是决定人的特殊本性的突出特点。但是总的说来，他们在观念上没有把人同自然界区别开来，而是把人放到大自然这幅图画中去理解。

中世纪的欧洲是基督教神学占统治地位，他们只重视神，而不重视人，极力宣扬灵魂不死的思想，与古希腊罗马哲学中关于人的朴素唯物主义思想相对立。在他们那里，人被宣布为上帝所安排的秩序的组成部分，上帝早就预先注定了人的命运，所以人只是执行神的意志的盲目的工具。基督教认为，人一生下来就是有罪的，所以人的一生只能是赎罪，这就扼杀了人的意志自由，人被神代替了，人完全成了神的奴隶。在这种精神枷锁的束缚下，广大劳动人民不敢起来反抗，主张今生要忍耐、顺服，把希望寄于来世，屈从于剥削者的统治。

到了近代，人重新成为哲学注意的中心。与中世纪宗教神学相对立，从文艺复兴开始，人们就力求从现实生活条件、人的本性来理解人，并把人的自由和尊严牢牢地建立在尘世生活的基础上。18世纪法国唯物主义者向宗教神学发动了最猛烈的进攻，把人从神的统治下解放出来，恢复了人的地位和尊严。他们认为“人是环境的产物”，是受环境支配的，而不是受神支配的；在他们看来，灵魂也是肉体，只不过是表现肉体的特殊机能；他们甚至提出了“人是机器”这种典型机械论的命题。

18世纪末19世纪初的德国哲学，唯心主义从一开始就占统治地位，但却打破了统治欧洲哲学界几百年之久的形而上学世界观，特别是黑格尔“第一个全面地有意识地叙述了辩证法的一般运动形式。”^①所以他们在关于人的本质的论述中，强调人的理性和意志的作用，强调人的积极创造作用，提出了“人是自然界的立法者”；他们还强调人的自我意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18页。

识，并把它放到了决定性的地位，从而夸大了人的意识的能动作用，把人抽象化了。后期的唯物主义哲学家费尔巴哈在同唯心主义的论战中，制定了他的人本主义哲学。他正确地指出了宗教和唯心主义哲学中人的“分裂”和“自我异化”的事实，并企图把宗教对人的本质的反映还原到人的世俗基础。他认为哲学应该抛弃思辩性的原理，并把人的本质作为自己的原则。他认为人主要是自然生物，否认社会以及生活条件对于人的影响。由此可见，费尔巴哈克服了唯心主义哲学所特有的人与客观现实之间、人的自然本质与精神存在之间的脱节现象，但是，他得到这一切所付出的代价是丧失了人的存在的特点，他没有揭示人作为能动的、进行实践活动的、生物的社会本性。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在哲学史上是一次伟大的革命，所以对于人的本质的研究也就进入了更深刻的领域。马克思恩格斯总结了人类思想史的经验教训，批判了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在人的问题上的错误倾向，特别是指出了他们在方法论上的错误，指出：“我们不是从人们所说的、所想象的、所设想的東西出发，也不是从只存在于口头上所说的、思考出来的、想象出来的、设想出来的人出发，去理解真正的人。我们的出发点是从事实活动的人……。”^①他们对“从事实际活动的”、“现实的人”作了明确的规定：“这里所说的人们是现实的、从事活动的人们，他们受着自己的生产力的一定发展以及与这种发展相适应的交往（直到它的最遥远的形式）的制约。”^②马克思主义不是从抽象的理性或纯粹自然的人出发，而是从人们的物质生产条

①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0页。

件出发，特别是从人们的生产关系出发来研究人，从而确认：“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①它深刻地揭示了人的本质，是人的本质观上的革命变革，从而奠定了整个唯物史观的基础。

我们可以从三个方面来理解这个结论。

首先，它强调了人的本质的社会性。人之所以能脱离自然界，与动物区别开来，就在于人具有社会的属性。马克思指出：“人并不是抽象的栖息在世界以外的东西。人就是人的世界，就是国家，社会。”^②人既是存在的个体，同时又不是孤立的个体，而是置于一定整体联系之中并成为其有机组成部分的个体。所以人只能是一定社会联系中的人。正是社会的人才能形成人们之间的关系，才能彼此交流思想、感情，也才有真正的劳动。同时人类自身的区别也在于人的社会性。没有人们之间的生产关系，就无法把剥削者和被剥削者区别开来；没有社会生活的进步，也就无法把现代人和原始人区别开来。

其次，它强调了人的本质是全部社会关系的总和。由于人是社会的人，所以要想把握人的本质，就必须把人放到一定的社会关系之中，离开了人的社会关系就无从认识人的本质。人们的社会关系是多方面的，其中起决定作用的是人们之间的生产关系。因为生产关系是人们最原始、最基本的关系，它是直接由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决定的。马克思主义主要从两个方面揭示了人们之间的社会关系，即物质关系（经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452页。

济关系)和思想关系,而思想关系又是由物质关系决定的。所以,我们只有以生产关系为基础,同时综合考察各种社会关系,才能真正把握人的本质。

再次,它强调了人的本质的具体性。马克思主义认为,人的本质是具体的而不是抽象的,是变化的而不是僵死的。因为作为人的本质的社会关系就不是不变的,而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不断发展变化的。马克思恩格斯指出:历史唯物主义的“前提是人,但不是某种处在幻想的与世隔绝的、离群索居状态的人,而是处在一定条件下进行的、现实的、可以通过经验观察到的发展过程中的人。”^①人不是历史的出发点,而是历史的结果,所以,我们应该把人放到历史的发展过程中去考察。随着历史的发展,人的本质也是在不断发展变化的,那种认为人具有永恒不变的本质的观点是同马克思主义相违背的。

总之,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的本质的科学结论,把对人的本质的研究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完成了人的本质观上的一次革命变革。

二、人的价值

与人的本质一样,人的价值问题也是哲学研究中的重要课题,而且也是一个常新的问题。追求自由是人类的内在本性,可是人们的生活往往是不自由的,人们常常受到来自自然界和社会的重重压迫和束缚。为了摆脱这些压迫和束缚,争取自由和幸福的生活,人们就开始思考、探索人的价值问题。所以,人类对自身价值的思考和探索由来已久。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30页。

在原始社会里，由于生产力极其低下，人们无法理解，更无法抵御大自然的巨大力量，在自然灾害面前，人们的生命遭到毁灭，人们的劳动成果付之东流。这时人们感到，他们没有自由，他们在受着大自然的摆布和奴役，他们在自然界面前是无能为力的，所以他们认为人的价值是渺小的。但那时人们之间是平等的。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特别是分工和私有制产生以后，社会出现了不平等现象。奴隶主阶级凭借财富与权力，保证他们个人自我意识得到发展。在他们看来，人的价值取决于人的等级地位。在他们眼里，奴隶不是人，只是会说话的工具，所以奴隶不具备人的价值，而只有工具的价值。而奴隶阶级为了争取人的价值、生存的权利，不断地同奴隶主阶级进行斗争。

在封建社会里，农奴的地位比奴隶有所提高，但仍然处于被压迫的地位。这时农奴虽然被看作人，但却不能有人身自由，他们只有依附于地主阶级才能生存下去。地主阶级不仅残酷地剥削、压迫农民阶级，而且利用宗教来毒化他们，使他们心甘情愿地处于被统治地位，从而扩充统治者的价值，摧残被统治者的价值。

资产阶级革命前夜，针对封建统治阶级抬高神的价值，贬低、否定人的价值，以神性压制人性的宗教神学世界观，伟大的文艺复兴运动打出了人道主义的旗帜，第一次明确提出了人的价值问题。他们肯定现世人生享乐，提倡个性解放，赞颂人的力量，重视人的知识的作用。这次资产阶级人文主义思潮在反封建斗争中起了积极的进步作用，它向罗马天主教会的精神统治发动了最初的冲击，使人们的思想从封建神学的桎梏下开始获得解放，为人的尊严和价值的提高开

辟了道路。

18 世纪法国启蒙思想家们提出了“天赋人权”、“自由”、“平等”、“博爱”等口号，从理论上进一步论证了人的价值，这是人类精神的一次大解放。从反对封建制度、反对基督教禁欲主义来说，这些口号具有历史的进步意义。然而，这种资产阶级的人的价值观都是建立在个人主义基础上的，是以财产的私有制为核心的，是虚伪的。事实上，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人的价值的真正尺度是金钱，有钱便有人的价值，谁的钱多谁的价值就大。在资本家眼里，雇佣工人只是他们发财致富的机器。

马克思主义认为，人的价值包括权利和义务两个方面。作为人类的一员，有他存在的价值，他应该享有人应该享有的权利，如满足物质文化生活需要的权利，发展自己个性和才能的权利以及一定的自由权利等；同时他作为社会的一员，应该对他人、对阶级、对民族、对社会负有一定的义务与责任。也就是说，人的价值是社会对个人的尊重和满足与个人对社会的责任和贡献的统一。在私有制社会，人的价值的两个方面得不到统一，剥削者强调的是社会对他们的尊重和满足；被剥削者则被迫为剥削者创造大量的财富却难以得到应得的权利，所以人的价值不能充分地实现，甚至是被歪曲地实现。在公有制的社会主义社会，为人的价值的充分实现开辟了广阔的道路。公有制的建立使人们处于平等的地位，每个公民都有自己的权力，特别是随着经济文化的不断发展，社会主义制度的不断完善，人的需要将不断地得到满足；优越的社会制度给个人才能的充分发挥创造了条件，他们可以尽自己的力量为社会做出贡献，随着制度的不断完善，管理的科学化，人们的才智将会最大限度地发挥出来，尽到他们对社会的义务。

评价一个人的价值的标准，不仅在于他是否得到社会的承认和满足，更重要的在于他为社会尽到了什么责任，做了多少贡献。一个人的能力有大小，但只要他把自己的全部力量都贡献给了社会，他的价值就大，就是一个高尚的人。那种只讲权利，不讲义务；只讲享受，不讲贡献的思想，纯属剥削阶级的人生价值观，是与马克思主义的价值观背道而驰的。

在强调个人价值的同时，马克思主义更强调集体的价值、阶级的价值、人民的价值。个人的价值只有溶入集体和人民之中，才能体现出来。因为人是社会的人，人的价值就在于人和社会的关系，而这种关系更多地是通过阶级和人民的意志表现出来的，所以个人只有在集体中才能获得全面的发展，才能实现自己的价值。“人的价值就在人自身”的说法是错误的。

、人的价值与人的本质是密切相关的，人的本质决定人的价值，人的价值体现人的本质。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它决定人的价值必然反映在人与社会的关系上，人的本质的社会性决定了人的价值不在于个人本身，而在个人和社会的关系中，在集体和人民中；人的本质是全部社会关系的总和则决定了人的价值的复杂性，应该从个人和社会各方面的关系中来考察人的价值；人的本质的具体性则决定了人的价值也是一个历史的范畴，是不断发展变化的。所以我们只有深刻理解了人的本质，才能深刻认识人的价值；只有正确认识了人的价值，才能更深刻地理解人的本质。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一、历史发展的合力

历史是由人创造的，否认这一点就会导致宿命论；历史又不是由人任意创造的，否认这一点就会导致历史唯心主义。马克思主义在承认社会历史的发展有其客观规律的同时，肯定了人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而且科学地说明了这种作用的程度与范围。恩格斯指出：“历史是这样创造的：最终的结果总是从许多单个的意志的相互冲突中产生出来的，而其中每一个意志，又是由于许多特殊的生活条件，才成为它所成为的那样。这样就有无数互相交错的力量，有无数个力的平行四边形，而由此就产生出一个总的结果，即历史事变，这个结果又可以看作一个作为整体的、不自觉地和不自主地起着作用的力量的产物。”^①这就是说，推动历史发展的是一种合力，这种合力与每个人的力的方向是不同的，这种合力以及由这种合力所造成的结果，人们是不自觉创造的，也是预想不到的，但是恰恰是由于每个个人的力的相加才有合力，才会推动历史。所以历史事变的发生、历史的前进是与每个个人的意志密切相关的，只不过它不依个人的意志为转移，而以合力的方向为转移。所以，如果谁的力的方向更接近于合力的方向，而且力量大，那么谁在历史上的作用也就更大些。这就需要我们掌握历史发展的规律性，科学地预测历史发展的趋势，适时地、正确地发挥个人的力量，推动历史不断向前发展，承担起历史赋予我们的使命。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8页。

这里涉及到了个人和群众的关系问题。由于历史的发展是千百万人合力的结果,而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所以个人不能离开群众,应该把自己投身到群众中去,如同把一滴水汇入大海,在汹涌的波涛中才能看到自己的力量。个人如果离开了群众,则将一事无成。个人不仅要与群众结合在一起,同甘苦,共命运,而且还要站在群众的前面,发动群众,组织群众,带领群众去推动历史前进。这样,个人的作用才能得到更大的发挥。

人是社会的人,社会是人的社会,人和社会紧密联系,不可分割。一方面,社会离不开人。社会是由人组成的,没有一定数量的人就不能构成社会,更谈不上社会的发展。另一方面,人也离不开社会。社会制约着人的存在,规定着人的本质。人如果离开了社会就失去了自己的本质,就不成其为人。离开社会的个人是无法生存下去的,鲁滨逊式的人物在现实生活中是不存在的。因为人要想生存就离不开一定的物质生活条件,其中最主要的就是离不开一定的生产方式。没有社会为个人所提供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没有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协作和服务,任何人都无法生存下去。正是在人与社会这种对立统一过程中,人和社会同时得到了发展,人的智力和体力越是提高,对社会的贡献就越大,就越能促进社会的发展;反之,社会越是进步,越是给人提供了优越的生活和生产的条件,因此也就越能造就出与这个时代相符合的新人。所以我们提倡为人民服务,为社会服务,不仅是为了现实社会的进步,而且也是为了最终提高人的素质,使人得到更充分的发展,这二者是一致的。我们应该时刻都把人民的利益、社会的利益放在第一位,个人利益服从人民的利益和社会的利益。无数英雄人物在这个问题上给我们做出了

榜样。他们之所以受到人民永远的敬仰，就是因为他们为了祖国的利益、人民的利益、社会利益而无私地抛弃了个人的利益，甚至献出了宝贵的生命。无私才能无畏，心中想着人民、社会，才能忘我。我们要向英雄学习，有宽广的胸怀，树立远大理想，把为人民服务、为社会做贡献看作是自己崇高的职责。正是在这种精神激励下，我们前进的方向才能明确，才能符合广大人民群众意志和愿望，才能顺应历史的潮流，从而才能更大地发挥出我们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二、杰出人物的出现和作用

在历史发展面前个人力量是渺小的，群众的力量是巨大的，但这并不否认杰出人物的出现和作用。因为这些杰出人物能够预见到历史发展的趋势，并且能唤醒群众，使自己的意志变为群众的自觉行动，在历史上建立了不可磨灭的功绩。所谓杰出人物，是指那些能够反映时代要求，代表进步阶级利益，在历史上起进步作用的代表人物，包括杰出的政治家、思想家、军事家、科学家、艺术家等。

杰出人物是特定历史时代的产物。马克思说：“每一个社会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人物，如果没有这样的人物，它就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①时势造英雄。当历史发展到某个阶段，一般是社会矛盾达到尖锐化的程度时，政治上的杰出人物就会出现，这是必然的，至于谁来承担这一历史角色则是偶然的。当然，并不是说任何人都能充当这一角色，作为一个杰出人物，其自身要具备一定的条件，比如文化修养上、气质上、能力上以及某些其他特点都超过一般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450页。

人。这样的人在某个时代并不止一个，至于谁能充当这个角色，则要看他们所处的客观条件以及某些机遇。但出现的杰出人物不论是谁，都必定带有一定的时代特征，是一定阶级和民族的代表。

杰出人物对社会历史的发展起着重大作用。首先，杰出人物能够洞察历史的发展状况，正确地估计形势，并能够抓住时机，因势利导，提出正确的方案。政治上的杰出人物，政治嗅觉极其敏感，他们能最早地提出新的历史任务，成为历史活动的发起者。其次，杰出人物富于组织、领导的才能，能把自己的意图变为群众的意图，能赢得群众的信赖和尊敬，因而能够带领群众实施自己的方案，完成历史的任务。当然，杰出人物的意志首先要代表群众的利益和愿望，否则他就无法动员群众，这也正是杰出人物的才智所在。

时势造就了英雄，但英雄又不是万能的。他们作为一定历史时代的产物，作为历史的人，总要受时代和历史条件的制约。作为阶级的人，不能不受本阶级的历史局限，只能最大限度地承担起本阶级所授予的历史使命。杰出人物必须代表群众、依靠群众，因为领袖的作用是以群众的作用为基础的，并且必须通过群众的实践才能表现出来。领袖作用的大小，取决于反映群众根本利益和要求的正确程度；领袖的作用再大，不能超出群众的作用，也不能决定历史发展的总趋势。

无产阶级领袖比以往历史上的杰出人物更加成熟，更加具有优秀品质。因为无产阶级是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阶级，她不仅肩负着推翻剥削制度的历史责任，而且还肩负着建设共产主义的崇高使命。无产阶级大公无私，富于革命的彻底性。由这样一个先进阶级推选出来的领袖当然不同于历史上一般的杰出人物。除了客观条件以外，无产阶级领袖在主观上也

具有优越的条件：他们兼有革命家和思想家的品质；大公无私，一切从党、阶级、群众的利益出发，充满了为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而献身的牺牲精神；作风民主，依靠群众，坚持团结，遵守纪律；谦虚谨慎，善于批评和自我批评。正是由于这些优越的主客观条件，使得无产阶级领袖在历史上发挥了重大的作用。

首先，无产阶级领袖把理论交给群众，使无产阶级由“自在的阶级”变为“自为的阶级”，从而使无产阶级争取解放的斗争有了自觉性。在历史上，统治者除了压迫群众就是愚弄群众，群众反抗剥削和压迫的斗争也没有正确理论的指导，封建社会的农民起义也打着宗教的旗号，这除了受当时生产水平的限制以外，就是没有科学的理论。无产阶级领袖总结了人类思想史上的优秀成果，创立了革命的科学的理论，并使这种理论变为群众手中的锐利武器，这就使无产阶级不仅认识到了自己所遭受的剥削和压迫是不合理现象，而且认识到推翻这种不合理的制度，建立人人平等的制度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从而增强了他们斗争的勇气和信心。

其次，无产阶级领袖更重视本国的革命斗争实践，努力把科学的理论和本国实际结合起来，走出一条符合本国情况的正确道路。理论对于革命固然重要，但不从本国实际出发，只是照搬理论，革命是不会成功的。无产阶级领袖不仅需要有深厚的理论功底，更需要有丰富的实践经验，需要有科学的探索精神，才能理论联系实际，走出成功的道路来。列宁领导的“十月革命”，毛泽东提出的“农村包围城市”，就是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辉煌成果。正是他们坚持了理论联系实际，才推动了历史沿着正确的方向发展。

那么，我们如何正确评价杰出人物呢？首先要采取历史

主义的态度。列宁指出：“判断历史的功绩，不是根据历史活动家没有提供现代所要求的東西，而是根据他们比他们的前辈提供了新的东西。”^①这就是说，我们不能用现代的眼光来要求历史上的杰出人物，不能脱离历史条件评价杰出人物的功过。农民起义领袖不可能象无产阶级领袖那样创立科学的革命理论，我们不能因此说他的历史功绩小于无产阶级领袖。杰出人物的功绩的大小，在于他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给历史和人类贡献了什么，在多大程度上推动了历史的发展。

其次，要用阶级分析的方法。不同的阶级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是不同的，而杰出人物必须是一定阶级的代表，那么我们在评价他的功过的时候，就要用阶级分析的方法，看他所属的阶级在当时处于什么地位，处在哪个发展阶段，他的活动代表他的阶级的哪种倾向。这样，我们就会在复杂的社会条件中把握主要线索，从而确定杰出人物所处的特定历史条件下的特定背景，进而作出科学的评价。

总之，评价杰出人物要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态度，它内含了历史主义和阶级分析的方法，这是我们的基本指导原则。当然，对于具体情况还要作具体分析，评价杰出人物是一个十分复杂的工作。

第三节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

一、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是英雄创造历史，还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这历来是唯

^① 《列宁全集》第2卷，第150页。

心史观和唯物史观的根本分歧之一。唯心史观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出发，否认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鼓吹英雄创造历史。他们或者把社会历史发展变化的根本原因归结为个别人物的主观意志，或者认为主宰人类社会命运的是某种精神力量。前者表现为唯意志论，后者表现为宿命论，二者本质上都宣扬英雄创造历史的唯心史观。与之相反，唯物史观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出发，认为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变化发展的基础，生产力的发展变化最终决定着人类社会的发展和进步。人民群众不仅是物质资料的生产者，而且是生产力的基本要素之一。因此，必然得出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的科学结论。

“人民群众”是一个历史的范畴，在不同的国家、不同的历史条件下有着不同的含义。劳动人民始终是“人民群众”的主体，所以从事物质资料生产的劳动人民最能反映“人民群众”这一概念的内涵。随着阶级的消灭，“人民群众”的外延将不断扩大，到了共产主义社会，“人民群众”这一概念将与“社会全体成员”的概念完全重合。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主要通过以下几方面体现出来。

首先，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人们要创造历史，首先要生活，要生活就必须有衣、食、住等物质生活资料，否则就谈不上创造历史。这些人类及其社会的存在和发展所必须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是第一个历史活动，而且永远是最基本的历史活动。这个历史活动的主体就是人民群众。人类社会的历史，从根本上来说就是物质资料生产方式的历史，人民群众作为生产力的要素，在生产 and 再生产过程中不断积累经验，不断改进生产工具，改善劳动条件，使生

产力不断向前发展。人民群众在这个过程中不仅为社会创造了大量的物质财富，同时他们这种创造物质财富的劳动本身就推动了历史的巨轮。

其次，人民群众在创造社会的精神财富方面，起着重要的作用。不能否认，杰出的思想家、科学家、艺术家为社会创造出许多千古不朽的文化珍品，对人类科学文化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但是人民群众在创造社会的精神财富方面所起的作用也是不可忽视的。第一，人民群众的物质生产活动是一切精神活动的前提。任何科学家和艺术家如果没有必需的物质生活资料，恐怕连一项发明、一件艺术品都难以问世。第二，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是一切精神财富的源泉。无论科学还是艺术，都不是凭空产生的，而是在生产实践的要求下，在总结人民群众实践经验的基础上产生的。没有人们丈量土地的需要，就不会有当时几何学的产生；没有我国古代劳动人民所创造的素材，就不会有《三国演义》的问世。第三，人民群众还直接创造了丰富多彩的精神财富。原始社会的一切科学发明和艺术创造都属于人民群众，比如火的发现，文字的创造，工具的改进等等。进入阶级社会以后，虽然剥削阶级垄断了社会的精神生活，极大地摧残了人民群众聪明智慧，压抑了他们的创造才能，但是劳动人民当中还是出现了许多杰出的思想家、科学家和艺术家。

最后，人民群众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社会的进步和发展最明显地表现在社会变革上，正是由于社会变革，社会的发展才有质的飞跃。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在社会变革时期显得尤为突出，因为这直接关系到他们的命运，关系到他们的解放。正如列宁所说：“革命是被压迫者和被剥削者的盛大节日。人民群众在任何时候都不能够象在革命时

期这样以新社会秩序的积极创造者的身份出现。在这样的时期，人民能够作出从市侩的渐进主义的狭小尺度看来是不可思议的奇迹。”^①以革命者身份出现的人民群众形成了巨大的力量，这种力量是任何反动统治都难以抵御的。所以，人民群众起来之日也就是反动统治灭亡之时。如果离开了人民群众，任何社会变革都是不会成功的。

总之，“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②所以我们必须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全心全意为群众服务。在实际工作中，要坚持党的群众路线，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把党的正确方针政策变为群众的自觉行动，同时根据群众的意见和要求不断改进和完善党的方针政策。

二、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社会制约性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但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也不是任意的、无条件的，它要受到社会历史条件的制约。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那样：“人民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③人民群众创造历史是发挥他们的主观能动性，然而这种主观能动性必须与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性相符合，如果无视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而一味地去“创造”，迟早是要碰壁的。所以人民群众创造历史，一定要遵循历史

① 《列宁选集》第1卷，第601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932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603页。

发展的规律性，同时还要顾及到当时的经济条件、政治条件和思想条件以及人民群众自身的素质。

历史人物对人民群众创造历史也有重大影响。这里所说的历史人物包括杰出人物和反动人物。杰出人物在历史发展的关键时刻，能够抓住契机，唤醒群众，帮助群众去创造历史。同时能够激发起群众的革命热情，增强群众创造历史的主动性和自觉性，从而使得人民群众更积极、更有效地创造历史。而反动人物则百般阻挠人民群众创造历史，对人民群众的革命行动进行残酷镇压，并采取各种手段，麻痹人民群众的斗志，维护他们的反动统治，这就阻碍了人民群众创造历史，延缓了历史的进程。所以，人民群众创造历史也受到历史人物的制约。

就某个特定的历史阶段来说，人民群众创造历史是一种有限的活动。因为人民群众的创造力既受到客观历史条件的制约，又受到自身主观条件的限制，所以在特定的历史阶段，人民群众的创造力及其发挥是有限的。而从历史的整个发展过程来说，人民群众创造历史又是一种无限的活动，因为他们永远也不满足现状，总是要改变旧的条件，创造新的条件，总是要改变旧的社会制度，创造新的社会制度，这样人民群众的创造力会不断地打破以前的界限而得到不断地发展，所以，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能力是无限的。概括起来说，人民群众创造历史是有限和无限的统一。否认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有限性，就会不顾历史条件，主观性膨胀，违反客观规律而碰壁；否认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无限性，就会无视人民群众的积极主动性，不敢大胆地革新，从而损害人民的利益，成为保守派。

思 考 题

1. 为什么说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坚持群众路线有何重大意义？
2. 怎样认识和评价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
3. 试用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原理，说明怎样才能发挥个人的作用。
4. 怎样正确认识人的本质和人的价值？

第十六章 社会进步和人类解放

社会发展的基本趋势是进步的、前进的。社会进步和人类解放是统一的。社会进步表现为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实践中，争取由必然向自由的飞跃。

第一节 社会进步

一、社会发展的进步趋势

社会发展的基本趋势问题，是历史观的重要问题，是一切社会学家十分关心、而且必须加以解决的问题。历史上先进的思想家，尤其是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的许多资产阶级思想家，他们基于反对封建制度、肯定资本主义的立场，都承认社会发展的进步性，如黑格尔把人类的社会历史看成是一个发展的过程。但资产阶级的思想家，由于受其阶级地位和世界观局限性的制约，不能把社会进步性的观点坚持到底，而且不能科学地说明社会进步的实质。如黑格尔把他所处的普鲁士王朝说成是历史发展的顶峰、终结，从而也就否认了社会发展的前进性。他们从历史唯心主义的立场出发，把社会进步的根源和动力归结为某种精神的因素。文艺复兴时期的思想家认为社会进步的动力是人类的理性，黑格尔则把社会进步看成是离开人而独立存在的、神秘的“绝对观念”的自身运动。

而一些形而上学的哲学家和社会学家，或是直线论或是循环论。直线论者把社会进步看成是直线的、笔直的运

动，是一帆风顺的、没有革命的飞跃。如社会学家孔德和斯宾塞，否认当时社会进步的矛盾对抗性，认为被压迫群众反对资产阶级制度的斗争是病态现象，是文明发展道路上的障碍。循环论把社会进步看成是只有量的增加，没有质的飞跃，没有进步，是循环的发展。如中国战国末期的邹衍认为，历史的发展是按照“五行相胜”的循环顺序进行的。现代德国的奥施本格认为，人类是按照产生、繁荣、衰落循环发展的。

现代西方哲学和社会学中，有些资产阶级思想家对社会历史发展完全丧失了信心，公开宣扬历史倒退的悲观主义观点。他们认为，人类正在走下坡路，只有远古才是理想化的“黄金时代”。说人的本性驱使人们残暴、专横、犯罪和侵略。如罗马俱乐部从人口危机、经济危机、粮食危机、资源危机和环境危机五个方面发出了悲观的预言，认为今天资本主义社会的末日就是人类社会发展的终结。

历史唯物主义用唯物辩证法的观点，观察和研究了社会历史的发展，克服了资产阶级思想家关于社会进步理论的缺陷，对社会历史作了真正科学的回答。第一，社会进步突出表现在社会形态从低级到高级的更替过程中。人类社会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每一新的社会形态代替旧的社会形态都在不同程度上解放了生产力，促进了生产的发展，使社会的经济、政治和思想文化方面出现了新局面，创造了更加进步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从而把历史推向一个新的、更高的发展阶段。第二，社会进步也表现在社会形态内部的发展中。每一个社会形态，都有其内在的矛盾。这些矛盾运动推动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内部的某些改革和调整，带来社会的进化。

社会进步是一个具体的而不是抽象的历史过程。一方面，社会进步的内容是具体的。每一特定历史时代的社会进步都受到特定历史条件的限制，因此，不同时代有不同的特点。即使在同一时代的社会进步，不同的国家，也会有不同的进步。另一方面，社会进步又是历史的、变化的，不是僵化的。每一特定的社会形态，对于其前一个社会形态来说是进步的，但不是永恒的，随着社会形态的发展，原先的社会形态将失去其进步性，为更新的社会形态的进步所代替。因此，社会进步不能离开具体的时代条件，要把它当作整个历史事变链条中的一个环节，否则就难以确定社会进步的实际内容。

社会进步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是社会发展自身规律性的表现。社会进步历史趋势是由社会内在矛盾、内在动因所决定和推动的。首先，社会进步的深刻根源在于社会基本矛盾，特别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这一矛盾是社会进步的直接动力，在阶级社会中表现为革命阶级反对反动阶级的阶级斗争；而阶级斗争发展到一定阶段，必然导致国家政权的更替；而国家政权的更替，又是通过社会革命来实现的。其次，社会进步符合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而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历史的创造者，才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再次，从社会发展过程来看，社会进步的必然性，还在于社会发展是一个辩证否定，即“扬弃”的过程。新旧社会制度的更替，社会每一重大的历史进步，都是在前一阶段社会业已达到的成果基础上进行的，它抛弃了那些陈旧的、过时了的东西，同时又保留发扬了那些积极的有价值的成果。所以，一种先进社会制度的出现，总是高于或优于先前的社会制度，使历史进步达到新的水平。所有这一切都说明，人类社

会发展的基本趋势是前进的、上升的。

社会发展的基本趋势是前进的、上升的，但历史发展的具体过程又是曲折的、迂回的。列宁说“把世界历史设想成一帆风顺的向前发展，不会有时向后作巨大的跳跃，那是不辩证的，不科学的，在理论上是不正确的。”^①从原始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整个过程，充分证明了列宁论断的正确性。由于社会内部矛盾双方的斗争和转化，使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呈现出一个曲折的过程。历史上几个以阶级对立为基础的社会，在新的社会制度建立以后的一定时期内，都表现出沿着上升的前进的路线运动。但在发展的后期又表现出沿着下降的路线运动，逐渐丧失了原有的进步性，甚至出现停滞和倒退的现象，最终被新的社会形态所代替。

二、社会进步的标志

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是社会文明的发展。“文明”一词是一个综合性的历史范畴，指的是社会进步的程度和开化的状态。社会进步程度越高，社会文明的发展水平就越高。

文明包括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部分。物质文明是人类改造自然界的物质成果的总和，是社会进步程度在物质上的结晶和标志。物质文明表现为人们物质生产的进步和物质生活的改善，具体指的是生产力状况，社会物质财富的积累程度，人们的物质生活条件等等。物质文明是与社会存在相联系的，尤其是与社会生产力相联系的，是生产力的现实表现。精神文明是指人类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也改造主观世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851页。

界的精神成果的总和，是人类精神生产的发展水平及其积极成果的体现。精神文明包括两个方面：一是科学文化方面，表现为科学、文化、艺术、卫生、体育等事业的发展；一是思想道德方面，表现为人们的政治、思想、道德水平的提高。精神文明的这两个方面具有不同的特点。科学文化的发展程度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程度直接相联系，并常常直接反作用于生产力的发展。思想道德方面作为社会上层建筑的组成部分，同生产力的联系一般要以生产关系、政治制度为中介，其性质直接由生产关系、政治制度所决定，而不是由生产力的水平直接决定。社会物质文明是社会共有的，是社会进步的根本标志。社会精神文明的思想道德部分，同一定的社会意识相联系，不同性质的社会有不同的精神文明。精神文明中的自然科学知识、一般文化知识方面，也会受到一定的社会意识的影响。精神文明是社会意识进步的根本标志。

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互相依赖，又互相制约。一般来说，物质文明是精神文明的基础，精神文明对物质文明有巨大的反作用。

社会主义建设中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物质文明为精神文明的发展提供物质条件和实践经验。精神文明为物质文明的发展提供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为物质文明的正确发展方向提供有力的思想保证。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的重要特征，它不会由于物质文明的发展所提供的基础而自然发展。从历史发展全过程看，精神文明建设不是物质文明建设的简单派生物，精神文明、物质文明和社会制度往往处于不平衡状态。因此，衡量社会进步，不仅要看物质文明状况，而且要看精神文明的情况。

第二节 社会历史的必然和自由

一、必然和自由的统一

社会进步的根本目的是人类的解放。人类解放是社会进步的重要内容,人类的解放程度是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解放和自由是同等程度的概念。人类的解放,就是人类从必然性的束缚中获得行动自由。社会进步就是从必然向自由的飞跃。

在哲学史上,许多哲学家都谈到过自由问题。但他们都没有科学地阐明自由的实质,往往把自由和必然对立起来,尤其是唯心主义哲学家,把自由说成是排斥必然性的东西,自由成了绝对意志自由,从而陷入了唯意志论。如古希腊的柏拉图,把自由说成是超越现实的尘世世界的精神自由,是宗教迷信的理论基础。而 19 世纪德国的康德,把自由和不自由说成是二律背反。唯物主义哲学家注意了自由和必然的关系。如古希腊的伊壁鸠鲁发展了德谟克利特的朴素唯物论,提出了原子在直线运动的同时还有倾斜运动,这两种运动是结合的,从中表达出必然性不排斥自由的辩证思想。18 世纪荷兰的斯宾诺莎,直接提出了“自由是对必然的认识”的观点,第一次把自由和必然结合起来。但他们所说的自由不是认识自然、改造自然,而是被动地顺应自然,陷入了机械唯物论。黑格尔第一次正确地论述了自由和必然的辩证关系,认为人有目的活动是依据对自然规律的认识。但他所说的认识,不是人对自然的认识,而是“绝对观念”的自行认识,是“绝对观念”发展的一个环节,因而是唯心主义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科学地论述了自由和必然的关系。认为

必然是客观事物的规律性，自由是对必然的认识和对客观世界的改造。这对范畴揭示了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的关系。自由并不是脱离客观规律的任意行动，是认识客观规律、遵循客观规律而进行的自觉活动。人们仅仅认识了客观规律还不是自由的，只有进一步在实践中正确地运用客观规律，并达到了改造客观世界的目的，才是真正的自由。离开了必然性即客观规律性的正确认识，是谈不到任何自由的；同样，离开了在正确认识指导下的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也是没有什么自由可言的。必然是自由的根据，自由受必然的制约。必然并不绝对地排斥自由，在历史领域中，必然恰恰是通过人的自觉活动来实现的。自由也并不排斥必然，相反是以必然为其基础的，没有必然就没有自由，自由不能脱离必然。人们对客观规律的认识是一个历史发展过程，随着社会实践活动的不断发展，科学文化的不断进步，人们对必然性的认识不断地加深，获得自由的程度也不断地提高。自由是历史的产物，人类社会就是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飞跃的历史。现代西方的存在主义者萨特，极力宣扬绝对的意志自由论，主张不受任何限制的自由。萨特提出“存在先于本质”，认为存在作为具有绝对的意志自由的个人，可以任意创造自己的本质，而不受任何客观必然性的限制和支配。萨特的自由观是唯心主义的。存在与本质本来就是统一的，是任何事物都固有的，割裂存在与本质的关系是一种形而上学的观点。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归根到底是由人在物质关系中的地位所决定的。

二、共产主义是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

必然王国和自由王国是人类历史发展的两种社会状态。

必然王国是指人类盲目的受着必然性的支配，特别是受着自己所创造的社会关系的奴役这样一种社会状态。自由王国是指人们摆脱了盲目必然性的奴役，成为自己社会关系的主人，从而也成为自然界的主人，成为自己本身主人的这样一种社会状态。实际上，也是人们认识并运用客观规律进行自觉活动的社会状态。在人类历史发展的过程中，只要人们对客观的社会的和自然界的某些领域的必然性有了正确认识，并能利用它提高人们实践的自觉性，在这些领域内，人类便从必然王国进入了自由王国。人类社会进步的历史就是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飞跃的历史，社会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发展过程也就是人类解放的过程。

人类的解放和自由，是历史的、发展的。人类社会的每一次进步，即每一次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形态的更替，人类都从自然界和社会关系中取得一定的自由，获得一定的解放，也都是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前进了一步。人类社会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就是人类获得自由和进入自由王国的不同层次。

在以往这些社会更替中，虽然社会有一定进步，人类得到了一定的解放，但人类并没有得到完全的自由。这是因为：第一，生产力发展及由此产生的人类认识水平的限制，使人类还不可能完全摆脱自然界必然性的束缚。第二，基于生产力发展而形成的对立的社会关系的限制，不论是劳动者还是剥削者，都还不能摆脱社会关系的束缚。人类的真正解放就是消灭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对立的社会关系；发展高度的生产力；用共产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共产主义是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向。

共产主义是崭新的社会制度。在共产主义社会，物质文

明和精神文明将达到空前未有的高度，人类的自由、解放也将臻于空前未有的完善境界。共产主义的基本特征是：第一，生产力、科学技术高度发展，社会产品极大丰富；第二，一切阶级差别彻底消灭，工农之间、城乡之间、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差别逐渐消灭，人们在生产中和一切社会生活领域中实现了完全平等；第三，经济生活的准则是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第四，全体人民的共产主义思想、集体主义精神和大公无私的道德品质极大的提高，共产主义的劳动态度普遍树立起来，每个人都得到全面自由的发展。只有这时，人类才能完全自觉地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这就是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

共产主义是人类的理想社会。我们通常所讲的共产主义具有三方面的含义：第一，它是一种最科学的理论或思想体系；第二，它是由这一科学理论所揭示的最合理的社会制度；第三，它是在这一科学理论指导下，以建立这种社会制度为最终目标的实际行动，即共产主义的实践。就是说，共产主义包括理论体系、社会制度和社会运动三个方面。社会主义社会是共产主义的初级阶段，是共产主义的一个组成部分。社会主义时期的实践，是为社会主义社会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做准备的。60多年来，中国共产党从领导民主革命到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始终是在共产主义思想指导下，为最终实现共产主义制度而奋斗。一切先进分子都应该努力用共产主义思想武装自己，树立共产主义的伟大理想，积极投身于共产主义实践。

实现共产主义制度，是人类崇高的理想。共产主义制度的最终实现，非一朝一夕之功，而是要经过若干代人长期努力奋斗，当然也要靠我们这一代人的辛勤劳动。但共产主义

决不是虚无缥缈、可望而不可及的空想。人类社会朝着共产主义方向发展，最终建立共产主义制度，这是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结果，是历史发展的必然。那种认为共产主义没有经过实践检验，不能实现的“渺茫论”观点是错误的，是对“实践检验”的片面理解，也是对共产主义理想的抽象理解。首先，共产主义作为一种运动，共产主义的思想和实践早已存在于现实生活之中。正是共产主义的思想和实践不断地改变着世界和中国的面貌。100 多年来的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是共产主义理论同各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产物。科学共产主义的实践，从马克思主义诞生时起，就早已在世界范围内开始了。我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就是共产主义实践的伟大组成部分。我国人民近 40 年来所进行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现阶段各项社会主义政策的执行，都是共产主义在今天的实践。这些都有力地证明了共产主义思想体系的科学性和现实性。其次，共产主义的理论基础已在实践中得到验证。共产主义社会制度，现在当然还无法用实践来检验。但作为思想体系，特别是作为理论基础的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都是从实践中总结出来又经过实践反复检验的。人类社会的发展史，充分证明了唯物史观是科学真理。第三，作为共产主义初级阶段的社会主义制度已经成为现实。这是共产主义运动的最大成果。共产主义思想已成为我党的指导思想，这说明共产主义理想正在实践中逐步变为现实。总之，共产主义思想和共产主义实践，早已存在于我们现实生活之中。我们一定要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坚定共产主义的信念，立足现实，面向未来，积极投身于社会主义建设中去，自觉地走历史发展的必由之路，为社会进步和人类解放，为实现我国现阶段的共同理想和未来的共产

主义最终目标而奋斗。

第三节 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

人类历史是不断地由必然到自由的发展史。人类的自由是在改造世界的实践中逐步取得的。改造世界包括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是人类历史的全部内容，是社会进步即人类解放的根本途径。

一、改造客观世界

改造客观世界包括两个方面，即改造自然和改造社会。改造客观世界就是通过改变不合理的社会政治制度，打破阻碍生产力发展的种种束缚，向自然的广度和深度进军。毛泽东说：“人们为着要在社会上得到自由，就要用社会科学来了解社会，改造社会进行社会革命。人们为着要在自然界里得到自由，就要用自然科学来了解自然，克服自然和改造自然，从自然里得到自由。”^①人们认识自然，揭示自然规律，目的是为了改造自然；人们认识社会，发现社会规律，目的是为了改造社会。改造自然和改造社会，就是要从社会和自然界里获得自由。

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开辟了人类历史的新纪元。它废除了生产资料私有制，改变了不合理的社会制度，使广大劳动人民掌握了自己的生存条件，从过去那种被奴役、被压迫的状况中解放出来，真正地成为社会和自然的主人。这就结束了过去那种“不是生产者支配生产资料，而是生产资料支

^① 转引自《红旗》杂志 1971 年第 9 期，第 36 页。

配生产者”^①的黑暗历史，从而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促进了社会的进步。

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我国广大劳动人民按照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所揭示的中国社会的客观规律，把马列主义的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努力建设一个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在坚持社会主义的原则下，从中国的具体国情出发，从中国的实际情况出发，在建设高度物质文明的同时，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改造客观世界中，除了改造社会、认识社会发展规律外，还要改造自然，认识自然发展规律。人们依靠对自然规律的认识去取得自由，认识自然是为了改造自然。改造自然包括改进工具，提高科学技术水平，推动生产力的发展。科学技术发展了，会推动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力发展了，又会促进人们对自然规律的认识，增强驾驭自然的主动权。本世纪以来，科学技术的发展已经证明了这一点。科学技术革命是人们认识客观世界和改造客观世界的飞跃。如相对论和量子力学的创立是物理学伟大革命的成果，它不仅使人们对物质世界的认识扩展到了高速运动的微观领域，而且有力地促进了其他基础科学和技术科学的进一步发展，为新的技术领域的开辟提供了理论基础。到本世纪中叶，科学技术发展史上出现了三个有巨大意义的突破，即原子能的利用、电子计算机的问世和空间技术的发展。这三大突破标志着人类改造客观世界的能力发生了质的飞跃，表明人类认识能力在不断提高。与此同时，人类的实践活动，又不断地向人们提出认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30页。

识的新课题，由此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社会的进步，使人类不断地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

二、改造主观世界

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还要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改造主观世界就是改造人们自己的认识能力，改造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的关系，使人们的认识更加符合客观事物及其发展的规律，达到主观同客观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从根本上说，就是改造人们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树立科学的世界观，掌握科学文化知识，提高认识和改造客观世界的能力。

那么，怎样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主观世界呢？

第一，改造客观世界必须提高科学文化水平。这是增强认识能力不可缺少的一环。由于改造客观世界的内容愈来愈深入愈复杂，要求人们有较高的科学文化水平，以适应改造客观世界的需要。今天，我们的社会主义建设已进入到一个全面改革的历史时期，更加迫切要求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提高全体人民的文化素质，也就是提高人们的认识能力。只有这样，才能完成历史赋予我们的伟大任务。

第二，坚持无产阶级立场，树立科学的世界观。科学的世界观是不能自发产生的，也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只有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认真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的思想体系，抵制资产阶级和其他剥削阶级思想的种种侵袭，克服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影响，才能坚持无产阶级的立场、观点和方法，逐步形成科学的世界观，并在科学的世界观指导下改造客观世界。

第三，改造主观世界，必须抛弃传统的思维方式。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和社会改革的不断进行，人类历史正在进入一个新的时代。由于人们视野的扩大，认识和改造客观世界能力的提高，而把人们思考问题的范围扩展到了各个领域。这就要求从不同的方面，不同的层次，不同的角度进行全方位的观察和思考，进而要求人们有与之相适应的思维活动和思维方式，抛弃那些与时代和改革不相适应的传统观念和传统的思维方式。恩格斯指出：“一个民族要想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①这种思维是时代的精华，也是民族振兴不可缺少的。我国是一个受封建思想统治很长时间的國家，文化科学技术和生产力水平都不太高，加之较长时期受“左”的思想束缚和小生产习惯势力的影响，使人们形成了一种安于现状、墨守陈规、惧怕变革和保守习气的思维方式和传统观念。这种传统的思维方式和传统观念阻碍技术的进步和改革的顺利进行，如果不抛弃传统的思维方式，我们就不能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因此，抛弃传统观念和传统的思维方式，这是改造主观世界的一项重要内容。

第四，改造主观世界，还要树立共产主义的思想情操、道德风尚和劳动态度。我们从事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不仅要建设高度的物质文明，而且还要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是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也是人们改造主观世界的根本任务。

^① 《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29页。

三、改造主观世界和改造客观世界的关系

改造主观世界和改造客观世界是改造世界的两重任务。两者是互相联系、互相促进、相辅相成、缺一不可的。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主观世界；改造主观世界，又反过来提高改造客观世界的能力，促进对客观世界的改造。人们只有在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中，才能认识和掌握自然界和社会的客观规律，才能提高人们的认识能力，有效地改造主观世界。人们认识能力提高了，掌握了更多的客观规律，才能顺利地改造客观世界，取得预期的效果。人们正是在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过程中，不断地提高自己的自觉性，取得越来越大的自由。

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过程中，必须尊重客观规律，正确地发挥主观能动性。既要反对把主观能动性曲解为主观随意性，又要反对把尊重客观规律曲解为消极地顺从，这两者都是割裂了自由和必然的辩证统一。人们对客观规律认识愈正确，就愈能正确地发挥主观能动性，就愈有自由。因此，尊重客观规律，决不是提倡消极无为，更不是听从“命运”的摆布，而是为获得真正的自由开辟道路。正确发挥主观能动性，不是忽视必然或抹煞必然，而是获得真正自由和不断扩大自由的重要途径。因此，人类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必须改造主观世界。正确处理改造客观世界同改造主观世界的关系，必将使人类在更大程度上支配自然界，获得更大的自由。

思 考 题

1. 什么是社会进步？社会进步表现在哪些方面？
2. 什么是物质文明？什么是精神文明？怎样理解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关系？
3. 怎样理解自由和必然的统一？
4. 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是什么关系？为什么必须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主观世界？

附 录

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简要评介

现代哲学无疑应当是以马克思主义为主体的哲学，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科学世界观日益发挥其强大的影响和作用。但是代表不同阶级利益的哲学家，都企图用自己的世界观去说明世界，用自己的观点、方法去分析、研究新出现的各种社会问题和自然科学问题。在西欧和北美的资本主义国家里，先后出现了与马克思主义哲学相对立的形形色色的哲学流派，他们总称为现代西方哲学。

现代西方哲学流派繁多，观点各异，就其整体来说，是对现实的社会和自然界的片面、歪曲的反映；就其个别具体问题来说，都程度不同地存在着有价值的合理的认识因素。因此，了解这些哲学流派的情况，对于我们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是十分重要的。

一、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的形成及主要特点

1. 现代西方哲学思潮形成的历史背景

欧洲从 14 世纪下半期起的几百年来，新兴的资产阶级在反对封建主义统治的斗争中，在自然科学发展的推动下，资产阶级哲学取得了很大的发展。在对宗教和神学的揭露与批判，对实验自然科学的总结和概括，对人类理性能力的论证和认识论问题的研究，对唯物主义自然观的阐述以及对辩证法的探索等方面都取得了很大的发展。18 世纪末、19 世纪初出现的德国古典哲学，就是这种资产阶级哲学发展的最大成果。这个时期的哲学总的来说是积极向上的、革命的、富有生气的。

然而，到了 19 世纪中期，西方资产阶级哲学发生了重大的转折，那种积极向上的、具有进取精神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思想的古典资产阶级哲学传统受到了怀疑和否定，各种形式的唯心主义、反理性主义和反辩证法思想成了主要的倾向。这一转折是有深刻根源的，主要是由于这个时期西方各国资产阶级的阶级地位和历史使命发生了重大变化。到 19 世纪中期，经过了几百年发展的欧洲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在欧洲的主要国家已经占了统治地位。资本主义在欧洲已无可逆转地确立起来，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已彻底破坏。因此，从整体上说资产阶级已从进步的、革命的阶级转化成了保守的、失去了革命性的阶级。他们在政治上和思想上所面临的问题已不再是反对封建保守势力及其意识形态，而是反对代表社会发展新方向的革命的无产阶级及其意识形态。资产阶级现在的历史使命已不是按照或适应社会历史的客观规律去进行革命，去推动社会历史的进步，而是巩固和维护业已确立、并开始没落的资本主义制度以及日趋反动的资产阶级统治。在这种条件下，资产阶级在哲学上必然失去进取和求实的精神，而越来越对现实采取辩护和粉饰的态度。这就必然导致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

其次，现代自然科学的飞速发展对现代西方哲学流派的产生也发生了很大的影响。从 19 世纪中叶起，特别是 20 世纪来，自然科学的发展推翻了许多原来在科学上被认为是确定不移的正确的观念，与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自然观发生了尖锐的矛盾。但是资产阶级哲学家抓住了形而上学而拒绝辩证法，从科学原理、概念的相对性进而否认它们具有客观的内容，把科学认识相对性的一面绝对化，陷入了纯粹的相对主义，并通过相对主义而走向主观唯心主义和不可知主义。

2. 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的主要特点

现代西方哲学思潮作为各自独立的哲学派别，他们的观点并不一致。但是，作为现代西方资产阶级的哲学思潮，相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来说，他们又有其共同特点。总的来说，现代西方哲学是按照唯心主义（而且主要是主观唯心主义）的方式来解决哲学基本问题的。在这一方面，它们与古典的唯心主义一脉相承。但是，他们表达唯心主义立场的方式则有其特点。古典的资产阶级唯心主义者一般都公开地肯定精神第一性。如贝克莱公开说存在就是被感知；黑格尔公开说存在是绝对观念，他们都公开从唯心主义立场来反对和攻击唯物主义。而现代资产阶级哲学家在宣扬唯心主义哲学时，多数人则竭力用各种方式来掩盖其唯心主义，往往声称他们的哲学超出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对立之外。他们或者认为，物质和精神何者第一性的问题是超出人的认识能力所无法解决的问题，而加以拒斥；或者认为，可以用他们发明的“中立要素”来取消这样的问题；或者认为，回答这样的问题是没有意义的。既然哲学不研究物质和精神何者第一性的问题，那么研究什么呢？世界的万物的基础究竟是什么呢？现代西方哲学家作了各种各样的回答。例如，实证主义倾向的哲学家认为，万物的基础是“经验”、“事实”、“事件”、“要素”；反理性主义和存在主义倾向的哲学家认为是“生命”、“纯粹意识”、“共相”、“形式”、“人格”、人的存在等等。然而，这些东西究竟是什么？它们又是从哪里来的呢？他们的回答仍然超不出精神和物质的范围。既然他们否定这些东西来源于客观世界，那自然只能是精神的东西。因此，经过一番辗转往复，现代西方哲学家仍然没有超出唯心主义的范围。

现代西方哲学的另一个重要特征是在认识论上反对唯物主义反映论，坚持唯心主义先验论，表现出有强烈的反理性主义、怀疑主义、不可知主义以及信仰主义的倾向。资产阶级在反对封建的革命时期，曾经以理性主义反对中世纪的经院哲学的反理性主义和蒙昧主义，相信人的理性可以认识自然、认识社会。但是，现代西方哲学流派，往往对人的理性能力表示怀疑，有的甚至干脆否定人的理性能认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把人的认识局限于现象范围。当然，由于现代资产阶级也需要利用科学，因此他们的哲学家往往并不直接拒绝科学，只是否定科学理论具有客观真理的意义，把科学理论看作方便的“假说”、有用的“工具”，只能描述经验、现象，而把经验、现象之外的本质留给宗教、信仰。他们认为理性必须依赖、服从于信仰，科学必须依赖、服从于宗教。

现代西方哲学家对辩证法的态度也有值得注意的特点。资本主义上升时期的一些资产阶级哲学家，特别是黑格尔从当时资产阶级要求革命和进步的立场出发，提出过丰富的辩证法思想。但是现代西方哲学家在对待辩证法方面，有的是公开否定或攻击谩骂，更多的是把辩证法局限于某一领域（例如思维领域），或者接受辩证法的某些成份，将其夸大、绝对化，把辩证法变成相对主义和诡辩论。最为突出的是割裂辩证法关于运动和静止、变化和稳定、绝对和相对、质变和量变等等的对立统一，而把其中运动、变化、质变这一方面绝对化。他们大谈运动、变化的绝对性，否认有相对静止的东西存在；大谈质的飞跃，否定这种质的飞跃必须有量的渐变作准备。在他们那里，绝对就是绝对，没有相对；运动就是运动，没有静止。反过来说也是一样。相对的东西只是纯粹的相对，没有任何绝对的内容；静止的东西只是绝对

的静止，没有包含任何运动。按照这种观点，如果肯定事物有运动变化，就一定要把它们看作是不确定的、不可捉摸的东西，没有任何客观规律、客观真理而言，等等。

二、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的主要流派

现代西方哲学派系庞杂，内容繁多。但是，一般说来，主要的可分为两种思潮。一种是把哲学和特殊科学相提并论，主张把哲学改造成象实证科学的科学，企图取消哲学世界观的意义，一般称之为科学主义思潮。一种是把哲学和科学完全对立起来，排斥哲学的任何科学内容，把人的非理性的心理体验当作其哲学的出发点。一般称之为反理性主义或人本主义思潮。这两种思潮的区别不是绝对的，它们相互交织、相互补充，并无严格的界限。现仅就这两个思潮的主要流派的主要观点，作些简要评介。

1. 科学主义

科学主义是指现代西方社会中，以研究科学的产生和发展的一般规律，探索科学发展中的方法论和逻辑问题的哲学思潮。科学主义主要研究的是科学认识论中的哲学问题。科学主义派别很多，从其历史演化来看，影响比较大的是实证主义、马赫主义、分析哲学（主要是逻辑实证主义）、批判理性主义、历史主义等。

（1）实证主义

实证主义是最早出现的现代西方哲学流派，也是现代科学主义或科学哲学的最初形态。它是由法国的孔德（1798～1857）在 19 世纪 20 年代末至 30 年代初创立的。实证主义的基本观点是知识的“实证性”，它的含义即“实证的”知识是“现实的”、“有用的”、“确实的”、“正确的”、“建设

的”、“相对的”。并且宣称要以科学中的“实证精神”，把一切科学部门统一起来，建立统一的科学体系。因此，实证哲学自称为“科学的哲学”。但是实证主义者把科学以及人的认识限于现象领域，即限于人所能观察到的经验“事实”，而不应当去研究世界的基础、本质是什么这类“形而上学”的问题。即不要去回答物质第一性还是意识第一性的问题，认为这是人的认识能力无法解决的问题。实证主义者有时也谈到哲学和科学要研究自然规律。但他们所谓的自然规律指的是现象之间的前后相继和类似的关系，只是一种外部联系，而不是事物的内在联系，内在本质。对于事物的内在本质，他们也认为是不可知的。可见，实证哲学所强调指出的科学和人的一切认识寻求确实、有用的知识，是把它们局限于现象范围。这种观点实际上是休谟不可知论的复活。表面看来实证哲学很强调经验，但它不承认经验是对客观存在的反映，实际上是以隐蔽的形式来宣扬贝克莱的主观唯心主义。

(2) 分析哲学

分析哲学是 20 世纪初出现的有很大影响的一个哲学流派。它是第二代实证主义即马赫主义的直接继承者，被称为第三代的实证主义或新实证主义。但是他们既不象第一代实证主义者（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物质还是精神的问题是人的认识能力无法解决的），也不象第二代实证主义者（认为通过中立要素可以取消物质和精神的对立），而认为关于世界本原问题的争论是没有意义的争论，不值得、也不需要由哲学去研究。他们认为哲学的任务在于对科学的语言（概念和命题）进行逻辑分析，使之清晰。他们把一切科学知识归结为可以用数理逻辑表示的命题，归结为纯粹的逻辑和语言结构，甚至把世界也归结为逻辑结构，从而把哲学也归结为只

是一种纯粹的逻辑分析。

分析哲学内部派系庞杂，它有各种不同的变种，不同的名称。例如，逻辑原子主义、逻辑实证主义、逻辑经验主义、彻底经验主义、物理主义、科学哲学、逻辑语义学、日常语言学等等。广义地说，他们都属于分析哲学。分析哲学产生至今已有半个多世纪，总的来说，它大致经历了两个主要阶段。在 30 年代前，它主要表现为罗素、维特根斯坦的逻辑原子主义和石里克、卡尔纳普维也纳学派的逻辑实证主义；在此以后，它主要表现为语义哲学和日常语言哲学。

罗素和维特根斯坦的逻辑原子主义认为，一切科学的概念和命题所表现的事物最后都又分割为原始的经验，而这种经验是最简单的、彼此独立的、不可再分割的。罗素称为原子事实。无论是每一具体事物以致整个世界，都是由原子事实构成的，存在着的原子事实的总体就是世界。与原子事实相应的就是所谓“原子命题”，它们是一切科学命题的基础。运用逻辑分析方法，可以从原子命题推演出一切复合命题或一般命题。也可将后者分解为原子命题。原子命题又是由经验（原子事实）来证实的。所谓原子事实，实际上就是主观的“感觉材料”或感觉的事实。罗素一再强调原子事实不是指具体的事物，而是指这些感觉的“事实”。具体事物是一些逻辑虚构，而只有感觉材料（原子事实）才是实在的。所以说到底，宇宙万物的基础和一切科学知识的基础，都是主观的感觉经验。可见，逻辑原子主义的基本思想，就是这样一种穿着逻辑分析外衣的主观唯心主义的经验主义。

维也纳学派进一步发展了罗素和维特根斯坦的思想。他们的理论出发点是所谓“拒斥形而上学”，也就是反对哲学去研究世界的本质是物质的还是精神的这个哲学的根本问

题。他们认为这个问题是一种“哲学上的过份的进取心”，这种进取心企图说出世界的本质，企图找出宇宙的目的，企图达到日常世界彼岸的超感觉的世界。这样的努力是徒劳无益的，是不可能取得任何结果的，而只能引起无休止的争论。他们认为哲学的任务仅在于：用逻辑工具对科学命题进行分析，看它们有没有意义，凡是有意义的就是科学命题，没有意义的命题应加以拒斥；而命题之是否有意义，就在于它们是否经得起经验的证明。他们认为任何一个有意义的科学陈述必然具有一种“可证实性”，即可以还原为“可观察命题”，能够用实际的观察、实地的经验所证实。例如，“窗外有一棵玫瑰树”，这就是可观察命题，可通过实地观察来证实这个命题的真实性。此外还有一种间接证实。除了这类经验命题或事实命题外，维也纳学派也承认数学和逻辑等所谓纯形式的命题也是有意义。但他们认为这类命题与经验和事实命题毫不相干，是纯分析的命题，证实它们意义的方法也不能借助于经验，而仅仅依靠逻辑分析，即看它们是否符合某逻辑系统的规则。他们认为这两类命题以外的命题都是没有意义的，因为它们既不能为经验所证实，又不能从中引出什么可知觉的新命题、得不出新经验，也不能借逻辑的推理来论证，人们无法判断其真假。那只不过是一连串无意义的空洞字眼，什么都没有说的废话，他们称这是“形而上学”的哲学问题。如“世界是物质的”、“世界是心灵的”、“世界是多元的”等等，就是属于这类无意义的命题，所以应当“拒斥”。

维也纳学派强调对一切科学理论进行验证，反对无实际根据的妄说，这当然是可取的。但是它片面地夸大了经验在认识中的作用，从而否定了人能超出经验的范围而达到对客观世界的本质的规律性的认识。他们所谓经验，并不是对客

观事物的反映，并不是主观与客观之间的桥梁。这种看法与罗素、维特根斯坦的逻辑原子主义相一致，也是贝克莱、休谟的主观唯心主义、不可知主义的翻版。因此，他们的“拒斥形而上学”，表面看来既反对唯物主义也反对唯心主义，但实际上是用主观唯心主义来取消唯物主义。

由于维也纳学派的意义标准是主观经验证实，不懂得只有实践才是检验命题的真理性标准。因此他们所提出的证实方法尽管有时具有似乎严密的科学的外衣，仍不能真正解决真理的证实问题，在具体运用时必然会遇到不可克服的困难，无法证实命题与实在一致，无法使个人的证实具有普遍性，更无法用经验证实一般的理性的概念。

(3) 批判理性主义

批判理性主义出现于本世纪 30 年代，从 50 年代起逐渐受到普遍的注意，它是与分析哲学有密切联系而又反对逻辑实证主义的基本观点的哲学流派。创始人是奥地利哲学家卡尔·波普。

波普不同于逻辑实证主义者的最引人注目之处，在于他以证伪或者说可证伪性原则代替了逻辑实证主义的证实或可证实性的原则来作为区分科学和非科学（伪科学）的标准。

逻辑实证主义者历来强调经验证实或可证实性原则是区分科学（实验科学）和非科学的基本原则。由于进行经验验证必须利用归纳法，把经验证实当作区分科学与非科学的标准就意味着把归纳法当作科学的根本方法，意味着逻辑实证主义者是归纳主义者。

波普反对归纳主义。他认为归纳法不能提供普遍的、必然的知识，因为普遍的必然的知识是以全称命题表现出来的，而全称命题是不能由经验证实的。经验事实所告诉我们

的只能是以单称命题表显出来的个别知识，而个别知识数量很大，也总是有限的。而未来是无限的，经验只管过去，不管未来。不管我们看到过多少只白天鹅，也不能证明这样的结论：所有的天鹅都是白的。即使“日出于东”已经过了亿万次检验，也并不能保证明天会出现。因此从认识论和逻辑的角度说，归纳法既不能根据过去曾出现某现象而推论未来必然出现，同样也不能推论未来可能出现。因此波普认为。科学理论不能用经验证实，只能用经验证伪。一个理论的科学性的评判标准就是它的可证伪性或可反驳性或可检验性。任何一种理论，其可证伪性远远胜于可证实性。不论有多少关于白天鹅的经验，也不能证实“所有的天鹅都是白的”这个命题。但只要有一个非白色的天鹅的经验就可以证伪这个命题。一切经验科学理论不管经过了如何严格的检验（例如牛顿理论和爱因斯坦理论）都可以证伪，都可以被推翻或纠正。正是由于可以证伪，科学才能发展。由于波普把可证伪性当作衡量科学的标准并要求对科学理论采取批判态度，所以被称为批判理性主义。

波普根据可证伪性提出了一个证伪的方法，叫做“猜测和反驳”的方法，即人在应付环境中，先大胆地设想出一个理论，作为一种“尝试性的解决”（猜测），然后设法驳倒它（反驳），如果成功地驳倒了，就尝试创造新的理论，然后再去批判这个新理论，如此循环往复以至无穷。

波普的证伪主义和批判理性主义，显然存在着某些合理的因素，例如他重视一切科学理论的相对性一面，即具有认识不完全性、近似性，都有被反驳、被证伪的一面，并充分肯定了“否定事例”的发现对于推动科学发展的积极作用，有力地反对把知识凝固化、僵化的倾向。但是波普由此走向另一个极端，认为科学的本质就在于它的“可驳倒性”，即

在于它的“伪”，这就使他站到了相对主义一边。他反复宣称：“我们的一切理论都是猜测”，任何科学理论都不能被看成是确定地确立或证实了的，它们都是“假设性的”。从而否定了认识和真理的客观性。割裂归纳法和演绎法，并对它们作了片面的解释。

波普提出的三个世界的理论曾引起了广泛的注意。这一理论把外部物质世界叫做世界1，把意识和精神世界（心理意识和认识活动）叫做世界2，把客观精神的世界叫做世界3。他所谓的客观精神的世界包括了具有客观内容的各种知识、理论以及具有客观内容的精神产品。波普认为这三个世界都是实在的。就存在的层次来说，世界1是最先进的，世界2其次，世界3是最高层次。其中世界1和世界2相互作用，世界2和世界3相互作用，而世界1和世界3则通过世界2间接地相互作用。他的这一理论也包含了一些有价值的因素，值得认真研究。

2. 人本主义

人本主义是现代西方以人为出发点和中心的哲学理论。在科学认识上，人本主义否定或贬低人的理性思维的能力和意义，否定科学知识，宣扬意志、直觉、本能。人本主义是非理性主义。从历史发展看，人本主义的主要派别有唯意志主义、实用主义、存在主义等。

（1）唯意志主义

唯意志主义是现代入本主义或反理性主义思潮中一个最早的哲学流派。它是由德国哲学家叔本华（1788～1860）提出的。唯意志主义的根本特征是把意志夸大到无限的地步，把意志看成是万物的本源，看作是自然界和社会发展的基本动力，并主张意志高于理性，理性和科学只是意志的奴仆、工

具。与实证主义不同，在叔本华看来，哲学不仅应回答现象领域的问题，也应回答世界的本质、本源等问题。但是，他既反对唯物主义对这个问题的回答，也不同意传统的理性派和经验派唯心主义的回答。他认为万物的本质、本原固然不是物质，但也不是感性经验或理性概念（如绝对观念），因为无论是感性经验或理性概念都是某种被接受的东西，都以主体和对象的分裂及对立为前提，都会把人引向外部世界，使人受外部世界的制约，使人看不到自己的真正本质，从而看不到世界的真正本质。叔本华认为，真正的本质、本原，应当从人的内心深处去寻找，而这就是人的情感意志或者说下意识的心理本能冲动。他由人的本质是人的情感意志推论出世界万物的本质也是情感意志。整个世界就是意志的世界。

叔本华正是由此出发，去解释人的本质、人的生理现象、身体构造以及各种自然现象。在他看来唯有意志才是人的本质，意志在人心中表现为冲动、本能、奋进、渴望和欲求，所以叫“生存意志”或“生活意志”。生活意志不受理性支配反而支配理性。这就完全抹煞了人和动物的本质区别，把人降到动物世界中去了。他进而把人们生理现象和身体构造也看作意志的表现。思想的意志形成头脑，吃东西的意志形成肠胃，抓东西的意志产生手，走路的意志造成了脚，等等。人体的生理现象和构造是如此，那么各种自然现象应如何解释呢？他认为，千差万别的自然现象的存在，也同样是由意志创造的。比如磁针指北、物体垂直落地，证明有一种叫做力的意志存在着；花草树木渴望太阳、努力向上，证明植物受到一种冲动的意志支配着。于是叔本华断言，要认识人的本质、人类活动以及自然界纷繁复杂的现象，就需要从意志着眼。这里，只不过人类活动的意志和自然界中的意志

两者有所区别而已。前者是高级的意志、有意识的意志，后者是低级的意志、盲目的意志。实际上是用生命意志论来否定客观事物本身所存在的质的规定性及其客观规律，是赤裸裸的反科学的非理性说教。他还特别强调非理性的意志对于理性（理智）的主宰作用，把理性看成是意志的工具或奴仆，认为人的非理性的心理活动胜于人的理性认识，它支配人的一切思想和行动。正是在这种非理性和唯意志主义的基础上，他提出了悲观主义的社会伦理观。

在叔本华看来，世界是一个大鱼吃小鱼、你死我活、不断奋战的生存竞争的世界。这是一个罪恶的世界。而求生的意志则是一切悲苦和罪恶的根源。平常总认为欲望得到满足是快乐，不得满足是痛苦，但是，欲望是无穷的，一种欲望得到了满足，随之而来的是一种新的欲望，而要满足层出不穷的欲望是不可能的。因此，从根本上说，生活是痛苦的。人生要象“一条由炽热的煤炭铺成的环形道路”，意志或欲望驱使人们在这条跑道上不断地奔驰。它又如人吹肥皂泡，使它尽量大而长远，最终还是破灭。这种悲剧命定论、没落颓废的人生观，构成叔本华唯意志论哲学的重要特征。

叔本华的继承者是尼采(1844~1900)。它的学说的核心是“权力意志论”。尼采认为，就人的意志来说，其本质不是单纯的求生存，而是渴望统治、渴望权力，也就是不断地创造、表现和扩张自己。尼采由人的本质是权力意志进一步推论出一切生物以及整个世界的本质都是权力意志。例如引力与斥力的对立是不同权力意志的争夺；物质也是由权力意志构成的；原子则是权力意志的最小构成单位，断言化学中的分解和化合是权力意志互相“侵占”、“征服”的表现。总之，人与人之间、人与物之间、物与物之间的关系都是侵

占、征服、吞噬以及反侵占、反征服、反吞噬的关系，也就是抗强期弱的关系。强弱权力之争构成了整个宇宙的过程。他认为个人生命的基础是权力意志。生命的原则就是使用暴力、掠夺、征服和践踏异己者、弱者，把异己者、弱者当作自己获得优越地位的工具。一切惨绝人寰的压迫、一切敲骨吸髓的剥削，都不是不道德的行为，反而是维系社会生存的条件，否则社会就要解体、退化。也正是从这种立场出发，尼采对无产阶级革命运动切齿痛恨。他反对早期资产阶级思想家所提出的自由、平等、博爱之类的口号。他公开论证等级制度的合理性，公开鼓吹“上等人”应当奴役“下等人”，只有“超人”才是历史的推动者，是理想的统治者。

(2) 实用主义

实用主义产生于 19 世纪末，盛行于 20 世纪初，创始人是美国的皮尔士。最主要的代表人物有美国的詹姆士、杜威、刘易斯、胡克，英国的席勒，意大利的帕比尼等。

实用主义是西方现代哲学中最有影响、流传最广的派别之一。其根本原因在于它最为突出和集中地体现了资产阶级的贪得无厌、唯利是图的利己主义的本性。

从理论特征说，实用主义与现代西方哲学中的实证主义思潮和人本主义思潮都有密切的联系。有的实用主义者（例如詹姆士）的反理性主义相当强烈，但整个说来，实用主义更为接近实证主义思潮。实用主义者大都象各种形式的实证主义者一样，认为任何形式的“形而上学”仅仅谈论而不接触事实。这种哲学不提供关于世界的本质、本原的理论，而仅仅提供科学的方法论和真理论。

其实，他们的经验论、方法论、真理论归根到底是主观经验的东西。皮尔士指出，实在的东西就是人们所相信的东

西。不是因为对象是实在的，人们才对它有信仰（信念），而是因为人们对它有信仰，它才成为实在。换言之，对象的实在性决定于人的主观信念。他还指出，一个概念是否清楚明白，是否有意义，要看它能否引起实际效果。所谓实际效果，就是对人的功用。因此，凡是有用的就是清楚明白的，就具有实在和真理的意义。皮尔士的这两个观点正是后来詹姆士、杜威等人所发挥的实用主义的基本观点。

詹姆士是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活动的哲学家。他把皮尔士还只是抽象论证的实用主义方法论原则发展成为一个比较完整的实用主义理论体系。在詹姆士的理论体系中，经验论、方法法、真理论是最重要的组成部分。詹姆士称其经验论为“彻底的经验主义”。这种理论把人所面对的世界归结为纯粹经验世界。一切事物、事物之间的各种关系都处于纯粹经验之中，主体与对象、思维与存在、精神与物质等等的区别都是经验内部的区别。其实他的这种观点正是休谟及其后继者穆勒、马赫等人的观点的主要翻版。所不同的是詹姆士对经验的解释具有明显的反理性主义特色。在他的经验中，除了感性知觉外，还包括了人的感情意志以及一切下意识心理本能活动，而且后者是经验的主要因素。他由此把纯粹经验叫做“主观生活之流”，“一条意识”。认为对它们只能感受，不能下定义，也就是不能用理性概念来认识和表达。他们这种观点与伯格森关于生命之流（生命冲动）的观点如出一辙。

詹姆士方法论的基本思想就是把获得实际效果当作人的一切行动的最高准则。他对实用主义的方法论作了如下的概括：“实用主义的方法，不是什么特别的结果，只不过是一种确定方向的态度。这个态度不是去看最先的事物、原则、

范畴和假定必需的东西，而是去看最后的事物、收获、效果和事实”。詹姆士的所谓“确定方向的态度”指的是怎样采取行动。实用主义的方法就是行为方法。所谓“最先的事物”指的是人们的行动由此出发的客观条件。“原则”、“范畴”等是指对客观实际的认识理论。不看这些，就认为人们的行动不要根据客观实际，不要有理论、原则等的指导。既然如此，他所关注的“最后的事物”、收获、效果等就可以没有客观根据而仅仅出自人的主观意愿。而且既然人们的行动可以不顾客观实际，而只求收获、效果，那就可以不分是非、黑白，不讲道德、信义，就可以玩弄任何诡辩。

詹姆士真理论的基本观点就是把真理等同于有用，任何思想、观点的真理性就在于它们对人的实际效用。即是否能使人获得利益、报酬，是否能满足人的需要。如果它是有用的，能给人带来利益和报酬，那不管它们怎样荒谬，怎样背离客观实际，背离原则，也应把它们当作真理。如果他们无用，那不管它们怎样合乎实际，也要宣布它们是谬误。

在 20 世纪上半期，继詹姆士之后，广泛宣传和推广实用主义的是美国最有声望的哲学家杜威。

杜威是打着改造以往哲学（即对经验作新解释）的旗号来宣扬实用主义的。提出所谓“经验的自然主义”，企图掩盖詹姆士的明显的主观唯心主义，进一步把实用主义哲学标榜成超哲学党派性的哲学。杜威和詹姆士一样，认为第一性的东西既不是物质，也不是精神，而是“经验”。他们把经验当作第一性的、本原的东西，但在论证上却不一样。杜威认为经验既不是物理的事物，也不只是心理的事物，而是两者之间的相互作用。凡是有生命的地方就有行为、活动。为了使生命得以维持，有机体就要不断地作用于环境，对环境

作某种改造，而同时，自己不断地受到行为后果的影响。这种有机体和环境的相互作用就是经验。于是，经验的概念已不再是来源于感觉，也不再是主观对客观对象的反映，而只是主客体之间的“相互作用”。所以，杜威再三强调，“经验成了首先是做的事情”，经验就是行为、动作，经验就是生活、实践。杜威主要是按照行为主义心理学的观点来解释人的生活和实践的，即把人的行为和实践与生物有机体本能地适应环境相提并论，否定了意识、理论对行动、实践的指导作用。

从本世纪 40 年代起，实用主义同逻辑实证主义融合在一起，演化成逻辑实用主义。

(3) 存在主义

存在主义是 20 世纪 20 年代在德国开始出现的，从 50 年代起，特别是 60 年代初期，成为西方资本主义世界“时髦”的哲学，至今仍然是西方社会的重要思潮之一。存在主义的基本观点是从个人的存在（即个人的“自我意识”、“主观性”）出发解释现实。存在主义的产生是与西方资本主义社会中的所谓人的异化现象密切相关的。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由于资本主义所固有的生产的社会性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这个基本矛盾，造成了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尖锐阶级对抗，也造成了激烈的竞争和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从而引起了严重的经济危机、社会危机。生产过剩、通货膨胀、失业、相对和绝对贫困、人与人之间的欺诈和敌视、社会的动荡不宁、暴力行为和战争、道德败坏和精神颓废等等，都是这些矛盾和危机的表现。在这样的社会环境里，他们感到人的生存受到了威胁，人的尊严遭到了践踏，人几乎变成“无家可归”的人，忧虑与伤感、悲观与失望，同时出现在人的精神世界中。人强烈地感到自己受异己力量的支配。对个人与社会、

个人与集体乃至个人与个人都处于异化的生产关系和社会关系中，使人们感到好象整个社会，一切他人都在与自己作对。当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后，它的各种矛盾和危机更为深刻了。两次世界大战正是这种矛盾和危机激化的产物。在这种情况下，人们的异化感更为强烈了。因此，描述和揭露现代社会中人的个性的丧失、人的自由的被剥夺，人之受物及一切异己力量的支配；论证怎样使人获得真正自由，摆脱被异化的状况，恢复人的个性和尊严，一直被存在主义者当作其哲学的中心问题。存在主义者认为，他们的哲学就是能使人摆脱异化的唯一正确的理论。

在存在主义看来，人之所以受物及一切异己力量的支配，根本原因在于人们不了解个人的存在是最基本的存在。存在主义者认为，我个人的存在是必须肯定的，而且是唯一可以肯定的东西。我个人以外的世界上的万事万物尽管存在着，但本身是没有意义的。只有它们成了作为人的认识对象的外物时，才由人赋于了本质和意义。这就是说，人以外的事物的本质和意义不是固有的，而是由人赋予的，不是客观的，而是主观的。

必须指出，存在主义者所谓的作为基本存在的个人，并不是指处在一定社会关系的物质的人。他们认为，人最初只作为一种单纯的主观性的存在，人的本质，人的其余一切都是后来由人（作为主观性的存在）自己创造的。这就是作为存在主义的第一原理的所谓“存在先于本质”。我们知道，任何事物（包括人在内）的存在及其本质是不可分割的，世界上没有脱离具体存在的单纯的本质，也没有不包括本质的存在。存在主义将人的存在和本质分割开来，强调存在先于本质，显然是错误的。

存在主义者从“存在先于本质”的原则出发，认为人在选择自己的本质时是绝对自由的。在他看来，当人被自己的主观意识“投入”到世界上来的时候，首先作为日常的人而存在，然后他才按照自己的主观意愿“自由选择”自己的本质，他愿意成为什么样的人，就把自己“造就”成什么样的人；而一经选择之后，就要对后果负责，不应轻举妄动，也不要“怨天尤人”。这种看法当然有某种合理的因素。因为人究竟使自己成为什么样的人，选择什么样的前途，有一定的自决力量。但是，这种“选择”决不象存在主义者所讲的那么“自由”、那么随意，因为任何选择都是在具备一定社会条件的基础上进行的，是被社会环境所制约的。存在主义的“自由选择”理论，把这种选择的主观性极度夸大成随心所欲，仿佛人高兴成为什么样的人，就可以成为什么样的人，具有“绝对自由”。这就从根本上否认了人的本质是社会关系的总和，是由社会实践和社会条件、所处的社会地位所决定的。因而这种“自由选择”理论陷入了唯意志论的泥坑。依据这种理论，资本家之所以处于统治者的地位，工人之所以处于被剥削、压迫的地位，完全是各人“自由选择”的结果，各人均应自负其责，不应轻举妄动。这样的说教无疑是反对无产阶级革命、为资本主义制度辩护。

存在主义认为的本质是绝对自由的，自由是人的本性，可是在现实社会中人总是要受到他人和社会的约束，个人的自由又必须受到压制，失去了个性，所以人生在世是没有希望、没有自由、没有意义的，人生注定是一场悲剧。那么，人究竟怎样摆脱这种悲剧呢？有的存在主义主张通过宗教信仰，信仰超越一切的上帝；有的认为人生不免一死，死亡不可怕，反而使人摆脱悲剧；有的则认为人生无意义，人生是

荒谬的，只有采取悲观主义，消极颓废的态度；还有的主张走一条不顾一切、盲目冒险或指望神秘力量来拯救的道路。存在主义为摆脱人的异化所提出的这些办法，在理论上是十分荒谬的，在实践上只能把人引入歧途，阻挠人们走反对资本主义的革命道路。

存在主义是以人的存在为基础和出发点的哲学体系。其对人的本质、人的自由、对马克思主义的攻击等都是错误的，必须彻底批判。但是存在主义，尤其是萨特的存在主义对资本主义社会进行了揭露和抨击，反映了在垄断资本统治下广大的知识分子、青年学生和小资产阶级要求改变现状、追求新生活的愿望等是应该给以肯定的。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汪文昭主编，1 9 8 7 . 0 7 ）
作者 = 汪文昭 主编
页数 = 3 5 2
S S 号 =
D X 号 =
出版日期 = 1 9 8 7 . 0 7
出版社 =

封面页
书名页
版权页
前言页
目录页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基本问题
	一、哲学的对象及实质
	二、哲学基本问题
	三、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历史发展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历史必然性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史上的伟大革命
	三、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发展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
	一、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意义
	二、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方法

第二章

世界的物质性	
第一节	世界统一于物质
	一、物质统一性思想的历史考察
	二、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
第二节	运动和物质
	一、运动是物质的存在形式
	二、静止是运动的特殊状态
	三、物质运动有它自己的规律性
第三节	时间和空间
	一、时间和空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二、时间和空间的内在矛盾

第三章

意识及其对物质的反作用	
第一节	意识的起源
	一、意识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二、意识是社会的产物
第二节	意识的本质
	一、意识是人脑的机能
	二、意识是对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
	三、意识和人工智能
第三节	意识对物质的能动作用
	一、意识能动性及其表现
	二、正确发挥意识能动性的途径及其意义

第四章

物质世界的普遍联系和永恒发展	
第一节	物质世界是普遍联系的
	一、联系的客观性和普遍性
	二、联系的多样性和条件性
第二节	物质世界是永恒发展的过程
	一、事物的相互联系构成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
	二、发展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

	第三节	唯物辩证法的科学体系
		一、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
		二、唯物辩证法的科学体系
第五章	物质世界普遍联系形式的多样性	
	第一节	原因和结果
		一、事物的因果联系
		二、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三、因果联系的客观性、普遍性和多样性
	第二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
		一、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含义
		二、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第三节	可能性和现实性
		一、可能性和现实性的含义
		二、可能性和现实性的辩证关系
	第四节	内容和形式
		一、内容和形式的含义
		二、内容和形式的辩证关系
	第五节	系统和要素
		一、系统和要素的含义
		二、系统和要素的辩证关系
第六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	
	第一节	对立统一规律
		一、事物的矛盾及其属性
		二、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
		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第二节	质量互变规律
		一、质、量、度
		二、事物的量变和质变及其辩证关系
		三、事物量变质变的复杂性
	第三节	否定之否定规律
		一、辩证的否定
		二、否定之否定
第七章	认识和实践	
	第一节	认识的实质
		一、认识的主体和客体
		二、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
	第二节	实践是认识的基础
		一、实践的特点与形式
		二、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
		三、科学认识发展的相对独立性
第八章	认识的辩证过程	
	第一节	由实践到认识
		一、事物的现象和本质
		二、认识的感性阶段
		三、认识的理性阶段
	第二节	由认识到实践

		一、由认识到实践飞跃的过程
		二、由认识到实践第二次飞跃的重要意义
		三、实现由理论到实践飞跃的条件
	第三节	认识运动的不断反复和无限发展
		一、人类认识发展的全过程和规律
		二、认识路线和党的群众路线
第九章	真理	
	第一节	真理和谬误
		一、真理及真理的客观性
		二、谬误及其产生的原因
		三、真理和谬误的关系
	第二节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一、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二、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关系
	第三节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一、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二、实践标准的确定性和不确定性
		三、实践检验和逻辑证明
第十章	历史唯物主义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	
	第一节	历史观及其基本问题
	第二节	历史唯心主义及其产生的根源
		一、唯心史观的根本缺陷
		二、历史唯心主义产生的根源
	第三节	历史唯物主义的产生及其伟大意义
		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
		二、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历史观的伟大变革
	第四节	学习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意义
		一、历史唯物主义与各门社会科学
		二、历史观与人生观
		三、科学技术工作者与社会
第十一章	社会物质生活条件	
	第一节	地理环境
		一、地理环境及其与人类社会的关系
		二、“地理环境决定论”及其错误
	第二节	人口因素
		一、人口因素的构成
		二、人口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三、“人口决定论”及其错误
	第三节	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
		一、生产方式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二、物质利益与社会发展的关系
	第四节	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生产方式的相互关系
第十二章	社会基本矛盾	
	第一节	生产力、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
		一、生产力及其要素
		二、生产关系及其基本类型

	三、上层建筑及其系统
第二节	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和发展规律
	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关系以及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
	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以及上层建筑一定要适合经济基础状况的规律
第三节	社会基本矛盾推动社会的发展
	一、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一般过程
	二、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
	三、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
	四、我国的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改革
第十三章	阶级和阶级斗争
第一节	由无阶级社会到阶级社会的过渡
	一、阶级的起源和实质
	二、国家的起源和实质
第二节	阶级斗争
	一、阶级斗争及其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二、社会革命及革命的根本问题
	三、我国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和阶级斗争
第三节	由阶级社会转化为无阶级社会
	一、阶级的消灭
	二、国家的消亡
第十四章	社会意识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一、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
	二、社会意识具有相对独立性
第二节	社会意识诸形式
	一、艺术
	二、道德
	三、宗教
	四、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
	五、科学
第三节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意义
	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同其他社会精神文明的区别
	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大意义
第十五章	个人、群众和社会历史的创造
第一节	人的本质和人的价值
	一、人的本质
	二、人的价值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一、历史发展的合力
	二、杰出人物的出现和作用
第三节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
	一、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二、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社会制约性
第十六章	社会进步和人类解放

第一节	社会进步
	一、社会发展的进步趋势
	二、社会进步的标志
第二节	社会历史的必然和自由
	一、必然和自由的统一
	二、共产主义是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的飞跃
第三节	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
	一、改造客观世界
	二、改造主观世界
	三、改造主观世界和改造客观世界的关系

附录	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简要评介
	一、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的形成及主要特点
	二、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的主要流派